

桃園市政府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桃園市政府 編印

目 錄

民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
教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4
社會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9
勞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0
財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6
經濟發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42
農業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48
地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57
都市發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70
工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74
水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83
原住民族行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88
交通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93
觀光旅遊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00
警察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16
衛生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23
環境保護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31
消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66
文化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73
地方稅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199
法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02
客家事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05
青年事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11
體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16
捷運工程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26

資訊科技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28
新聞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34
秘書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37
人事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40
主計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44
政風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49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53
桃園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57
中壢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62
平鎮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70
八德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74
大溪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79
楊梅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86
蘆竹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91
龜山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295
龍潭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00
新屋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04
大園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09
觀音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315

民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秉承市長的施政理念，配合市政建設之推展，以「活化民政、多元服務」為願景，藉由務實創新的民政團隊，增進行政效能，提升為民服務效率，同時精進各項服務措施，以提供民眾更便捷、更周到的多元服務。

二、任務

-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於里內擇適當場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提升整體區政效能，服務扎根，使市政工作無縫接軌，以順利推展市政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三)強化殯葬設施，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逐年進行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以強化殯葬設施，順應世代環保潮流，提升殯葬服務的品質與容量。
-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以簡政便民、加強行政效率及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務為目標。
-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赴市內大專院校辦理兵役宣講，達成「政府關心、役男安心」之目標。
-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發展低碳綠色城市，營造優質信仰環境，推動多元宗教信仰交流。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 (一)市民活動中心完工啟用。
- (二)市民活動中心增設無障礙電梯。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 (一)強化基層服務知能。
- (二)提升區里效能及施政滿意度。

三、強化殯葬設施，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

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N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一)增加辦理校園兵役宣講場次。

(二)提高校園兵役宣講參與役男人數。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辦理減香、紙錢減量、集中燃燒及設置紙錢集中箱等相關宣導活動。

(一)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二)輔導宗教事務財團法人及祭祀公業等事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13,400	含八德區白鷺市民活動中心、桃園區文中市民活動中心等新建工程。
二、改善區里公共設施，提升民眾生活環境	強化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備設施，如： (一)改善區里公共設施。 (二)充實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	45,000	
三、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一)強化基層服務知能。 (二)提升區里效能及施政滿意度。	140	
四、加強與地方溝通，聽取各界意見，以凝聚市政建設共識	辦理市政說明會活動。	2,800	

五、落實區公所基層管理與行政效率，強化同仁持續成長以精進為民服務品質	各區公所區政業務考核。	820	
六、桃園區殯葬綜合大樓新建工程	新建禮廳、火化設施、遺體冷凍設備等多功能複合式大樓	18,500	
七、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120	
八、辦理桃園市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一)辦理績優人員相關選拔作業。 (二)辦理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290	
九、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前往本市各大專院校，辦理校園兵役宣導講座，以提升役男兵役知曉度。	80	
十、辦理勞軍活動	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前往本市營區慰勞入營役男，並致贈加菜金，以感謝國軍守護國家安全，協助救災、疫情防治等工作。	2,600	
十一、推動兵役資訊 E 化服務	全國首創建置桃園役指通 APP，善用 24 小時不打烊的 APP 應用服務，提供役男在任何時間與地點，行動式學習服役前中後各階段資訊。	150	
十二、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一)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 (二)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3,000	
十三、輔導宗教事務財團法人業務	(一)審查法人及財務相關報表。 (二)辦理宗教事務財團法人財務研習課程。	450	
十四、輔導祭祀公業事務	(一)輔導公所審查祭祀公業事務。 (二)積極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延續祭祀傳統、發揚孝道精神。	48	

教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身為國門之都，是臺灣與世界接軌的第一道門戶。隨著 21 世紀新經濟快速發展、知識學習與傳播一日千里、國際局勢多變、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值此之故，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培育下一代適應快速多變的生活節奏與面對挑戰所具備的素養，是教育工作者刻不容緩的使命。本局積極落實教育的多元創新，展現卓越的教育績效與教學成果，期望桃園市的孩子們能安心就學、啟發潛能、展現自信，成為優質的世界公民。

112 年度，本局將推動「教育善好 顧好下一代」政策理念，打造友善學習環境，全面推動 5 歲幼兒免學費理念，發放公私立幼兒園大班幼兒教育助學金，並實施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尤其本市近年來無論移入家戶數、生育率均領先全國，人口成長顯著，為臺灣最年輕的直轄市，展現族群多元與文化交融。在城市快速發展的過程中，如何兼顧社會平等，提供各年齡層孩子享有公平優質的教育機會，全力落實憲法所揭櫫的教育機會均等精神，特別是分擔家長育兒負擔、用心照顧社會經濟條件不利與弱勢學生，都是本局努力的目標。

本局亦將科技翻轉教學視為重要目標，身處數位時代，現代的學生需要具備科技專長。本局除廣續建構智慧教室，積極培育接軌國際的莘莘學子，未來將實施「數位課程普及化」，投注更多資源，在本市的國小、國中、高中課程中增加數位科技課程，培育現代的學生具備科技及自主學習能力。此外，本局將透過市府結合社會資源，利用學校課程，以及寒暑假營隊及學校社團，設計不同領域、程度的科普教育課程，讓桃園確實深耕「科普教育」。

教育品質的良窳，攸關國家整體發展競爭力。在知識經濟時代，本局期許所有教育夥伴教導出能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的孩子，進而奠定學生的公民責任與終身學習的基礎，鼓勵探索體驗、跨域學習，實踐桃園「數位科技、創新永續」的教育核心價值，期許「顧好下一代·爸媽更輕鬆」，成就桃園善好教育。

二、任務

- (一)友善用心的幼兒教育:為推動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開始以 5 歲幼兒免學費概念發放公私立幼兒園大班幼兒教育助學金（補助學用品費用），每學期新臺幣 4,500 元，撥付家長自行運用，作為幼小銜接及入

國小前之準備，以減輕家長負擔，同時讓家長有更多資源協助幼兒。桃園市近年來除積極新建公共化幼兒園，亦於各行政區增設兩歲專班，提升平價教保服務之供應量，並持續協助改善幼兒園設施設備，打造良好幼教環境。

- (二)專業創新的國小教育:深耕閱讀教育，鼓勵教師充分運用「愛的書庫」資源，在桃園 13 區都建立愛的書庫促進各書庫之流通率，發揮班級共讀與讀書會分享功能，讓學生學習思考，提出問題及看法。為提升桃園孩子的科普教育，未來將採買實體與線上科普書籍，並舉辦科普閱讀巡迴列車。持續向下扎根雙語教育，讓孩子領先起跑點，增進孩子英語能力，拓展孩子世界觀，並規劃品德教育推廣實踐計畫，將在學校既有基礎與特色之上，融合學校正式課程、非正式課程，結合現有青少年輔導、親職教育、媒體素養教育、社會或終身教育等政策的推動，以強化家庭與社會品德教育之功能。本局未來也將針對偏鄉地區學校，提供充足科技設備及教具，並持續更新，減少城鄉數位落差；以線上授課強化偏鄉與非山非市地區學校的教學，彌補專業師資不足的問題。
- (三)適性精進的國中教育:確保學生基本學力及發展學生多元能力，精進教師專業實踐，深化教師之課綱轉化專業共學力，並落實推動雙語教育，以達成國際接軌目標，建構學生多元文化的知識和觀念。本局未來也將結合現有智慧教室、各級學校課程擴大舉辦各式主題實作營隊、社會參與活動，增加學生關心議題、動手實作能力，並結合跨校同好，成為共同進步夥伴。
- (四)前瞻國際的高中教育:因應國際化及全球化時代主流，積極鼓勵學校推動辦理雙聯學制課程及國際教育，培育本市學生為全球公民。未來將透過「生活化情境雙語教學」，讓桃園孩子在生活中熟悉外國語之運用；推動「國際學友計畫」，讓桃園學校能透過遠距方式與姐妹市對應學校「線上交流」，瞭解國際文化，讓桃園孩子在生活中熟悉外國語之運用。
- (五)融和善好的特殊教育:為確保身心障礙學生權益，協助無法自行上放學之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本局賡續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接送服務，以減輕家長負擔，協助學生就學；另透過大手牽小手模式提供高國中小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服務，於武陵高中設置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統籌辦理資優教育相關親師生專業成長培育、資優潛能營隊、拔尖計畫、小鐵人競賽等多元展能活動。
-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為了全面照顧本市學生身心健康，本局率先六都補助公

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並於就學期間提供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藉由學生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早期發現學生健康問題，早期介入治療，促進學生健康。另本市積極推動普及化運動，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亦鼓勵學生參與各項體育競賽，增加比賽經驗，強化身心意識；因應近年地球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不斷，亦需強化教職員衛生環境、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未來將推動食農教育，在部分學校實施特色農作物實驗田，讓孩子透過親手栽作，培養關心社會、生態、環保與經濟等議題。

- (七)關懷友善的人文教育:因應科技進步，雲端資訊散播快速，將結合各項社會、企業、教育的力量，推動多元的技藝教育，並共同攜手打造無毒健康環境，積極維護學生身心健康，以營造活力、清新的友善校園。
- (八)智慧永續的設施教育:規劃學校硬體工程及設備之整建，協助改善老舊校舍、新建學校硬體工程及設備之興修，修繕跑道運動場、廁所、防水隔熱、無障礙環境及新興都市計畫新建(設)校舍等項目，以提供校園師生優質安全校園環境。
-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賡續辦理社區大學及高齡者多元學習的樂齡學習中心。本市社區大學持續拓點、增加課程多樣性、發展辦學特色及辦理公共議題與社區活動等，俾利本市民眾終身學習，進而提升民眾公民素養及公共事務參與能力。本市 13 區各區均設立樂齡學習中心，開設多元豐富的課程，讓本市長者就地、就近學習，以快樂學習、樂而忘齡。
- (十)數位跨域的科技教育:推動各級學校導入科技應用，讓學生「生活在科技 成長在科技」。規劃辦理科學展覽會，促使社會大眾重視科學研究，以協助科學教育之發展。另透過動手實作，培養學生科技素養，並激發學生對科學探究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提高其對科學之思考力，規劃辦理科技機器人設計大賽及科學展覽會，以培養學生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能力並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教育機會。另為推行「科普教育」，本局將結合社會資源，利用學校課程，以及寒暑假營隊及學校社團設計學生不同領域、程度的科普教育課程。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友善用心的幼兒教育：

- (一)提供本市五歲幼兒免學費之教育助學金。
- (二)新建幼兒園工程。
- (三)公共化幼兒園設施設備改善。

二、專業創新的國小教育：

- (一)閱讀教育新視野。
- (二)雙語教育量能擴增。
- (三)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三、適性精進的國中教育：

- (一)本市國中適性發展暨學力檢測。
- (二)精進本市教師專業與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 (三)推廣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暨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教育。
- (四)提供本市經濟弱勢學生適性安心就學扶助。

四、前瞻國際的高中教育：

- (一)桃園市雙聯學制或雙語教育出國計畫。
- (二)桃園市國際學友推動計畫。
- (三)桃園姐妹市互訪交流(如美國德州達拉斯郡、日本廣島及韓國仁川)。

五、融和善好的特殊教育：

- (一)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接送服務。
- (二)優化資優教育支持系統。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 (一)補助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 (二)偏鄉學校中央廚房新建計畫。
- (三)補助國小弱勢學童早餐、市立高中弱勢學生午餐及各級學校寒暑假愛心午餐補助。
- (四)推動環境及防災教育。
- (五)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及健康檢查。
- (六)學校體育發展相關工作。

七、關懷友善的人文教育：

- (一)全方位技藝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 (二)建構健康無毒的友善校園。

八、智慧永續的設施教育：

-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
- (二)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 (一)辦理社區大學。
 - (二)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 十、數位跨域的科學教育：

- (一)科學展覽會。
- (二)科技創造力機器人設計大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提供本市五歲幼兒教育助學金	推動國民教育向下延伸一年，以 5 歲幼兒免學費概念發放公私立幼兒園大班幼兒教育助學金每學期新臺幣 4,500 元，作為幼小銜接及入國小前之準備，以減輕家長負擔，同時讓家長有更多資源協助幼兒。	198,585	
二、新建幼兒園工程	(一)將持續盤點公有土地以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二)目前已規劃 112 至 114 學年度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24 園，增加招生名額 3,094 人。	384,939	
三、公共化幼兒園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補助本市公共化幼兒園園舍場地整(修)經費、汰換設施設備或充實教保或行政設備，活動室、衛生環境及戶外遊戲區等區域符合幼兒園及其分班基本設施設備標準規範，並與教學內容相輔相成，發揮創意及結合園所特色，以營造友善且具獨創性的學習環境。	125,000	
四、閱讀教育新視野	(一)訂定本市國民中小學閱讀教育行動方案，辦理閱讀磐石與推手評選、推動讀報教育，補助高中小學校每班 1 份報紙、辦理學生展能競賽、新生贈禮及教師增能研習。 (二)增置學校圖書館總館藏量，挹注各校更新與汰換館藏書籍，目前每校館藏量皆達 1 萬冊以上。 (三)本局補助公立學校增置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鼓勵學校成立閱讀	24,182	補助款 250 萬 9,000 元 市配合款 167 萬 3,000 元 市自籌 2,000 萬元

	<p>團隊共同協助校內閱讀業務推動，本市迄今已累積 1,926 位閱讀推動教師。</p> <p>(四)本局與台灣閱讀文化基金會已共同成立 12 座愛的書庫，預計 112 年在八德區增加 1 所愛的書庫，達成「區區有愛的書庫」。</p>		
五、雙語教育量能擴增	<p>(一)整合各項雙語資源，辦理外師線上會客室課程、雙語學校公開觀議課及培訓雙語推手教師到校輔導。</p> <p>(二)推動「雙語創新教學計畫試辦學校」計畫及「國小雙語課程亮點學校計畫」，聘僱外師到校進行協同教學，同時鼓勵英語老師獨自教授雙語課程，以提升學校雙語教學成效，擴增雙語教育量能。</p>	171,667	補助款 5,500 萬元 市配合款 3,666 萬 7,000 元 市自籌 8,000 萬元
六、品德教育促進方案	<p>(一)以「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實施計畫為導引，規劃品德教育推廣實踐計畫，並維運本市品德教育資源網。</p> <p>(二)攜手合作打造有品社會，辦理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表揚、孝親活動競賽、品格教育創作徵文比賽、教師增能研習及深化品德教育有效教學，推展校長專業社群，讓品德教育成為各校特色。</p>	3,263	補助款 26 萬 2,911 元 市自籌 300 萬元
七、本市國中適性發展暨學力檢測	<p>(一)為確保學生基本學力及發展學生多元能力，規劃系統性學力檢測了解國中新生起點行為，並持續追蹤定期施測，以掌握學生學力狀況及尋求有效改善作為。</p> <p>(二)為推動多元學習模式，規劃學習扶助(例：因材網教學)、學伴計畫，以提供各種機會及管道支持學生學習，並辦理適性入學宣導、生涯試探等，以輔導學生達</p>	1,320	

	到適性發展目標。		
八、精進本市教師專業與提升學生學習品質	<p>(一)課程領導人輔導增能與協作：強化課程領導人及社群召集人課程與教學領導力，及課程教學知能，強化領導、溝通、省思、實踐創新力，培養課程領導動能，促進發揮課程領導效應。</p> <p>(二)教師精進專業實踐與扎根：深化教師課綱轉化專業共學力，實踐教學正常化，善用課程素養導向教學評量，融入各項議題於課程與教學，鼓勵教師展現創意、活化課堂素養教學。</p> <p>(三)數位學習課程設計與教學實施：發展本市教師運用科技課堂與教學成效，蒐集與管理教師共同備課資料，共享備課教案發揮集體智慧，厚植教師教學力。</p> <p>(四)分享教師精進成果：分享各校創意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素養教案，作為本市及各國中提升教育品質及新學年度新課綱工作擬定參考。</p> <p>(五)為鼓勵本市教師分享備觀議課成果，提供教師建置社群雲端教學資料庫，持續建置本市「桃園智學吧」。</p>	25,573	
九、推廣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暨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教育	<p>(一)新住民語文(包含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西亞及菲律賓)課程已納入國小「語文」領域必(選)修及國中選修課程，本市積極培訓教學支援人員師資及採聯合共聘制度，並協助所屬國中小積極開班。</p> <p>(二)為培養新住民子女認識與瞭解自我興趣，透過國際日結合學校運動會與親職教育日、辦理東南亞美食文化節等方式互相交流，並</p>	27,100	

	<p>購製多元文化繪本進行導讀、討論、發表或實作DIY，讓新住民子女瞭解爸媽國家的特色與文化，並藉由多元文化故事，引導學童以多元的觀點去看待，建構學生多元文化的知識和觀念。</p> <p>(三)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提升學生輔導系統，強化新住民子女友善校園輔導教育，漸進提升新住民子女教育學習成效。</p>		
十、提供本市經濟弱勢學生適性安心就學扶助計畫	<p>(一)為落實政府照顧經濟弱勢學生，使其安心就學。凡設籍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學生符合資格者，包含書籍費(全額補助)及雜費、簿本、制服、交通等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提供相關補助。</p> <p>(二)為獎勵設籍本市就讀研究所、大專、高中職、國中小清寒優秀學生，辦理9項清寒優秀學生獎金，幫助學生安心學習。</p> <p>(三)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子女皆能順利完成學業，不受家庭經濟限制，辦理本市小康仁愛獎助學金計畫，提供本市就讀大專、高中職、國中小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所需之相關補助。</p>	86,219	
十一、桃園市雙聯學制或雙語教育出國計畫	參加本市辦理雙聯學制或雙語課程同學，赴國外修習當地課程，住宿於當地家庭，體驗國外生活，增加學生國際視野及交流。	20,000	
十二、桃園市國際學友推動計畫	補助學校出訪(帶隊教師及弱勢學生全額團費)及接待(食宿等)經費。	8,011	

<p>十三、桃園姐妹市互訪交流(美國德州達拉斯郡、日本廣島及韓國仁川等)</p>	<p>補助美日韓等案帶隊人員全額團費及學生部份機票金額等相關活動經費，定期互訪交流約一週時間。</p>	<p>1,450</p>	
<p>十四、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接送服務</p>	<p>(一)為提供本市國民義務教育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接送服務，協助並減輕家長接送學生上放學負擔，本市身心障礙學生經專業建議、諮詢與評估並依身心障礙學生實際家庭狀況及需求等，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或其他交通工具(復康巴士、愛心計程車)，協助學生上放學。</p> <p>(二)本市購置身心障礙學生自有交通車提供接送服務，111 年度自有交通車 19 部，分布於 13 區 17 校，本(112)年度將增至 26 部；另以租賃交通車方式，採聯合採購公開招標，協助 52 所學校委託民間辦理交通接送，載送 272 名學生上放學。</p>	<p>47,000</p>	
<p>十五、優化資優教育支持系統</p>	<p>(一)為優化本市資優教育支持系統，透過大手牽小手模式整合及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服務，強化教師及家長對資賦優異學生的教學及輔導知能，於武陵高中設置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p> <p>(二)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統籌辦理高國中小資優教育業務，包含資優課程與教材發展推廣、教師專業成長與培育、教師共備觀議課社群工作坊、資優親職講座、資優學生與大師對談活動、拔尖計畫、資優潛能營、暑期營隊及智慧小鐵人競賽等多元展能活</p>	<p>9,000</p>	

<p>十六、補助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p>	<p>動。</p> <p>(一) 以「不分公、私立國中小，全面免費營養午餐」概念落實「教育善好」政策，全面照顧國中小學生健康，提供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預定自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112 年 2 月 13 日)起開始實施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讓學生上課日享用免費午餐，保障其能安心就學。公立國中小學生依各校目前午餐實際收費補助上限 45 元，私立國中小學生補助上限每人每餐 45 元，所需增加經費預估 15 億元，預計嘉惠公私立國中小 19 萬 5 千多名學生。</p> <p>(二) 為了確保孩子們的營養午餐品質，午餐除了採用 3 章 1Q 食材外，另組成「食材聯合稽查小組」，共同為食材嚴加把關，以確保食材來源及品質，讓學生吃得安心、家長放心。</p> <p>(三)請學校於開辦免費營養午餐時積極規劃融入食農、環境、衛生、禮儀及品格等教育內涵，以培養學生感恩惜福的心，促進學生身心健康發展。</p>	<p>1,497,480</p>	<p>公私立國中小學生免費營養午餐 14億9,748萬 安心食材補助 175,000千元</p>
<p>十七、教育部補助「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p>	<p>(一) 本計畫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補助偏遠地區學校新建中央廚房工程及設備每間最高 3,500 萬元、擴建每間最高 1,500 萬元，生食材及熟食運費及三章一 Q 食材每人每餐由 6 元提升至 10 元等，嘉惠偏鄉學校學生約 2,908 人。</p> <p>(二)本市已向中央積極申請本案補助，經核定有 5 案，申請經費總計 1 億 3,814 萬元整，說明如下：</p>	<p>138,140</p>	

	<p>1.新建工程：</p> <p>(1)永安國中(分享供應永安國小、東明國小、大坡國小、北湖國小、蚵間國小、笨港國小及大坡國中等 7 校)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99 萬 6,000 元整。</p> <p>(2)新坡國小(分享供應大潭國小、保生國小及育仁國小)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87 萬 2,000 元。</p> <p>(3)草漯國小(分享供應富林國小及樹林國小)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62 萬 4,000 元。</p> <p>2. 擴建工程：</p> <p>(1)羅浮高中申請擴建工程(分享供應羅浮國中及國小)，小計 1,520 萬元。</p> <p>(2)新屋高中(分享供應社子國小及啟文國小)申請擴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1,544 萬 8,000 元。</p> <p>(三)本案將由永安國中等五校設置中央廚房，並分享給鄰近 15 所小校，共計嘉惠 5,297 名學生。</p>		
<p>十八、補助國小弱勢學童早餐、市立高中弱勢學生午餐及各級學校寒暑假愛心午餐補助</p>	<p>(一)為落實全面照顧經濟弱勢家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境清寒及家境突遭變故)學生，本市依據「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經濟弱勢學生早午餐費補助要點」，補助每日 40 元提供國小學童衛生安全之早餐，藉以養成吃早餐的習慣，進而提升學童體能、學習能力及促進健康。</p> <p>(二)補助市立高中經濟弱勢學生學期中全額午餐費及各級學校寒暑假期間弱勢學生午餐費，以達照</p>	<p>100,460</p>	<p>國小弱勢學童早餐 67,299 千元 高中弱勢學生午餐及各級學校弱勢寒暑假愛心午餐 33,161 千元</p>

	顧弱勢學生及使其能安心求學之目的。		
十九、環境及防災教育	<p>(一)推動學校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計畫：</p> <p>1.透過本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定期辦理環教人員研習課程、學生環教戶外教學活動及環教教案徵選與成果分享等活動並持續協助學校建置環教學習場域。</p> <p>2.另本局轄下設有老街溪河川教育中心（新榮國小）及澗仔壠環境教育中心（中壠國小），每年度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暑期育樂營及到校推廣活動。</p> <p>(二)推動學校防災教育計畫：透過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各校因地制宜，舉辦教師防災研討會並督導學校辦理防災教育宣導活動，落實防災演練，提升教職員生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p>	14,822	<p>環境教育：8,286千元</p> <p>防災教育：6,536千元</p>
二十、學生健康促進學校及健康檢查	<p>(一)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之必選議題為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及正確用藥、正向心理健康促進等七大議題，持續辦理各議題之工作研討會議、增能研習及行動研究、教學模組等成果資料，以養成學生健康行為。</p> <p>(二)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學生健康檢查，由本局辦理招標委託醫院承辦，期能確實掌握市內學童健康情形，並藉由早期發現學生健康問題，俾使早期治療，促進學生健康。</p>	31,900	<p>健康促進學校推動：320萬（中央176萬+市配144萬）</p> <p>學生健康檢查：2,870萬</p>
二十一、學校體育	(一)本府持續辦理體育重點學校三級	120,000	

發展相關工作	<p>銜接工作，目前本市設有體育班學校共 57 校、35 項運動項目，專任運動教練共 99 員，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設有 17 種運動項目、128 站，目前已完成大部分運動種類之銜接工作，分別為田徑、體操、射箭、跆拳道、武術、棒球及射擊等多項亞、奧運競賽種類，未來將持續結合各類資源，以建置完整三級培育體系。</p> <p>(二)為鼓勵學校發展體育、參加比賽、累積經驗及獎勵體育績優選手，補助學校體育參賽基本補助費(膳食、交通、住宿、報名)及提供選手、教練與學校獎勵金與選手培訓金等。</p>		
二十二、全方位技藝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p>(一)辦理技藝教育育樂營、技藝教育社團、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及國小生涯發展與職業試探講座，以啟發學生學習動機、提升生涯抉擇及規劃能力並自我探索。預估成立 450 班次、辦理 200 場次活動及達成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選習學生比率相較前一學年度提升 2%之指標。</p> <p>(二)專案補助幸福國中及永安國中設立區域職業試探與探險示範中心，推動本市技藝教育活動。</p>	45,000	一般性補助款 指定用途匡列 45,000千元
二十三、建構健康無毒的友善校園	<p>(一)幫助學生建立正確的反毒觀念及拒絕毒品技巧，提升及增進對毒品及藥物濫用的正確認知及態度，辦理多元創新反毒活動 70 場次，預估有 15,000 名學生參與。</p> <p>(二)為建構溫馨健康無毒校園，加強學子反毒知能，辦理校園防毒守門員種子師資培訓活動 6 場次、實施教育人員及學生家長反毒</p>	3,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增能研習 89 場次、強化學生識毒拒毒知能入班宣導 5,200 班、指定尿篩協調會暨防制藥物濫用增能研習 2 場次及高關懷多元適性輔導活動 7 場次，預估 197,000 人次學生參與。		
二十四、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	依據教育部老舊校舍整建專案核列標準，補助本市所屬學校老舊危險建物整建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經費，改善老舊學校危險建物，透過重建方式提升教育環境品質，提供安全之校舍及學習環境。	150,000	一般性補助款 指定用途匡列 150,000 千元
二十五、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一) 補助本市所屬學校新設及修繕多功能運動中心(活動中心)、風雨教室(球場)，可改善本市學校雨天或大型活動無場地使用之窘況，改善學習環境，滿足學生活動需求。 (二) 完成後之活動中心或風雨教室(球場)可提供鄰近學校、附近社區居民集會場所，建立社區里鄰良好互動關係，促進社會祥和。	200,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二十六、辦理社區大學	(一) 本市兼顧各行政區學習人口及地方特色設立 5 所社區大學，開設多元豐富之課程，包含：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資訊科技、國際語文、美術工藝、表演藝術類、影像藝術、運動舞蹈、養生保健、生活應用、烹飪美食、投資理財及公共性社團等課程。 (二) 本市社區大學持續增加課程多樣性、發展辦學特色及辦理公共議題與社區活動等，俾利本市民眾終身學習，進而提升民眾公民素養及公共事務參與能力。	25,000	中央補助款及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教育部補助 14,000 千元)
二十七、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一) 因應國內將於 2025 年邁入超高齡社會，為實現終身學習之理念，本市 13 區各區均設立樂齡	7,000	教育部補助 6,000 及市配合款 1,000 千

	<p>學習中心，開設多元豐富的課程，讓本市長者就地、就近學習，以快樂學習、樂而忘齡。</p> <p>(二)課程規劃架構包括三大類課程：樂齡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及貢獻服務課程，亦融入在地特色、代間學習等，更鼓勵長者成立樂齡社團、樂齡志工，以達健康、安全、參與之樂齡核心精神。</p>		元)
二十八、科學展覽會	<p>(一)科學展覽會的工作要項分為：培訓(包括教師工作坊、全國科展參賽作品指導)市科展及全國科展參賽。</p> <p>(二)執行內容： 1.舉辦科展教師工作坊。 2.全市科學展覽會(初賽、複賽)。 3.優良作品培訓。 4.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科學展覽會。</p>	8,200	
二十九、科技創造力機器人設計大賽	<p>(一)透過動手實作，引導學習機器人的機構、動力、控制、互動及智能，激發師生創意，培養學生科技素養。</p> <p>(二)執行內容： 1.配合及參考國際性競賽訂定主題(每一年不同)，修訂本市學校競賽規則及模式。 2.依學習階段別規劃辦理市級競賽(國小三年級至大專院校生)，共計創意賽、競賽及網球賽等3種競賽。期透過機器人設計的活動，開發學生創造思考潛能。</p>	460	

社會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積極布建托育與長照服務據點，持續推動托育公共化及準公共化服務，擴大托育量能，減輕家庭育兒負擔，建構高齡友善環境，拓展長照服務，提供多元照顧，增進長者福利與活躍老化，落實在地安老，並鼓勵長者投身志願服務，樂齡更健康；另積極照顧弱勢族群，推展多元服務措施照顧弱勢家庭，培力自立生活與社會參與，提供脆弱家庭支持及關懷服務，深化社安網服務，完善社會福利，營造友善生養好生活。

二、任務

- (一)營造友善生養環境，落實 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穩健發放育兒津貼及托育補助，並積極布建托嬰設施，推動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服務，建構友善托育環境，持續鼓勵提升薪資水準，確保人員久任及提升托育服務品質；另針對 0 至 6 歲幼兒及其照顧者提供近便、整合性之育兒資源與友善互動學習空間，以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提供親子活動、親職及育兒講座、家長支持團體、教玩具及圖書外借、社區宣導等服務，支持家庭安心生養。
- (二)推動長者福利與活躍老化，落實在地安老，積極布建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小規模多機能)，並持續以「一國中學區，一日照機構」之目標，提高服務可近性；賡續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推動「據點 5 安」創新服務，預防延緩老年失能及失智；另積極鼓勵高齡者運用專業才能與豐富生命經驗，投入志願服務工作。
- (三)積極照顧弱勢族群，持續提升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培力自立生活與社會參與；結合社區及人民團體組織力量設置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提供家庭訪視及電話關懷、課後陪伴、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等服務；另賡續推展以「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之服務模式，提供脆弱家庭支持及關懷服務，紮根社區關懷、強化網絡合作機制，持續深化在地服務與完善社會安全網。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辦理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服務，落實 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減輕家庭育兒負擔

- (一)0-2 歲托育資源覆蓋率達 32%：

為減輕育兒家庭照顧負擔，除積極布建公共托育資源外，並持續輔導設立私立托嬰中心與居家式托育人員辦理登記，提供家庭多元送托選擇，以提升育兒家庭照顧量能，營造友善育兒環境。

(二)公共托育機構收托率達 96%、準公共化簽約率達 95%：

以一生活圈一公共托育設施布建為目標，增加公共托育供給量，並積極輔導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簽訂準公共化契約。賡續辦理本市友善托育補助，減輕家庭育兒經濟負擔，並補助準公共化托育服務提供者，以創建友善托育環境。

(三)親子館服務達 60 萬人次、參與活動滿意度達 90%：

以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積極運用社會住宅與公有館舍設置親子館，提供 0-6 歲幼兒及家長共學、共玩友善空間，辦理親職教育、育兒諮詢與指導、教玩具外借服務等，提升家庭照顧知能，減緩照顧壓力，另透過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與回饋，適時檢視與調整服務內容，積極營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

二、建構高齡友善環境，推動長者福利與活躍老化，落實在地安老

(一)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里涵蓋率達 57%：

提供社區長者健康促進、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共餐服務、社會參與及預防延緩失能服務，鼓勵長者社會參與，豐富老年生活，賡續推動據點創新服務，跨域媒合服務資源挹注據點。另針對未設置里別為優先布建區域，持續輔導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及人民團體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

(二)社區式長照機構涵蓋率達 84.7%：

為使身心失能者留在熟悉的環境中安老，本局積極布建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小規模多機能)，就近提供身心失能者白天的生活照顧服務，並持續以「一國中學區，日照機構」之目標，擴大社區照顧服務網絡、提升服務之可近性。

(三)高齡者志工參與比率達 13%：

鼓勵高齡者運用專業才能及豐富生命經驗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以延緩其老化並增加健康年數，賡續推展高齡志工服務方案，鼓勵更多高齡者投入志願服務，使高齡志工成為社會公益重要的人力資源。

三、推展多元服務措施照顧弱勢家庭，培力自立生活與社會參與，深化社安網服務

(一)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達 68%：

鼓勵弱勢家戶家長為子女長期儲蓄，幫助下一代積極脫貧，為弱勢兒少累積

教育及生涯發展基金，並結合民間資源補助新開戶者開戶獎勵券、首期存款獎勵金、自存款補助，針對當年度每月穩定儲蓄家戶發放實物代券，分階段給予獎勵，用以補充民生物資，結合安家實物銀行資源，提升其持續參加意願及鼓勵穩定存款。

(二)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數成長達5%：

辦理弱勢兒少社區照顧據點，結合社區、人民團體組織力量，與家庭服務中心共同推動「守護家庭小衛星計畫」，透過在地團體關懷照顧社區中弱勢兒少，提供家庭訪視、電話關懷、課後陪伴、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等，符合脆弱家庭通報規定者，即時通報家庭服務中心，及早介入服務，有效降低危機事件發生。

(三)脆弱家庭關懷訪視服務人次達3萬8,000人次：

本市「以家庭為中心」之社會安全網脆弱家庭關懷服務，以經濟安全、人身安全、家庭支持為服務重點，跨域結合衛生、教育、警政、勞動及民政等服務，透過培力民間單位提供家庭支持服務(如親職教育、家務指導、就業服務等)，與社區鄰里共同關懷脆弱家庭，預防家庭陷入困境，深化社安網運作模式，綿密社會安全網絡。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性個案寄養安置相關經費	當原生家庭發生重大變故，致使短期無法得到適當照顧之兒童及少年，透過安置寄養服務，提供中長期住所，並協助減輕家庭負擔，維持家庭功能，補助兒童及少年寄養安置費用。	143,98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69,994千元
二、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為照顧因父母雙亡、離婚、一方死亡、失蹤、重大傷病、因案服刑或由一方行使負擔權利義務，致生活困難之兒童及少年，以維護其生活水準及權益，符合資格者每人每月補助 2,155元。	190,000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91,363千元

<p>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p>	<p>為維護身心障礙者經濟安全，設籍本市之領有身心障礙證明且所得、動產及不動產未超過法定金額者，按月核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費。</p> <p>1. 列冊低收入戶之輕度身障者每月核發 5,065 元、中度以上身障者每月核發 8,836 元。</p> <p>2. 非屬低收入戶之輕度身障者每月核發 3,772 元、中度以上身障者每月核發 5,065 元。</p>	<p>1,597,679</p>	<p>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328,272 千元</p> <p>2. 中央補助款 58,609 千元</p>
<p>四、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費</p>	<p>為維護中低收入老人經濟安全，依據老人福利法提供本市列冊之中低收入老人生活補助。</p> <p>1. 全戶平均所得低於當年度每人每月最低生活費用 1.5 倍者，每月補助生活津貼 7,759 元。</p> <p>2. 低於 2.5 倍者，每月補助生活津貼 3,879 元。</p>	<p>987,513</p>	<p>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25,831 千元</p> <p>2. 中央補助款 11,569 千元</p>
<p>五、配合本府社會住宅政策戶租金差額補貼</p>	<p>配合本府社會住宅政策戶(包括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未滿 25 歲於安置教養機構或寄養家庭結束安置無法返家、受家庭暴力或性侵害之受害者及其子女、身心障礙者、遊民)租金差額補貼(補貼金額為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表金額和市價的差額)。</p>	<p>42,379</p>	
<p>六、身心障礙者</p>	<p>提供居住於本市領有身心障礙</p>	<p>37,801</p>	<p>1. 行政院社會</p>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補助	證明者，經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評估有需求之身心障礙者，協助膳食、生活自理、在宅安全照顧、陪同從事休閒活動及就醫等服務。		福利經費 14,066 千元 2. 中央補助款 13,243 千元 3.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4,911 千元
七、低收入戶高中職以上就學生活補助費	為照顧生活陷困之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給予戶內就讀國內高中(職)以上且 25 歲以下之學生(不含就讀空中大學、大學以上在職班、學分班、僅於假日上課或遠距教學等學校)，每月發放就學生活補助費 6,358 元。	364,937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130,718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6,542 千元
八、辦理以工代賑計畫所需薪資及勞健保費	辦理社會救助法第 15 條規定之以工代賑，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解決生活困難，為強化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在就業市場競爭力及自身能力，結合就業服務處相關資源，辦理就業促進課程，另提供代賑工福利諮詢服務，包含脫貧資源、政策及就業訓練、培力等資訊。	87,516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37,209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2,920 千元
九、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	為關懷本市低收入戶家庭，協助改善其生活品質，於三節以實物代金方式發放節日慰問金，春節每戶發放 2,500 元，端午節及中秋節每戶發放 2,000	84,22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70,492 千元

	元，讓低收入戶及機構安置院民安心過節。		
十、低收入戶家庭暨兒童生活補助費	為照顧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並協助家庭維持基本生活，給予家庭主要經濟負擔者家庭生活補助費(一款每人每月 1 萬 2,218 元、二款每家戶每月 6,358 元)；戶內 15 歲以下兒童每人每月補助 2,802 元生活補助費。	446,168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18,210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3,167 千元
十一、興建兒少教養安置機構及園區所需經費	提供本市遭受不當對待兒少相關保護服務，規劃公有館舍空間以協助兒少安置期間心理適應、生活作息及社會人際互動與未來就學、就業技能等規劃，以深化家外安置兒少服務措施。	30,000	
十二、公托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	為減輕家庭照顧壓力，並考量交通便利性、人口結構等因素，尋覓合適地點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提供在地民眾優質且平價之幼托服務。	278,32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35,000 千元
十三、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保費、全民健保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健保、勞保、農保、公保及軍保等保險費用。	201,110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140,045 千元
十四、生育津貼	為鼓勵市民生育，第 1 胎發放 3 萬元、第 2 胎發放 4 萬元、第	500,000	

	3胎(含)以上發放5萬元；為雙胞胎或三胞胎者，每名額外加碼1萬元。		
十五、友善托育補助	<p>1. 配合中央準公共化政策，家長送托簽約居家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除可請領中央托育補助外，本府額外加碼1,000元及2,000元。</p> <p>2. 針對簽約的保母及托嬰中心提供居家托育專業服務津貼、托嬰中心托育人員投保薪資達標獎勵金、托嬰中心托育專業人員久任獎勵金、收托身心障礙或發展遲緩幼兒獎勵金及安全專業獎勵金等獎勵項目。</p>	178,813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48千元
十六、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904,202	<p>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144,958千元</p> <p>2. 中央補助款33,765千元</p> <p>3.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60,683千元</p>
十七、布建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	補助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相關費用，包含業務費、志工費、專職人員服務費、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費用、多元活動、餐飲加值、公共意外責任險、志工參訪費等。	91,957	<p>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10,850千元</p> <p>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31,789千元</p>

<p>十八、身心障礙者及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人一人及老人搭乘捷運半價優惠補助</p>	<p>依據老人福利法第25條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8條之規定，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大眾運輸工具，應予以半價優待；符合資格之65歲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直接持身分證正本或身心障礙證明正本，至各捷運站服務窗口臨櫃購票或持悠遊卡搭乘即可享有半價優待。</p>	<p>50,000</p>	
<p>十九、敬老愛心卡之社福點數補助</p>	<p>補助年滿65歲以上(原住民年滿55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長者及居留本市持永久居留證之外籍人士，每月社福點數800點(復興區1000點)，可搭乘客運、機場捷運、愛心計程車，或使用國民運動中心、市立游泳池、市級網球場。。</p>	<p>250,000</p>	
<p>二十、65歲(原住民55歲以上)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p>	<p>年滿65歲以上(原住民年滿55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1年(最近1年內居住國內時間累計需滿183天)，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者(含申報扶養人)，每人每月最高補助826元。</p>	<p>1,805,733</p>	
<p>二十一、65歲以上(原住民55歲以上)老年市民重陽敬老禮金</p>	<p>年滿55歲原住民、65歲至98歲之長者，每人發給重陽敬老禮金2,500元；年滿99歲以上之長者，每人發給重陽禮金2萬元。</p>	<p>699,185</p>	

二十二、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年市民三節禮金	年滿 65 歲以上(原住民年滿 55 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半年以上，每人每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發放 2,500 元。	1,934,676	
二十三、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本市共設置 6 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受理居家托育人員登記及異動申請，提供單一窗口服務，完善托育登記制度；辦理居家托育人員輔導訪視，確保托育品質；提升居家托育人員照顧專業知能，建構專業友善托育體系。	36,0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7,200 千元
二十四、補助各區公所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市民活動中心經費	為促進社區健全發展，增進居民福利，維護社區居民使用市民活動中心之安全，補助各區公所辦理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市民活動中心經費。	74,000	
二十五、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活動計畫及方案、新成立社區設置生產建設基金之經費	為促進社區健全發展，增進居民福利，改善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訂定要點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活動計畫及方案。	70,383	
二十六、興建大溪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工程	本案坐落大溪區武嶺段，興建地下 1 層、地上 5 層樓，設置老人文康中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日間照顧中心等，提供該區長輩安全、近便的老人社區休閒活動與長期照顧場所。	20,000	

二十七、補助市內老人會辦理各項文康活動	辦理多元文康活動、增廣長者學識見聞及社會參與機會，落實多元化的老人福利政策。	80,000	
二十八、陷困民眾急難救助金	倘符合醫療、喪葬或失業等事由方得申請；申請急難救助之事由，以最近3個月內發生者為限，同一傷病或同一事由，於同一年度以申請一次為限。	40,288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0,000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8,057 千元
二十九、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費用	為照顧(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減少接受療育服務之障礙，爰補助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補助費與療育訓練費，減輕家庭負擔。	49,507	1. 中央補助款 3,455 千元 2.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359 千元
三十、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依據特殊境遇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協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經濟困難及改善生活，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補助、子女教育補助(資格認定)等相關補助。	50,993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3,546 千元 2. 中央補助款 14,659 千元
三十一、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補助	提供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於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	35,491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二、復康巴士營運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學、就醫、就業、洽公及社會參與等所需之交通服務。	198,724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三、辦理輔具中心服務量能	透過專業團隊單一窗口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長照需求者	43,416	1. 中央補助款 21,397 千元

計畫	個別化、便民及專業之輔具服務，提高其生活功能，並發揮各項輔具最大效益。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9,642 千元
三十四、辦理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早期療育發展中心)	1. 服務居住於本市，在認知、生理、語言、心理社會發展或生活自理技能等方面，有疑似異常或可預期發展異常之情形，需接受早療之未滿6歲或已滿6歲但未入國小(經本市特教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評估暫緩入學)之兒童及其家庭。 2. 提供個案管理服務、療育服務、幼兒諮詢與輔導，及辦理早療相關活動、社區宣導與駐點服務。	31,99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五、辦理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	依據遭受家庭暴力之民眾需求，提供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報案偵詢(訊)、出庭、法律扶助、經濟扶助、心理諮商與輔導、就業服務、子女問題協助及通譯協助等各項服務。	49,9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六、補助各級人民團體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推展相關活動	為結合民間團體推展各項社會福利服務(如：婦女福利、兒童少年福利、老人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等或宣導)，補助本府立案團體或會址設於本市、於本市設有分支機構，且其章程明定辦理社會福利事項等相關非營利組織辦理社會福利服務宣導及方案。	20,000	

勞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就業安全·勞工權益保障

提供民眾充足的就業機會及合宜的勞動環境並保障勞工應有的權益，是本府責無旁貸的施政目標，推動各項多元化的就業服務方案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育樂活動及推動工會會務，以增進勞工專業技能、促進身心健康並增進勞工福祉。另設置勞工權益基金，推動勞工學苑及開辦高中職學生勞動權益課程，以提升民眾對勞工權益的重視。

讓身心障礙者在本市享有平等、尊嚴、人性的就業環境，在工作中培養安全的生活基礎。加強職場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建立友善職場環境，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推動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工福利等業務。落實執行各項保障外國人工作權益之服務機制，期符合我國重視國際人權及社會公益之期待。

二、任務

- (一)和諧勞資關係，保障勞動權益及健全工會運作。
- (二)加強勞動法令宣導及輔導，建立合宜的勞動條件。
- (三)提供充足就業機會，強化就業及職業訓練服務。
- (四)加強辦理身障者職業重建，連結各項資源，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五)落實執行外國人勞動訪視、加強查察非法外國人勞動業務，保障外國人工作權益。
- (六)加強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改善事業單位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促進勞工團結，輔導工會成立運作

- (一)協處勞資爭議調解業務。
- (二)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育樂活動。
- (三)輔導及獎勵事業單位與工會團體締結團體協約。
- (四)辦理勞工學苑。

二、落實勞動法令宣導，建構合宜勞動條件：

- (一)輔導事業單位落實勞動基準法相關工時、工資、休假等勞動條件，加強專案檢查及法令宣導，暢通法令諮詢管道。
- (二)落實性別工作平權及就業零歧視，辦理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申訴審議、職場

性騷擾及促進性別平等措施等法令諮詢宣導。

(三)督促事業單位建立友善職場，透過專家輔導團入場輔導落實托兒措(設)施，辦理優良企業觀摩及標竿學習。

(四)督促事業單位落實勞工舊制退休金制度，保障勞工退休生活。

(五)輔導雇主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推動職工福利事業，提升勞工福利。

三、提升職業訓練訓後就業率及就業媒合數，落實在地就業

(一)辦理職業訓練。

(二)協助職訓結訓學員就業。

(三)協助廠商求才服務，並辦理職缺開發。

(四)協助求職者成功就業。

四、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一)提供職業重建服務。

(二)多元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五、保障外國人及雇主的權益

(一)加強辦理外國人生活訪視及各項查察案件。

(二)提供外國人勞動法令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

六、六、加強勞動條件檢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一)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二)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三)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協處勞資爭議調解案件計畫	(一)勞資爭議調解人、調解委員出席費用。 (二)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 (三)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擴點及服務品質提升等費用。	5,290	勞工權益基金 5,290 千元
二、補助工會團體辦理勞工教育及育樂活	(一)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育樂活動及績優工會獎勵金等相關費用。	22,220	

動計畫	(二)補助本市市級總工會會務推展等相關費用。		
三、勞工學苑計畫	辦理在職勞工課程，強化勞工教育，提供勞工終身學習之機會，以及補助弱勢在職勞工進修學分費，加值勞工職場競爭力。	5,940	勞工權益基金 5,940 千元
四、勞工教育大樓	興建勞工教育大樓，設置多功能視聽教室，提供全新勞工教育場所，成立庇護工場，提供身障者就業，開設調解室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提供市級總工會辦公處所及就業職訓服務處進駐辦公等綜合性服務，提昇勞工福祉。	10,882	
五、南區培力中心	成立南區培力中心，設置電腦教室，提供技能證照訓練場所，避免勞工舟車勞頓，經由在地訓練，開辦各項勞工職業訓練。	8,627	權益基金 2,340 千元
六、落實改善勞動條件計畫	聘用勞動條件檢查人力，透過勞動條件檢查之實施，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促進勞工之就業。	43,707	中央補助款 40,097 千元
七、職業訓練計畫	(一)掌握本市產業及就業、人力需求及各類特定對象需求，規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並協助訓後就業媒合。 (二)結合在地公、私立職訓機構及大專校院在地化產訓及產學職業訓練以符產業所需。 (三)辦理青年及中高齡證照獎勵及自主學習方案，鼓勵職能提升。	68,115	中央補助款 44,405 千元

<p>八、就業服務</p>	<p>(一)於本市設置桃園、中壢就業中心，及 12 處就業服務臺，以及銀髮人才服務據點－銀領就業 BAR、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據點，提供就業諮詢、就業媒合、廠商求才等各式就業服務。</p> <p>(二)提供勞雇雙方媒合平台，辦理多元化徵才活動、並運用就業促進津貼及獎勵方案，協助求職民眾就業及企業用人需求。</p> <p>(三)辦理就業促進講座、職涯諮商輔導及就業安全宣導等活動。</p> <p>(四)辦理「桃園市青年安薪就業讚方案」、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青年職得好評計畫，以就業獎勵促進青年穩定就業。</p> <p>(五)辦理「桃園市中高齡及高齡勞動力再運用獎勵計畫」，鼓勵中高齡勞工重返就業市場，促進勞動力再運用。</p> <p>(六)推動「安心即時上工計畫」、「安穩僱用計畫」，降低疫情對勞工就業市場的衝擊，鼓勵雇主求才、民眾積極投入就業市場。</p> <p>(七)設置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中心，協助具接續聘僱或欲接續聘僱之雇主、合法在台工作或經核准轉出等待期之移工，辦理移工轉換雇主服務，促進移工與雇主媒合。</p>	<p>715,006</p>	<p>中央補助款 653,106 千元</p>
<p>九、職業重建</p>	<p>(一)依身心障礙者就業意願、能力與</p>	<p>13,199</p>	<p>身心障礙者</p>

個案管理服務計畫	<p>需求，透過諮詢評估，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以達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目的。</p> <p>(二)依個案需求追蹤、協調及整合服務資源等個案管理服務角色，開發合適的工作機會，陪同身心障礙者工作面試，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職業重建服務。</p>		<p>就業基金 7,164 千元 中央補助款 6,035 千元</p>
十、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	<p>(一)以招標方式委託開辦身障者職業訓練課程，提升身障者就業能力。</p> <p>(二)針對參加身心障礙職業訓練學員訓後輔導就業。</p>	28,176	<p>身心障礙者 就業基金 11,270 千元 中央補助款 16,906 千元</p>
十一、加強查察違法外國人勞動業務實施計畫	<p>聘用外國人勞動業務訪查人力至外國人工作或違法工作場所查察，受理民眾檢舉及查察非法外國人勞動、雇主及仲介公司，協助受理外國人申訴案件，並就申訴案件予以查處，解決勞資爭議，例行訪查時對雇主或外國人及民眾給予相關政令宣導。</p>	33,374	<p>中央補助款 33,374 千元</p>
十二、外國人勞動諮詢服務中心業務實施計畫	<p>(一)提供外國人生活資訊、法令諮詢服務及外國人宗教信仰必要協助。</p> <p>(二)受理外國人陳情申訴案件，協助勞資爭議處理。</p> <p>(三)進行聘僱外國人雇主訪視，加強入廠輔導及法令宣導。</p> <p>(四)辦理外國人休閒及其他外國人管理輔導相關業務等。</p>	11,531	<p>中央補助款 11,531 千元</p>
十三、移工服	提供外國人及本市市民有關外國人	2,193	勞工權益基

務中心	勞動權益上各項問題諮詢、外國人生活照顧及勞動課程、文化活動等各式服務，預防並減少外國人勞資爭議案件之發生，預警解決勞資問題，以達到勞資關係和諧穩定、親近關懷外國人及提升外國人知能之目的。		金 2,193 千元
十四、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計畫	藉由職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監督檢查措施，落實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有效降低墜落、火災爆炸及缺氧中毒等高風險、高肇災之職業危害發生。	33,126	中央補助計畫 20,692 千元 就安基金 4,531 千元
十五、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整合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需各項資源，提供家庭關懷支持及積極維護職災勞工權益，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一臂之力促進職災勞工早日重返職場，有效降低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受之衝擊。	10,860	中央補助計畫 10,644 千元 勞工權益基金 126 千元

財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以「財政開源節流、促進地方發展」為願景，並以加速市政建設及提升財政效能為施政重點；藉由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健全菸酒市場、有效公產管理、落實庫款支付 e 化，具體改善本市財政體質，厚植財政基礎，創造善的循環，期達到「財政支援建設，建設培養財政」之目標；同時建立政府理財成本效益觀念，靈活資金運用，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以穩健之財政體制，作為推動市政建設之基石。

二、任務

- (一) 為建設桃園新城，帶動本市地方繁榮，多元籌措財源，支應各項建設經費需求，妥善公庫管理，於公共債務法規範圍內，靈活資金調度，精實債務管理，確保本市財政長期穩健性。
- (二) 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定期及不定期執行抽檢、查察業務，取締不法違規私劣菸酒，強化業者輔導與管理，健全菸酒產銷秩序：持續輔導信用合作社業務，加強各項法令遵循，健全信用合作社業務經營。
- (三) 定期或不定期查核各機關、學校及區公所經管之財物，並加強釐正產籍，以提升財物效能，確保公產權益；持續推動「惜物網」網路拍賣交易平台，提高市有報廢財物經濟及環保效益，並提升市庫收入。
- (四) 活化運用資產，創造財產價值，充裕市府財源；結合民間資金及活力，共創建設與經濟雙贏，使資產永續經營。
- (五) 肩負全市各支用機關庫款支付業務，積極提高支付作業電子化程度，簡化作業程序，提升庫款支付行政效能。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健全公庫管理，提升財務效能

- (一) 強化公庫收繳管理，建置公庫服務網多元繳費管道(台灣 Pay QR Code 及銷帳編號繳款)並輔導各機關善盡其用，提高行政效率。
- (二) 庫款入庫資料以 e-mail 通知並於公庫服務網建置多元繳費查詢及系統產製電子化收據等功能，增進各機關掌握收款資訊，提升財務效能。

二、嚴控債務舉借，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

- (一) 適時適度舉借，以舉新償舊方式辦理融資調度，以長期財政收支平衡為目標，

有效控管本市債務規模，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二) 靈活資金調度，控管未滿一年公共債務未償餘額低於歲出預算總額之 30%。

三、健全菸酒管理，維護產銷秩序

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定期及不定期抽檢、查察及輔導菸酒業者，維持市場秩序並保障消費大眾及合法業者權益。

四、落實公有房地管理，確保公產權益

(一) 加強本府各管理機關活化市有土地、建物，俾利充分運用現有資源。

(二) 督促本市各區公所積極辦理公用被占用土地處理，並賡續輔導其依相關法令規定逐步處理被占用土地恢復公用，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五、強化公產處理，增進財政效益

(一) 落實產籍資料管理，掌握土地現況資料，清查公有土地，積極排除占用，並提升土地有效利用，以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二) 積極辦理非公用土地之出租、占用及出售業務，多元化運用公產，挹注財源，充裕庫收。

六、提升支付效率、加強支付服務、確保支付安全

透過憑單線上簽核作業，運用公庫存款繳費帳務管理系統，並簡化支付程序，以提升支付效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精實財務行政管理，提升財政能量	(一) 籌編年度總預算及彙辦歲入決算。 (二) 執行年度法定預算及歲入轉正事宜。 (三) 各機關財務督導及年度結束歲入應收款之會核事宜。 (四) 督導各機關自行印製各項收入憑證及妥善管理事宜。 (五) 督導及協助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辦理專戶開立及管理等事宜。	1,377	
二、協助稅捐稽徵，輔導開闢非稅	(一) 積極督導各項開源措施。 (二) 會核各機關收入項目訂定及規費	459	

課收入	檢討調整事項。		
三、妥善管理市庫，靈活資金調度	(一) 辦理公庫管理業務，強化公款收繳資訊管理。 (二) 靈活資金調度，充分運用資源及財務調度達到施政目標。	559,586	
四、落實菸酒管理與查緝，維護市場秩序及消費者權益	(一) 訂定年度抽檢計畫，定期或不定期實施菸酒業務檢查，積極打擊不法。 (二) 辦理私、劣菸酒案件查緝，兼顧市場秩序及維護民眾健康。 (三) 訂定執行不定期私劣菸酒查緝專案工作計畫，加強查緝非法產製及大量菸酒品之商店查察。 (四) 訂定年度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實施計畫，加強金融及菸酒法令宣導，增進民眾及相關業者對法令的認知。 (五) 訂定辦理年度菸酒產業講習暨參訪觀摩活動，有效輔導與管理本市轄酒類業者，提昇產業競爭力。	8,463	中央補助款 6,086 千元
五、辦理信用合作社金融業務查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	(一) 訂定年度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辦理金融查核，健全財務結構。 (二) 持續輔導各項業務，強化授信品質，寬提備抵呆帳，落實風險管理。 (三) 加強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落實執行法令遵循制度。 (四) 透過法令宣導，加強教育訓練，增進金融法令素養，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	160	
六、市有動產管理	(一) 持續輔導各機關、學校加強動產	727	

	<p>之管理。</p> <p>(二) 審核各機關學校動產報廢，以杜絕浪費情事。</p>		
七、市有不動產管理	<p>(一) 實施產籍釐正計畫，配合財產管理系統將資料建檔管理，以提升管理效率、確保財產權益。</p> <p>(二) 審核各機關學校不動產報廢案件，避免機關學校任意報廢尚勤使用之不動產。</p> <p>(三) 加強本府各管理機關活化市有建物，俾利充分運用現有資源。</p> <p>(四) 輔導本市各區公所處理公用被占用土地，確保公有財產權益。</p>	945	
八、國有公用土地管理	<p>(一) 國有公用土地倘不保留公用者，依規定程序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還國有財產署。</p> <p>(二) 督促各機關學校依撥用計畫使用國有房地。</p>	692	
九、各機關首長、各校校長之交接及交代	依照公務人員交代條例及施行細則辦理監督及審核各機關學校首長之移交。	505	
十、環保愛地球、財物再利用	透過「臺北惜物網」交易平台，推廣本市各機關學校將已失使用效能、尚有殘餘價值之財物，採開放競標方式辦理拍賣。	103	
十一、強化公產處理，活化資產運用	(一) 依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處理規定，排除非法使用之情況，如符合出租條件者即辦理出租，倘承租人有意願價購，則以市價讓售予承租人，進而增加財政收入，以挹注市庫財源。	3,406	

	<p>(二) 賡續辦理閒置之市有非公用房地標租或標售，以增加市庫財政收入。</p> <p>(三) 持續加強清理被占用公有房地，市有土地如有被惡意占用者，將循法律訴訟途徑聲請法院排除侵占，以伸張公權力，維護公有財產權益。</p> <p>(四) 非公用土地提供開發利用，積極拓展財源，增加市庫收入。</p>		
十二、市有房地管理	<p>(一) 有租賃關係之公有房地，將依規定按期辦理換約、收取租金及使用補償金。</p> <p>(二) 按期繳納公有房地之地價稅。</p>	1,721	
十三、維護支付作業系統及憑單線上簽核系統，確保支付安全	<p>(一) 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市縣出納與支付系統、線上簽核及檔案管理系統維護分擔款等。</p> <p>(二) 維護市縣匯款入戶查詢作業系統，以落實庫款支付 e 化及簡政便民措施。</p>	200	
十四、辦理支付通匯作業，以達簡政便民	<p>(一) 集中支付市庫資金，俾利統籌調度運用，提供市政業務推動。</p> <p>(二) 辦理本府市庫集中支付 e 企合成網作業，落實電子化付款，以達簡政便民。</p> <p>(三) 辦理本市各項費款支付以電匯方式撥入受款人帳戶，減少人力資源浪費及郵資支出。</p>	1,670	
十五、持續推動資訊 e 化支付作業，積極輔導支用機關	<p>(一) 加強支付相關系統作業功能，並積極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功能測試與確認，另針對所提諮詢網站</p>	440	

<p>熟稔支付程序，以 提升行政效能</p>	<p>問題尚未處理部分，持續請中央 修正使其支付系統功能更加完 善。</p> <p>(二) 透過各系統間檔案匯出入功能， 連結支用機關預算及會計系統， 達成資源共享及簡化流程目標。</p> <p>(三) 配合機關辦理支付相關業務講習 及會議(活動)，輔導支用機關憑 單開立注意事項，減少錯誤發生， 以提升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p>		
----------------------------	--	--	--

經濟發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配合國家重大經濟政策，持續推動亞洲矽谷計畫、智慧航空城及綠能政策等，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以「智慧創新·永續經濟」為願景，透過打造產業優勢、支持智慧創新、完善民生供水、推展低碳綠能、優化傳統市集、形塑桃園品牌等政策方針，提昇本市投資環境品質，協助傳統產業轉型，促進產業聚落及產業生態鏈，活絡商圈及市場發展，打造桃園成「友善共好·永續樂活」之宜居、宜業智慧科技城市。

二、任務

- (一) 積極招商引資，鼓勵企業營運總部設置本市，協助排除投資障礙，提升投資服務品質及招商實績。
- (二) 推動桃園航空城產專區開發。
- (三) 積極推動在地型產業園區開發，擴充產業用地，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 (四) 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工作，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 (五) 运营管理創新園區平台，並提供企業創新研發補助、信用保證融資貸款等措施，以加速其轉型或升級。
- (六) 輔導本市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推動「產業博物館化」政策。
- (七) 輔導業者落實節能減碳改善，並提供相關補助，協助業者朝淨零碳排發展。
- (八) 建構優質商業環境、強化商業行銷推廣，整合行銷桃園在地品牌。
- (九) 輔導業者服務轉型，提升品牌經營與管理能力，促進商圈蓬勃發展。
- (十) 加強商業管理，提升行動稽查效率，推動稽查無紙化。
- (十一) 賡續辦理本市轄內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 5 億元之公司登記、商業登記及工廠登記業務。
- (十二) 持續本市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改善計畫、特定工廠登記及土地變更等業務。
- (十三) 提昇本市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
- (十四) 提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
- (十五) 輔導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及觀光夜市，提升競爭力。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工作

- (一) 辦理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工作。
 - (二) 辦理國外招商暨國際企業投資服務工作。
- 二、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及輔導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 (一)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劃開發本市產業園區。
 - (二) 補助本市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工作，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 三、輔導及協助本市企業研發轉型
- (一) 虎頭山創新園區營運管理，提供新創研發團隊申請進駐。
 - (二) 輔導本市潛在產業轉型為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
 - (三) 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計畫，補助企業投入創新研發。
 - (四) 推動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補助企業提升節能及防污設備。
- 四、輔導及推廣本市商圈、在地品牌並建構安全商業環境。
- (一) 提升商圈店家輔導服務。
 - (二) 協助特色商圈發展。
 - (三) 特色產業升級轉型。
 - (四) 落實商品標示，提升商業環境安全。
- 五、提升公司、商業及工廠登記申辦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 透過民眾滿意度調查，瞭解民眾需求及待改善項目，以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 六、協助既有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改善計畫及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達到「全面納管，就地輔導」之效果。
- 七、推動儲能設置商業模式應用
- 透過補助設置儲能設備，推廣輔助服務及需量反應管理電力市場，促進電力交易市場發展，推動虛擬電廠商業模式建立，加速廠商投資。
- 八、補助本市無自來水地區設置自來水延管
-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 九、推展本市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計畫
- (一) 辦理市集主題促銷活動。
 - (二) 網路社群平台維運推廣。
- 十、推展本市市集繁星計畫
- (一) 市集攤位及市集意象營造改造
 - (二) 傳統市集輔導轉型。
 - (三) 市集名攤評選。
 - (四) 辦理「市集交流座談會」、「攤商培訓課程」等培力工作坊。

十一、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

持續推動本市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十二、辦理市集沿街風貌再造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	配合中央及本府重點產業政策，積極辦理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論壇，吸引國內及國外在台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	3,500	
二、國外招商暨國際企業投資服務	赴國外辦理招商說明會或座談會，宣導本市投資環境優勢及投資輔助等，並邀請國外企業來桃園了解本市投資環境，帶動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倘因疫情原因無法辦理將改以線上招商活動辦理)。	3,500	
三、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專區招商開發	加速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產業進駐，依據六大重點發展產業與區段徵收相關規定，辦理優先產業專用區公開標售相關作業。	0	1.109 年預算編列 6,000 千元。 2.110 年預算編列 1,200 千元。 3.112 年無編列預算，航空城後續招商由航空城公司接續辦理。
四、本市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監測計畫	瞭解本市報編未開發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監測現況，有效預防與應變處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事件，永續工業區環境。	2,800	

五、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各項工作，並協助本府推行各項政務及政令宣導，有效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3,500	
六、虎頭山創新園區營運管理	以虎頭山創新園區作為串連桃園在地新創基地，加速新創產業發展，並帶動在地自駕車、智慧醫療、智慧製造、5G 物聯網等產業相關業者，促使桃園在地製造業之轉型升級與打入國際物聯網應用技術市場。	12,000	
七、桃園市觀光工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	輔導協助本市內具有產業文化館或觀光教育價值的傳統工廠轉型為「觀光工廠」或「產業文化館」，並協助辦理各項行銷活動。	6,000	
八、112 年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協助在地中小企業運用政府資源取得創新研發所需資金及提高能見度。	5,000	
九、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	補貼企業施作節能減碳技術評估，於其廠房、製程、營業場所進行低碳節能改善工程之設計施工或換裝節能設備所支出費用。	6,500	
十、桃園市青年創業及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諮商輔導案	協助本市創業青年及中小企業取得資金，辦理企業訪視協助優化財務、會計制度。	1,500	
十一、商團輔導暨行銷推廣計畫	(一)新興商團陪伴及輔導 (二)商團補助專案管理 (三)志工導覽培訓 (四)交流座談會	6,000	

	(五)標竿學習參訪 (六)商圈行銷推廣品		
十二、補助商圈團體辦理活絡商圈經濟活動	補助商圈辦理課程、導覽、記者會、主題活動等行銷活動	8,000	
十三、桃園婦幼商品展、休閒美食展活動	(一) 辦理桃園婦幼商品展活動 (二) 辦理休閒美食展活動 (三) 記者會及宣傳行銷 (四) 各式文宣品製作	12,000	
十四、桃園金牌好禮行銷推廣計畫	(一) 輔導本市地方特色產品，採一年徵選一年推廣方式，提升企業產品知名度。 (二) 台灣主要零售通路展銷。 (三) 媒體行銷宣傳。 (四) 參與數位行銷平台。	4,500	
十五、金牌好店特色店家發掘行銷推廣計畫	(一)特色店家選拔活動。 (二)金牌好店成果發表暨行銷手冊發行。 (三)穆斯林友善餐廳輔導認證。 (四)金牌好店提振消費促銷活動。	4,500	
十六、補助本市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計畫	鼓勵及補助本市廠商或優良中小企業積極參與國內外工商展覽活動，行銷推廣產品或服務，拓展國內外貿易與商機。	3,000	
十七、商業及商品標示稽查系統功能提升案	(一)優化商品標示稽查系統(區公所部分) (二)優化商業稽查系統 (三)建置裁罰作業系統 (四)介接本府罰鍰規費管理系統。 (五)優化系統資訊安全	1,200	
十八、儲能設備	補助轄內已完成或規劃建置儲能	20,000	

暨電力交易示範案場補助計畫	設備，並作為電力調度或參與電力交易，經本府依設置容量及方案核定補助金額。		
十九、桃園市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延管經費補助計畫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60,000	
二十、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計畫	(一) 辦理市集主題促銷活動。 (二) 網路社群平台維運推廣。	5,000	
二十一、市集繁星計畫	(一) 市集攤位及市集意象營造改造。 (二) 傳統市集輔導轉型。 (三) 市集名攤評選。 (四) 辦理培力工作坊。	9,000	
二十二、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	持續推動本市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40,000	
二十三、市集沿街風貌再造計畫	辦理龍潭市場形象重塑案	71,428	

農業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強化農業安全，為本市食安把關，掌握本市農作物疫情，提升消費者對本市農產品信心。輔導畜牧場升級轉型，結合畜牧資源再利用，落實畜牧產業安心經營穩定發展。積極培育青年農民，並重視農民福利提升農民職災照顧、農產業保險等各項農民福利政策，加強動物防疫與保護，建構友善動物城市。透過結合盤點地方農村資源，打造本市為四季花卉城，帶動桃園休閒農業發展、促進農民收益，並打造桃園特色漁港，迎合國人休憩觀光需求，有效推廣休閒農業的發展，協助地方農遊發展活絡、宣傳在地特色，達成農業永續願景。

二、任務

- (一) 優化耕作環境措施：委託專業團隊進行本市特定疫病蟲害主動監測及調查工作及加強各項病蟲害防治，適時發布預警通知，持續宣導農友加強自主防治工作，落實安全用藥及合理化施肥，避免入侵紅火蟻擴散，持續注意田間野鼠、福壽螺等防治，幫助農民提高收成，打造友善耕作環境。
- (二) 維護農產品安全：辦理本市農特產品、蔬果、茶產品農藥殘留檢驗及市售肥料、農藥查驗，提升農糧產品安全。
- (三) 提升農業生產效益：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協助農會申請生產設施補助之提案審查，推動各項農作及茶產業發展。
- (四) 強化苗圃規劃管理，推動生態造林及城市綠美化，提高本市綠地覆蓋率，改善市民生活居住品質，增加綠化面積，保護野生動植物，維護自然生態平衡以達保育本市生物多樣性之目的。
- (五) 營造桃園漁人碼頭：竹圍漁港、永安漁港是桃園的二處重要漁港，目前逐步轉型為觀光遊憩漁港，且配合中央向海致敬計畫增劃釣魚區等親水設施，在硬體設施改善的同時兼顧漁業文化的維護。
- (六) 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輔導本市畜牧場提升糞尿廢水再利用比率，並補助畜牧場購置及更新污染防治設備，提升畜產經營環境品質，並導入工業科技研究院及農業科技研究院等輔導團隊強化畜牧場異味管理，減少對於環境以及鄰近居民的負面影響，輔導本市畜牧產業轉型升級。另為發揚本市黑豬飼養特色，藉由推廣桃園黑豬認證標章建立在地品牌形象，提供消費者作為選購標識；並結合桃園在地屠宰場優勢，協助肉品市場及屠宰場冷鏈轉型，符

合 HACCP 認證，保障本市消費者食品衛生安全。

- (七) 辦理青年從農輔導計畫：以本市青年農民為培育對象，提供農業基礎訓練及農場實務操作，並導入科技農業專業知識課程，藉由科技創新產銷模式，打造超越傳統農業的產值。另為鼓勵青年農民使用智慧農業省工設備，本府協助學員申請資材及設備補助，經核定後每人最高補助 20 萬元，期待透過計畫輔導及資源挹注，讓臺灣農業具有年輕化、高競爭力之優勢。
- (八) 提高農業生產效能：補助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減輕運銷生產過程損耗、提升農產運銷品質及效率、使農產銷售利潤提高。
- (九) 推動農民保險政策：補助農民健康保險全額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一半自付額保費，維護農民健康，提高農民職業安全保障，增進農民福利。
- (十) 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為確保糧食安全及保育優良農地等目的，並因應國土計畫法通過，持續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與更新、辦理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或檢核、辦理國土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農產業規劃及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 (十一) 發展休閒農業：辦理大型花卉活動來帶動地方投入休閒農業產業，並且整合本市農村遊憩資源，提升農遊服務量能，讓休閒農業產值倍增，並輔導休區內農場開發農事體驗及衍生性伴手禮，透過跨域合作、整合行銷增加農業產值，推動桃園魅力農遊亮點旅程。
- (十二) 創造動物友善環境：為達成友善寵物城市目標，持續增設寵物公園，讓寵物與飼主一起玩樂放鬆、舉辦寵物嘉年華活動，提升民眾對動物友善並推廣飼主責任教育、犬貓絕育和正確飼養觀念；控制減量流浪動物，降低人與動物衝突，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認養率，拓廣認養據點，推動多元認養，提升整體認養率。
- (十三) 外展人力平台：為有效解決本市農業缺工問題，將成立本市外展人力平台彙整本市各區農畜戶人力需求，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申請會展人力。後續亦由該人力平台安排實地訪視，就農畜業農戶經營產業性質、需工急迫性及居住環境進行綜合評估，決定是否適合作為移工派駐服務場所、提報申請人數、派工順序及頻次。針對該人力平台所需人力或其他衍生費用，將研擬相關補助。
- (十四) 加值智慧農業：為配合中央轉作政策，輔導稻作產業轉型，選定區域作為智慧農業試辦區，透過資源盤點，並運用空拍圖資，結合農情調查及作物申報

資料比對，進行選定作物產量分析，評估作物收益產量作適當產銷調節，同時協助農友使用物聯網、無人機、智能環控設施技術，提供農民有效率農場經營管理模式，生產符合安全，安心可追溯農產品。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動桃園市安全農業，拓展有機農作

- (一) 持續推動本市有機農業，補助及輔導農民購置農耕所需農機及溫網室生產設施、生物性防治資材、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及有機質肥料等符合有機驗證規定之生產資材，減輕農民負擔，確保農產品之品質，節省農民勞力及成本，提高有機農業之競爭力及調適能力，維續農業生產，以增加農民經濟收益。
- (二) 辦理有機市售(含網路銷售)及田間有機農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檢查、針對有機標章之合法性、真偽性及農藥殘留等進行查核。
- (三) 配合天天安心食材政策，於學校廚房、團繕業者等場域，抽驗農產品農藥殘留，為學童營養午餐食材把關。
- (四) 辦理本市農作物農藥殘留檢測與管制(蔬果、茶)，針對已解除土壤污染管制列管農地進行農作物重金屬監測、市售肥料及農藥查驗。

二、提升農業生產效益

- (一) 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有效提升農業勞動力。
- (二) 協助農會申請生產設施補助審查，打造專業農作物生產環境。
- (三) 成立本市外展人力平台，協助本市農畜業農戶申請及調度外展人力。

三、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改善耕作環境

- (一) 入侵紅火蟻防治。
- (二) 田間野鼠防治。
- (三) 辦理本市特定疫病蟲害主動監測及調查工作，適時發布預警通知，促請農友加強病蟲害整合管理，穩定農作物品質及產量，並維護農民收益。

四、打造綠色生態城市，維護生物多樣性

- (一) 加強野生動物保育，維護生物棲息環境。
- (二) 推動環境綠美化及生態造林，擴大綠覆面積，以達減碳效果。
- (三) 辦理桃園市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提升市民居家安全。
- (四) 辦理環境教育課程。

五、營造桃園漁人碼頭，建構漁業永續漁港

- (一) 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

- (二) 竹圍、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 (三) 竹圍、永安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工程。
- (四) 竹圍漁港漁產品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六、推動節水減廢，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

- (一) 輔導畜牧場改善臭味與綠美化環境。
- (二) 畜牧廢水減量與廢棄物循環再利用。
- (三) 輔導畜牧場導入新式設備提升飼養環境。
- (四) 輔導屠宰場、肉品市場冷鏈轉型。

七、重視農民福利，行銷推廣本市特色農產品

- (一) 辦理地方特色茶評鑑。
- (二) 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 (三) 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補助計畫
- (四) 推動農民保險政策

八、推動休閒樂活農業，展現魅力農遊亮點

- (一) 輔導本市休閒農業產業。
- (二) 推動農村再生與培根計畫。
- (三) 辦理桃園咖啡莊園節。
- (四) 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
- (五) 辦理桃園繡球花季。
- (六) 辦理桃園夏日桃金娘。
- (七) 辦理桃園蓮花季。
- (八) 辦理桃園花彩節。
- (九) 辦理桃園仙草花節。

九、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以利農業或農地利用政策分析參考

- (一) 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 (二) 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作業。
- (三) 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

十、加值智慧農業

為配合中央政策輔導稻作產業轉型，選定智慧農業試辦區域，運用空拍圖資結合調查資料，發展高附加價值農業。

十一、拓廣認養據點，推動多元認養，提升整體認養率、TNVR 無飼主犬貓絕育

- (一) 擴大幸福轉運站參與資格、與民間合作送養。
- (二) 流浪動物多元認養委辦計畫。
- (三) 無飼主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 (四) 成立市區犬貓認養領中心。

十二、推動本市成為寵物與飼主的歡樂城市

- (一) 增設寵物公園
- (二) 推動偏鄉巡迴健檢計畫。
- (三) 擴增寵物旅館及餐廳。
- (四) 舉辦寵物嘉年華。
- (五) 辦理狂犬病施打巡迴活動。
- (六) 辦理飼主責任與生命教育宣導課程。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一、優化耕作環境措施，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及主動調查計畫	(一) 入侵紅火蟻防治。 (二) 田間野鼠防治。 (三) 特定疫病蟲害主動調查。	54,567	中央補助款 760 千元
二、智慧農業推動	(一) 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 (二) 辦理溫網室設施及智慧環控設備補助。	50,000	
三、維護農產品安全	(一) 辦理市售肥料、農藥查驗。 (二) 辦理本市農特產品、蔬果、茶產品農藥殘留檢驗。 (三) 肥料補助。	50,000	

四、桃園市有機農業推廣補助及抽驗計畫	(一)辦理有機農業生物性農藥、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及有機質肥料等符合有機驗證規定之資材、溫網室生產設施及有機農業通用性生產農機具及生產設備補助。 (二)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計畫。	8,000	
五、地方特色茶產業競賽及推廣活動	(一)辦理地方特色茶評鑑。 (二)辦理製茶技術講習。 (三)辦理製茶體驗活動。	4,500	
六、環境綠美化及生態造林計畫	針對本市各區公有閒置土地進行綠美化及造林	15,000	
七、保育野生動物及維護生物多樣性	加強並維護野生動物保育及生物多樣性，積極移除外來入侵物種	4,770	中央補助款 1,845 千元
八、桃園市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	為對於危及市民身心安全之蛇、蜂類，即時捕捉或排除危害緊急救護，以確保民眾身心安全	34,950	含中央補助 6,990 千元
九、環境教育課程	於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辦理環境教育課程，藉課程學習愛護自然生態	3,500	
十、竹圍、永安休憩漁港計畫	(一)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 (二)竹圍、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三)竹圍、永安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工程。	155,000	

	(四)竹圍漁港漁產品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十一、推動節水減廢，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	(一)輔導畜牧場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型設備。 (二)補助畜牧業廢水減量與循環再利用設備。 (三)補助畜牧業沼氣再利用、創新能源與廢棄物再利用設備。	9,000	
十二、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以本市青年農民為培育對象，提供專案輔導措施，分「農業基礎系列課程」、「農場實習」、「輔導農業經營及創業」三階段培訓課程。	15,300	
十三、推動農民保險政策	(一)補助農民健康保險自付額保費。 (二)補助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付額保費。	47,911	
十四、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補助計畫	補助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	13,913	
十五、輔導本市休閒農業產業。	推動休閒農業區規劃與輔導工作。	35,100	
十六、推動農村再生與培根計畫	透過「社區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農村總合發展計畫」、「年度執行計畫」，推動本市農村產業、文化、生態活化再生。	21,125	農委會水土保持局農村再生基金計畫款項補助
十七、桃園咖啡莊園節	結合桃園市各區咖啡農共同行銷桃園的咖啡，將桃園市的咖啡品牌推展出去，預期創造	3,000	

	更高的觀光人潮。		
十八、桃園彩色海芋季	以彩色海芋為主軸，輔以百合、花海、田園、裝置藝術、體驗活動結合農村純樸景觀做為執行規劃，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13,000	
十九、桃園繡球花季	台七桃花源休閒農業區為台灣北部重要繡球花產區，辦理繡球花活動有效推廣復興區繡球花產業，提升花卉產業產值。	5,000	
二十、夏日桃金娘節	將桃金娘規劃為坑子溪休閒農業區的特色花卉，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5,000	
二十一、桃園蓮花季	結合在地休閒農場、觀光蓮園推出各式農業體驗活動，吸引遊客前往賞蓮，促進休區發展。	8,200	
二十二、桃園花彩節	透過冬季休耕田讓花海陸續綻放，加上裝置藝術、在地合作，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17,000	
二十三、桃園仙草花節	以仙草花為主軸並以休耕綠肥為輔，配合裝置藝術、體驗活動結合農村純樸景觀，帶動觀光人潮及在地產業發展。	15,000	
二十四、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一)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二)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作業。	2,185	中央補助款 1,800 千元

二十五、加值智慧農業	(一)選定智慧農業試辦區域。 (二)透過資源盤點，運用空拍圖資，結合農情調查及作物申報資料比對。	12,000	
二十六、荒野絕育車三合一巡迴絕育活動及家犬貓絕育補助計畫	家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5,224	
二十七、本市無飼主犬貓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後回置(TNVR)公私協力計畫	無飼主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9,956	
二十八、增設寵物公園	112年度規劃於龜山區中正公園新設1處寵物友善專區，預計同年5月完工，開放民眾使用。	2,000	
二十九、動物保護推廣活動	辦理寵物嘉年華、狂犬病施打巡迴活動、飼主責任與生命教育宣導課程。	3,763	
三十、成立犬貓市區認養領中心	(一)辦理舊南昌營區整修工程。 (二)辦理委託營運管理。	55,360	

地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地政工作的良窳，不僅攸關環境品質、社會公義、經濟發展、人民財產權益，同時也影響到政府各項建設效率。因此，本局將秉持以「專業用心、服務暖心、宜居安心」三心使命，實現「地政領航 NEW 桃園」之願景。

二、任務

(一) 健全地籍管理及不動產交易

本局職掌全市地政業務，將賡續辦理地籍清理業務，以落實健全的地籍管理，並積極辦理地價查估與促進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透明化，藉此健全本市不動產交易市場，保障民眾財產及交易安全。且因應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將致力於利用高科技精密儀器重測土地、繪製各項基本圖籍，並透過網路通道及運用先進資訊技術，增進地籍圖資供應的互動性、多樣性及便利性，提供各界多目標加值使用。另逐步擴大地政電子化業務項目，推動智慧地政資訊應用，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並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及管制，健全國土之利用及保育。

(二) 多元開發，繁榮桃園

土地開發乃為都市發展之基石，而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為整體開發之利器，本局持續推動土地有效且合理的開發與利用，依據受益程度公平分配原土地所有權人以為有效運用，不僅節省政府龐大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及公共工程建設經費支出，更改善都市環境品質及提升土地價值，兼顧公益與私益同時配合市政建設發展，以撥用或徵收方式，協助需地機關取得需用土地。隨著世界潮流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應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逐年創新，面對 e 化時代的來臨，本局在未來提供專業服務的同時，將積極配合調整業務內容，以提供更加便捷、更有效率之施政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釐正地籍，健全地籍管理

(一) 督導土地複丈作業及辦理再鑑界業務：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再鑑界案件，並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避免鑑界成果前後不一致情形發生，確保測量成果品質，維護民眾土地權益。

- (二) 地籍圖重測作業：日據時期地籍圖使用迄今已逾百年，因年代久遠，致圖紙伸縮、破損嚴重，且因土地分割、天然地形變遷及人為界址變動等影響，圖、地、簿常有不符之情形，據以鑑界結果時有不一致的情事發生，實無法滿足民眾對於測量精度的要求。有賴於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新建立數值地籍測量成果，才能確實釐整地籍以保障民眾權益。
- (三)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為解決圖解重測區地籍圖之圖幅接合並改善圖簿地不符問題，應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可整合套疊地籍圖、1/1000 地形圖與都市計畫圖，有效運用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提升測量精度並釐正地籍，以達成全段數值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並作為建置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之基礎，便利國土資訊永續發展。
- (四) 早期農地重劃地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為提升早期農地重劃地區地籍圖精度並解決圖簿不符、圖地不符及歷年土地複丈成果不一致衍生界址紛爭等情事，爰規劃以分年分區方式執行大範圍現況測量後進行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將早期農地重劃區內各筆土地以數值坐標進行地籍管理，以達圖簿面積相符，大幅提升界址點精度，確保民眾土地財產權益並強化農地重劃區農水路設施之管理維護品質。
- (五) 持續清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清理以流水號編成之土地及建物、公告及代為標售業務，並協助真正權利人申領價金；辦理本市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
- (六)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解決土地糾紛。
- (七) 辦理公有耕地出租及巡查業務，防範占用情形。

二、落實國土永續利用，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作業

- (一) 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

配合辦理資源型使用分區(如河川區、山坡地保育區)檢討變更作業，使土地回歸適當之管制，確保民眾合法使用及有效利用土地，以利國土永續發展。
- (二) 審議非都市土地之開發利用：

依區域計畫規定積極審議申請人提出之各項開發計畫，於兼顧未來空間發展及環境保育前提下，引導土地合法有效利用。

三、合理規定地價、落實居住正義

- (一) 公告 112 年公告土地現值，核實調整及編製 113 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

作業，貫徹執行平均地權規定地價、照價徵稅及漲價歸公政策。

- (二) 辦理實價登錄及市價徵收等政策性業務，推動房地產交易透明化及保障被徵收土地所有權人合法權益，積極落實土地居住正義。

四、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措施

建構桃園市地政資安防護體系，提升地政機房軟硬體環境資安防護水準，即時防範資安事件發生風險，確保地政業務服務不中斷。

五、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 (一) 不動產服務業管理：落實經紀業、租服業、估價師管理及督導依法執業，以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督導經紀業、租服業依限辦理實價登錄、按時提供租賃住宅資訊，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
- (二) 預售屋銷售管理：落實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預售屋代銷契約備查、預售屋實價登錄，促進預售屋交易資訊透明、即時。適時稽查預售屋銷售情形，避免有心人士炒作哄抬房價，營造安心購屋的環境。
- (三) 消費者保護：宣導不動產交易安全相關法令，落實不動產各式定型化契約應記載(約定)及不得記載(約定)事項規定，以促進定型化契約之公平合理。協助消費爭議申訴案件處理，保障消費者權益。

六、積極取得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地方發展

配合都市計畫規劃及重大建設之推動，積極辦理公共事業用地之徵收及公有土地撥用，協助各需用土地人順利取得各項公共設施用地。

七、推動產業園區開發，健全產業環境整備

辦理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計畫、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八德大安科技園區開發計畫等案及協助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用地取得，持續推動產業園區開發，提供產業用地，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八、積極辦理市地重劃開發，更新改善農路與灌排水路

- (一) 持續辦理觀音區草漯(第一、三、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大園區菓林、八德區大勇、楊梅區仁美及平鎮區永豐市地重劃開發，並積極推動蘆竹區五福市地重劃開發計畫，以促進土地利用，提供優質居住環境。
- (二) 辦理已辦竣農地重劃區農路拓寬並修復損壞灌排水路，改善水資源運用效能，有效加強農村基礎建設及農村生產力。

九、積極辦理區段徵收開發，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配合本府市政、交通建設、社會住宅政策及成長管理概念，持續辦理機場捷運

A10、A20、A21 站、中壢運動公園、中原營區及大溪埔頂營區等區段徵收案，同時積極推動大園(國際路南側及民生南路西側)、大溪行政園區、大湳森林公園案及林口工五等區段徵收案，以促進本市地方繁榮與整體發展。

十、積極推動航空城區段徵收開發，落實航空城發展

為實現航空城發展政策目標，持續推動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區段徵收開發作業，接續地上物拆遷後，進行安置街廓及乙工等土地分配、協助安置住宅施工及配售等工作，落實先建後遷及就近安置，穩健推動航空城計畫。

十一、新建辦公廳舍，加強便民服務

規劃新建「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供平鎮地政事務所、平鎮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平鎮分局、社會福利設施及市民活動中心進駐使用，滿足在地里民多樣性需求，達到有效運用公有土地資源之目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 112 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 112 年度地籍圖重測，辦理復興區義盛段等 8 地段，總面積 4,518 公頃，共計 9,737 筆土地。	29,211	中央補助款 19,352 千元
二、辦理 112 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	市自籌經費辦理 112 年度地籍圖重測，辦理復興區巴陵段、蘇樂段竹腳山小段、竹頭腳段等 3 地段，總面積 2,287 公頃，共計 2,993 筆土地。	9,000	
三、辦理 112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 112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辦理總面積 172.68 公頃，共計 10,608 筆土地，辦理地區： (一) 中壢區健行段等 3 地段，面積 98.45 公頃，計 5,016 筆土地。 (二) 平鎮區廣東段等 3 地段，面	5,416	中央補助款 4,224 千元

	積 74.23 公頃，計 5,592 筆土地。		
四、早期農地重劃地區圖籍整合與圖簿疑義處理作業	辦理本市各地農地重劃區之圖籍整合與解決圖簿地疑義等問題。	10,000	桃園市早期農地重劃區盈餘款專戶
五、辦理土地再鑑界作業，督導複丈作業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複丈再鑑界作業，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3,494	
六、地籍業務	<p>(一) 辦理地籍清理實施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續辦地籍清理清查、公告及代為標售業務。 2. 持續辦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以流水號編成之土地及建物等清理工作。 <p>(二) 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持續宣導速辦繼承登記，以提升繼承登記申辦率。</p> <p>(三) 不動產糾紛調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召開調處前置會議，處理土地共有物分割等糾紛，俾雙方溝通了解，以利達成共識。 2. 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機制解決土地共有物分割等糾紛。 <p>(四) 地政士管理：辦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管理、獎勵及</p>	7,154	

	懲戒相關事宜。 (五) 公地管理：定期巡查市有耕地，防範占用情形及辦理出租以活化土地利用。		
七、地用業務	(一) 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使用分區劃定調整： 1.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變更編定業務。 2.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補辦編定、註銷編定及補註用地別。 3.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調整作業。 4.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變更編定及容許使用興辦事業計畫審查。 (二) 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 1.依區域計畫法規定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裁處作業。 2.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違規查報事宜。 (三) 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業務： 1.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審議及核定。(不含除外規定) 2.30 公頃以上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初審及陳報內政部審議。	3,042	中央補助款 950 千元
八、地價業務	(一) 辦理本市轄區公告土地現	5,005	

	<p>值調整作業。</p> <p>(二) 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p> <p>(三) 辦理本市地價基準地設置及維護作業。</p> <p>(四) 辦理不動產估價師管理。</p> <p>(五)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管理。</p>		
九、辦理地政資訊業務	<p>(一) 地政機房主機、設備及軟體之維護更新。</p> <p>(二) 地政整合系統WEB版系統維護更新。</p> <p>(三) 資訊便民系統、措施持續建置及推動。</p> <p>(四) 積極導入 ISMS 資訊安全系統，以提升電腦資訊安全保護機制。</p> <p>(五) 辦理地政資訊網站功能程式修改及硬體擴充。</p> <p>(六) 強化資訊安全相關防護設備，建構桃園市地政資安防護體系。</p>	23,806	
十、不動產交易業務	<p>(一) 不動產經紀業管理。</p> <p>(二) 租賃住宅服務業管理。</p> <p>(三) 預售屋銷售管理。</p> <p>(四) 不動產定型化契約查核。</p> <p>(五) 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p> <p>(六) 協助消費爭議申訴案件處理。</p>	824	
十一、地權業務	<p>(一) 土地徵收：辦理土地一般徵收、一併徵收、撤銷及廢</p>	587	

	<p>止徵收等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參與公聽會及協議價購會。 2.徵收計畫書審查及報核。 3.徵收公告、通知、徵收補償費發放及存入保管專戶。 4.囑託所有權移轉或地上權登記及徵收成果報備。 <p>(二) 公地撥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撥用不動產計畫書審查。 2.層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辦理管理機關變更或所有權移轉登記事宜。 <p>(三) 耕地三七五租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備查事宜。 2.定期召開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協助解決出、承租人租佃紛爭。 		
十二、開發桃園科技工業園區二期	<p>辦理桃科二期開發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主體工程作業。 (二) 考古遺址搶救發掘。 (三) 規劃及增設園區綠能設施。 	1,312,00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三、開發沙崙產業園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 辦理產業用地標售(租)相關事宜。 (二) 辦理用地點交事宜。 (三) 協助及輔導廠商進駐園區。 	30,857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

	(四) 規劃及增設園區綠能設施。		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四、開發八德大安科技園區	辦理八德大案科技園區開發案 (一) 取得開發許可。 (二) 用地取得協議價購。 (三) 土地徵收。 (四) 工程設計。	5,227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五、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用地取得作業	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用地取得作業。	46,191 (僅用地取得作業費用，且不含土地及地上物價款)	經費來源為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之龍潭科學園區擴建案協助用地取得作業費
十六、觀音區(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抵費地標售及財務結算。	8,542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七、觀音區(草漯第三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抵費地標售及財務結算。	12,561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八、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	抵費地標售及財務結算。	6,030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體開發單元)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十九、大園區 (大園菓林)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一) 工程施工。 (二) 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695,968	桃園市土地重 劃基金
二十、八德區 (八德大勇)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一) 工程施工。 (二) 查定重劃前後地價。 (三) 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195,899	桃園市土地重 劃基金
二十一、楊梅區 (楊梅仁美) 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一) 工程施工。 (二) 公共設施用地點交。	414,593	桃園市土地重 劃基金
二十二、蘆竹區 (蘆竹五福)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俟教育局完成容積移轉作業 後，續處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 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711	桃園市土地重 劃基金
二十三、平鎮區 (平鎮永豐)市 地重劃開發計 畫	(一) 工程施工。 (二) 查定重劃前後地價。 (三) 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74,577	桃園市土地重 劃基金
二十四、農地重 劃區內農水路 更新改善業務	(一) 111-112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 水路改善計畫(工程施工)。 (二) 112-113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 水路改善計畫 (規劃設 計)。	15,000	計畫總經費 15,000 千元， 分 2 年執行。 111-112 年度 農地重劃區農 水路改善計畫 於 111 年度已 編 467 千元規

			劃設計費，112年度繼續編列14,533千元工程施工費。112-113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於112年度已編467千元規劃設計費，預計於113年度繼續編列14,533千元工程施工費。
二十五、機場捷運 A1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土地點交。 (二) 公有土地管理維護。	7,396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六、機場捷運 A2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驗收。 (二) 土地點交。 (三) 土地處分。	296,395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七、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施工。 (二) 抵價地分配。	874,369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八、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施工。 (二) 土地處分。	1,368,933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九、大溪埔頂營區區段徵	(一) 補償費發放。 (二) 工程施工。	2,483,092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收開發案			
三十、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驗收。 (二) 土地點交。 (三) 土地處分。	125,952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一、大溪行政園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220,530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二、大園都市計畫民生南路西側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171,666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三、大園都市計畫國際路南側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151,600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四、八德大湳森林公園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協議價購。	70,600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五、林口工五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墳墓查估及遷葬。 (二) 環境影響評估。	23,302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六、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補償費發放。 (二) 工程施工。 (三) 安置土地分配作業。	20,288,940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七、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	(一) 包含平鎮地政事務所、平鎮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平鎮分局(籌備中)、市民活動中心、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公托中心。 (二) 預計 112 年 10 月 01 日前	20,000	

	工程發包及開工，115 年 3 日 1 日竣工及完成驗收後 進駐。		
--	---	--	--

都市發展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規劃都市發展新格局、形塑都市美學意象、促進土地資源有效利用、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加速行政管理資訊化等五大策略目標，打造桃園成為一座國際樂活都市。

二、任務

- (一) 以直轄市為發展格局，就全市的國土資源整體規劃，兼顧保育與利用，提升桃園市整體競爭力。
- (二) 結合桃園都會區捷運建設計畫，發展以大眾運輸導向(TOD)之捷運城市，紓解都會地區發展壓力。
- (三) 透過都市景觀特色形塑、都市空間改造、老舊地區更新、閒置軍方土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全面檢討活化、落實建築管理等策略，提昇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
- (四) 籌建社會住宅，增加對青年、社會及經濟弱勢市民的居住照護，落實居住正義。
- (五) 建置智慧便民系統，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 (一) 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
- (二) 整併全市都市計畫
- (三) 推動 TOD 永續捷運都市
- (四) 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 (一) 打造臺鐵林口線路廊綠美化
- (二) 改善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
- (三) 推動社區環境改造

三、促進土地資源有效利用：

- (一) 活化閒置軍事用地

(二) 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

(三) 推動公辦都市更新案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一) 興建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

(二) 加強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三) 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公共設施維護

(四) 定期監測列管山坡地住宅安全、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

五、加速行政管理資訊化：

(一) 提升都市計畫便民服務系統效能

(二) 檢整樁位及坐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	依國土計畫法，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分類，並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公告。	150	中央補助 3,000 千元。
二、整併全市都市計畫	以直轄市格局，依循本市國土計畫六大生活圈發展架構，推動本市都市計畫整併作業，優先擇定 11 處相鄰接且都市發展依存度較高之主要計畫區，整併為 3 處主要計畫。	8,133	都市發展基金 56,900 千元。
三、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配合鐵路地下化桃園車站、內壢車站站區及周邊整體交通系統重整、都市機能再造，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8,000	
四、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	依內政部訂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辦理本市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以檢討變更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5,492.9	中央補助 13,300 千元。

五、桃園市都市計畫樁位清理、整合及坐標轉換	配合都市計畫實施及地籍圖資，辦理樁位測定及坐標系統轉換，以確認都市計畫分區土地性質，保障民眾財產權益。	20,775	
六、桃園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	成立社區輔導站、建置資訊交流平台網站及社區營造專業課程，打造宜居社區家園。	9,500	申請中央補助，並依中央核定金額辦理。
七、臺鐵林口線路廊綠美化計畫	自桃林鐵路山腳橋至海湖車站，連結站前及社區道路兩側環境改善，保留鐵道歷史並營造休憩空間，形成綠帶網路。	124,735	中央補助57,500千元。
八、社會住宅新建計畫	辦理桃園、八德、中壢、龜山、蘆竹、楊梅、平鎮、大溪地區等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3,726,933	
九、正光警察宿舍公辦都市更新新建計畫	為本府自行擔任實施者之公辦都更案，辦理本案基地地上物拆除計畫、都市更新事業及權利變換計畫及建築物新建工程。	9,700	
十、桃園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計畫	辦理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查報、列管及拆除。	20,000	
十一、山坡地社區安全勘檢維護計畫	辦理轄內大型山坡地住宅社區內及周邊道路、擋土設施之穩定性監測，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及通報措施，以確保防汛期間之社區安全。	1,200	
十二、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書查核作業與加強建築物場所公共	6,589	

障礙場所檢查	安全抽(複)查；並設置無障礙設備設施勘檢小組進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		
十三、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輔導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報備成立、辦理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	46,880	
十四、加強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及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專案	輔導本市未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報備、舉辦相關公寓大廈法令宣導說明會、教育訓練(含區公所)及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	5,620	

工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於建築景觀、新市鎮開發、新建工程、道路新闢與養護等工作，均以宏觀、前瞻的規劃，務實、負責的態度戮力推動，除了提供高品質的城市景觀與工程建設外，並致力於使公共工程建設均能兼顧安全、經濟、便利且如質、如期的完成，以符市民期待。

在市長打造安全、宜居、國際化、科技化亞洲智慧新都的施政理念下，配合「數位五策」、「行人安全 3 步曲」、「交通平權 3 要」三大願景，打造好走、好逛、好安全及安全平權、減碳的智慧新桃園。

以「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等五大策略目標，提出具體計畫，逐步精實桃園基盤建設，重塑開放空間景觀，除了便利城市生活，更透過公園綠地串聯，進一步展現桃園獨特的城市美學，成為具有競爭力的國際化都市。

二、任務

- (一) 推動道路建設：依本府交通政策與都市計畫，爭取中央補助資源，逐步新闢道路，便利市民生活。
- (二) 道路設施養護：
 - 1. 人行道及騎樓品質改善，提升道路環境品質。
 - 2. 橋梁定期檢測及修繕，以確保橋梁通行安全。
 - 3. 電纜下地、清整，改善市容，降低災害。
 - 4. 持續辦理桃園市全面換裝 LED 路燈計畫，提升路燈維護品質，改善路燈劣化纜線。
- (三) 計畫開闢公園：配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檢討，逐步開闢公園綠地。
- (四) 推動新航空城：臺灣最大開發計畫，以智慧城市、綠色城市之理念 整建航空城公共設施。
- (五) 確保施工品質：加強工程品質與安全衛生管理督導機制，持續督促監造及施工廠商加強落實施工品質管理制度。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

- (一) 桃園區延平路延伸(國道 2 號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 (二) 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
 - (三) 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
- 二、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
- (一) 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
 - (二) 騎樓整平計畫。
 - (三) 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計畫。
 - (四) 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 (五) 天空纜線清整專案。
 - (六) 桃園市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
- 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
- (一) 新闢公園。
 - (二) 指定埤塘。
 - (三) 特色旗艦遊戲場。
- 四、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
- (一)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
 - (二) 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地上建築改良物查估。
- 五、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
- (一) 工程品質管理計畫(工程查核、工程督導及工程輔導)
 - (二) 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小組考評計畫
 - (三) 工程品質教育訓練計畫(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班、桃園市政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專班計畫、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
 - (四) 施工規範及品管文件修訂
 - (五) 道路工程二、三級抽樣送試作業計畫
 - (六) 循環材料管理平台系統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延平路(國道 2 號南側)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桃園區延平路穿越國道 2 號打通至八德區桃 46 線和平路，工程分為三期施作： (一)第一期工程範圍起自樹仁三	10,000	106-114 年工程 總經費 4 億 1,000 萬元(第一期:內政部營

	<p>街至國道 2 號北側，工程分為橋梁段及平面道路段施作，長度約 265 公尺、寬 20 公尺，已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完工。</p> <p>(二)第二期工程範圍起自國道 2 號南側至和強路，長度約 1,140 公尺、寬 20 公尺，已於 109 年 7 月 7 日完工。</p> <p>(三)第三期工程範圍起自和強路至和平路，總長約 620 公尺，配合「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闢道路」及「捷運三鶯延伸工程」，道路寬度 30 公尺。</p>		<p>建署補助約 9,467 萬元，第二期：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約 1 億 6,148 萬元，第三期：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約 1 億 1,242 萬元)</p>
<p>二、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p>	<p>桃 42 線月桃路拓寬工程案，全案規劃拓寬月桃路全線起自觀音草漯重劃區至中壢區領航北路，工程共分為三標施作：</p> <p>(一)第一標工程範圍起自中壢區山東路至領航北路二段，長度約 3.2 公里，寬 20 公尺，已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完工。</p> <p>(二)第二標工程範圍起自觀音區廣大路起至中壢區山東路，長度約 2.5 公里，寬 20 公尺，已於 111 年 6 月 1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2 月完工。</p> <p>(三)第三標施作範圍由觀音區廣大路延伸至觀音區福山路，長度分先行施工段約 686 公尺；及拓寬段約 517 公尺，共計 1203 公尺；寬度為 20 公尺。</p>	84,220	<p>105-116 年工程總經費 10 億 4,000 萬元。</p> <p>(第一標：內政部營建署補助 3.76 億元，第二標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約 2.67 億元，第三標內政部營建署補助約 9,100 萬)</p>

<p>三、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p>	<p>「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起自中壢區文中路二段迄至松江南路，長度約 1,480 公尺，寬 18 公尺，已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p>	<p>6,063</p>	<p>107-112 年工程總經費 1 億 228 萬 8817 元(經濟部工業局補助約 7,467 萬元及代辦經費 5,000 萬元)。</p>
<p>四、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p>	<p>人行道改善工程： (一)專案路段預計 26 條路段，50 處路口，改善長度約 13,615 公尺，公務預算經費約編 6,726 萬元及爭取前瞻補助辦理。 (二)預留全市人行道小型零星修繕派工，經費約 3,274 萬元。</p>	<p>100,000</p>	
<p>五、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修繕計畫</p>	<p>(一)橋梁檢測作業 為每年定期辦理之全市列管橋梁之目視檢測作業，包括 1,208 座橋梁 1 年 4 次日常巡查及 596 座非編號道路橋梁、人行天橋、人行景觀橋及建物空橋之安全檢測。(經費約 2,100 萬元) (二)橋梁修繕工程 依據 111 年橋梁檢測成果檢測後，構件劣化達 U3 辦理修繕，並於汛期前執行，全市車行橋梁排水設施清疏工作，所需經費約 4,500 萬元(工程費約 4,137 萬元；勞務費約 363 萬元)。 (三)橋梁燈具機電設備更換辦理</p>	<p>83,500</p>	

	<p>本市南區設有燈具設備之橋梁巡查；辦理全市設有燈具設備之橋梁修繕。(經費約 950 萬元)</p> <p>(四)橋梁振動、環境監測與試驗調查研究，裝設橋梁監測相關設備，監測橋梁構件振反應及時推估橋梁索力，作為橋梁安全指標參考。特殊橋梁環境廠址觀測材料使用差異性，作為後續橋梁修繕材料選用。(費用約 8,000,000)</p>		
六、騎樓整平計畫	<p>騎樓整平工程，112 年預計改善 1,000 公尺，所需經費約 1,000 萬元(工程費用 800 萬元、勞務費用 200 萬元)。</p>	10,260	
七、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p>電纜線下地工程</p> <p>自 104 年 6 月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已移除纜線長度約 2,609 公里，移除桿件 3,844 支，已達 52.6%，預算金額自 104 至 111 年度總計 7.05 億元。本專案延長規劃至 112 年地下化比例 54% 為目標。本案預計 112 年度施作中壢區志廣路、平鎮區延平路一段(康樂路至老街溪橋)、龜山區自強西路(眷村故事館至陸光路)、桃園區延平路、桃園區幸福路、觀音區白千層大道等。</p>	100,000	
八、天空纜線 清楚專案	<p>以 5 年達成 280 公里專案路段為目標，自 107 年度至 110 年度已</p>	9,000	道路基金

	<p>清整完成路段 459 條，長度合計為 315.71 公里，清除廢棄纜線長度合計約 140.03 公里(約 26.85 公噸) (107 年 50 條、108 年 91 條、109 年 126 條、110 年 192 條、111 年預計清整 157 條)。112 年度預計清整 102 條道路。(依實際清整路段作滾動調整)</p>		
九、全面換裝節能(智能)路燈暨維護案	<p>目前已將全市約 16 萬盞傳統路燈換裝為智能 LED 路燈，並進行後續維護管理，亦針對劣化路燈纜線進行汰換改善，以達成節能減碳，並透過智能回傳，以達成主動報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路燈電費已由每年 2.19 億元下降為每年 0.78 億元。 2. 維修時數從平均 48 小時降為 15 小時。 3. 故障案件通報從每月平均 6000 件降為 2000 件。 	356,290	
十、本市新闢及既有公園綠地等整體環境景觀改造暨共融式公園建置計畫	<p>(一)公園及埤塘：</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八德區員 35 號埤塘暨周邊景觀綠美化改善工程 2. 大園區華興池公園生態綠化與設施活化景觀營造工程 3. 桃園市龍潭區綠杉林公園景觀工程 4. 世界客家博覽會暨戶外景觀工程 5. 五酒桶山自然步道統包工程 6. 中壢區內定里內定七街旁 4-2 	420,000	

	號埤塘周邊景觀營造工程 7.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景觀工程 (二)遊戲場： 1.八德區楓樹腳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2.平鎮區平鎮運動公園改善工程案 3.龍潭區龍潭運動公園改善工程案 4.中壢區光明公園改善工程案 5.桃園區陽明公園改善工程案 6.楊梅區四維兒童公園改善工程案 (三)整體環境營造 (四)其他經滾動式檢討之公園綠地		
十一、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規劃暨基本設計(109-113)	10	由本府地政局「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代辦經費分攤支應，此為本府分攤之經費。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專案管理及優先開發區工程監造委託技術服務(109-113)	32,096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先期屯土工程新建及管理統包工程(109-112)	51,701	
	桃園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一期工程(110-116)	4,700,626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專案管理(施工督導與履約管理之諮詢及審查)委託技術服務(111-117)	20,570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專	177,670	

	案管理(其餘地區細部設計之諮詢及審查)及監造委託技術服務(111-117)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智能路燈新設工程-開口契約(111-117)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進度控管系統(110-112)	11,598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進度控管系統(110-112)	7,284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先期屯土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110-112)	563	
十二、徵收範圍地上建築改良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及專案管理	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案(107-117)	8,646	107~117 年總經費 7 億 47 萬元 (平均地權基金分攤 3 億 2,670 萬元;交通部民航局分攤 3 億 7,377 萬元), 112 年預計給付第 1,718 萬元: 民航局(1-4 區)分攤 8,534 千元;地政局(5-8 區)分攤 8,646 千元。
	桃園航空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專案管理服務案(108-112)	622	108~112 年總經費 4,922 萬元 (平均地權基金分攤 2,292 萬元;交通部

			民航局分攤 2,630 萬元)，112 年預計給付 1,237 千元：民航局(1-4 區)分攤 615 千元；地政局(5-8 區)分攤 622 千元。
十三、金品獎評選、公共工程查核、督導及輔導、工程教育訓練、工程參訪等相關業務	(一)辦理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小組考評計畫 1 次(包含評選、實地勘查、頒獎活動...等)。 (二)工程查核、督導及輔導至少合計 180 件以上(每年)。 (三)工程教育訓練至少 20 小時(每年)。 (四)工程參訪 1 次。	6,360	
十四、循環材料管理平台系統	循環材料管理平台導入 GIS 系統，並界接工程會、環保署、工業局相關系統，管控本市道路管理再生粒料來源與流向分析及監測道路平坦度等。	3,000	公務預算 100 萬元、道路基金 200 萬元
十五、辦理本市道路鋪面鑽心取樣及抽樣送試作業等相關業務	盲樣試驗試體收料、送驗分析件數(瀝青含量及篩分析、瀝青黏度、瀝青厚度及容積比、瀝青改質瀝青黏度)至少 3,000 件/年	8,000	道路基金

水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全球氣候變遷造成極端氣候現象頻仍，桃園市面臨「水太多、水太少、水太髒、水太濁」四大水環境挑戰，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以下簡稱水務局)充份運用新科技與民間資源，秉持宜居城市的新思維，除以全流域治理的概念，跨局處整合，朝向分洪、減洪、滯洪等多元化治理模式外，並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率及推動再生水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更營造河川生態廊道，升級河岸景觀，達成「不怕淹水、不怕缺水、要淨水、要親水」四大水環境目標，將桃園市打造成與水共容、與水共融及與水共榮的智慧韌性景觀城市。

二、任務

(一) 水務局以服務住民為核心，致力於創造符合直轄市水準生活環境，各單位職務相維相繫，為水利業務所不可或缺之橫剖面。首先，針對水土保持、水利系統及污水處理三大面向，從上、中、下游推動全桃園市流域綜合治理及管理；其次，豪大雨對於排水系統威脅日趨嚴重，排除都會區積淹水及健全防災體系，已成為全國各縣市關注議題；再者，建置親水河廊休閒遊憩空間，提供舒緩壓力處所，有助於提昇市民生活品質。

- 1.加強坡地管理：本市山坡地面積佔全市總面積 44%，強化集水區之水土保持、防治土石流及水域防洪整治，以達保土蓄水並降低中下游逕流之形成。
- 2.重視河防安全：制定計畫針對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建置並維護護岸，防止土地減失，且定期疏浚清淤可保水道暢通以減少災害。
- 3.都會區域排水：都會區高度發展，不透水層無法滯洪，降雨易形成地表逕流而漫淹，健全的雨水下水道系統成為保障市民安全的重要管道。
- 4.珍惜水資源：將污水處理廠轉化為水資源回收中心，改善都市居住環境衛生，美化市容觀瞻，提升生活環境品質及都市形象，減輕河川流域污染負荷，深化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之環境友善作為。
- 5.健全防災體系：為達成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建置防災、減災及降災之智慧型水情資訊及 EMIC 系統，並結合民間資源建立自主防災社區，提昇防災能量。
- 6.提供遊憩空間：改善河川水質，營造安全之親水河濱廊道；設置大型埤塘公

園，全國首創埤塘巡護志工隊，保護埤塘生態環境，並透過建立衛星影像變異分析機制，進行埤塘及水利用地變異分析，研判變異狀況，即早發現違規行為。

(二) 另桃園市政府自 108 年 5 月起積極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性評估報告」，水務局亦重視市府整體目標之縱切面而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做為施政計畫之行動方針；水務局各施政任務重點計畫分別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之目標 6、目標 9、目標 11、目標 12、目標 13：

1. 坡地管理、河防安全及都會區排水，為本局建構水安全之基本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加強坡地管理	桃園市土石流潛勢溪流追蹤觀察暨自主防災社區推動計畫	SDG11.5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大幅減少災害的死亡數以及受影響的人數，並將災害所造成的 GDP 經濟損失減少 y%，包括跟水有關的傷害，並將焦點放在保護弱勢族群與貧窮者。
重視河防安全	全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都會區域滯洪及排水	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SDG9.1 發展高品質的、可靠的、永續的，以及具有災後復原能力的基礎設施，包括區域以及跨界基礎設施，以支援經濟發展和人類福祉，並將焦點放在為所有的人提供負擔的起又公平的管道。

2. 確保水資源及健全防災體系，為本局關注全球氣候變遷之國際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珍惜水資源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SDG6.a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針對開發中國家的水與衛生有關活動與計畫，擴大國際合作與能力培養支援，包括採水、去鹽、水效率、廢水處理、回收，以及再使用科技。

	水資源中心放流水妥善處理計畫	SDG6.4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大幅增加各個產業的水使用效率，確保永續的淡水供應與回收，以解決水饑荒問題，並大幅減少因為水計畫而受苦的人數。
	桃園市智慧地下水管理推動計畫	SDG12.2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實現自然資源的永續管理以及有效率的使用。
健全防災體系	智慧防災水情系統	SDG13.1 強化所有國家對天災與氣候有關風險的災後復原能力與調適適應能力。
	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計畫	SDG13.3 在氣候變遷的減險、適應、影響減少與早期預警上，改善教育，提升意識，增進人與機構的能力。

3.營造親水空間為本局提供市民遊憩處所之加值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提供遊憩空間	水質現地淨化處理	SDG6.3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改善水質，減少污染，消除垃圾傾倒，減少有毒物化學物質與危險材料的釋出，將未經處理的廢水比例減少一半，將全球的回收與安全再使用率提高 x%。
	河岸地綠化環境營造計畫	SDG11.7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為所有的人提供安全的、包容的、可使用的綠色公共空間，尤其是婦女、孩童、老年人以及身心障礙者。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河川全流域治理，守護安全家園：

- (一) 辦理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治理及護岸整建。
- (二) 辦理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河床清淤。
- (三) 山坡地保育及治理。
- (四) 整體水環境改善。

二、強化都會區排洪能力，降低淹水風險：

- (一) 易積淹水點改善。
- (二) 雨水下水道規劃與建置。
- (三) 雨水下水道巡檢、清淤及修繕。

三、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用戶接管率：

- (一) 增加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二) 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處理。
- (三) 建立桃園市水資源回收中心智慧雲端管理系統。
- (四) 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四、軟體智慧防災，提升防災能量：

- (一) 建置並提升智慧防災水情系統量能。
- (二) 推動自主防災社區。
- (三) 防災演練及教育宣導。
- (四) 淹水點即時巡查。

五、營造親水環境，打造水岸城市：

- (一) 延伸河岸親水路網。
- (二) 營造人氣亮點及河川亮點。
- (三) 河岸綠化及環境維護管理。
- (四) 衛星科技守護埤塘。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流域綜合治理規劃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治理規劃與計畫。	47,702	
二、區域排水事業管理	區域排水相關水資源調查建置、水權管理及管制、水利申請事項之核准、水利違規之巡防、取締及處分。	13,392	
三、區域排水	區域排水之護岸整建、水道疏濬與	550,038	

整治	環境維護。		
四、河川整治	市管河川之護岸整建、水道疏濬與環境維護。	352,996	
五、增加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以公辦及促進民間參與方式併行加速推動桃園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提供大樓改管補助、雨污分流改管補助、後巷環境美化與主動釐清地界以提升民眾納管意願。	2,173,174	
六、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操作及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營運、監督及管理，建立智慧雲端管理系統，桃園市污水管線實施緊急搶修、汰換與巡檢。	286,597	
七、山坡地保育治理	山坡地管理、邊坡治理工程、野溪及坑溝整治工程、土石流防治工程暨水土保持作業。	82,769	
八、雨水下水道建置及巡查清淤維護	每年平均增加 3 公里雨水下水道，並定期辦理巡查及清淤之維護作業，以完備市區排水。	395,204	
九、提升防災能量	建置維護智慧防災水情系統、整合自主防災社區能量，健全防災體系。	74,919	
十、河川事業管理	河川相關水利申請事項之核准、水利違規之巡防、取締及處分。	749,651	

原住民族行政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原住民族福利保障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11 年 12 月底統計有 80,203 人，居全國第二位，僅次於花蓮縣，是臺灣西部原住民族移居人口最多的城市，大多屬從事營造業、農林漁牧業、服務業等高勞力密集勞工。其中設籍於復興區的人口僅 9,394 人，超過 70,809 人散居分布於 12 個都會行政區，早已打破大多數人認為原住民族只住山區的刻板印象，來自 16 族的都市原住民族已成為桃園市原住民族的多數，都會區的原住民族人在成長、求學、生活、就業及居住等面向，將面對與復興區原住民族截然不同的困境與挑戰。

基此，原住民族行政局為打造原住民族福利城市，將推動同時兼顧復興區與都會區 16 族的教育文化、衛生福利、工作權保障、住宅發展、原住民族地區建設、水權維護、經濟產業發展、原住民保留地管理利用等工作，尤其著重文化與語言的傳承及福利保障，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能量，共同達成維護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

二、任務

(一) 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歲時祭儀、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正名紀念日等活動；開辦原住民族族語學習班、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人才培育及補助原住民族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用。

(二) 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補助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辦理課後扶植計畫，以普及教育機會；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以縮短城鄉落差；辦理體育競賽活動，以培育各類體育人才。

(三) 活化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

辦理各館舍設施設備改善及活化營運，推展文化教育工作，籌辦各項特展及文創市集活動，辦理駐館歌舞表演及藝術工作者現場創作，以增加館舍展示之豐富度與多樣性發展，並提高原民藝文能見度。

(四) 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推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服務，發展文化特色之照顧服務、開辦本市原住民族微型保險、提供原住民族法律服務及費用補助，提供族人基本生活安全保障、

扶植原住民族團體組織運作，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

(五) 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建置本市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提供原住民族弱勢家庭服務，辦理原住民急難慰助及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金，以維持家庭基本經濟生活。

(六) 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辦理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班，輔導考取職業證照，並提供原住民族技術士證照獎勵、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七) 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提供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改善居住環境，維護居住安全。

(八) 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用水及道路等基礎建設：

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

(九) 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發展原住民族產業，扶植經濟事業拓展，深耕部落自主發展，運用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以文化底蘊提升經濟價值。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語言文化：

- (一)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 (二) 辦理原住民族族語學習班。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 (一)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補助。
- (二) 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

三、活化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 (一) 藝文展覽暨文化場館行銷活動。
- (二) 會館及各區集會所功能及設備改善。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 (一) 推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計畫。
- (二) 辦理本市原住民族微型保險。
- (三) 辦理法律服務計畫-提供專業律師免費諮詢及法律訴訟費補助。
- (四) 補助各區原住民族協進會行政業費用暨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研習活動。
- (五) 補助原住民族團體辦理文化及社教活動。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 (一) 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 (二) 辦理原住民急難慰助及意外事故慰問。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 (一) (一)辦理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
- (二) (二)辦理原住民族技術士證照獎勵、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一) 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3 處(復興區、大溪區)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及輔導管理水質檢測計畫。
- (二) 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九、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 (一) 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 (二) 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補助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語言文化	(一)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23,000	
	(二) 開設族語學習班	6,500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一)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補助	13,000	
	(二) 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	950	公益彩券基金
三、活化桃園市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一) 藝文展覽暨文化場館行銷活動	3,600	市府自籌款
	(二) 會館及各區集會所改善	15,000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	(一) 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計畫	92,539	中央補助 79,733 千元

之生活條件	(二) 原住民族微型團保	8,000	
	(三) 法律服務計畫-提供專業律師免費諮詢及法律訴訟費補助	1,200	
	(四) 補助各區原住民族協進會行政業費用暨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研習活動	9,500	
	(五) 補助原住民族團體辦理文化及社教活動	6,000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一) 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	7,625	中央補助 3,812.5 千元
	(二) 原住民急難救助	7,003	中央補助款 418 千元 市配合款 167 千元 公彩盈餘分配款 1,460 千元
	(三) 原住民族意外事故慰問	400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一) 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專班	3,500	
	(二) 原住民族技術士證照獎勵	3,500	中央補助款
	(三) 原住民族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	700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	50,433	中央補助款 7,315 千元 市配合款 3,118 千元 市府自籌款 40,000 千元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一) 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3處簡易自來水及 輔導管理水質檢測	22,000	
	(二) 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30,000	
九、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一) 原住民族產業推廣 系列活動	5,000	
	(二) 原住民族部落自主 深耕產業發展補助 計畫	5,000	

交通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以「提供桃園交通完善的規劃與管理，創造人本、安全、便捷、優質的交通環境，永續提升桃園整體交通的效率與效能」為發展願景，戮力推動各項重大交通建設，運用智慧交通管理，提升車流運轉效率，疏解交通壅塞情形；運用停車路外化、管理智慧化、繳費多元化及經營優質化，增進停車效率；利用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減少移動行為所產生的碳排放；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強化本局資訊安全防護，提供穩定與高品質交通服務，藉此有效提升本市居住品質、公共運輸交通環境並帶動城鄉與產業永續發展。

二、任務

- (一) 發展低碳綠色運具，鼓勵民眾使用公共運具及使用無能耗、零污染的自行車，並推動交通優惠里程及月票，以減少私人機動車輛使用，改善交通擁擠、環境污染及能源消耗等問題。
- (二) 鼓勵市民騎乘公共自行車轉乘及休閒運動，持續提供前 30 分鐘騎乘免費優惠，112 年預計實施前 60 分鐘騎乘免費。
- (三) 優化交控中心設施，提高交通路側設備覆蓋率及妥善率，提升資料分析準確性，以供後續系統功能增進及發布交通訊息予民眾，降低道路壅塞情形；並整合局內軟、硬體設備及介接外單位資料，將資源使用最佳化，減少整體資訊經費支出。
- (四) 持續建置及維護智慧型交通控制偵測設施，透過設備蒐集交通參數回饋交控中心制定交控策略，提升車流運轉效率。
- (五) 運用創新交通工程設施於易肇事路段(口)，以降低交通事故及傷亡人數。
- (六) 加強巡視、維護、檢修道路交通標誌、交控設備、標線及號誌等交通工程設施以維持道路交通設施應有之功能。
- (七) 改善路口機車左轉「待撞區」，保障機車騎乘友善安全空間，降低行車事故及傷亡人數。
- (八) 以人為本打造暢行無阻的人行道環境，落實無障礙與引進國內外人本交通設計，建立友善行人環境。
- (九) 提升路外停車供給，促進路邊停車周轉，配合停車智慧管理，提供市民便捷

停車環境。

- (十) 廣設智慧型站牌及公車候車亭，提供民眾完善、安全且舒適之候車環境，並結合智慧型及集中式站牌，提供多元化乘車資訊，使民眾獲得公車即時資訊，以達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及節能減碳之效。
- (十一) 有效落實執行 ISMS 之各項制度，並因應資通安全管理法之要求，推動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提供穩定與高品質的交通服務。
- (十二) 強化車輛行車事故資料蒐集的完整性，並增進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的處理效率。
- (十三) 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以落實公路正義。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行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 (一) 追蹤公共自行車營運績效並研擬合適系統更新方案，於 112 年規劃公共自行車升級 2.0 作業，系統更新以現有場站為優先，並評估延伸公共自行車服務網絡(包含大漢溪自行車道、市區型自行車等)，提升場站與公共節點、自行車道等之連結性。
- (二) 改善自行車道騎乘安全環境。

二、建置創新交通設施及智慧化交通控制設備

新設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示標誌、熱熔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三、增加停車供給

- (一) 興建公有路外停車場。
- (二) 引進民間資源 BOT 增設立體停車場。
- (三) 閒置公有土地闢建為路外停車場。
- (四) 增設路邊汽、機停車格。
- (五) 廣設電動機車格位。
- (六) 利用停車場畸零空間設置電動機車換電站。

四、建置完善大眾運輸候車設備

- (一) 建置公車候車亭。
- (二) 建置智慧型站牌、附掛式站牌或集中式站牌。
- (三) 建置客運轉運站。

五、推動公共運輸使用率提升計畫

- (一) 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 (二) 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 (三) 基本票價票差補貼。
- (四) 老人身障者及孩童優待票票差補貼。
- (五) 持續辦理桃園市免費公車營運與宣導。
- (六) 持續推動復興區幸福巴士。

六、辦理轉運站興建計畫

- (一) A8 長庚轉運站。
- (二) 大溪埔頂轉運站。
- (三) 八德轉運站。

七、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 (一) 維持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之各項輔導與諮詢服務，有效落實執行 ISMS 之各項制度，順利通過第三方驗證機構後續審查驗證作業。
- (二) 符合資通安全管理法之要求，推動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

八、增設機車練習場

- (一) 協調監理單位增加夜間或假日練習時段。
- (二) 盤點可用公有地、國道高架橋下空間，規劃標準機車路考場地供民眾練習。
補助民間駕訓班開放或增設標準場地供民眾免費練習。

九、精進車輛行車事故鑑定作為

- (一) 推行合理鑑定案件量，使與會當事人更清楚明確陳述經過，並提升鑑定委員參與審議意願。
- (二) 縮短鑑定案件辦理時效，加速撰寫鑑定意見書時間。
- (三) 強化鑑定案件資料蒐集完整性，提升鑑定品質。

十、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增加移送強制執行件數。

十一、依行政罰法第 27 條及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4 條逕行裁決，增加裁決件數並提升裁決率。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	桃園市自 104 年推動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計畫，於 111	41,670	

管理	年 11 月 17 日契約屆期，預計契約屆期完成 411 處場站，於契約期滿後，考量前契約場站建置時程至 111 年以及設備使用年限，委託辦理 1 年期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營運委託服務工作。		
二、建置創新交通設施及智慧化交通控制設備	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示標誌。	5,000	
	熱熔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10,000	
	新設及維護桃園市境內路側設備。	43,000	
三、增加停車供給	闢建路外智慧化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緩解路邊停車需求。	435,000	停管基金
四、112 年度桃園市站牌及候車亭建置計畫	為整併舊式旗桿式站牌，本局積極進行新式站牌及候車亭設施之建設工作，建置完成之公車候車設施維護、管理對於周遭都市環境的影響程度皆息息相關。因此，為期展現及達到候車設施之功效，以塑造本市街道景觀設計風格之整體性，並確保候車設施品質之維持，爰辦理新式站牌及候車亭之建置。	25,000	
五、推動公共運輸使用率提升計畫	(一) 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二) 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276,000	
六、基本票價票差補貼	補貼客運業者核定票價與運價間之相關差額，以增進市區公車業者之服務品質。	113,000	
七、老人身障者及孩童優待票票差補貼	補貼客運業者因法定優待票致短收之相關差額，以增進市區公車業者之服務品質。	150,000	

八、桃園智慧型公車及計程車管理資訊系統數據及維運管理	維護並優化現有智慧型公車及計程車服務資訊系統之整體資訊、大數據等管理、服務及硬體設備，確保系統正常運作效能，提供市民便利而穩定之公車資訊查詢服務。	8,620	
九、112 年度桃園市委託免費公車、幸福巴士營運服務及宣導	本府辦理免費公車以照顧偏遠地區，服務市民，構建完善公車服務系統，減少民眾自行開車改搭大眾運輸，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並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另本府規劃以復興區之免費巴士轉型以中小型車輛為主之幸福巴士服務方式，導入乘車預約服務平台，建立本市偏遠地區公共運輸服務模式與乘車預約平台之建立，以提升復興區公共運輸效率。	179,600	
十、112 至 113 年「桃園市桃園捷運 A8(長庚醫院站)轉運站興建營運移轉案」委託履約管理專業服務案	桃園市桃園捷運 A8(長庚醫院站)轉運站興建營運移轉案，委由長庚醫療財團法人興建營運，轉運站已於 111 年 12 月啟用，考量履約期間尚需辦理文件審查、專案執行控管及協助、履約爭議等作業項目，因涉多方專業領域，故委託專業顧問公司協助辦理後續履約管理事宜。	2,200	
十一、八德轉運站	為提供八德地區聯外交通需求，於大湳交流道周邊規劃設置八德轉運站，以作為國道客運、市區公車轉乘用途，且可搭配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計畫推動成為八德區交通樞紐，促進八德地區交通便利。用地租賃案已於 110 年 10 月 26 日訂約，預定租期至	2,925	

	120年12月31日，並得擴充租賃期間10年，土地每月租金為243,750元(195元*1,250坪)。已於111年10月6日開工，預計112年7月完工啟用。		
十二、大溪埔頂轉運站興設計畫	為因應大溪地區假日交通壅塞問題，降低小客車進入市區之影響，規劃於捷運綠線延伸至大溪之終點站設置客運轉運站以改善交通環境，預計112年底完成規劃及細部設計後，接續於113年初工程發包，並於114年10月完工。	5,000	
十三、112年度桃園市政府交通局資訊安全維運管理與ISMS續審驗證委外服務案	符合資通安全管理法之要求並維持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之各項輔導與諮詢服務，有效落實執行ISMS之各項制度，順利通過第三方驗證機構後續審查驗證作業。	5,965.4	
十四、增設機車練習場	(一)協調監理單位增加夜間或假日練習時段。 (二)盤點可用公有地、國道高架橋下空間，規劃標準機車路考畫線場地供民眾練習。 (三)補助民間駕訓班開放或增設標準場地供民眾免費練習。	2,000	200萬/1處
十五、推行車輛行車事故會議合理鑑定案件量	鑑定委員就案件資料撰寫書面審查意見及出席費。	1,275	
十六、完善鑑定案件佐證資料	編列鑑定案件履勘費，提升鑑定處理品質。	60	
十七、交通違規罰鍰催繳計畫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8條第1項第1款及第65條第1項第3	11,634	

	款並參照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7 條及第 67 條規定，移送強制執行。		
十八、交通違規開 裁計畫	(一) 清查逾應到案日期 60 日以上交通違規案件。 (二) 針對逾期未繳納罰鍰案件開立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裁決書。	8,400	

觀光旅遊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桃園時時處處好好玩

- (一) 建立全市觀光旅遊系統以引導觀光發展，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整體觀光旅遊空間環境品質，增進國內外觀光客造訪。
- (二) 推動產、官、學攜手協力提升桃園觀光能見度，建構安全、優質旅宿環境及旅遊服務，吸引觀光人潮，帶動產業發展。
- (三) 創造市立風景區獨特觀光魅力，提升服務品質，推行園區接駁車服務及自行車遊程，提升遊客便利性，並降低對居民生活的衝擊。
- (四) 推行多元及生態旅遊遊程，串聯各級產業，發展綠色旅遊，引領綠色觀光產業發展。
- (五) 主辦各項特色觀光活動、參加國內外旅展及運用國內外各種媒宣管道，整合行銷桃園特色，提振桃園觀光價值及國際知名度。

二、任務

- (一) 魅力觀光：規劃本市觀光發展策略，開發本市觀光魅力據點，盤整觀光資源並塑造地區特色。
- (二) 有感觀光：輔導本市觀光產業升級，形塑優質品牌及服務品質，提供有感旅遊諮詢服務，創造感動旅遊之旅服環境。
- (三) 永續觀光：推動市立風景園區永續經營，以生態保育理念為核心，持續營造特色景點，深化環境教育，改善服務設施，提升服務品質。
- (四) 綠色觀光：鼓勵使用大眾運輸，推動健康步道及低碳節能之觀光發展，規劃綠色旅遊路線，提供綠色觀光體驗。
- (五) 特色觀光：辦理各類特色觀光活動，包裝特色遊程，運用多元行銷手法分眾行銷，營造桃園國際觀光品牌形象。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觀光旅遊環境品質

- (一) 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
- (二) 創造永續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

二、舉辦特色活動與行銷宣傳，塑造魅力觀光旅遊形象

- (一) 結合在地團體及產業，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
- (二) 透過多元媒體報導行銷，運用網路及社群平臺即時宣傳。

三、強化觀光旅遊管理與服務，提供安全便利之行旅環境

- (一) 輔導觀光事業設立，協助產業經營行銷及推廣環保旅宿，提升服務品質。
- (二) 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

四、推動旅遊線及風景區永續經營，優化旅遊服務品質

- (一) 推動旅遊線及風景特定區景點建設，持續改善服務設施。
- (二) 建置環境教育場域設施及辦理生態導覽活動，強化服務效能。
- (三) 推動智慧旅遊服務，落實綠色旅遊精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	(一)楊梅保甲古道及秀才步道周邊環境整理。 (二)茄苳溪遊憩節點環境營造計畫。 (三)溪口部落觀光環境營造計畫：落實「多元族群—原住民政見：打造原住民特有產業」，藉由重新改善節點環境，增加觀光導覽牌面，整理休憩空間並設置休憩設施，串聯溪口部落觀光據點，提升產業價值。	25,000	總經費 70,000 千元，分 3 年執行，除 110 至 111 年度已編列 45,000 千元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3 年經費 25,000 千元
二、桃園市觀光導覽指標規劃及維護計畫	(一)持續推動既有指標系統改善，以減量為原則，進行規劃整併、更新，加強指引與導覽功能。 (二)重新整頓示範區觀光導覽指	2,500	
三、大溪豆干節	整合為大龍門旅遊推廣計畫，以大溪豆食文化為推廣主軸，整合相關豆食產品，吸引更多國內外人士到桃園大溪觀光旅遊。	3,000	

四、龍岡米干節	龍岡擁有全臺獨樹一格之文化美食聚落，聚居戰後來自滇緬泰之移民，隨著遷徙帶來家鄉美食及文化，「米干」已成為龍岡當地特色小吃，且形成獨特美食商圈，以「龍岡米干節」為名，每年4月搭配緬泰新年，舉行潑水節、火把節及長街宴等主題特色慶典，展示滇、緬、泰等多國文化特色，提供多元族群交流，更體現桃園友善多元之城市意象。	8,000	
五、熱氣球嘉年華暨溪洲音樂會活動	整合為大龍門旅遊推廣計畫，以石門水庫綠色低碳旅遊、活魚飲食為題，推出相關遊程產品，持續深化國內旅遊市場，擴大推廣至國外喜歡綠色旅遊之旅客群(因應北水局南苑停車場未來辦理抽蓄電場工程，調整辦理方式)。	13,000	
六、北橫探險節	桃園北橫(大溪復興)擁有豐富原生自然景觀與歷史人文風情，沿線食宿行遊購五大觀光資源持續整合升級，規劃主打「戶外樂活」及「挑戰探險」亮點計畫，持續穩定國內客源，吸引國際高端戶外旅客。	4,000	中央補助款
七、桃園國際風箏節	整合為大龍門旅遊推廣計畫，以水(山豬湖、中庄平面水庫)、空(天空風箏)為特色，邀請國際風箏團隊，打造國際級風箏慶典。	3,600	
八、萬聖節活動	以萬聖節嘉年華式氣氛，結合在地商家，打造桃園特色新觀光品	17,500	

	牌，吸引民眾參與，促進在地消費，提升本市旅遊亮點，帶動周邊商圈經濟效益。		
九、跨年晚會	為迎接新年到來，規劃辦理桃園市跨年晚會活動，邀請國內外藝人及在地表演團體參加演出，並以具桃園特色且富創意性之主題串聯全場，同時設計吸睛倒數橋段與民眾互動跨年活動，帶給到桃園欣賞跨年民眾，一場難忘的跨年經驗。	7,500	1.辦理 111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5,500 千元（111 年度已編列 2,000 千元） 2.辦理 112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2,000 千元，其餘 5,500 千元於 113 年繼續編列
十、桃園燈會	為讓民眾感受濃濃元宵氛圍，融合桃園閩、客、原住民及新住民等多元在地特色，跳脫傳統燈飾，以現代先進技術設計創意燈組，讓民眾賞燈有如進入大型戶外展廳；另為推廣活動國際化，相關宣傳素材結合外語翻譯，吸引外籍旅客共襄盛舉，於春節期間，體驗桃園特色年味；更推出以在地特色、結合約會之專屬行程，以國門之都慶元宵，吸引國際遊客。	45,000	1.辦理 112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111 年度已編列 12,000 千元外，112 年度續編列 33,000 千元） 2.辦理 113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 12,000 千元，其餘 33,000 千元於 113 年繼續

			編列
十一、扶植地方旅遊發展推廣	為行銷桃園特色活動及地方觀光亮點，導入專業旅行社協助，結合市府活動及在地資源推廣遊程，以扶植地方觀光發展，讓更多旅行業者參與規劃遊程及銷售推廣，以達行銷宣傳在地觀光資源之效益。	3,500	
十二、辦理各項踩線活動推廣桃園觀光	為推廣行銷桃園觀光，設計桃園特色推薦遊程，辦理踩線活動，並結合不同特色主題與地區觀光活動，邀請媒體、部落客、旅行社及相關團體實地走訪，以親身體驗作為報導及遊程推廣之素材，讓民眾更了解桃園觀光特色景點。	1,000	
十三、平面、電子、廣播宣傳等	透過平面、電子、廣播及網路等管道，行銷宣傳本市觀光景點、特色活動等，透過託播宣傳，強化桃園觀光印象，同時加強網路行銷宣傳，讓桃園觀光旅遊全年不間斷曝光，提高遊客至桃園觀光旅遊之吸引力。	4,000	
十四、製作觀光文宣摺頁、觀光影片拍攝及宣傳品	桃園市處處美景，都市山林四季風光與特色主題觀光活動等，經由編製觀光文宣摺頁，成為遊客旅行必備指南；透過專業攝影取景拍攝製成觀光宣傳影片，包裝本市觀光旅遊特色活動並行銷桃園意象之美，藉以型塑桃園特色觀光品牌及深度旅遊魅力。	3,500	
十五、推展社	本局經營「樂遊桃園」臉書粉絲團	2,000	

群行銷宣傳	至今已累積超過 42 萬粉絲，規劃以臉書即時發布觀光相關訊息，持續網路宣傳推廣。另為推廣桃園觀光國際化，結合外語於 IG 社群平臺，發布桃園景點照片及旅遊貼文等，以不同社群平臺推展吸引遊客，讓桃園觀光意象持續曝光。		
十六、國外推廣行銷桃園觀光	結合業者共同組團，辦理國外推介會，推展海外旅遊市場，期建立本市業者與當地旅行產業及媒體合作平臺，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3,000	109 年預算保留款
十七、參加台北國際旅展	為推廣桃園觀光及行銷桃園特色，以相關主題設計桃園館，吸引更多民眾至桃園館進行體驗，除規劃現場活動與民眾互動外，更邀集桃園觀光業者參與共同推廣，亦可透過網路媒體行銷，如以臉書直播方式，吸引更多民眾互動交流，藉此增加本市曝光度。	1,500	
十八、桃園觀光旅遊雜誌	為推廣桃園觀光資源及特色節慶活動，規劃以圖為主、文為輔之觀光雜誌，內容訂定不同時節景點、特色活動及美食，並宣傳本市旅宿、觀光工廠等實用資訊及話題性主題推廣桃園，同時提供多語重要資訊報導，吸引國內外遊客閱讀及規劃桃園之遊程參考。	2,000	
十九、辦理 i-center 旅遊服	(一)辦理桃園、中壢火車站及高鐵桃園站旅遊服務中心委外營	3,747	中央補助款 1,140 千元

<p>務體系營運、管理及輔導業務</p>	<p>運管理，提供旅遊諮詢服務，行銷推廣本市觀光旅遊活動與知名度。</p> <p>(二)為服務更多旅客，由各站彙整資料共同上傳雲端資料庫，包括公車轉乘資訊、鄰近觀光景點及住宿資訊，各站共享資料庫，提供更完整旅遊資訊服務。</p> <p>(三)配合本府行銷活動，提供旅客相關資訊及諮詢服務。</p>		
<p>二十、辦理本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p>	<p>(一)增加業務協辦人員，執行旅宿管理業務，強化業務執行質量。</p> <p>(二)委託律師協助辦理相關訴願及訴訟案件，並提供諮詢。</p> <p>(三)租賃稽查勤務車輛，提供稽查人員載送服務。</p> <p>(四)委外執行訂房取證。</p>	<p>1,930</p>	<p>中央補助款</p>
<p>二十一、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宣傳相關費用</p>	<p>(一)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持續推行「台灣好行旅遊服務升級計畫」。</p> <p>(二)改善旅運環境，辦理軟硬體設施更新及建置(如:動線指引、車站資訊、車內裝置、教育訓練等)。</p> <p>(三)辦理行銷宣傳、拍攝影片等，吸引民眾多加利用台灣好行觀光旅遊。</p> <p>(四)整合其他類型運具、沿線觀光產業等，推出套票旅遊行程，</p>	<p>1,520</p>	<p>中央補助款</p>

	期以提升運量。		
二十二、辦理 民宿輔導及 服務品質提 升計畫	<p>(一)就新設置民宿區域(如:休閒農業區、具人文或歷史風貌相關區域)調查基礎資料及宣傳,並辦理法規說明會,輔導及鼓勵在地民眾申設民宿。</p> <p>(二)為推廣本市民宿特色,辦理民宿管家學校,除傳授基礎民宿知識,提供行銷秘訣等,另結合民宿協會及各領域專家,共同了解民宿經營困境或問題,提供解決建議,並搭配民宿私房景點,體驗遊程,活絡並帶動觀光產業發展。</p>	5,800	中央補助款 4,800 千元
二十三、辦理 環保旅宿推 廣計畫	<p>(一)配合「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 15 條規定,本府得獎助觀光相關產業推動低碳旅遊。</p> <p>(二)為推廣旅宿產業與民眾共同實踐節能減碳,透過電子券發送系統,派送電子消費抵用券,提供入住本市環保旅宿之旅客使用。</p> <p>(三)另辦理網路行銷宣傳活動及廣告文宣,鼓勵本市旅宿業踴躍加入環保旅館或環保旅店。</p>	2,000	
二十四、辦理 國內外觀光 產業推廣交 流	<p>(一)與臺灣在地旅行社或觀光產業相關機構合作,辦理產業推介及交流行程,期能提升桃園旅遊知名度與能見度,以推廣臺灣各縣市旅客來桃園團體</p>	2,500	

	<p>遊行程。</p> <p>(二)整合本市觀光產業業者共同開發包含桃園景點或住宿之旅遊商品，爭取海外市場。</p>		
二十五、辦理桃園金牌好棧行銷暨旅宿業品質提升計畫	<p>(一)本市合法旅宿型態多元，包括觀光旅館、汽車旅館、商務旅館及特色民宿等，為發掘優質旅宿，宣傳桃園好棧旅宿品牌，本市將與國際旅遊平臺合作，推出桃園嚴選優質旅宿名單，鼓勵旅宿業者創新、發展自身特色，並持續提供優良服務，為桃園旅宿建立國際品牌。</p> <p>(二)以桃園嚴選優質旅宿為基礎，結合本市節慶活動、在地旅行、台灣好行等多元服務，搭配國際旅遊平臺行銷推廣本市觀光，打造在地遊憩亮點。</p>	2,000	
二十六、角板山行館生態景觀池木棧道及轄區設施改善工程	<p>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政策，改善角板山行館之生態池散步及休憩空間，修繕及更換既有木棧步道、連通介壽國小旁步道及周邊休憩設施，讓遊客休憩停留，欣賞園區自然之美。</p>	4,100	
二十七、原風景環境整頓及活化—巴陵驛站設置	<p>(一)辦理巴陵一、二號隧道內部之攤區規劃招商、策展及活動引入、經營管理計畫。</p> <p>(二)配合策展及招商需求，進行隧</p>	9,330	中央補助 80%： 7,464 千元，市配合 20%： 1,866 千元，其

及經營輔導	<p>道內軟、硬體設施優化。</p> <p>(三)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政策，配合推動地方創生產業化，規劃於北橫旅遊線設置休憩驛站，運用隧道空間作為泰雅藝術故事展示，同時結合復興區農特產（如水蜜桃、甜柿），輔導招商提供體驗活動、輕食販售，營造泰雅文化體驗場域，吸引青年返鄉。</p>		中 2,799 千元為墊付轉正經費
二十八、慈湖園區遊憩環境優化計畫	<p>(一)慈湖雕塑紀念公園景觀改善。</p> <p>(二)慈湖停車場優化。</p> <p>(三)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觀光政策」，以觀光客角度，透過科技改造指標、旅遊服務，規劃前後慈湖遊憩環境改善，運用景觀再造手法，賦予雕塑公園主題性，營造兩蔣文化體驗場域；同時打造智慧化停車空間，並於指標處設置 QR-Code 提供即時旅遊服務。</p>	50,075	中央補助 46.75%：25,712.5 千元，市配合 53.25%(含自償率 15%)：29,287.5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1 年度已編列 4,924.675 千元(市配合)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50,075.325 千元，其中 11,575.325 千元為墊付轉正經費。
二十九、後慈	(一)研提服務設施活化及策展裝	8,403	中央補助 46.75

<p>湖服務設施 活化計畫</p>	<p>修設置總體計畫。 (二)空間設計及策展規劃(提5棟，執行至少2棟)。 (三)策展裝修設置施作(至少2棟)。 (四)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觀光政策」，以觀光客角度，透過科技改造指標、旅遊服務，運用新媒體展示國際名人文化及國光計畫海戰等，同時調整遊園動線，提供體驗海戰歷史、蔣公夫婦生活，以及後慈湖自然風景之場域，並於指標處設置 QR-Code 提供即時旅遊服務。</p>		<p>%:4,675 千元，市配合 53.25% (含自償率 15%):5,325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1 年度已編列 1,597.5 千元(市配合)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8,402.5 千元，其中 1,402.5 千元為墊付轉正經費。</p>
<p>三十、羅浮小烏來地區景觀遊憩系統改善計畫委託規劃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p>	<p>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政策，執行以下事項： (一)小烏來自然地質遊憩園區整體景觀改善。 (二)義興砲台山遺跡及周邊景觀改善。 (三)復興橋周邊景觀改善。</p>	<p>47,300</p>	<p>總經費 52,000 千元，中央補助 46.75%:24,310 千元，市配合 53.25%(含自償率 15%):27,690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1 年度已編列 4,700 千元(市配合)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47,300 千元，其中 10,900 千元</p>

			為墊付轉正經費
三十一、北橫支線遊憩設施提升計畫	<p>(一)觀景平臺環境之塑造。</p> <p>(二)公共廁所服務設施之設置。</p> <p>(三)遊憩動線步道系統之串聯。</p> <p>(四)沿途導覽指標系統之優化。</p> <p>(五)為落實「亞洲新矽谷大桃園善好—好環境、好美麗：比擬優勝美地森林公園，復興、大龍門度假廊帶、觀光政策」，以觀光客角度，藉由科技改造指標、旅遊服務，修築上巴陵馬崙砲臺及觀景平臺，運用平臺下方設置廁所，整合全區遊憩動線之步道及指標系統，鍊接在地藝文工作坊(如織布)，提供體驗北橫山稜、森林之美，瞭解砲臺歷史文化場域，並於指標處設置 QR-Code 提供即時旅遊服務。</p>	20,320	<p>總經費 23,120 千元，中央補助 46.72%：10,801 千元，市配合 53.28%(含自償率 15%)：12,319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1 年度已編列 2,800 千元(市配合)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20,320 千元，其中 4,136 千元為墊付轉正經費</p>
三十二、春季北橫賞花(梅花、櫻花)	<p>(一)融合飲茶、古樂表演及賞梅活動三大主題，提升角板山行館賞梅觀光旅遊品牌形象與價值。</p> <p>(二)提倡低碳戶外活動、綠色旅遊，花季舉辦單車活動，以及辦理北橫攝影比賽，強化大溪慈湖園區、北橫拉拉山風景特定區之風景指標及賞櫻觀光旅遊品牌意象。</p> <p>(三)整合系列活動、挹注資源，藉</p>	2,500	<p>中央補助 80%：2,000 千元，市配合 20%：500 千元</p>

	<p>由品牌推廣、行銷與服務相關策略，活絡觀光地區經濟景氣。</p> <p>(四)為落實「多元族群—原住民政見：打造原住民特有產業」政策，藉由辦理活動，邀請復興區原住民在地農產品、文化與表演，提升曝光率與產業價值。</p>		
三十三、慈湖夜間觀光活動	<p>(一)藉由市集規劃、集客表演、夜間表演活動及光環境氛圍營造等，重新打造慈湖品牌形象，翻轉慈湖既有印象，加入文創及設計元素，打造簡單、樂活、慢活、環保及綠色等多元特色。</p> <p>(二)為落實「觀光與環保：國際化與主題化」政策，積極改變桃園觀光風貌與溫度，活化慈湖設施設備及策展空間，維護並發揚「兩蔣」主題文化資產，重新打造慈湖品牌形象，進而行銷國際。</p>	5,000	中央補助 80%： 4,000 千元，市 配合 20%： 1,000 千元
三十四、冬季溫泉之旅	<p>(一)因應羅浮溫泉大眾湯池開幕，規劃透過整合行銷活動，打響羅浮溫泉知名度，藉由主題活動、公眾媒體曝光、自媒體宣傳等各式行銷策略，打響羅浮泡湯專屬觀光品牌。</p> <p>(二)為落實「多元族群—原住民政見：打造原住民特有產業」政</p>	2,000	中央補助 80%： 1,600 千元，市 配合 20%：400 千元

	策，以當地原住民文化為主題，併同已設立羅浮溫泉商旅服務，間接行銷原住民文化。		
三十五、智慧旅遊資訊系統	<p>(一)針對後疫情進行服務整備，建置北橫智慧景區，整合「食宿遊購行」等地觀光產業，建構友善智慧旅遊系統，以遊客角度規劃，提供所需資訊，並依據客觀評價、口碑等資訊給予推薦，簡化操作流程，節省搜尋時間，塑造北橫遊憩帶為親切友善之觀光環境，提升民眾觀光旅遊意願，進而帶動商業整體效益，創造區隔性並讓業者開啟新商機。</p> <p>(二)為落實「觀光與環保—推動魅力桃園農遊亮點、規劃桃園多語系觀光導覽語音導覽」政策，藉由智慧旅遊資訊系統設計，以多國語言之文字、語音，推廣行銷本市特色旅遊。</p>	3,500	<p>總經費 5,000 千元，中央補助 80%：4,000 千元，市配合 20%：1,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1 年度已編列 300 千元(市配合)、1,200 千元(中央補助款)外，112 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3,500 千元</p>
三十六、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虎頭山、角板山、小烏來)營運推廣計畫	(一)為推廣所轄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小烏來風景特定區與角板山行館之生態遊憩資源及宣導環境教育理念，已通過環保署認證，成立虎頭山環境教育園區、小烏來環境教育園區及角板山環境教育園	1,000	

	<p>區。</p> <p>(二)本計畫係各園區營運推廣工作，包含：執行環境教育課程、辦理專案宣傳推廣活動、多元課程方案開發編修、園區志工增能培訓、現有設施維護整建及行政資料、環境資源調查等文件編撰。</p> <p>(三)為落實「大龍門環狀旅遊帶」之觀光政策，以永續經營作為發展願景，積極營造不同主題、性質之自然觀察教學場域，期能發展為桃園環境教育學習基地。</p>		
三十七、全市落地導覽設施及服務計畫	<p>(一)為提升各風景區導覽服務品質，規劃所轄場域特色景點生態資源調查及導覽解說內容編撰，優化環教場域標示內容，建置主要風景區導覽系統。</p> <p>(二)為落實觀光政策，以觀光客觀點提升旅遊服務，預計辦理導覽人員旅客服務及解說接待能力訓練課程，並配合規劃開發新興遊程，藉由課程增進導覽與服務知能，向旅客行銷桃園城市魅力。</p>	1,100	
三十八、所轄各風景點觀光推廣活動	為推廣及行銷桃園觀光，建立桃園「四季皆好遊」旅遊形象，於所轄風景區依地區特色規劃旅遊行銷活動：	7,500	

	<p>(一)辦理北橫櫻花季、梅花季生態旅遊活動、慈湖水岸音樂會、溫泉美食嘉年華及北橫沿線活動整合行銷，所需經費約641萬元，由交通部觀光局補助「北橫風景區遊憩廊帶亮點形塑計畫」經費支應。</p> <p>(二)為吸引民眾至北橫公路沿線旅遊，以北橫公路最大旅遊吸引點慈湖地區為中心，規劃「慈湖園區裝置藝術展演活動」，預計於夜間設置大型藝術展演設施，讓民眾體驗慈湖夜間之美。</p> <p>(三)為落實「觀光與環保：國際化與主題化」政策，推廣及行銷桃園觀光，建立桃園「四季皆好遊」之旅遊形象，於所轄風景區依地區特色規劃旅遊行銷活動。</p>		
--	---	--	--

警察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維護桃園市治安穩定與交通安全順暢，建構讓民眾感到安心、安全的生活環境，是本局的重要工作目標。本局透過第三方警政、大數據分析運用、警政 e 化及教育訓練等方式，持續提升員警執法、服務品質及執勤安全，使警政策略推行更貼近民眾需求，營造市民安全無虞的生活環境。

二、任務

(一) 精進偵防犯罪

採取「犯罪預防、偵查並重」方式，縝密規劃具體精進作為、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並置重點於打詐、緝毒、掃黑、肅槍等專案，全力提升偵防犯罪效能，並持續辦理各項預防犯罪宣導，確實防止民眾被害，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二) 維護交通順暢

加強取締酒後駕車違法(規)、防制危險駕車及取締重大交通違規等工作，維護交通安全，並持續強化員警教育訓練，提升員警交通專業技能，確保民眾權益。

(三) 加強服務效能

傾聽回應民眾需求積極爭取認同，創造有尊嚴的執法環境，讓民眾了解、信賴警察，警民同心打造治安平穩、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建構優質環境，營造良好治安

(一) 掃蕩非法槍彈

清(訪)查轄內有製(改)造槍彈能力工廠，加強監控非法製造槍彈前科者嚴防再犯，盤點轄內治安熱點、易生槍擊案件處所、高風險擁槍分子、幫派勢力等，掌握轄區犯罪圖像，不定期實施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行動。

(二) 打擊毒品犯罪

依據全國性毒品資料庫，分析犯罪組織、網絡及趨勢，勾勒完整犯罪圖像，據以精準打擊毒品犯罪。建構反毒防護網，協調跨區情資整合，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絡列為目標，採取「拒毒」、「緝毒」並重方式，降低毒品危害。

(三) 防制重大刑案

清查涉案人員有無幫派背景、勢力區域、依附之不法行業及幫派堂口首腦，

以組織犯罪蒐證偵辦，運用資料庫分析轄內幫派分子及治安顧慮人口查察工作，防患於未然。

(四) 檢肅黑道幫派

對幫派組合採「全面檢肅」、「斷絕金援」策略，對幫派分子以「深度蒐證」、「重點打擊」方式檢肅，以「第三方警政」之行政干預(消防安檢、勞動健保、稅務查核、營業登記等)，結合市府聯合稽查小組加強查察幫派圍事、營業處所，擴大打擊成效，阻斷黑道幫派資金來源。

(五) 遏阻詐欺犯罪

運用 165 反詐騙平臺數據，分析犯罪熱時(點)，調閱涉案影像，追查詐欺犯嫌身分，持續年齡分層、職業分眾、地方分區反詐騙宣導，強化高風險族群反詐意識，並落實與金融機構橫向聯繫，確實關懷提問減少民眾被害。

(六) 預防竊盜犯罪

研析犯罪手法、發生時間、地點(區)，運用科技執法循線追查可疑人、車，即時掌握犯嫌動向，有效攔查逮捕。確實查訪、監控轄內竊盜慣犯，並於查獲慣(累)犯嫌疑人時，於刑事案件報告書中註明「建請羈押以利擴大偵辦或依法從重求刑並宣付保安處分」等意見，以防止再犯。

(七) 賡續少年保護工作

採多元管道宣導模式，持續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活動，積極協助各校找回中輟學生，並於尋回後主動了解中輟期間活動概況，嚴防被有心分子吸收利用；結合市府相關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保護兒少擴大臨檢」工作，針對網咖、電子遊戲場、公園等夜校生及青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加強查察。

二、建立行車秩序，維持交通安全

(一) 加強假日活動景點交通疏導

針對連假期間本市觀光景點及大型活動周邊交通，期前規劃縝密交通疏導勤務，運用科技設備確實掌控路況，並與各交通、路權、廣播單位密切聯繫合作，利用社群媒體或警察廣播電臺提供即時路況報導，便利民眾規劃旅遊路線。

(二) 防制交通事故

1. 掌握事故熱區精準執法

由本局交通警察大隊定期統計分析交通事故資料，提報本市各行政區 10 大高肇事路口(段)，供轄區分局據以編排事故防制勤務並納入科技執法實施

重點路口(段)，透過強力取締導正駕駛人行車習慣。

2.改善交通工程減少肇事

持續辦理 A1 類交通事故現地會勘，要求員警執勤時如發現不合理交通工程設施或其他建議改善事項，即時通報各權責單位儘速派員修復及改善。

三、天羅地網有智慧，守護桃園更安心

(一) 於本市各治安要點、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安全、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建置監控點，截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計建置 2 萬 2,172 支攝影機，112 年採汰換為主、新建為輔，以建構本市綿密治安防護網。

(二) 目前天羅地網監錄系統智慧運用計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特定目標即時告警、群聚告警、車型車色分析、影像濃縮等功能，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有 1 萬 3,795 支，占攝影機總數 2 萬 2,172 支之 62.22%(占車道攝影機 1 萬 4,597 支之 94.51%)，新式車道攝影機均具即時車牌辨識功能，可有效釐清交通事故責任及提升破案能量，112 年持續增設車牌辨識功能攝影機。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犯罪預防宣導活動	<p>(一)依據本局「預防犯罪宣導細部執行計畫」，加強各項宣導活動。</p> <p>(二)針對轄區金融機構及加油站等資金匯流處所，實施預防犯罪宣導及防範犯罪檢測。</p> <p>(三)居家防竊宣導：針對硬體安全設備提供諮詢檢測，以減少住宅竊盜發生。</p> <p>(四)廣告宣導：利用轄區電子看板(LED 燈及電視牆)、電視、廣播、客運或火車站燈箱等，播放犯罪預防宣導資訊，提醒民眾注意。</p> <p>(五)媒體宣導：協調平面、廣播、電視(第四台)媒體以製作短片、漫畫或參加節目邀訪等方式，宣導各種犯罪手法預防民眾被害。</p> <p>(六)活動宣導：以各種遊行、大型競賽、園遊</p>	800	

	<p>會有獎徵答或網路競賽等方式，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以擴大宣導效果，提升民眾犯罪預防意識。</p> <p>(七)結合民間團體及公務單位宣導：運用校園、機關、行號、社團等集會場合，進行預防犯罪宣導。</p> <p>(八)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辦理宣導，並印製各類文宣提醒民眾。</p>		
二、擴大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活動	<p>(一)數位影音宣導：與數位媒體平臺合作，邀請專家學者、少年族群及本局相關業務單位等製作專題訪問。</p> <p>(二)利用學校寒、暑假期間結合其他機關(組織)或民間團體，辦理有益青少年身心健康發展之實體或網路活動及競賽，引導從事正當休閒育樂。</p> <p>(三)桃園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非上班時間陪同詢(訊)問實施計畫</p> <p>1.服務對象：12歲至未滿18歲觸犯刑法需進行詢(訊)問之少年。</p> <p>2.陪同開庭：接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申請，因少年之家長無法陪同開庭時，為維護少年權益，經聯繫家長取得同意後，將指派輔導(社工)員協助陪同開庭。</p> <p>3.陪同偵訊：接獲本市各警政單位申請，因少年之家長無法陪同偵詢時，為維護少年權益，經聯繫家長取得同意後，將指派輔導(社工)員協助陪同偵詢。</p>	300	公彩預算
		1,700	公彩預算
		367.75	

<p>三、持續推動科技執法</p>	<p>(一) 本局於 110 年試辦 20 處高肇事路口租賃式闖紅燈科技執法設備成效卓越，111 年已獲擴編預算規劃增設 100 處，並於實施半年後可再遷移 25 處，最多可在本市 125 處路口進行科技執法，於 111 年 10 月 1 日起啟用，賡續執行至 112 年底。112 年持續分析本市高肇事路口(段)設置科技執法系統之必要，提升交通安全、執法效能及執法品質。</p> <p>(二) 為維護道路交通安全及秩序，於 112 年編列路口闖紅燈及自動測速照相設備(資本門)計 1,652 萬元整，規劃採購「多功能非線圈式闖紅燈暨測速數位照相設備」、「固定式雷達測速數位照相設備」、「固定式雷達測速數位照相設備電腦主機」及「數位式(機動/車載)雷達測速照相設備」等四大類設備，並將視實際科技執法需求情形，逐年積極爭取預算擴大規劃設置科技執法，以維路口行車安全。</p> <p>(三) 持續善用交通部「道路交通安全資訊整合與分析平臺」大數據分析功能，發掘本市汽(機)車、慢車、行人交通事故發生主要肇事因素及熱點，據以研訂交通執法策略。</p>	<p>科技執法設備：12,450</p> <p>路口闖紅燈及自動測速照相設備：16,520</p>	
-------------------	--	---	--

<p>四、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p>	<p>(一)天羅地網自建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p> <p>考量 106 年攝影機已逾年限且無車牌辨識及 AI 分析功能，本案規劃汰換 300 支新式數位攝影機，採百萬畫素及耐高溫日曬使用之機種，並具備各類智慧分析功能，重新規劃布建於原有路口，強化案件偵辦查閱效率。</p> <p>(二)天羅地網租賃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僅租監視錄影系統影像畫面)</p> <p>1.105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5 年完成建置 2,096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3,537 萬元。</p> <p>2.106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6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3.107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7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4.108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8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5.109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9 年完成建置 3,75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1 億 1,525 萬 4,342 元。</p> <p>6.110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10 年完成建置 1,600 支租賃式攝影機，</p>	<p>120,000</p> <p>35,370</p> <p>83,250</p> <p>83,250</p> <p>83,250</p> <p>83,250</p> <p>115,254.342</p> <p>55,120.8</p>	<p>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p>
------------------------	--	---	--------------------

	<p>租賃期間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5,512 萬 800 元。</p> <p>7.111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11 年預計建置 1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6 年 11 月 30 日止，112 年度須編列 378 萬 7,800 元。</p> <p>8.112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12 年因應桃園市重劃區、新闢道路、聯外道路及各分局新設攝影機需求，預計建置 2,200 支攝影機(105 年租賃案 2,096 支租約到期及新設 104 支)，112 年度須編列 2,150 萬 2,800 元。</p> <p>(三)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維護保養案</p> <p>鑑於許多重大刑案及交通事故責任，均係透過監視錄影系統提供重要線索而偵破或釐清，為確保系統正常運作，105 至 108 年建置案計有 245 處路口監控點設備、2,090 支攝影機與光纖網路骨幹及其設備，均須持續維護保養。</p> <p>(四)天羅地網資訊機房維護保養計畫</p> <p>因機房維護期限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維持資訊軟、硬體設備及網路系統正常運作，提升機房監控管理、備援機制效能、資訊安全防禦能力，持續編列預算進行保養、維修。</p>	<p>3,787.8</p> <p>21,502.8</p> <p>44,000</p> <p>6,800</p>	
--	--	---	--

衛生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為維護桃園市民健康與福祉，依市長期許，本局團隊朝服務上展現「熱忱」、以智慧科技提升「效率」、謹記分際合宜以保持廉能「操守」、發揮「專業」且持續精益求精等原則之外，以走動式、參與式的「領導」方式實現互相幫忙、合作的方向努力，推動「婦幼健康全人照護」、「遠距醫療智慧流程」、「智慧食安安心溯源」、「活躍老化智慧老化」、「社安網絡關懷支持」、「疾病防治守護桃園」等計畫，實現「市民健康 為我等祈」及「全民皆健 (Health for All)、健康城市」的願景。

二、任務

本局以公共衛生三段五級照護角度出發，擬訂各年齡層一系列具整合性、連續性之公共衛生保健政策。112 年計畫包含精準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新增設籍本市 70 歲以上市民且具重大傷病「帶狀皰疹病毒疫苗接種計畫」補助，另爭取辦理「擴大肺癌早期偵測計畫 (LDCT)」、「提升婦幼健康 (凍卵營養金補助、產後心理諮商補助費) 及「智慧醫療 (行動智慧遠距醫療、數位照顧、智慧衛生所)」等亮點計畫，持續建置優質的公共衛生及醫療保健智慧服務網絡，打造桃園為全台婦幼與長者最友善城市。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強化市民積極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 (一) 為保障肺癌高風險族群市民健康，推動「擴大肺癌早期偵測計畫 (LDCT)」，提升肺癌發現率及治療率。
- (二) 積極營造健康幸福家庭，為有效降低本市女性的負擔，提高生育意願，提供好孕計畫 (凍卵補助營養金) 及婚後孕前健康檢查補助，促進下一代健康。另為照顧產後婦女心理健康，友善心理支持，提供產後心理諮商服務。
- (三) 提升學齡前兒童免費健康檢查篩檢率。
- (四) 落實精神疾病照護服務。
- (五) 提升輔導訪視藥癮者個案服務涵蓋率。

二、落實疫病防治作為，提升市民健康

- (一) 精準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新增設籍本市 70 歲以上市民且具重大傷病「帶狀皰疹病毒疫苗接種計畫」補助。
- (二) 提升本市國中女生子宮頸癌 (HPV) 疫苗接種率及疫苗安全校園相關衛教宣

導。

三、加強食品藥物管理，營造安全環境

- (一) 利用智慧科技提升數位服務精進食安管理，且藉由稽查資訊公開透明，促使傳統的輔導與稽查模式，加入消費者監督的元素，不但能教育民眾，更能警惕業者落實自主管理，又蒐集食品產製流通最末端之餐點全食材源頭廠商資料，經風險評估進行實地查核，強化源頭管理高風險食品業者符合 HACCP 及追溯追蹤系統品質管理，嚴格執行食品衛生管理，取締違規食品，並推動食安溯源及資訊透明化。
- (二) 提供藥事照護服務，改善民眾用藥習慣及維護用藥安全，推動整合友善用藥安全網絡計畫。

四、完備長期照護服務，落實在地老化

- (一) 持續布建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資源。
- (二) 增加長照醫事專業人力培育量能。
- (三) 提升本市全方位口腔照護網絡實施計畫之滿意度。
- (四) 提供身心障礙鑑定及醫療輔具補助。

五、精進醫療照護體系，維護市民健康

- (一) 辦理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以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
- (二) 提升本市兒科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品質、提升沿海及山地鄉偏遠地區醫療服務品質及醫療網絡服務、輔導分級醫療及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執行加護病房直入服務、整合本市緊急醫療網絡及強化院際合作及醫事人力及建立區域聯防機制，深入社區提供就醫可近性與醫療服務品質，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 (三) 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管理，提升醫療機構服務品質及量能。
- (四) 推廣民眾對於急救教育、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及器官捐贈之認知。
- (五) 整合醫療照護體系，建立社區醫療小管家據點，提供醫養合一服務及推動智慧醫療照護，並規劃醫護視訊關懷長者機制。
- (六) 規劃於醫療資源缺乏地區試辦「行動智慧遠距醫療服務計畫」，並於復興山區推行「數位產前照護」。
- (七) 積極建置智慧門診系統及電子病歷，打造科技數位化「智慧衛生所」。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優生保健計畫	<p>(一)透過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代謝異常篩檢、G6PD 確診及特殊群體生育調節等優生保健工作，提供遺傳醫學之資訊，發揮預防醫學之功能，以避免先天缺陷兒之發生。</p> <p>(二)新生兒篩檢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為宗旨，期望藉由新生兒時期進行全面篩檢，找出罹病風險性較高的族群，防範後遺症發生。</p>	20,386	
二、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	<p>(一)為提升育齡婦女與配偶生育意願，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第一孕期及第二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第一孕期及第二孕期擇一補助）、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促進下一代健康與家庭福祉，針對孕婦特殊需求予以特殊經費補助，落實性別平等。</p> <p>(二)為保障女性選擇權，兼顧職場發展與自我實現，提供「凍卵營養金 1 萬元補助」，另為照顧孕產婦女心理健康，提供「產後心理諮商」服務。</p>	32,000	<p>擬另爭取補助項目及金額如下：</p> <p>1. 「凍卵營養金」補助金約 8,000（千）元。</p> <p>2. 「產後心理諮商」心理諮商費用約 80,000（千）元。</p>

<p>三、桃園市預防接種暨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p>	<p>(一)預防接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常規疫苗暨流感疫苗預防接種。 2. 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 3.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4. 桃園市合約醫療院所疫苗品質提升計畫。 5. 低收、中低收入戶家庭新生兒口服輪狀病毒疫苗計畫。 6. 70 歲以上重大傷病長者帶狀皰疹病毒疫苗接種補助計畫。 <p>(二)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即時監測及介入傳染病防治，防堵社群聚感染及疫情擴大。 2. 由感染管制專家協助進行實地訪查，提供醫院及人口密集機構感染管制措施機制與執行面之實質輔導、建議或相關經驗交流，營造全面提升感染管制品質之風氣。 3. 輔導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落實管理，及早警覺生物病原汙染或外洩事件之發生，提升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品質。 4. 落實個人防護裝備分級儲備制度，定期採購並妥善管理庫存，確保緊急需求時藥品供應無虞。 5. 更新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護相關人力及強化社區防疫網絡，落實傳染病整備及動員機制。 6. 定期檢視本市採檢器材庫存狀況，適時採購以確保本市傳染病檢體採檢品質；辦理公開招標勞務委託檢體運送，掌握 	<p>201,474</p>	<p>新增 70 歲以上重大傷病長者帶狀皰疹病毒疫苗接種補助計畫。</p>
-------------------------------	--	----------------	---------------------------------------

	<p>本市傳染病檢體運送的即時性、時效性及便利性。</p> <p>7. 藉由營業衛生管理之健康檢查項目找出潛伏性疾病，期望可因此預防社區疾病散播。對泳池及三溫暖業者加強專業知識管理，期望可以預防意外事件發生，使水質管理更趨完善。</p> <p>8. 藉由多管道免費篩檢諮詢服務，提升高風險族群性病防治知能，強化安全性行為，降低愛滋病毒傳播。</p> <p>9. 藉由都治親自關懷計畫，增加個案服藥遵從性與完整性，降低傳染力，給予潛伏結核感染者預防性治療及照護，提高潛伏結核感染者治療涵蓋比率，降低接觸者發病率。</p>		
<p>四、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計畫</p>	<p>為早期發現本市學齡前兒童健康問題，早期矯治缺點，並提供全面性、便利性醫療服務及提高兒童預防保健可近性，推廣兒童各項衛教保健及健康促進，以提升兒童健康。</p>	<p>20,000</p>	

<p>五、身心障礙鑑定暨醫療輔具補助計畫</p>	<p>(一)接獲身心障礙鑑定表及鑑定報告後，將鑑定費核撥予該鑑定機構，補助項目：單項鑑定、多項鑑定、到宅鑑定交通費補助、異議複檢費及輔具評估報告等費用。</p> <p>(二)「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辦法」補助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醫療復健費用：人工電子耳植入手術費用、開具診斷證明書費用及開具醫療輔具評估報告費用。 2.醫療輔具：電動拍痰器、非蓄電式抽痰機、蓄電式(交直流兩用)抽痰機、化痰機(噴霧器)、雙相陽壓呼吸輔助器、咳嗽(痰)機、單相陽壓呼吸器、血氧偵測儀(血氧機)、氧氣製造機、UPS 不斷電系統、壓力衣 A-K 款及矽膠片。 <p>(三)辦理身心障礙鑑定及醫療輔具補助相關業務費用。</p>	<p>26,500</p>	
<p>六、全方位口腔照護網絡實施計畫</p>	<p>(一)辦理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且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市民，申請 1 次裝置活動假牙補助費用，最高補助 4 萬 4,000 元，且裝置完成 1 年內可免費調整。另對活動假牙裝置完成 1 年以上者，申請補助 1 次假牙維修費，最高補助 2,000 元。</p> <p>(二)辦理 64 歲以下(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且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市民，申請裝置假牙補助及口腔醫療照護，其中中低收入戶者每年補助 2 萬 2,000 元；低收入戶者每年補助 4 萬 4,000 元。對於已獲得補助之項目，自裝置完成日起滿 5 年後得再提出補助申請。</p>	<p>150,216</p>	

<p>七、112 年食品安全提升計畫</p>	<p>(一) 持續聘用食品安全稽查人力計 40 名，以增加稽查之量能。</p> <p>(二) 辦理本市餐飲、販售及製造業衛生分級品質提升輔導查核工作。</p> <p>(三) 持續辦理本市食品業者及食安稽查人員教育課程與食品安全衛生教育宣導，提升稽查人員、業者之食安知能。</p> <p>(四) 推動食安溯源產地揭露及查驗結果資訊透明化。</p> <p>(五) 因應緊急食安事件辦理委託檢驗開口契約，以有效快速發現問題食品。</p> <p>(六) 結合智慧科技，辦理桃食安心資訊平台軟體維護、功能增修及開發智能管理系統。</p> <p>(七) 民眾因食安事件之行政協助，補助民眾訴訟所需法律費用。</p> <p>(八) 食安檢舉獎金發放。</p>	<p>17,000</p>	
<p>八、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計畫</p>	<p>(一) 辦理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計畫以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p> <p>(二) 辦理醫療機構督導考核。</p> <p>(三) 辦理急救教育訓練，增進人員救護技能及品質。</p> <p>(四) 辦理緊急災害應變輔導計畫。</p> <p>(五) 辦理醫事機構及人員管理、宣導、表揚。</p> <p>(六) 於醫療資源缺乏地區試辦「行動智慧遠距醫療服務計畫」，並於復興山區推行「數位產前照護」。</p> <p>(七) 建置智慧門診系統及電子病歷，打造科技數位化「智慧衛生所」。</p>	<p>17,788</p>	<p>擬另爭取補助項目及金額如下：</p> <p>1. 「智慧遠距醫療」費用約 20,000 (千) 元。</p> <p>2. 「智慧衛生所建置」費用約 65, 000 (千) 元。</p>
<p>九、桃園市民</p>	<p>(一) 建立社區醫療小管家據點，提供醫養合</p>	<p>12,662</p>	<p>擬另爭取「擴</p>

<p>健康照護服務計畫</p>	<p>一服務。</p> <p>(二)辦理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等相關教育訓練。</p> <p>(三)以多元化方式宣導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療護及器官捐贈。</p> <p>(四)規劃醫護視訊關懷長者機制，主動關懷社區長者，並提供個案管理、轉介等服務。</p> <p>(五)為保障肺癌高風險族群市民健康，推動「擴大肺癌早期偵測計畫(LDCT)」，提升肺癌發現率及治療率。</p>		<p>大肺癌早期偵測計畫(LDCT)」費用約 150,000 (千)元。</p>
<p>十、推動整合型用藥安全網絡計畫</p>	<p>(一)整合本市藥事專業資源，推動社區多元與在地化，提供民眾友善藥事照護服務。</p> <p>(二)建構醫療院所及社區藥局之雙向聯繫平台，共同維護及提升民眾用藥安全及醫療品質。</p> <p>(三)建立民眾用藥安全知能，養成正確用藥態度與行為，以保障民眾用藥安全。</p> <p>(四)查核不法流向及辦理法規宣講，提升業者法規認知與責任，避免麻黃素製劑流向不法。</p>	<p>6,000</p>	

環境保護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國門之都，不僅擁有山、海、埤塘等豐富自然人文景觀，也是第一工業科技大市，臺灣五百大製造業有超過三分之一在桃園設廠，工業產值常居全臺之冠，因此環境容受力及污染負荷是桃園成為國際城市所面臨的艱鉅的挑戰。

隨著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等現象，促使各國紛紛投入環境保護的行列，尋求經濟發展與環境的平衡，進一步復育生態環境，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為落實我國 2050 淨零目標，整合市府團隊共同建構本市淨零路徑，並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推動，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落實健康友善、安居樂業及智慧韌性之永續發展理念。

同時為實現「綠色桃園新生活」市政願景，維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並使行政效率再提升，本局秉持「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全民環保、永續家園」為施政願景，以環保專業、創新服務、打造綠色城市為目標，擬訂相應措施作為施政重點，逐步朝向國際城市並創造永續的桃園新生活。

二、任務

- (一) 環境永續發展，邁向 2050 淨零
- (二) 空污霾散天氣晴，走向晴空好樂活
- (三) 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 (四) 減廢循環資源化，多元處理高效能
- (五) 環境清潔總動員，公私協力護桃園
- (六) 事廢循環經濟，資源永續典範
- (七) 環境保護規劃監督，青山綠水代代相傳
- (八) 智能聯網掌握先稽，犯罪污染無所遁形
- (九) 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 (十) 永續利用海岸資源，長存海岸自然風貌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環境永續發展，邁向 2050 淨零：

桃園近年為快速發展之城市，為邁向 2050 淨零城市，整合減碳治理策略，設定 2030 禁生煤目標及加入國際脫煤者聯盟，並發展設置碳中和平台，協助業者達成碳中和目標，打造具有調適氣候變遷的韌性生活，使桃園 2050 淨零路徑

藍圖建構完整；透過永續發展會，結合市府各單位執行「第二期(110至114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並配合中央執行減碳策略；持續輔導潛力場所取得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達成31處設施場所認證以串連生態旅遊產業，並結合桃園市環境教育永續發展，提供民眾多元化的活動場域落實低碳永續的生活理念，另成立「里山學堂」推廣本市本市里山區域之人文、環境等特色資源，傳達社會與自然和諧共生、永續利用與保護之理念。透過上述策略，使本市溫室氣體排放量下降，以提升本市對氣候變遷調適能力，與國際2050淨零目標接軌，將年度目標明確化，逐步達成零碳城市。

(一)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綠色城市及低碳永續家園。

為因應國際趨勢，整合市府團隊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落實健康友善、安居樂業及智慧韌性等3大目標及10大施政方針，並以「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結合我國與國際間之減碳策略與淨零目標，制定「第二期(110至114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從源頭訂定量化目標與減碳策略，藉此改變生活態度及消費觀念或習慣，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同時，建構低碳生活環境、提升居住品質、建立人類福祉以達永續環境，由社區自身起步，由小至大逐步擴增，透過建立里層級輔導機制，輔導各里進行綠能節電、節約能源、資源循環、生態綠化、綠色運輸等設施改造，使低碳工作能夠全面性推廣，有效降低桃園市之碳排放量，達成零碳城市之目標。

(二) 強化永續資源館軟硬體，傳遞資源循環概念。

以「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調適」及「循環經濟」等概念為策展主軸規劃環境教育主題展覽，搭配活潑生動之互動體驗裝置，亦有導覽、DIY手作體驗課程、密室逃脫解謎等活動將永續資源館打造為一處可供親子共學共玩、機關團體參訪、民眾假日休憩並兼具環境教育意涵之特色展館，並以寓教於樂方式傳遞環境保護、資源循環、環境永續觀念。此外透過辦理環境教育主題推廣活動，連結周邊特色景點以鏈結在地，帶動觀光人潮。

(三) 持續協助環教認證及潛力場所發展，厚植環境教育能量。

結合桃園市環境教育永續發展方向，協助本市31處認證場所優化環教服務品質，並持續輔導本市潛力場所，加速取得場域認證，由在地特色、自然生態及人文風采等面向，提供民眾多元化的活動場域，厚植本市環境教育能量，

並成立「里山學堂」推廣本市本市里山區域之人文、環境等特色資源，傳達社會與自然和諧共生、永續利用與保護之理念。

- (四) 持續進行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展館基本維營工作，同時辦理新屋環境教育園區促參前置相關作業，朝向以 ROT 方式委託民間單位經營之目標辦理，期樽節政府營運管理經費，創造政府收益，另配合本市舉辦世界客家博覽會，將園區內一展館做為博覽會期間衛星展區館舍，進行相關展覽活動。

二、空污霾散天氣晴，走向晴空好樂活：

為改善空氣品質，針對本市主要污染物 PM2.5 及 O3，透過協談大廠自主排放減量、推動鍋爐能源轉型、提升營建工地科技管理，加速高污染車輛淘汰，推動換購低污染運具等管制策略，守護本市空氣品質，提升居住品質及民眾健康；另加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配合無預警演練及臨場輔導作業，降低災害事故風險。

- (一) 逐年改善空氣品質，提升空氣品質良好(AQI \leq 50)日數比例。
- (二) 推動各項空污管制工作，降低 PM2.5 年平均濃度。
- (三) 推動鍋爐能源轉型，降低源頭污染排放。
- (四) 減少高污染車輛運行，提升共享運具使用，友善電動機車使用環境。
- (五) 加強公共工程營建工地查核抑制揚塵並植入智能科技管理。
- (六) 輔導場所取得自主管理標章，推動室內空氣好品質。
- (七) 桃園市電動機車補助計畫，維持新購及汰舊換新電動機車補助方案，並依據市長政策新增相關青年及婦幼補助方案。

三、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持續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採輕水（削減污染來源、減輕水體負荷）、清水（改善水體水質、清潔水體環境）及親水（鼓勵民間參與、營造親水空間），淨化水質三重奏，營造河川城鄉新風貌；執行污染場址調查及整治，加速污染場址整治（改善）作業，執行監督、查核，督促場址有效改善，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 (一) 推動本市重點河川嚴重污染河段改善，積極辦理基礎建設設置水質淨化設施，改善河川水質。
- (二) 強化事業廢水源頭管制稽查工作，並掌握自動連續監測(視)對象，即時連線、即時監控、即時掌握放流水水質。
- (三) 強化水污染防治許可管理，政府資訊公開透明化，提升定檢申報品質穩定性，

加強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查核，落實源頭減量。

- (四) 河川關鍵支流排水設置水質監測設施監控水體水質及建立水體污染應變機制，守護河川水質及杜絕不法排放。
- (五) 積極推動水環境巡守隊及企業投入守護河川工作，凝聚守護河川愛環境共識，並擴展公民參與守護環境量能。
- (六) 位於小檜溪重劃區設置桃園市東門溪氨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其具有水淨設施、公民會館、水環境河川教育空間的資訊中心，除能改善重點河川水質外，未來能夠讓民眾瞭解水質改善效益達到環境教育理念，並提升民眾生活及休閒遊憩品質。
- (七) 加強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督促事業積極改善管理場址，推動農地污染源預防管理計畫，預防農地再次遭受污染。

四、減廢循環資源化，多元處理高效能：

配合本市「循環經濟」、「生質廢棄物資源化」政策，成立國內首座同時具備厭氧消化、熱處理單元與固化掩埋場三合一功能的生質能中心，搭配多元垃圾處理整體規劃，設置廢棄物 MT 示範中心、垃圾掩埋場巨大廢棄物機械分選委託處理、廢棄物燃料化 SRF 計畫及多功能倉儲式掩埋場可行性評估，提升廢棄物多元處理效益，另加強廚餘全回收及相關源頭減量等政策實施，使本市廢棄物處理去化無虞。

- (一) 管理本市生質能中心，提供廢棄物循環永續經營。
- (二) 積極推動多元垃圾處理方案，設置廢棄物 MT 示範中心、辦理垃圾掩埋場巨大廢棄物機械分選委託處理及推動廢棄物燃料化 SRF 計畫及多功能倉儲式掩埋場評估，增進垃圾處理效能。
- (三) 持續規劃辦理廢棄物源頭減量、廚餘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工作，減少焚化處理負荷。
- (四) 落實本市垃圾處理設施周遭環境監測，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
- (五) 為落實敦親睦鄰，合理適切運用垃圾處理廠場相關回饋金及管理相關回饋計畫。

五、環境清潔總動員，公私協力護桃園

本市共有 487 隊里環保志工隊，志工人數 33,163 人，本局將妥善運用民間參與力量，共同為環境市容提升工作努力，期望藉由環保志工在里鄰環境發揮影響力，加強辦理各項環境清潔、資源回收以及傳染病防疫相關作為，進而推動全體市民齊心協力護守桃園的目標。

- (一) 持續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政策，運用本局防疫消毒大隊執行新冠肺炎戶外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並委託專業廠商妥善處理確診者產出之垃圾；同時運用環保志工及各項宣傳管道持續向市民宣導防疫方式，維護本市環境安全及市民健康。
- (二) 激發全市環保志工隊熱情與榮譽感，推動轄內巷道認養維護清理工作，搭配各區清潔中隊掃街機具與人力，擴大整體環境清理清潔範圍，以提升整體市容潔淨度，讓民眾有感。
- (三) 執行本市各區里登革熱防治戶外消毒工作，並於每年春、秋季病媒蚊易孳生期間，動員環保志工隊加強出勤進行轄內髒亂點巡查清理、積水容器清除並加強辦理登革熱防疫衛教宣導工作。
- (四) 加強辦理清潔隊員教育訓練，持續灌輸加強為民服務觀念，同時加強控管隊員勤務安排，提升人力運用效率，並以既有低碳垃圾清運路線管理系統為基礎並納入數據化分析，提升清運車輛效率與便民貼心服務。
- (五) 持續推動垃圾減量宣傳計畫，加強生、熟廚餘全回收，並可減少垃圾產生量，降低本市焚化爐以及掩埋場負荷；此外加強辦理一般廢棄物源頭減量、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宣導稽查取締及營業量查核工作，推動環保夜市(或商圈)及百貨賣場一次性餐具物品減量計畫，並搭配各里環保志工隊於社區里鄰協助宣導，發揮影響力共同推動全市資源循環回收、資源永續再利用目標。
 1. 推動資源回收執行工作暨績效考核計畫，加強推動本市 13 區落實資源回收、垃圾強制分類工作，提高資源回收率，強化源頭減量成效：
 - (1) 加強清潔隊收運作業及細分類作業，採目標管理方式針對回收率低之材質或物品重點回收，達降低雜質率及提升資源回收物高質化目標，另透過清運路線的垃圾組成分析抽樣調查工作，針對年度混入資源物比例較高的清運路線加強破袋稽查。
 - (2) 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強化清潔隊員本質能教育訓練，以目標管理及訂定績效指標(KPI)提升公告應回收物回收率低之材質或物品，包括鐵容器、鋁容器、紙容器、PS、PLA 生質塑膠容器、廢乾電池、電風扇、廢電子產品、廢照明光源等，以達便民及落實基層資源回收效益。
 - (3) 盤查資源回收從家戶源頭並追蹤末端處理之生命週期，納入提升資源回收工作之策略規劃，並加強雙導(輔導及宣導)機制，強化民眾資源回收知識及落實環境教育工作。

- 2.辦理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物業管理工作，並結合志工、學校、社區及產業力量，以整合社會資源，多元化宣導廢棄物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減輕環境負荷等方式，達到資源永續再利用目標：
 - (1)建立物業資源回收體系之示範點為重點，推動「永續社區」及「社會企業」之理念，整合社區資源，落實弱勢團體之照護，以提升資源回收效益及經濟規模。
 - (2)針對個體業者進行輔導、扶助，並媒合進入社區、物業、回收商、學校、商圈等，從事資源回收服務工作。
 - (3)加強村里資源回收站、管理委員會、負責人進行資源回收教育宣導明確掌握回收物後續流向。
 - (4)設置推廣及教育訓練工作，以達便民與落實基層資源回收推動。
 - (5)配合資源回收個體業者媒合，強化村里資源回收站之資源回收分類。
- 3.辦理本市資源回收責任業者、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 4.輔導本市各里成立桃樂資收站並結合市民卡辦理民眾資源回收兌換增值金或宣導品活動，提昇資源回收效益：
 - (1)維持資源回收教育官網之功能與運作，公布桃樂資收站開站時間及宣達資源回收相關資訊。
 - (2)維持桃樂資收站系統之運作，相關人員教育訓練以便利民眾兌換資源回收物流程，以儲值金及宣導品吸引民眾收集與兌換資源回收物。
 - (3)辦理加碼活動，提升重點回收項目回收量。
- (六)提升市容環境整潔，辦理公廁環境整潔稽查及輔導改善，加強占用道路廢棄車輛、違規廣告物、大型落地看板及溝渠之稽(巡)查與清理作業，鼓勵市民共同撕除違規廣告物，並輔導業者及民眾使用公設廣告欄及申請懸掛路燈旗合法宣傳。
- (七)積極爭取環保署補助款，搭配本市自籌預算，加速汰換老舊逾齡環保清潔車輛與機具，提昇車輛清運效率與保障人員作業安全。
- (八)清潔隊員權益保障與職業安全衛生再提升
 - 1.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提升個人作業裝備，降低職場危害因子，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 2.推動各區中隊作業場所5S運動，遵行整理、整頓、清掃、清潔及紀律五種方式，提升工作環境整潔安全。

- 3.積極爭取環保署經費改善各區中隊資源回收貯存場、辦公廳舍以及掩埋場環境設施改善，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與備勤空間。
- 4.精進隊員工作專業智識及職務之能力需求，危害之預防及遠離之判斷，預防職業病與職業災害。
- 5.推動員工健康管理，提供醫療諮詢、年度健檢、衛教宣導，建立健康幸福新職場。
- 6.興建本市平鎮區及蘆竹區資源回收貯存場(含車輛停車場、管理室及休息區空間)，納入鄰近區域資源回收物，統一規劃提升資源回收率，並提供隊員優質辦公空間與舒適安全之工作環境。

六、事廢循環經濟，資源永續典範

透過各項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污染管制查核措施及掌握清理量能，鼓勵產業源頭減量。首創處理機構評鑑及再利用機構分級管理制度；加強廢棄物清運車輛軌跡監控，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前全市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之車輛皆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GPS)且符合回傳率百分之九十以上之設備；加強本市公民營處理機構及再利用機構之勾稽管理，增加勾稽樣態，並建立累犯名單加強勾稽頻率，必要時進行現場查察，達廢棄物嚴謹管理之目的。

為防堵廢棄物清理費用不當哄抬，擬邀集消保官、環保局、廢棄物清除處理商業同業公會、清除業者、處理業者共同宣誓，穩定廢棄物清理費用，減少垃圾危機。若發現業者有不法行為，將會進行蒐證，移請公平會及檢調等相關主責機關查處。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審查及評鑑，精進處理及再利用機構廢棄物資源化技術，並藉由輔導設置高熱值廢棄物回收再生燃料(RDF 或 SRF)處理/再利用機構及使用機構，促使事業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率升級，最終廢棄物能妥善處理，有效預防廢棄物隨意棄置案件發生。

- (一) 輔導設置多元化環保設施，建立事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產業鏈，促進循環經濟綠色科技。
- (二) 精進事業廢棄物產源管理、源頭減量與流向追蹤，遏阻非法棄置情事發生。
- (三) 提升事業廢棄物各項許可審查效能，強化 E 化申請系統，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 (四) 輔導轄內事業廢棄物製成及使用固體再生燃料(SRF)，以提升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率，期能達成 112 年使用 6 萬公噸 SRF (減碳量：3.8 萬公噸 CO₂) 之執行成果。

(五) 整合永續資源館為「循環經濟產業媒合中心」，期透過資源化產品加值化與高值化方式，建立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產業鏈，以建構上中下游產業鏈媒合中心。

七、環境保護規劃監督，青山綠水代代相傳：

持續推動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落實完整審查機制，滾動檢討審查程序，簡化審查流程。積極參與中央審查環評案件，有效掌握本市重大開發。成立專案小組分級審查制度，研擬會議結論訂定審查重點，結合各項污染主管科室，建立環評承諾機制，整合要求減少污染排放；依據案件情形訂定監督頻率，建立書件查核事項表單，有效掌握監督查核重點；源頭要求環評開發承諾加嚴，打造青山綠水桃花家園；打造環境保護兼具性別平等的友善環境，持續推展及落實各項性別平等指標。

- (一) 縮短環評審查時效，強化環評審查效率
- (二) 落實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查核工作
- (三) 打造兼顧性別平等及環境保護之美好家園

八、科技辦案:智能聯網掌握先稽，犯罪污染無所遁形

藉由 e 化 2.0 派案系統管理機制，即時派案、處理環境污染陳情案件，再以科技儀器進行污染源調查、查證與緊急處理，防止污染擴大，減少公害糾紛紆處及調處案件，並透過結合檢警海環聯盟，打擊環保犯罪，降低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 (一) e 化派遣 2.0，運用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 91% 以上，其中 1 小時內到場稽查案件比例達 71% 以上，即時處理。
- (二) 維持本市空氣品質感測器正常維運，數據資料完整率 95% 以上，鎖定可疑污染源，提升稽查效率。
- (三) 運用科技儀器掌握及連續監控高污染潛勢案件。
- (四) 建立檢警調經海環結盟平台，整合資源有效打擊環保犯罪。
- (五) 利用遠端監視設備，並與空氣品質感測器搭配，追查及遏止非法排放、棄置行為並執行車輛攔檢作業。
- (六) 針對本市轄屢遭陳情或有污染嚴重之虞的大型事業，本局將以「包公車計畫」進行聯合總體檢。由環保局及環保領域專家學者共同進廠全面查核，檢視各項環保設施功能、許可等給予診斷結果及改善建議。

九、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為有效防止改裝車輛噪音擾寧情形，特別強化環保、警察及監理機關聯合

稽查取締，針對民眾陳情改裝車輛常出沒路段加強攔檢作業，提高稽查頻率，落實現場攔檢「馬上抓、馬上測、馬上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另於深夜凌晨時段設置「聲音照相」稽查點，運用「聲音偵測照相」科技執法，加強高噪音車輛稽查取締，展現嚴正執法決心，維護環境安寧。

持續檢討分級補償制度並投入更多的資源，提供多元便捷的申辦服務，讓機場噪音補償發放更具公平性及便利性。更秉持公開透明即時補償及專款專用回饋在地的原則，讓機場噪音補償回饋經費的運用更符合民意需求，並且促進地方建設與發展。

- (一) 執行改裝噪音車輛攔檢勤務，加強聲音照相科技執法，維護居住安寧環境。
- (二) 持續辦理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及回饋工作，推動分級補償制度，促進地方建設發展。

十、維護海岸自然風貌，邁向永續藍海新未來

依循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外，擬定治海、觀海、淨海、護海、知海、親海、進海、里海、藍海等9海策略，用前瞻開創的態度向海前進，逐步恢復海岸的自然風貌，找回優質的海岸環境，並邁向永續藍海的新未來。

- (一) 辦理許厝港冬候鳥及竹圍漁港北堤夏候鳥賞鳥季活動，結合企業、學校推動在地環境教育。
- (二) 持續於海岸生態旅遊廊道節點設置五星級景觀廁所，及落實e化智慧管理，提升遊客服務品質。
- (三) 辦理桃園濱海綠色廊道造林計畫，引入民間企業資源、招募培訓志工投入植樹運動，達成5年10萬棵樹的海岸造林目標。
- (四) 辦理許厝港濕地整體營造計畫設置濕地公園及許厝港低碳轉運中心，打造水鳥濕地樂園。
- (五) 配合行政院執行向海致敬政策，持續招募培訓海岸巡護隊、環保潛水隊及海洋環保艦隊，提升海岸環境潔淨度。
- (六) 與Xpark合作設立海洋野生動物救援站，爭取黃金救援時間，強化緊急救援效能，提升受傷擱淺動物的存活率。
- (七) 結合本市海岸5大環境教育場域，開發電子旅遊套票系統，並與KKday合作推廣海岸生態旅遊，促進地方創生。
- (八) 輔導後湖溪親水園區及新屋濱海植物園，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針

對已取得認證場所辦理經營管理績效評鑑。

- (九) 持續執行桃園海岸生態監測，建置生態調查資料庫，及研究檢視各類保護區保育成效，擬定生態復育及永續經營管理策略。
- (十) 持續推動里海學堂海洋教育，辦理國中小深耕校園宣講，幼兒園海洋啟蒙教育，高中生海洋科學營，推動全齡海洋環境教育。
- (十一) 配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滾動式檢討修訂本市永續海岸政策，及研訂永續海岸關鍵績效指標，以達海岸資源合理利用。
- (十二) 定期召開海岸管理委員會及海岸資源保育專案小組會議，發揮海岸政策智庫功能，建構海岸跨域治理平台，加強機關間橫向聯繫，垂直整合海岸管理事務。
- (十三) 執行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持續每個月巡檢草漯沙丘地質公園步道、執行清淨沙丘活動，以維護沙丘環境整潔。
- (十四) 執行新屋石滬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申請登錄蚵間 7、8、9 號石滬為文化景觀，訂定新屋石滬群保存管理自治條例。
- (十五) 持續辦理海域環境品質調查作業，建置海域資訊整合平台，並與中央氣象局、中央大學合作執行桃園海象監測網佈建計畫。
- (十六) 佈建及維護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及優化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提升河川出海口水質污染預警能力；並設置河川垃圾攔截網，以免垃圾順流而下污染海岸環境。
- (十七) 持續辦理出海口微型塑膠調查及清除作業；協助桃園藍海循環再生聯盟夥伴，回收再利用海洋廢棄物，促進循環經濟。
- (十八) 結合 UAV 建立海洋油污染天眼監控系統，強化公私夥伴合作關係，定期辦理兵棋推演及應變演練，提升油污緊急應變量能，守護海岸生態環境。
- (十九) 辦理後湖溪逐浪天梯及牽罟海岸改善工程，加強海岸防護效能，以免海岸線倒退國土流失，並營造親水性服務設施，提供民眾休憩空間。
- (二十) 辦理海岸永續治理國際論壇，以 SDGs 永續治理為目標接軌國際，行銷桃園。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低碳綠色城市計	整合市府團隊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節能減碳、	9,000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畫	<p>永續發展等相關政策，並以「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結合我國與國際間之減碳策略與淨零目標，執行「第二期(110 至 114 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從源頭訂定量化目標與減碳策略，藉此改變生活態度及消費觀念或習慣，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並將其成果發行專刊行銷桃園。</p>		
<p>二、環境教育成效管考暨設施場所推動計畫</p>	<p>(一)定期召開「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及「桃園市環境教育審議會」</p> <p>(二)推動「桃園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各項環境教育工作</p> <p>(三)輔導及抽查本市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補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環境教育計畫及執行成果提報</p> <p>(四)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相關作業</p> <p>(五)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令環境講習課程</p> <p>(六)擴充及維護本市環境教育專屬網站</p> <p>(七)輔導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展延相關作業</p> <p>(八)彙整本市環境教育績效考評相關成果</p>	6,500	環境教育基金
<p>三、桃園市空氣品質綜合管理計畫</p>	<p>(一)空污管制計畫整合控管，負責各空污基金計畫執行成果之整合，並定期提醒各計畫執行成效及進度掌握。</p> <p>(二)辦理空污管制計畫重點工作實地督導稽核、內部工作檢討會、北部空品區交流會。</p>	11,230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p>(三)空品分析及空氣品質惡化應變。</p> <p>(四)為配合環保署應變作業，更新維護桃園市「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回報平台系統」。</p> <p>(五)污染管制對策研擬，包括分析本市空氣品質主要指標歷年濃度變化資料、蒐集防制技術、污染推估方法等。</p> <p>(六)空氣污染物監測評估或研究調查作業。</p> <p>(七)空氣污染防制研討會(活動)或論壇等相關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業務推廣作業。</p>		
四、桃園市固定源空氣污染管制計畫	<p>(一)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作業。</p> <p>(二)協助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申請案件之審查、核發作業。</p> <p>(三)許可證現場查核及缺失改善輔導。</p> <p>(四)執行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p> <p>(五)空污費申報案件審查、建檔、現場查核、核收、結算、追補繳作業。</p> <p>(六)辦理公私場所申請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防制費自廠係數建置案件之審查。</p> <p>(七)執行「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法規符合度查核及管制作業。</p> <p>(八)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九)執行固定污染源定期檢測申報資料審查及現場監督作業。</p> <p>(十)維護及擴充已建置完成之固定源許</p>	29,97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可線上申請審查系統。		
五、桃園市揮發性有機物及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制計畫	<p>(一)特定行業別揮發性有機污染物管制及減量工作。</p> <p>(二)加油站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與管制。</p> <p>(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專案管制工作。</p> <p>(四)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連線資訊系統維護及傳輸資料審核。</p> <p>(五)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與連線設施宣導、功能查核及法規符合度查核作業。</p> <p>(六)推動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工作。</p> <p>(七)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稽查檢測作業。</p> <p>(八)配合空氣品質惡化進行緊急應變作業。</p> <p>(九)辦理各式宣導、研商會、法規說明會或專家諮詢會。</p>	24,76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六、桃園市有害空氣污染物及細懸浮微粒調查管制計畫	<p>(一)戴奧辛排放源查核、稽查檢測及資訊系統審查作業。</p> <p>(二)環境空氣有害空氣污染物與戴奧辛現況調查。</p> <p>(三)工業區異味污染源查證及建立空氣污染資料。</p> <p>(四)建立重點行業管道 PM2.5 排放特性資料庫。</p> <p>(五)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調查。</p> <p>(六)執行空污災害潛勢工廠資料建檔，災害空污事件緊急監控系統與資料庫</p>	14,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p>維護及更新。</p> <p>(七)災害事故空氣污染緊急處理實兵演練與修正災害空氣污染事件緊急處理工作的標準操作程序。</p> <p>(八)辦理相關法規、技術或管制策略趨勢說明會議及環境教育訓練講習。</p>		
七、桃園市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及污染管制計畫	<p>(一)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及廠區經營。</p> <p>(二)執行柴油車輛路邊攔查或場站稽查。</p> <p>(三)依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通知一、二期柴油車輛到站檢測。</p> <p>(四)辦理柴油車檢測及環境教育業務等推廣。</p>	23,3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八、桃園市柴油車管制暨移動污染源綜合管理計畫	<p>(一)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p> <p>(二)整合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p> <p>(三)辦理移動污染源背景調查評估。</p> <p>(四)執行柴油車輛主動到檢通知。</p> <p>(五)推動市區客運柴油公車污染管制工作之自主管理分級標章。</p> <p>(六)桃園市第四處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規劃及調查。</p>	1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九、桃園市機車污染管制計畫	<p>(一)機車稽查管制作業，包括路邊攔查、違規機車之告發處分作業、通知到檢。</p> <p>(二)定檢站查核與管理。</p> <p>(三)年度優良定檢站評鑑。</p> <p>(四)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站教育訓練會。</p> <p>(五)辦理機車排氣分析儀巡迴檢校相關作業。</p>	21,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桃園市	<p>(一)推廣老舊機車汰舊換新及低污染運</p>	10,800	桃園市空

<p>低污染運具補助審查計畫</p>	<p>具相關補助業務。</p> <p>(二)辦理本市電動二輪車充(換)電站及專用停車格巡查及資訊更新作業。</p> <p>(三)協助辦理行政園區電動車太陽能停車區維護及檢查作業。</p> <p>(四)辦理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受理、審查、函覆、郵寄通知、彙整、追蹤及後續處分作業。</p> <p>(五)協助低碳運具補助線上申辦審查系統營運維護業務。</p>		<p>氣污染防治基金</p>
<p>十一、桃園市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徵收查核管制計畫</p>	<p>(一)營建工地稽巡查，包括巡查輔導粒狀物排放量前 100 大之營建工地。</p> <p>(二)營建工程施工機具污染管制推廣作業。</p> <p>(三)輔導本市營建工程業主及承攬廠商認養指定路段進行清洗作業。</p> <p>(四)執行大型營建工地空拍作業。</p> <p>(五)開挖出土階段營建工程執行盯梢作業。</p> <p>(六)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七)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p> <p>(八)維護相關之營建工程網站及系統，包含「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網路申報系統網站」、「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營建工程防制稽查管制雲端系統」及「桃園市 A2010 條碼繳費管理系統」等。</p> <p>(九)航空城管制，加強現場巡查輔導。</p>	<p>25,40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治基金</p>
<p>十二、室內空氣品質及</p>	<p>(一)空氣品質淨化區查核、輔導管理。</p> <p>(二)裸露地調查與輔導改善。</p>	<p>14,55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p>

淨化區管理 維護計畫	(三)室內空氣品質查核及輔導管理。 (四)宣導項目及網頁維護作業。 (五)民生議題關注污染源管理。		制基金
十三、桃園 市毒性空氣 污染物稽查 管制計畫	(一)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包含毒性、關注化學(含食安風險)物質場所、運送業GPS車跡系統稽巡查作業。 (二)辦理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之化工原料業輔導訪查。 (三)毒性空氣污染事故個人防護用具添購或維護保養、不明化學品檢驗。 (四)毒化災、環境事故或空污事件協助初期緊急應變處置。 (五)辦理毒化災、環境事故或空氣污染緊急應變兵推或實兵演練。	10,5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 制基金
十四、桃園 市河川流域 污染整治綜 合管理計畫	(一)定期分析環保署及本局既有水質監測結果。 (二)本市流域水質改善檢討與綜合管理策略研擬。 (三)辦理本市跨局處污染整治小組追蹤檢討會議，建立整合性河川污染整治平台。 (四)配合環保署推動水污染防治評核計畫期程，協助辦理本市推動水污染防治評核之整合性工作。 (五)綜合管理水污染管制各項委辦計畫。 (六)針對本市六處運作中之水質淨化區(南崁溪人工溼地、新勢礮間接觸曝氣氧化設施、大崙崁人工溼地、四方林水質淨化礮間設施、龍潭大池MLS設施及黃墘溪礮間接觸曝氣	9,500	桃園市水 污染防治 基金

	<p>化設施)進行綜合監督管理作業。</p> <p>(七) 協助辦理本市水污染防治基金之運作及其相關行政事宜。</p> <p>(八) 協助本市河川出海口、港口或沿海地區進行牡蠣採樣調查工作。</p> <p>(九) 協助友達、華映公司廢水全回收零排放後續霄裡溪追蹤相關事宜。</p> <p>(十) 協助定期更新及掌握本局環境保護計畫之關鍵績效指標執行及目標達成情形，針對績效指標未達預期目標進行檢討分析及提出改善建議。</p> <p>(十一) 協助本局辦理檢舉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獎勵案件會議等相關行政作業。</p>		
<p>十五、桃園市水污染防治許可管制計畫</p>	<p>(一) 水污染源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各類申請案件、檢測申報案件、廢(污)水管理計畫、試驗計畫書之審查管理及許可審查階段及因應工廠管理輔導法配合機關至現場確認業者處理設施效能等情事現勘作業。</p> <p>(二) 研擬提升許可審查品質及進度之管理方案。</p> <p>(三) 定期檢測申報審查管理及查核作業。</p> <p>(四) 辦理水污費催補繳管理作業及停徵結算作業審查。</p> <p>(五) 辦理自動監測(視)及連線傳輸措施說明書(或確認報告書)審查及連線確認作業與配合環保署下放名單自動連續監測現場查核作業及資料綜合整理後續控制管理作業。</p>	<p>22,000</p>	<p>公務預算5,000千元、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p>

	<p>(六) 辦理本市污染熱區事業(包括污水下水道系統等本局其他指定對象)現場深度查核作業(含定申比對確認)。</p> <p>(七) 辦理環工技師簽證水污染許可案件查核作業。</p> <p>(八) 辦理法規說明會及人員教育訓練或其他本局指定事項講習會。</p> <p>(九) 維護管理水污染源資料管理及稽查管制系統資料正確性、更新桃園市相關網路平台網頁-水污染防治作業之相關資料、每月提供行政輔助名單。</p> <p>(十) 配合環保署規劃資訊公開期程與規定，協助本局執行資訊公開相關作業。</p>		
十六、桃園市水污染源管制(含水污費)查核暨水體污染應變協力處理及水體污染北區聯防演練計畫	<p>(一) 轄內工業區實施專案管制。</p> <p>(二) 針對高污染潛勢區事業或其他事業(進行現場查核。</p> <p>(三) 針對水污費徵收對象進行現場查核與放流水水質採樣。</p> <p>(四) 針對本市已設置自動監測(視)設施之事業進行現場查核。</p> <p>(五) 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政策。</p> <p>(六) 設置河面垃圾清除攔除點。</p> <p>(七) 水質監測資訊與影像監視資訊之數據服務。</p> <p>(八) 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協力處理。</p>	11,100	環保署補助 6,158 千元
十七、南崁溪上游氮氮削減設施工程	<p>(一) 為配合環保署執行永續水質推動計畫-氮氮削減示範計畫推動相關削減作為，而依氮氮嚴重污染測站位置分布，位於桃園市之南崁溪及老街溪訂</p>	160,994	環保署補助 104,646 千元

	<p>為示範整治河川，減少氮氮排放至水體之污染總量。</p> <p>(二)經調查發現位於南崁溪流域之氮氮濃度以上游大埔橋及舊路大橋為最高，故將設施設於大埔橋鄰近位置，本案採用生物處理之接觸曝氣法為主要工法，透過額外曝氣增加水中溶氧，使系統中形成好氧環境使好氧硝化反應能大量運行，生物載體或濾材之功能為大幅增加接觸面積，增加微生物族群附著生長提高硝化反應效益，預計總處理水量達 18,000CMD，總去除率可達 85% 以上。</p>		
十八、東門溪氮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	<p>(一)規劃使用小檜溪市地重劃區內截流站用地，設置東門溪氮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1 處，截流東門溪匯入南崁溪區域之生活污水，處理水量可達 10,000CMD，並於設施上方規劃建置智慧監控中心，以提升場址對民眾作水質改善環境教育效益。</p> <p>(二)環保局已增加自籌款 8 千萬經費，建置樓層 3 樓、建築面積合計 1,290 坪，樓層規劃 1 樓為南崁溪公民會館(展覽館)、2 樓為南崁溪河川教育中心及 3 樓為多功能會議室及智慧監控中心與辦公室，並預留停車空間。</p>	375,000	環保署補助 125,881 千元
十九、水環境保育及巡護管制計畫	<p>(一) 辦理水環境教育宣導工作。</p> <p>(二) 辦理水環境巡守隊運作及推動民間河川認養，並協助其維護運作機制。</p> <p>(三) 進行生活污水源頭減量宣導、查核、推動化糞池污物定期清理等水污染</p>	10,800	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

	<p>防治工作。</p> <p>(四) 執行自來水廠水源及飲用水安全教育宣導及稽查管制。</p> <p>(五) 執行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進行審查及查核輔導(包含逕流廢水及作業廢水)。</p> <p>(六) 更新及維護桃園市水水桃花源(本市環境教育體驗設施介紹)相關資訊系統。</p>		
二十、桃園市農地污染源預防管理計畫	<p>本計畫透過建置網路平台系統資料庫，即時提供污染預警及污染來源對象之鎖定，並依據平台即時監測等資料庫資訊，進行農田上游之底泥、列管事業普查及灌溉水質監測，`建構造成本市農地污染事業之清冊，研擬本市後續農地污染源預防與管理計畫;並辦辦理簡易試驗計畫，調查及釐清灌區農田污染成因，擬定與推動可行預防工作，以達全面預防農地再次遭受污染之目標。</p>	15,720	環保署補助(全額)
二十一、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及轉移案促參履約管理計畫委託處理計畫等 2 計畫	<p>針對桃園市生質能中心營運階段協助機關審查(閱)或查核民間機構提送之營運管理計畫書，有效及完善之監督與風險管控，達到提升本市環保服務市場及提升企業間的合作循環與創新，並紓解本市生活廢棄物、有效去化廚餘並循環利用。另委託本促參案(榮鼎公司)處理本市一般廢棄物 9 萬 9,000 公噸。</p>	<p>履約管理： 16,000</p> <p>委託處理： 167,538</p>	
二十二、欣榮垃圾焚化廠、觀音灰渣處理場等	<p>(一)欣榮垃圾焚化廠：本市以政府採購法委由本市 BOO 垃圾焚化廠(欣榮公司)處理本市一般廢棄物，以解決本市轄區每年約 40 萬噸之垃圾處理問</p>	欣榮垃圾焚化廠： 781,830	

2 廠續約計畫	<p>題。</p> <p>(二) 觀音灰渣處理場:計畫期程至 115 年 10 月 8 日止(與特許廠商續約完成),計畫內容主要為處理運送至該廠之本市焚化底渣處理、再利用以及飛灰固化物掩埋作業,以使本市不致造成垃圾處理危機。</p>	觀音灰渣處理場: 93,000	
二十三、桃園市公有掩埋場督導查核暨環境影響監測計畫	辦理本市公有掩埋場督導查核及環境影響監測追蹤,及時發現污染問題,避免影響環境衛生。	8,630	
二十四、辦理本市垃圾焚化廠、掩埋場及垃圾轉運站回饋工作	<p>(一)為積極推動垃圾處理計畫及改善環境品質,並確保垃圾處理廠(場)順利營運及妥善運用回饋金,特制定各廠(場)相關回饋金使用規定。</p> <p>(二)針對各廠(場)公共設施服務事項回饋金管理,特成立桃園市區域垃圾處理廠場回饋金基金,並設置基金管理會,以落實回饋業務監督工作。</p>	189,128	
二十五、桃園市廢棄物 MT 示範計畫	於大園區既有廠房設置廢棄物 MT 示範中心,設置機械破碎分選設備,將巨大廢棄物、非允收廢棄物產製成 SRF 並去化。	194,400	
二十六、辦理環境消毒、病媒蚊防治噴藥工作	<p>(一)委託病媒防治業進行登革熱防治、天然災害後淹水地區及其他必要之公共區域環境噴藥。</p> <p>(二)噴藥工作期程規劃: 1.區里定期消毒:第一期 112 年 4 月至 6 月。</p>	15,004	

	<p>2.區里定期消毒：第二期 112 年 8 月至 10 月。</p> <p>3.學校消毒工作：112 年 7 月。</p> <p>4.疫情消毒工作：因應不定時疫情發布情形，立即對流行範圍進行消毒。</p> <p>(三)天災後消毒工作：依據天然災害應變處理計畫，對災後地區進行消毒。</p>		
二十七、辦理道路側溝清疏計畫	<p>(一)辦理側溝巡查及查核工作，易淹水列管區域於年度內每月至少檢視 1 次。另受理清溝申請及通報時，派員勘查認定需要清溝者，排入清溝班表。</p> <p>(二)辦理側溝清淤：依機關提報需求，加派人力及機具進行側溝清理作業。</p> <p>(三)支援天然災害後側溝清理工作。</p>	7,500	
二十八、鼓勵民眾撕除違規廣告物獎勵計畫	<p>(一)為持續鼓勵本市民眾隨手撕除廣告物，共同維護市容觀瞻與環境整潔，藉由兌換獎勵品及舉辦抽獎的方式鼓勵民眾共同參與，提升市容品質。</p> <p>(二)獎勵方式</p> <p>1.第一重獎勵：市民每撕除兩公斤廣告物(約 200 張 A4 廣告紙)可兌換 50 元等值商品(如 50 元商品提貨券乙張、市民卡儲值或清潔用品等等值獎勵品)。</p> <p>2.第二重獎勵：市民每撕除兩公斤廣告物除可兌換獎勵品外，可再兌換一張摸彩券，填妥基本資料後投入各區中隊摸彩箱即可參加當年度抽獎。</p>	1,440	
二十九、環保志工服務	<p>(一)建置本局環保志工資料庫系統，落實管理工作。</p>	6,400	

運用暨綜合管理計畫	<p>(二)辦理環保志工召募、培訓及管理作業。</p> <p>(三)協助辦理環保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實體課程及線上學習課程。</p> <p>(四)協助「桃園市環保志工」網頁維護與更新，將環保志工現況、環保志工故事及服務成果等資訊置於網頁，讓市民朋友瞭解環境保護重要性。</p> <p>(五)協助里環保志工小隊各項補助經費申請、核銷審查，以及相關補助經費建檔工作。</p> <p>(六)運用及關懷環保志工隊，使其發揮更大社會影響力，並以具體行動愛護及保護環境。</p> <p>(七)協助辦理環保志工相關競賽、評鑑考核及各項宣導活動。</p>		
三十、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	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為民服務教育訓練等相關內容及講師鐘點費。	3,810	
三十一、員工健康安全檢查	辦理大隊隊職員健康檢查費用	8,010.75	
三十二、掩埋場、轉運站、環保車輛停車場及進出場區道路與辦公廳舍及其他設施整建與改善工程	改善各區中隊資源回收貯存場、辦公廳舍以及掩埋場環境設施改善，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與備勤空間	26,000	

三十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桃園市區域型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計畫」	於本市蘆竹區設置資源回收分類貯存區、分類區、地磅室、消防機房、洗車區、警衛室等，提供完善環保設施以推行各項資源回收業務，並整合納入龜山區等鄰近區域之資源回收物統一規劃調度。	230,153.262	環保署補助 114,260 千元
三十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補助辦理「桃園市南區資源回收貯存場興建計畫」	於本市平鎮區設置資源回收分類貯存區、分類區、地磅室、消防機房、洗車區、警衛室等，提供完善環保設施以推行各項資源回收業務，並整合納入大溪區等鄰近區域之資源回收物統一規劃調度。	230,153.262	環保署補助 114,260 千元
三十五、112年度資源循環工作計畫	<p>(一)推動執行機關於學校、社區、機關及團體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及相關宣導作業。</p> <p>(二)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p> <p>(三)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p> <p>(四)調查一般廢棄物產生源提升再利用並推動執行減量工作。</p> <p>(五)辦理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項目宣導執行工作。</p> <p>(六)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p> <p>(七)辦理資收關懷計畫扶助弱勢個體業者。</p>	17,248	環保署補助
三十六、112年推動廢棄物源頭減量	<p>(一)推動一次用產品減量，辦理轄內一次用飲料杯管制對象稽查。</p> <p>(二)輔導旅宿業者減少提供住宿用品，落</p>	1,650	環保署補助

<p>及強化分類回收補助</p>	<p>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強化廚餘回收，降低垃圾處理負擔。</p> <p>(三)辦理垃圾強制分類與破袋稽查，減少垃圾產生，提升資源回收量。</p> <p>(四)推動二手市集，推廣資源再使用及延長物品生命週期。</p>		
<p>三十七、各類事業廢棄物委託審查暨綜合管理計畫</p>	<p>(一)本市為工業科技大市，歷年工商持續蓬勃發展，事業廢棄物列管家數逐年增加，高居全國第一，年平均受理申請審查案件高達 4,000 件以上。</p> <p>(二)為有效落實各項事業廢棄物管制及管理作為，以預防不當清除處理所產生之環境危害，並提昇各項許可審查效率、品質及事業廢棄物整體流向管制成效，期透過 E 化審查及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並辦理現場輔導窗口，提昇服務效益，強化各項指標之橫向聯繫，以達各項事業廢棄物環保績效考評目標。</p>	<p>8,000</p>	
<p>三十八、事業廢棄物空氣污染改善查核輔導計畫</p>	<p>本市事業廢棄物列管高居全國第一，為加強管理事業廢棄物產生、貯存、清除、處理階段之自主管理，期透過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辦理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再利用機構之稽巡查作業、環境用藥查核及廢棄物處理廠評鑑作業，以促使事業皆能將產出廢棄物妥善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強化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認知，達成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置目標、並降低空氣污染案件發生，避免因未依規定辦理而造成環境污染，甚至發生非法棄置案件。</p>	<p>9,42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三十九、桃園市環境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p>	<p>(一)透過調查鑑定、檢(監)測分析、輔導診斷及科技化蒐證技術應用等方案，執行陳情案件稽查處理、來源調查、查證與相關應變工作，接獲陳情案件後迅速稽查，防止污染擴大。</p> <p>(二)e化管理環境稽查處分及複查作業，藉分類及建檔功能，控管後續行政作業及流程。</p> <p>(三)篩選本市重點地區、事業單位、屢遭陳情對象執行水污染防治巡檢、稽查及放流水採驗，以維護河川水質。</p> <p>(四)辦理餐飲油煙污染巡查輔導作業，推動裝設防制設備，減少污染物排放。</p> <p>(五)檢警調經海環結盟，攜手打擊環保犯罪，遏止不法，維護環境正義。</p> <p>(六)透過遠端監視設備，架設於常遭非法棄置場址，以利更即時查獲非法棄置行為，並可搭配空氣品質感測器監測，有效追查污染行為，並執行車輛攔檢作業，以事先遏止不法棄置。</p>	<p>48,911</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治基金、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環保署補助款</p>
<p>四十、桃園市空氣品質感測器維運合辦計畫</p>	<p>維運13個工業區及2個鄰近工業區之社區的1,000個空氣品質感測器，運用數值分析統計鑑別污染熱區，鎖定可疑污染源加強稽查，提升稽查效率，強化建置智慧城市。</p>	<p>19,800</p>	<p>環保署補助9,000千元</p>
<p>四十一、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品質管理暨執行計畫</p>	<p>(一)辦理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相關業務。</p> <p>(二)管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執行計畫相關作業。</p> <p>(三)辦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書面審查相關作</p>	<p>37,200</p>	<p>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p>

	<p>業。</p> <p>(四)辦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現場勘查及催辦相關作業。</p> <p>(五)下鄉服務民眾申請辦理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相關作業。</p>		
四十二、112年度桃園市永續海岸發展事務綜合管理計畫	<p>(一) 搜研海岸管理相關法規，綜整海岸管理相關計畫，並滾動式檢討本市永續海岸政策。</p> <p>(二) 定期召開海岸管理委員會及海岸資源保育專案小組會議。</p> <p>(三) 辦理 1 場次國際論壇。</p>	9,600	
四十三、112年度桃園新屋石滬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	<p>(一)新屋石滬群文化景觀保存之法制作業</p> <p>(二)新屋蚵間石滬群生物調查。</p> <p>(三)新屋石滬設施安全檢查及維護修繕。</p> <p>(四)辦理石滬主題系列活動。</p> <p>(五)辦理新屋石滬公民科學家工作坊。</p> <p>(六)石滬商品開發包裝設計及製作。</p> <p>(七)更新新屋石滬小百科手冊及新屋石滬常見生物圖鑑。</p> <p>(八)拍攝石滬自然資源及歷史人文影片</p> <p>(九)拍攝桃園石滬修造技術及保存者教學影片。</p>	11,600	中央補助 403 萬 2,000 元
四十四、112年度桃園市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	<p>(一)草漯沙丘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及管理作業。</p> <p>(二)辦理公民科學家活動及展覽。</p> <p>(三)草漯沙丘品牌商品開發。</p> <p>(四)草漯沙丘特色主題活動。</p> <p>(五)草漯沙丘環教體驗活動。</p>	7,900	中央補助 130 萬 元。

	<p>(六)沙丘館展區更新及設施維護修繕。</p> <p>(七)協助本機關參加 2 場次地質公園網絡會議。</p>		
四十五、112 年度桃園市里海學堂推動計畫	<p>(一) 海洋生態解說員回訓課程。</p> <p>(二) 製作海洋教育教案範例及辦理師資培訓班培訓種子教師深耕校園巡迴宣講。</p> <p>(三) 辦理海洋教育專業講座、海洋教育戶外遊學。</p> <p>(四) 里海學堂數位學習系統平台維護及功能擴充。</p> <p>(五) 海洋幼兒教育活動，高中生海洋科學營。</p>	7,500	
四十六、補助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等辦理新屋石滬群日常維護及天災緊急修復等經費	補助具傳統修復石滬技藝之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本市新屋沿海石滬定期巡視及日常維護，或於天災導致石滬毀損時進行緊急修復修復。	2,000	
四十七、補助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	<p>(一) 補助具專業性質及特色之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生態調查、在地人文紀錄、環境教育活動推廣解說、地方產業創生等工作。</p> <p>(二) 補助具專業性質及特色之政府立案</p>	3,300	

<p>團法人等辦理草漯沙丘及新屋石滬相關之生態調查、在地人文紀錄、環境教育活動推廣解說、地方創生、環境教育場域經營管理工作等相關計畫經費</p>	<p>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海岸環境教育場域經營管理工作。</p>		
<p>四十八、桃園市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暨稽查管理計畫</p>	<p>(一) 提升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能量。 (二) 辦理海岸油污染緊急應變之相關教育訓練。 (三) 於本市生態敏感度較高區域建置岸際監控設備。 (四) 研擬海洋油污染應變流程。 (五) 建構遠端即時影像回傳模式。 (六) 新增無人機天眼監控系統。</p>	<p>3,500</p>	
<p>四十九、桃園市潛、艦淨海暨世界海洋日推廣計畫</p>	<p>(一) 世界海洋日嘉年華活動。 (二) 環保艦隊及潛水隊淨海活動。 (三) 環保潛水隊經營管理。 (四) 環保艦隊經營管理。 (五) 淨海志工授階表揚活動。 (六) 桃園青年海洋看海岸體驗活動。</p>	<p>8,000</p>	
<p>五十、桃園市海域環境調查暨水質</p>	<p>(一) 海岸地區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及附屬設施建置。 (二) 既有及新設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之</p>	<p>28,930</p>	

監測網佈建計畫	<p>巡查維護。</p> <p>(三) 海岸環境監測資訊系統擴增及操作維護。</p> <p>(四) 海域物理性及化學性調查。</p> <p>(五) 巡查本市海堤。</p>		
五十一、桃園河川出海口環境整理之防災減災工作計畫	<p>(一) 河川出海口清淤。</p> <p>(二) 河川出海口河道邊坡設置堆砂籬。</p> <p>(三) 鰻苗季季後拆除及整理沿岸鰻苗架。</p>	5,800	
五十二、海洋微塑膠清除暨海廢回收再生利用計畫	<p>(一) 微型塑膠垃圾清除調查。</p> <p>(二) 微型塑膠分析。</p> <p>(三) 藍海循環再生聯盟。</p>	4,000	
五十三、經濟部補助辦理「後湖逐浪天梯工程	<p>(一) 針對新屋事業性海堤破損段全面拆除，並以拋石緩坡進行斷面調整。</p> <p>(二) 打造會逐浪發聲之海堤。</p> <p>(三) 利用海廢漂流木、廢漁網、廢玻璃再製成可塑性的複合材料，做為天籟海堤的工程材料。</p>	194,007	中央補助款 168,650 千元
五十四、桃園市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計畫	<p>辦理許厝港自行車景觀大橋新建工程，橫跨老街溪及雙溪口溪出海口，全長 200 公尺的鋼筋混凝土拱橋，串聯許厝港濕地與草漯沙丘地質公園，打造優質的生態旅遊廊道。</p>	31,000	
五十五、桃園濱海綠色廊道造林計畫委託專業服務案	<p>辦理濱海地區可造林用地盤點、樹種苗木規劃、導入民間企業資源、招募及培訓社區志工、生態檢核、技術支援等工作。</p>	4,000	

五十六、桃園市濱海陸地公共設施新建及修繕維護計畫	<p>(一) 濱海陸地公共設施大額修繕固定支出 1,400 萬元。</p> <p>(二) 濱海陸地公共設施零星修繕固定支出 100 萬元。</p> <p>(三) 人行橋及自行車橋除鏽工程 200 萬元。</p> <p>(四) 新建、改建設施維護費用 300 萬元。</p>	20,000	
五十七、許厝港濕地公園及生態廊道工程	<p>結合生態與許厝港濕地特色元素，串聯濱海各區生態資源及人文資源，打造濕地公園友善且多樣化的使用機能、特色入口意象，未來將吸引更多單車族及遊客進入，創造更多寓教於樂之生態觀光價值。</p>	17,000	
五十八、永安漁港遊客服務中心整修工程	<p>新屋濱海地區地方景點缺乏經營管理，導致地方觀光發展受限，本計畫擬將永安漁港舊警察局宿舍改建為永安漁港遊客中心作為新屋旅遊發展核心，並結合 5 處遊憩園區，藉由綠色網絡及遊憩亮點的全盤推動，掀起生態旅遊熱潮，為本市新屋區觀光發展注入活水。</p>	15,250	統籌分配稅款 1,525 萬元 墊付轉正
五十九、永安漁港以北之台 61 快捷自行車道工程	<p>新屋濱海地區自行車道各支線未有效整合，導致地方觀光發展受限，本計畫擬以永安漁港遊客中心作為新屋旅遊發展核心，於本市台 61 線新屋段利用橋下空間建置 1 條自行車專用道，完整新屋濱海地區自行車道，並連結 5 處遊憩園區，藉由綠色網絡及遊憩亮點的全盤推動，掀起生態旅遊熱潮，為本市新屋區觀光發展注入活水。</p>	18,000	統籌分配稅款 1,800 萬元 墊付轉正
六十、桃園市海岸環境	<p>(一) 輔導優化海岸場館藻礁生態環境教室及海洋客家牽罟文化館社區經營</p>	9,000	

<p>教育設施場所輔導推廣計畫</p>	<p>管理能力。</p> <p>(二) 海岸場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營運輔導及績效評鑑。</p> <p>(三) 發展地方創生與在地產業培力工作。</p> <p>(四) 雙語解說員招募培訓及辦理環境教育生態遊程體驗活動。</p> <p>(五) 結合大學 USR 計畫打造海岸環境教育科普列車。</p>		
<p>六十一、桃園市海岸巡護志工訓練運用管理暨成果推廣計畫</p>	<p>(一) 持續辦理海岸巡護志工招募、培訓及運用作業，並強化環境教育宣導、海污應變作業能力，提升海岸巡護效能。</p> <p>(二) 辦理海岸巡護隊輔導管理工作，並依據 PDCA 原則，是海岸巡護隊運作情形，滾動修訂海岸巡護隊相關作業辦法。</p> <p>(三) 辦理海岸巡護志工績優隊伍表揚活動，以公開表揚每年度表現優異之績優志工(團隊)。</p> <p>(四) 辦理海岸巡護隊網頁及 APP 通報系統建置、維運及優化作業，俾利海岸巡護隊志工於出勤後得以快速及簡便的登錄執行成果。</p> <p>(五) 辦理海岸巡護志工隊作為及形象之推廣，如海岸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媒體行銷及機關網站行銷管理，並結合拍攝海岸志工守護桃園海岸成果影片、活動側拍、空拍紀錄、淨灘前後對照影像等，後製及剪輯作為全國性或地方性聯播節目行銷。</p>	<p>9,600</p>	

<p>六十二、桃園市海岸垃圾清除回收再利用計畫</p>	<p>(一) 本市整體海岸線總長約 46 公里，含蘆竹、大園、觀音及新屋沿海四區，本案主要針對本市(自蘆竹濱海遊憩區至新屋福興溪出海口止)之海岸環境及重要景點如許厝港重要濕地、草漯沙丘、觀新藻礁、觀音海水浴場及新屋濱海遊憩區等周邊海岸環境進行環境清潔工作，藉以提升海岸休閒遊憩品質。</p> <p>(二) 執行行政院向海致敬計畫(定期清、立即清、緊急清)，確實清理海岸環境以符合相關規範，並於災後緊急清除及處理海岸廢棄物及漂流木。</p> <p>(三) 執行海岸環境盤點，規劃清運車輛最佳路線，掌握髒亂區域，加強環境維護及提升清潔效率，並定期巡檢本市海岸環境，維持海岸整體及鄰近區域環境品質。</p> <p>(四) 執行海洋廢棄物回收增值再利用服務，如寶特瓶回收再製環保衣，保麗龍回收製成再生材料、漂流木製成藝術品及海廢玻璃製成工藝品等。</p>	<p>14,000</p>	
<p>六十三、桃園市濱海設施環境清潔維護計畫</p>	<p>(一) 針對桃園市濱海地區設施(含公廁)及防汛道路(觀音濱海遊憩區、牽罟文化館、藻礁教室及石滬故事館等)與新開放、接管之公共廁所及公共設施，共計約 61 萬平方公尺，執行每日環境清潔維護、公廁清潔(原則每日 4 次、假日 8 次，配合智慧公廁通報清潔)及設施損壞故障通報，道路積沙清理。</p>	<p>9,900</p>	

	<p>(二) 執行綠地、公園綠美化植栽除草修枝及路樹傾倒緊急應變處置作業。</p> <p>(三) 紅火蟻危害防治通報。</p> <p>(四) 台 61 線平面道路暨附屬設施巡查及髒亂通報。</p> <p>(五) 濱海植物園區清潔維護。</p>		
六十四、新屋濱海植物園暨後湖溪親水園區潛在環境教育推廣計畫	<p>(一) 執行園區之各項設備與設施的維護及修繕，並維持正常使用及效能，包含標示及指示牌、漂流木再製座椅與建築物維護、各出入口門禁管制。</p> <p>(二) 維持新屋濱海植物園 APP 應用服務程式正常運作及系統資安、整合及優化。</p> <p>(三) 維持新屋濱海植物園 APP 之硬體設備正常運作，或有損壞情形需更換。</p> <p>(四) 執行新屋濱海植物園生態即時觀測分享：租用生物觀測設備 1 年期(365 日)，含租用設備之現地定期巡檢、異常 維修、參數調整及設備保養等維護管理事項，並透過網路連線，即時回傳觀測影像至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p> <p>(五) 辦理新屋濱海植物園夜間觀察生態體驗系列活動。</p> <p>(六) 辦理新屋後湖溪親水園區水上演唱會。</p> <p>(七) 輔導新屋濱海植物園及後湖溪水上游憩園區開發教案。</p>	5,500	
六十五、許厝港重要濕地(國家級)	<p>(一) 持續執行保護區官方網站例行維護及功能優化。</p> <p>(二) 建立濕地、藻礁生態即時觀測分享</p>	9,800	

<p>及觀新藻礁 生態系野生 動物保護區 保育利用計 畫</p>	<p>管道，讓民眾更有機會欣賞海岸生態之美。</p> <p>(三) 培訓社區公民科學家，蒐集保護區長期生態資料，供科學研究、環境教育使用。</p> <p>(四) 辦理許厝港重要濕地年度候鳥季生態賞鳥博覽會。</p> <p>(五) 進行許厝港重要濕地九曲橋及老街溪口紅樹林碳匯評估。</p>		
--	--	--	--

消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市 103 年 12 月 25 日改制直轄市後，市民人口數逐年增加，111 年 7 月已達 2,266,824 人，人口密度增加、建築物興建愈多愈高，工業區林立，相對地災害複雜化、高危險化可能隨之增加，爰此，公共安全之維護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務，本局期許透過本計畫，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階段工作，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充實救災硬實力，保障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確保救災同仁安全。

二、任務

- (一) 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 (二) 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 1. 針對本市現有救災車輛，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強化後勤維修及保養，以提升整體車輛之堪用率、耐用性。
 - 2. 積極辦理裝備器材汰舊換新並規劃清洗維修、保養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裝備及器材之堪用率。
 - 3. 採購新式搶救裝備器材，提升災害現場化學、特殊救災能力，強化搶救效率，降低人命財產損失。
 - 4. 延續 105 至 111 年間規劃辦理個人防護裝備充實汰換及各類災害搶救訓練。
- (三) 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 (四) 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快速到達現場。
- (五) 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各式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 (六) 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 (七) 優化火災調查能力，提升火災原因鑑定量能。
- (八) 照顧消防人員健康，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 (一) 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1.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2.安管系統升級加入安檢輔助及政策輔助系統。

(二) 持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事宜。

(三) 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

(四) 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災意識。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 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二) 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

(三) 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

(四) 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五) 辦理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精進同仁救護知能及維持證照之效期，並以提高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為標的。

(一) 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

(二)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充實及汰換救護器(耗)材。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動時間，快速到達現場：

(一) 強化地區耐災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

(二) 辦理災害防救相關演(訓)練，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

(三) 穩定通訊品質，強固派遣報案備援進線功能。

(四) 提升消防救災救護通訊品質。

(五) 強化消防資訊安全，落實資訊管理運用。

五、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一) 擴大招募各行業人才，義消年輕化，提升義消整體防救災及救護技能。

(二) 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年度複訓及專業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

(三) 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

六、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一) 辦理八德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

(二) 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三) 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四) 辦理搜救犬隊含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七、優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量能：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工作，強化調查鑑定設備，推動全國認證基金會(TAF)之實驗室認證，全面化提升火災原因調查鑑定量能，確保民眾權益。

八、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提供40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每人每年5,000元，未滿40歲者每人每年5,000元。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消防法第6條第5項)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000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1,000	
	(三)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暨官網功能擴充，與實體防災教育館相互整合，不受時間、空間限制，提高防災宣導成效。	2,900	
	(四)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防火防災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火防災意識。	1,000	
二、優化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1.40M雲梯車1輛。 2.水庫消防車1輛。 3.救助器材車1輛。 4.高效能小型水箱消防車1輛。	72,400	中央一般性補助款72,400千元(金額暫定)

	<p>5.化學消防車 1 輛。</p> <p>(二)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包括：消防衣褲 230 套、空氣呼吸器組合面罩 130 組、消防手套 350 雙、胸燈 200 組、幕僚裝備器材 5 組、救災用熱顯像儀 35 組、空拍訓練機 4 台、車禍救助裝備器材、化災救援裝備器材、震災救援器材、山域救援裝備器材、水帶瞄子器材 1 批、搜救犬馴養及搜救裝備器材、化學泡沫液等 14 項。</p> <p>(三)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辦理以下化災搶救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車禍救助裝備 4 組 2.空氣呼吸器 60 組 3.建置全局救護車聯網系統。 4.建置安全檢查雲及政策輔助雲。 5.建置車輛裝備器材管理及報修系統。 6.強化本局超融合系統伺服器設備。 <p>(四)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p> <p>(五)辦理消防水箱車、救護車及汽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同仁駕駛安全觀念，降低出勤行車風險。</p>	<p>59,271</p> <p>20,600</p> <p>2,000</p> <p>694</p>	<p>中央計畫型補助款 8,240 千元，市款 12,360 千元 (金額暫定)</p>
三、充實救護技	(一)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複訓，以	1,500	

<p>能與品質，提升 緊急救護能量</p>	<p>延續高品質救護技術。 (二)充實汰換救護器(耗)材:</p> <p>1.依緊急救護辦法第 8 條及第 9 條規定，編列緊急救護所需耗材費用(如一般性救護耗材、聲門上呼吸道、防疫耗材、AED、自動心肺復甦機及高階監護電擊器等新型進階儀器所需耗材)。</p> <p>2.配合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計畫，購置骨內血管穿刺器(耗)材，快速建立給藥途徑，並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提升整體存活率。</p> <p>3.汰購緊急救護相關裝備物品費用(如攜帶式單一氣體偵測器、個人監視錄影設備、三合一氧氣組攜行袋、臂式血壓計、手指型血氧機、充氣式迷你安妮、簡易型 AED 訓練機等品項)。</p> <p>4.購置緊急救護訓練教具等相關費用。</p>	<p>16,310</p> <p>5,500</p> <p>2,220</p> <p>1,600</p>	
<p>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快速到達現場</p>	<p>(一) 配合中央「強韌臺灣大規模風災震災整備與協作計畫」，強化地區耐災性，盤點防救災能量。</p> <p>(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p> <p>(三)提升消防救災救護通訊品質:</p>	<p>5,103</p> <p>1,000</p> <p>6,415</p>	<p>中央補助： 3,980 千元。 (金額暫定)</p>

	<p>1.局本部電話系統設備汰換，強固備援進線功能。</p> <p>2.購置新進人員無線電手提臺 50 臺，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品質。</p> <p>(四)強化本局資訊安全及重要網路設備暨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資料庫進行高可用性架構建置。</p>	<p>1,750</p> <p>2,525</p>	
五、擴大年輕人才之招募、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	<p>(一)積極辦理基本訓練，年度複訓及專業訓練，厚植協勤專業能力。</p> <p>(二)編列相關預算，充實汰換裝備器材，強化協勤量能。</p>	<p>5,350</p> <p>4,000</p>	內政部補助強化災害防救志工救災協勤量能中程計畫補助 2,000 千元(中央補助 760 千元、市府補助 1,240 千元)。
六、健全完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p>(一)辦理八德等分隊廳舍修繕工程。</p> <p>(二)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p> <p>(三)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p> <p>(四)辦理搜救犬隊含第一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p>	<p>16,045</p> <p>119,029</p> <p>115,800</p> <p>2,000</p>	<p>一般性補助款 16,045 千元</p> <p>(金額暫定)</p>
七、優化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專業	(一)強化火災現場調查鑑定效能-購置移動式穿透影像設備。	3,500	

量能	(二)優化火災鑑定實驗室-採購汰換不斷電系統。	290	
八、提供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	提供 40 歲以上消防人員健康檢查補助每人每年 5,000 元，未滿 40 歲者每人每 2 年 5,000 元。	4,500	消安基金。

文化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文化城市—國際化與在地化並重·嶄新思維營造新風貌

透過分級培力及補助社區、輔導機制提升、行政社造化與社區成果推廣等方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並以城市故事館，推動培力學藝員機制，養成桃園文化人才串聯區域特色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辦理社造博覽會、眷村文化節等系列活動，凝聚在地情感。

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引進國內外優質演藝節目並扶植在地演藝團隊，藉由彼此交流，健全桃園藝文環境市場，發展桃園成為具文化內涵之城市。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永續發展，營造多元文化共存願景，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閩南藝術巡演、學術研討、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語言推廣等，並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活動，期能保存閩南及民俗文化，並致力推廣與傳承，促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透過地方文獻編纂、多元教育推廣活動及引入民間參與能量，培養民眾歷史文化保存觀念，提升其參與文化資產活化及傳習的意願，強化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保存及整合，以期透過軟硬體並進之方式帶動地方發展，達成文化治理目標。

馬祖新村文創園區於 93 年登錄歷史建築，作為眷村文化保存、文創人才聚落、影視產業推動的育成基地，並串連大溪太武新村，打造桃園成為文創、影視產業之發展重鎮並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豐富藝文美學。

以桃園最大的藝文館舍桃園展演中心為首，串聯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及 A8 藝文中心及桃園陽光劇場等藝文館舍，逐步實現提升整體桃園藝文環境之目標。

桃園市立圖書館以讀者為服務導向，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服務，加強資訊及軟硬體空間規劃，並積極籌建圖書總館及新修建館舍，以營造優質閱讀環境，同時充實豐富館藏，打造閱讀城市。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以在地百年木藝文化及豐富的歷史文化內涵為本，修復再利用 20 棟歷史建築群，做為博物館營運基地。同步推動街角館計畫及慶典文化補助計畫，帶動居民參與博物館經營，結合現地生活脈絡，展演大溪生活魅力，以策展充實館舍軟體內容，並提供大眾親近大溪木工藝及常民文化的多元教育推廣方案，以博物館工作方法經營大溪。

興建市立美術館及橫山書法藝術館，以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同時持續辦理國際型展覽與在地美學活動，為市民帶來豐富而多樣的視覺藝術饗宴，提升藝文生活水準。

二、任務：

- (一) 行政社造在地深耕：推動行政社造化，以跨局處與區公所之間的橫向聯繫整合資源，提攜在地社區一同成長，並以社造博覽會促進社區交流。
- (二) 城市故事館轉型新生：推動歷史建築再利用，以城市故事館群展現在地文化風采，提供市民參與文化的平台，展現桃園城市多元新活力，並培力桃園市民學藝員參與文化場館展覽、活動及田野調查等。
- (三) 推動特色文化節慶：為保留及傳承特色文化，辦理眷村文化節及多元文化等相關活動，讓民眾認識與尊重多元文化差異，相互尊重，展現桃園豐富多元的文化樣貌。
- (四) 舉辦多元藝文節慶：提升市民文化生活視野，建置優質的藝文發展環境，讓年輕藝文工作者返鄉創作，共同發揚桃園獨特在地文化特色。
- (五) 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辦理閩南文化特色節慶及相關語言推廣活動，透過民眾參與落實文化平權，凝聚民間力量，共同傳承及發揚在地閩南文化特色。
- (六) 桃園文獻編纂：匯集、保存各界研究成果、口述訪談等相關資料，於桃園文獻中記錄傳統與當代建設的連結，以期對桃園文史研究、知識的深化及推廣，發揮影響及效益。
- (七) 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持續執行本市有形文化資產普查作業並受理民眾提報案件，發掘、評估本市潛在文化資產，展現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行為，據以提升文化資產質量、落實保存維護工作。
- (八) 文化資產活化再生：強化各區文化及地方性特色，融入空間再利用之規劃，推動各區域文化空間活化再生，擴大文化資產整體保存效益。
- (九) 文化資產教育推廣：透過多元的規劃及教育推廣，吸引民眾對於文化資產的關注，藉此培養民眾文資保存正確觀念、提升文資保存思維，傳遞文化資產保存之永續價值。
- (十) 航空城歷史博物館：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城歷史博物館內容，持續進行影像紀錄、駐地工作站設置、文物徵集及數位化、口述歷史徵集、軍事文化資產研討會、出版計畫及教材研發巡迴展示等計畫，以連結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

廣為人知。

- (十一) 眷村文化保存及修復再利用：修復再利用工程及藝文進駐活化併行，發展憲光二村為眷村文化及文創藝術發展聚落。
- (十二) 影視美學教育推廣及產業發展：透過影視獎補助及協拍服務，吸引影視產業向桃園發展，並以中壢光影電影館及桃園光影文化館共同作為影視產業育成基地，結合辦理桃園電影節及紀錄片徵件培訓，培育在地影視人才並提供映演平台。
- (十三) 文創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開展文創培育、文創加值、文創園區營運及職人村進駐等計畫，健全文創產業發展環境，扶植在地優秀創作者及文創業業者，形塑文創產業優良發展風氣。
- (十四) 建立桃園跨域文化創意產業之基地：修復軍方既有庫房，成立中原文創園區，創造多元產業機會，引進藝術、娛樂、文化創意、流行等產業，並整合跨局處資，提振本市創意產業經濟規模。
- (十五) 發揮藝文館舍專業性及功能性：提升桃園藝文展演活動之質與量，提供優質表演藝術節目及視覺藝術展覽，培養桃園藝文觀眾人口，開拓桃園藝文消費市場。
- (十六) 振興推廣閱讀：推廣分齡分眾閱讀服務，並策劃 0-12 歲兒童閱讀扎根活動，另透過文學獎的規劃，推展閱讀文學與寫作，使閱讀年齡層擴大，閱讀素養提升。
- (十七) 強化圖書館硬體設備：結合資訊科技，建置智慧化系統，提升圖書館硬體空間、設備，使市民享有更加舒適及便利的閱讀環境及管道。
- (十八) 充實各項館藏：設定以一館一特色為目標，並以各區人口數及館藏空間等為基準點，分配購置實體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資源，提供市民多元的館藏，滿足市民需求。
- (十九) 以博物館的經營，發展大溪學，支持地方產業發展：打造木博館舍群優質文化環境，建構大溪學資源平台，帶入設計與創新思維，轉譯大溪文化，以博物館的空間，打造玩大溪、學大溪的體驗場域，支持木藝產業的發展，塑造大溪工藝小鎮形象。
- (二十) 深耕桃園生活美學：推廣各項藝術活動、行銷在地美術展覽、培植本市藝術家及辦理國際級交流展覽活動為發展重心，提升市民藝術視野。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

- (一) 辦理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計畫：持續辦理社區總體營造相關計畫，培力本市社造人才、提升輔導機制及推動行政社造化。邀請本市 13 區公所每季召開人文會報，與本府各局處定期召開社區總體營造推動委員會，建立橫向串連平台，整合區域文化及社造資源，為社區自主發展增加能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
- (二) 轉型城市故事館：整體評估本市公立及民間藝文場館特色，除了基礎與日常的開館營運，積極爭取文化部「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成立運籌機制輔導團，持續進行分流與輔導評鑑，以強化本市公私立文化館舍的專業、深度，並推動地方特色與文化亮點。培育桃園市民學藝員，與館舍共同合作，強化公民參與。推動歷史建築轉型為城市故事館，串聯社群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
- (三) 營運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奠基於過往保存成果及眷村文化資源動能，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合作設立「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期望以全國眷村知識串連、媒合與交流平台之高度，以「教育推廣」為核心，透過「蒐集、教育、交流、推廣、跨域」5 大使命與任務，提供完整眷村文化教育資源、積極與不同領域跨界合作與串連與建構夥伴關係，提供從幼兒園到研究所學子、教育工作者及文史工作者最好的眷村文化保存與推廣的教育資源，延續、推展臺灣歷史資產與精神文明，將遷臺榮民及眷村之珍貴記憶傳承下一代。
- (四) 活化憲光二村及籌劃移民博物館：從本市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出發，將歷史建築憲光二村修復及再利用活化為移民博物館，述說桃園 86 個眷村記憶，並設有憲兵故事館、眷村資源中心，以及教育互動等空間，形塑桃園文化認同、族群理解及城市特色意象，實現平等文化公民權。

二、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城市藝文氛圍：

- (一) 辦理國際表演活動：規劃邀請國際級優秀表演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搭配相關大型藝術節，將優質的表演藝術活動帶入本市，藉由引進國際級演出節目，增進民眾藝文生活視野及親近藝術的機會，同時提升市民光榮感。
- (二) 辦理 2023 桃園兒童藝術節：延續過往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桃園兒童藝術節的廣大迴響，預定 2023 年 7 月暑假期間，邀集國內優質表演藝術團隊，打造適合親子參與、具特色及互動性之節目，帶來具藝術內涵的演出，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引導民眾對在地文化的認同，並將藝術

文化融入生活。

- (三) 辦理 2023 桃園樂舞嘉年華：為展現本市管樂能量、促進城市藝文交流、推動管樂藝術遍及全市的藝文活動，2023 年延續往年活動精神，辦理橫跨 2 個周末的節目，結合國際與在地管樂演藝量能，透過多元豐富的節目樣貌，期能提昇桃園市民對管樂表演的欣賞力，並帶給觀眾優質管樂文化饗宴。
- (四) 辦理 2023 桃園藝術巡演：以平衡城鄉藝文資源差距、落實文化平權精神為目的，讓桃園市的藝文活動可以更普及於各區，並提供市民觀賞高水平的藝文表演活動之機會，以多元的藝文活動提升市民文化素養，預計於 5 月至 10 月間辦理。
- (五) 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結合各區特色規劃地方藝文主題活動，並由各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以維持本市改制後各區藝文活動的質與量。提案分為 3 級（第 1 級：核發新臺幣 120 萬元；第 2 級：核發新臺幣 100 萬元；第 3 級：核發新臺幣 80 萬元），視計畫內容酌予增減經費，總經費為 1,200 萬元。
- (六) 桃園市國樂團營運：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局於 105 年辦理國樂團試營運，並於 107 年起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主要目標。
- (七) 米倉劇場營運：以米倉劇場為中心，向外擴及桃園老城區，利用老建築、老街、老店家等非制式空間，將表演藝術與城市氛圍結合，打造桃園專業小型劇場。透過辦理米倉劇場藝術節及實驗劇場節目、市集攤位、展覽活動、工作坊體驗等系列活動，活絡在地藝文氛圍，發展桃園城市限定版藝術體驗。

三、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

- (一) 閩南傳統特色節慶活動：策辦閩南文化節、總舖師大賽、藝術巡演及傳統民俗表演等活動，結合民間力量，促成在地社群組織及民眾參與，鼓勵地方發掘及展現本市閩南文化特色，並服務閩南表演藝術工作者，促進閩南文化深耕傳承。
- (二) 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為保存並活化傳統民俗，規劃辦理本市傳統民俗信仰及技藝普查，並運用普查成果辦理閩南傳統藝術美感提昇相關活動、展覽、出版及紀錄片製作等，期能達到保存並活化閩南藝術精髓，並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 (三) 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鼓勵本市長期推動閩南文化工作之民間團體參與，辦理答喙鼓比賽、扶植推廣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並辦理傳習推廣工作坊或閩南書院系列課程等，鼓勵民眾參與，共同傳承及推廣閩南文化之美。
- (四) 辦理閩南文化學術研討交流：為深化桃園閩南文化意涵，持續探究在地不同研究主題，使桃園的閩南文化與國際連結，研究開展出新面貌，展現桃園作為國際城市的恢宏格局，徵求國內外碩、博士及專家學者撰寫論文，以累積閩南文化知識厚度，期待激發更多研究成果，開拓學術界對相關主題的討論面向及興趣，規劃一年研討會、一年論文徵件計畫方式進行，鼓勵更多優秀碩、博士及專家學者投入閩南文化研究領域，積累桃園閩南文化研究成果。
- (五) 規劃成立八塊厝民俗藝術村：為打造桃園在地閩南民俗的文創基地，建構閩南文化價值鏈，帶動地方創生，於本市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內，利用園區內既有 4 棟廳舍(E5、E6、E7、E8)及周邊景觀，希望以永續的方式賦予廳舍新生命，透過園區的靜態展示、教育課程、親子共學與動態活動等，以表演藝術、工藝文創、語言推廣、民俗節慶的面向，呈現傳承、創新、年輕與國際的臺灣閩南民俗。
- (六) 辦理閩南文化推廣補助：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相關展演、推廣、教育、出版、交流及調查研究等活動，促使桃園閩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另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文化館營運及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土地公文化館之營運提供市民認識土地公文化民間信仰之文化意涵，並擴增地方文化據點，落實文化城市，豐富市民生活，建構蓬勃發展的藝文環境，另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則以推廣土地公信仰為主軸，透過國內外民俗演出活動推廣世界各地民俗文化，藉此加強國內外交流。

四、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

- (一) 保存維護文化資產：透過受理民眾提報、普查及調查研究及定期訪視，於研究的過程中呈現各文資點特色，於訪視時提供所有、使用、管理人(單位)等日常管理維護觀念，具體展現本市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作為，保全各類文化資產之風貌，以期串連各建築、文物、民俗、技藝在同片土地上交織形成的歷史脈絡，擴大區域性文化資產保存之整體效益。
- (二) 活化再利用文化資產：引入民間力量及產官學多方資源，在文化資產的活化

規劃時考量在地文化特色，以整體歷史脈絡、城鄉拓展歷程及在地人記憶為立基，揉入新思維、新創意，以期透過再利用活化增加新活力，提升文化資產保存及永續發展的效益。

- (三) 文化資產教育推廣：為深耕本市文化資產保存觀念，透過行旅、導覽、課程講座、現地展示等規劃及推廣活動，對象擴及至本市學童，提供向下扎根、親近的機會，引領大眾對所在區域文化資產的關注，強化在地居民的認同，並期許激發民間自發性參與文化資產維護及活化的動力，提高在地參與維護文化資產的意願。

五、推廣文創影視工作，厚植市民美學素養及生活品味：

- (一) 加速舊有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持續活化修復完成之眷村、營區等舊有空間，引入文創產業、藝術進駐、展演活動以及建立文創媒合育成平台，透過「眷村保存」、「文創育成」、「美感體驗」、「影視基地」及「民宿觀光」5 大面向推動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另馬祖新村幼兒園修復完工後命名為馬幼藝所，持續辦理兒童美感課程、工作坊、藝術推廣及展覽等各項活動。太武新村則延續馬祖新村修復及活化經驗，強調歷史文獻蒐集整合，並媒合藝術家進駐創作，打造太武新村成為具歷史文化深度之藝術人文園區。中原營區修復後預計 112 年逐步對外開放，規劃 10 棟庫房 6 大功能，分別為文創進駐、視覺藝術、人才孵化、餐飲空間、公共行政及表演空間等，創造多元產業機會，引進藝術、娛樂、展覽等產業及肩負人才培育功能，致力打造成為桃園跨域文化創意產業之基地。
- (二) 持續以「中壢光影電影館」為基地，結合「影視補助」、「紀錄片徵件培訓計畫」等相關影視政策，提供影視產業人才育成、拍攝製作、產業扶植、放映行銷等方面給予協助，吸引影視工作者到桃園發展及交流，使影視美學融入市民生活，提升桃園觀影風氣與環境。
- (三) 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藉由辦理及參與「文創博覽會」提供文創產業露出平台，提升在地品牌市場能見度、增進城市形象；另以店家進駐、商品寄售、特色市集擺攤等多元化服務方案，提供不同規模文創業者銷售通路，期有效推廣在地事業、提升產值，健全本市文創產業發展體質及環境。
- (四) 策劃及推廣在地美術展覽及服務本市美術家：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策劃多元專題展、「桃園市美術家邀請展」

等，並持續充實「桃園網路美術館」內容，提供線上展覽服務。

六、整建、修建公有文化設施軟硬體營運工作，提升文化設施品質：

- (一) 強化現有文化設施，並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打造及活化現有文化設施成為藝術、人文、生活學習、觀光、創意、生活美學論述溝通平台，透過整體規劃設計及各空間活化經營、交通動線串連、連結區域景觀及產業資源，營造區域空間環境的文化氛圍，促進民眾參與文化活動，刺激文化產業的發展，提升文化生活品質，以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
- (二) 提升本市文化設施的質與量：透過增建新文化設施及開發舊有空間「中原營區設施群」等等，成為資源再利用的「多功能文化創意產業經濟鏈園區」，文化設施的質跟量是一個城市文化底蘊的表現，積極推動文化設施之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透過硬體整備串連在地資源、歷史街區、人文風貌，滿足市民對文化設施的需求。
- (三) 辦理文化設施管理維護檢查、輔導：執行文化設施之查核，與輔導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辦理文化設施日常保養及維修等，並透過管理維護檢查，檢視文化設施使用管理、公共安全之情形，並進行輔導完成相關缺失改善，以維文化設施之使用安全。

七、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

- (一) 以館舍為基地，發展全方位專業藝文場館：藝文館舍包含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A8 藝文中心及桃園陽光劇場，藉由活化各展演空間，以及辦理各項藝文活動與工作坊，如桃園合唱藝術節、影視教育、桃園鐵玫瑰藝術節、桃園科技藝術節、牽手進劇場、藝文學堂等，以帶動桃園市表演藝術之發展，並將藝術普及至民眾生活。
- (二) 扎根流行音樂能量，拓展國際視野：執行鐵玫瑰國際音樂節、鐵玫瑰熱音賞音樂大賽及音樂人才培育等系列活動，鐵玫瑰音樂節開唱，提升鐵玫瑰音樂品牌形象，與國際音樂潮流接軌，「桃園陽光劇場」於 110 年在中壢青埔特區落成，便捷的國際與國內交通，可容納 1 萬 5,000 人的大型戶外空間，符合國際演出團體多元場地需求，未來將打造桃園為國際級的音樂城市，引進國內外知名團體演出，開拓「桃園陽光劇場」的知名度。
- (三) 引進優質表演藝術節目，豐富演出多元性：為深化鐵玫瑰為城市品牌，持續規劃「鐵玫瑰藝術節」活動，聘請專業策展人進行整體規劃、引進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以形塑鐵玫瑰藝術節鮮明的品牌形象。

(四) 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策劃與執行桃園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展覽以及相關工作坊、講座等教育推廣活動，培養在地藝文人口，另於A8藝文中心開放部分檔期予在地藝術家及藝文團體申請展覽，並委由專業營運團隊策劃豐富多元之藝文展覽，持續增進地方社群互動，使其成為更豐富多元之藝文交流平台。

八、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

- (一) 加強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營運：本市圖書總館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專區、並成為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
- (二)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的創作。
- (三) 充實館藏計畫：統籌本市全區館藏資源之充實，包括中文圖書、英文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相關館藏，並提高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符合民眾閱讀需求。

九、提供多元展示及學習體驗場域，建立大溪工藝小鎮品牌形象：

- (一) 推動大溪學研究及典藏展示計畫：持續針對大溪在地文史、木藝文化、民俗慶典及自然資源進行研究，透過文獻整理、田野調查建構地方知識學。接收中國家具博物館藏品建立典藏制度，依各館舍營運主題辦理特展，及結合居民生活及產業展演的街角館計畫，轉譯地方知識提供大眾親近學習。
- (二) 建立大溪木工藝城鎮品牌形象：
發展多元木藝體驗方案、舉辦大溪工藝週、國際木家具競賽及成果展，促進木藝及設計人才群聚大溪交流，及大眾至大溪體驗木生活，以支持大溪木藝產業因應當代生活需求發展。
- (三) 引入設計復興城市祭典，打造慶典文化新樣貌：
以傳統文化慶典為根基，透過設計轉譯，建立「大溪大禧」品牌，與當代生活建立新連結，讓傳統祭典延續與創新，凝聚居民的連結與認同，傳承無形文化資產。
- (四) 促進地方文化創生發展：
辦理歷史街區共同設計輔導及補助方案，推動工藝基地及物產小舖作為創生方案實驗行動的實踐場域，帶動有意願、有行動力的青年及組織，投入地方文化轉譯及創生的行動。

十、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

- (一) 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立美術館以「一機關多場館」、「一大館多小館」,各場館皆有其定位,兼具展示、教育、研究、典藏與休閒等功能,於 109 年底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並辦理開工,兒童美術館預計 112 年 3 月 21 日完工,美術館本館預計 113 年 3 月 19 日完工。
- (二) 辦理國內外展覽:為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文化生活,辦理「桃源國際藝術獎」、「桃源美展」、「橫山獎」藝術競賽,以及年度國際展與館際藝術交流展,掌握當下世界藝術發展趨勢,促進國際相互對話與交流,引介國際藝術至臺灣,也拓展國內藝術家於國際藝術平台的能見度。
- (三) 辦理教育推廣計畫: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以視覺藝術及生活美學為主軸,結合在地居民、青年、學校、社團,媒合跨界專業人才資源,透過多元化的參觀服務來推展桃園美術,豐富本市藝術特色及藝文深度,計畫包含展覽推廣活動、書藝系列活動、藝術共融工作坊、暑期夏令營、假日藝術工作坊、美術館及博物館研習活動、館校合作計畫、兒童藝術教育論壇、觀眾研究、線上藝術計畫、館慶活動等,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 (四) 辦理研究典藏計畫:透過美術品典藏研究、書法資源調查、典藏品相關資源整合建置及美術館年報、研究專刊出版等,進行藝術文獻檔案蒐集,補充桃園甚至臺灣的現當代藝術系譜資料,建構桃園藝術論述脈絡,同時強化地區民眾參與認同,進而達到文化保存、傳承與建構的社會責任。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桃園市社區營造計畫及社造博覽會	(一) 社區營造計畫:輔導培力有志從事社區營造之個人、社區及社群團體自主提案,凝聚在地力量,推動地方公共事務。 (二) 社造博覽會:匯集本市年度社區營造成果,採議題策展、社區展演、交流學習等活動方式,	9,440	(一) 社區總體營造畫:共5,640千元。 (二) 社造博覽會:預計3,800千元。

	展現本市多元文化特色及地方社群動力，分享社區營造美好過程。		
二、轉型規劃城市故事館	(一) 籌備憲光二村移民博物館開館。 (二) 辦理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計畫。	16,000	(一) 憲光二村開館營運、教育活動及行銷:10,000 千元。 (二) 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及日常管理計畫，市款 6,000 千元。 1. 龜山眷村故事館 2,000 千元。 2. 中平路故事館 2,000 千元。 3. 楊梅故事園區 2,000 千元。
三、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	(一)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 (二)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公有館舍執行升級計畫。 (三)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民間館舍執行升級計畫。	24,421 (110-111 年度)	(一) 110-111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6,668 千元。 (二) 110-111 公有館舍專業提升：14,003 千元。

			110-111 年度民間館舍專業提升：3,750 千元。
四、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	憲光二村設置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辦理營運、教育推廣及跨域串連計畫等。	5,000	
五、眷村文化節	眷村文化節：結合在地社區組織、藝文團體等共同規劃眷村特色系列多元主題活動，擴大吸引所有縣市、族群參與外，展現獨特的桃園眷村文化特色，豐富在地文化內涵、達到傳承眷村文化目的。	7,500	
六、辦理 2023 桃園藝術巡演	預計邀請國內優質表演藝術團隊至本市各區巡演，讓市民可以就近欣賞精湛的表演藝術節目，落實文化平權理念。	10,000	
七、辦理 2023 桃園兒童藝術節	預計邀集國內優質表演藝術團隊，規劃一系列之表演藝術演出，包含室內、室外、售票及非售票之兒童與親子節目，為親子開啟一扇藝術之窗，創造、提供孩子愉快與平易近人的藝術體驗，推廣藝術文化融入生活。	10,000	
八、辦理 2023 桃園管樂嘉年華	為展現桃園管樂能量、促進城市藝文交流、推動管樂藝術遍及全市的藝文活動，2023 年延續往年活動精神，辦理橫跨 2 個周末的節目，結合國際與在地管樂演藝量能，透過多元豐富的節目樣貌，期能提昇桃園市民對管樂表演的欣賞力，並帶	13,000	

	給觀眾優質管樂文化饗宴。		
九、辦理國際表演活動	邀請國內優秀的表演藝術團隊進行展演，使本市演藝團隊有觀摩交流的機會，同時提供本市市民富有藝文氣息的觀賞經驗，達到活絡本市表演藝術活動發展的願景。2023年本項內容預計配合地景藝術節、世界客家博覽會等辦理相關表演活動事項。	15,000	
十、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	整合原鄉鎮市公所辦理之中小型藝文活動，統籌利用資源辦理具有地方特色的表演活動，增進民眾親近文化的機會。由各區公所(除復興區)向本局提案申請，辦理具各區特色之藝文活動。為鼓勵各區公所於提案時結合在地人文特色，並提升活動企劃質感，以良性競爭提高創意，採競爭性提案方式，經費分為3級(詳備註)。	12,000	
十一、營運桃園市國樂團	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局於105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107年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本團主要目標。 112年預計辦理8場專題音樂會、2023桃園國樂節(含室內音樂會5場、國樂營及大師班等)、20場校園巡演及錄製1張專輯，預計吸引超	39,000	

	過 6,000 名觀眾。		
十二、米倉劇場營運	以米倉劇場為中心，向外擴及桃園老城區，利用老建築、老街、老店家等非制式空間，將表演藝術與城市氛圍結合，打造桃園專業小型劇場。透過辦理米倉劇場藝術節及實驗劇場節目、市集攤位、展覽活動、工作坊體驗等系列活動，活絡在地藝文氛圍，發展桃園城市限定版藝術體驗。	6,000	
十三、辦理 2023 桃園地景藝術節規劃等相關費用	2023 桃園地景藝術節計畫延續桃園地景藝術節的三大主軸：地方覺醒、社區風動、藝術打樁，與四大價值：社區參與、在地特色、環境永續、循環經濟，持續深化藝術與在地環境的連結。	28,000	
十四、閩南傳統特色節慶活動	(一) 閩南文化節相關活動 (二) 總鋪師大賽暨臺灣料理美食推廣 (三) 辦理傳統民俗表演活動 (四) 閩南傳統藝術巡演推廣活動	42,500	
十五、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	桃園閩南民俗信仰調查暨紀錄片製作	2,000	
十六、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一) 傳統民藝及語言推廣提升計畫 (二) 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扶植、推廣計畫	4,650	
十七、辦理閩南文化學術研討交流	閩南文化研討及論文徵件計畫(含獎金)	1,250	
十八、規劃成立	八塊厝民俗藝術村展覽空間整備及	19,000	

八塊厝民俗藝術村	營運		
十九、桃園文獻編纂	桃園文獻期刊記錄地方發展重要歷程，作為未來市志編纂依據；每年出版 2 期，透過桃園在地史料文獻、口述歷史等之徵集，匯集社會各界研究心得，有效地保存、採集、記錄相關資料，提供在地發表園地，促進民眾瞭解桃園歷史發展、研究、鄉土教材之管道。	2,000	
二十、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並結合航科館遷建計畫規劃航空生態博物館	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城歷史博物館內容，持續進行影像紀錄、駐地工作站設置、文物徵集及數位化、口述歷史徵集、軍事文化資產研討會、出版計畫及教材研發巡迴展示等計畫，以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廣為人知。	8,997.35	(一) 112 年度預算 780 萬元。 (二) 再造案勞務經費 549 萬 1,000 元 (文資局補助 302 萬 50 元，市配合款 247 萬 950 元)。預算採分年編列 (112 年編列 119 萬 7,350 元，餘 429 萬 3,650 元分於 113 至 114 年編列)。
二十一、古蹟歷史建築分區訪視、檢測及維護	執行文化資產日常訪視、定期檢測，針對建物損壞裂化情形即時處理，避免損壞情形擴大，衍生日後龐大修復經費。	2,500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1 年 10 月 19 日核定補助，計畫總經費 250 萬元 (中央補助 55

			% 137 萬 5,000 元、市配合 45% 112 萬 5,000 元)。
二十二、桃園市 112 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	對於本市 1 處指定考古遺址、1 處列冊考古遺址、92 處已知考古遺址進行日常巡查、定期監管、緊急維護以及教育宣傳等相關監管維護事項，落實考古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工作。	1,380	文化部文化資產局 111 年 11 月 17 日核定補助，計畫總經費 138 萬元（中央補助 80% 110 萬 4,000 元、市配合 20% 27 萬 6,000 元）。
二十三、營運中壢光影電影館計畫	管理營運桃園光影電影館	7,500	
二十四、獎補助影視產業製作計畫	辦理影視獎補助	20,000	
二十五、成立桃園市協助影視拍攝與發展中心	成立協拍中心	3,400	
二十六、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辦理視覺藝術主題展	12,000	
二十七、取得馬祖新村土地容積移轉計畫	辦理馬祖新村園區土地取得	4,710	分 8 年編列。自 105 年起至 112 年分年編列新台幣 470 萬元(最後一年編列 471 萬元)
二十八、辦理國際型展覽活動	辦理桃園國際動漫大展	7,500	
二十九、補助財	(一) 辦理主體影展及周邊活動：主體	17,650	

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桃園電影節	<p>影展精選數十部國內外電影於本市各大影廳放映，並邀請影展大使共同宣傳；另規劃周邊活動如台灣獎影片徵件競賽、青少年評審團、選片指南、特映會等，透過影展、教育推廣及多元活動建立桃影品牌，推廣電影美學，厚植影視人才。</p> <p>(二) 行銷宣傳：除持續經營各媒體通路，亦串聯在地品牌及拓展異業合作，提升桃影能見度，行銷城市觀光。</p>		
三十、營運中原文創園區計畫	管理營運中原文創園區	30,000	
三十一、歷史建築平鎮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平鎮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及工程案。	8,630	本案總經費27,630千元，分4年執行，109至111年度已編列19,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4年經費8,630千元。
三十二、歷史建築「草漯石門水庫移民新村衛生室」規劃設計監造	辦理歷史建築「草漯石門水庫移民新村衛生室」規劃設計監造案。	825	
三十三、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案。	5,077	本案總經費80,000千元，分5年執行，108至111年度已編列74,923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5,077千元。

三十四、憲光二村第二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二期修復工程案。	0	本案總經費172,000千元，分5年執行，111年度已編列經費18,000千元，本案因請設計建築師重新調整書圖，故工程招標略有遲延至112年開工。其餘154,000千元分以後3年繼續編列。
三十五、國際木藝交流館移築工程	本案為台灣大河文化基金會於日本311東北大地震時救助當地孩童，日本岩手縣政府為感念台灣，捐贈特色日造傳統日式建築「清吉稻禾」與桃園市；本日式木造建築可與國際木藝技術交流，成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發展河西地區的核心館舍。	0	本案總經費30,000千元，分3年執行，111年度已編列15,000千元，其餘15,000千元於113年度繼續編列。
三十六、「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嘯傲長空—『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建物修繕暨教育展示計畫」之修復工程規劃設計監造	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嘯傲長空—『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建物修繕暨教育展示計畫」之修復工程規劃設計監造案。	13,481	本案總經費20,74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及第2年經費13,481千元，分別為111年墊付第1年經費2,074千元，以及112年度經費11,407千元(收支併列)，其餘7,259千元分以後1年繼續編列。
三十七、「再造	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鷹	3,971.25	本案總經費

<p>歷史現場專案計畫—鷹與鷗的傳奇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建物修繕暨影音蒐集及教育深根推廣計畫」之緊急修復工程</p>	<p>與鷗的傳奇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建物修繕暨影音蒐集及教育深根推廣計畫」之緊急修復工程</p>		<p>3,971.25 千元，國防部軍備局補助辦理。</p>
<p>三十八、「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大溪好生活再造歷史現場」之「市定古蹟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p>	<p>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大溪好生活再造歷史現場」之「市定古蹟簡送德古宅」修復工程案。</p>	<p>10,350</p>	<p>本案總經費 39,090 千元，分 3 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 1 年及第 2 年經費 10,350 千元，分別為 111 年墊付第 1 年經費 1,350 千元，以及 112 年度經費 9,000 千元(收支併列)，其餘 26,785.5 千元分以後 2 年繼續編列。</p>
<p>三十九、「歷史建築大溪蘭室」規劃設計及修復工程</p>	<p>助辦理「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大溪好生活再造歷史現場」之「歷史建築大溪蘭室」規劃設計及修復工程案。</p>	<p>9,054</p>	<p>本案總經費 25,400 千元，分 2 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 1 年及第 2 年經費 9,054 千元，分別為 111 年墊付第 1 年經費 1,100 千元，以及 112 年度經費 7,954 千元(收支併列)，其餘 15,076 千元分以後 1 年繼續編列。</p>

四十、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	(一) 鐵玫瑰樂團大賽。 (二) 鐵玫瑰音樂人才培育。 (三) 鐵玫瑰音樂節。	26,520	
四十一、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	(一) 聘請專業策展人整體規劃。 (二) 採購「鐵玫瑰藝術節」國內外大型演出節目。 (三) 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演出。 (四) 活動推廣及行銷。	8,000	中央補助款 2,000 千元
四十二、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一) 策劃執行桃園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主題展覽。 (二) 辦理視覺藝術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	9,900	
四十三、「重大施政計畫」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興建工程案	(一) 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桃園陽光劇場)選址於青埔特區，緊鄰機場捷運 A17 領航站，占地面積約為 2.2 公頃，第一期工程已於 110 年 7 月 27 日竣工確認，刻正辦理驗收中。 (二) 建置得以容納 1 萬 5,000 人之國家級音樂戶外劇場，規劃開放式的舞台及地下休息準備區域，以吸引國際重量級卡司來臺演出意願。	578,462	中央補助款： 125,000 千元 地方配合款： 453,462 千元
四十四、市立圖書館總館建置工程	為符合各年齡層需求，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空間將設置圖書典藏、閱覽空間及創新服務，並兼具地方文化中心資料典藏功能，以複合型為發展方向，其中電影院、文創商場及主題餐廳採委外經營方式，活化各項設施，提供市民更多元的服務。總館新建將帶動桃園市空間結構調整以及提升文化與教育之整體能量。能為本府及早為 200 多萬桃園市市民提供許多有形與無形之服務，同時提供桃園市持續累積人才	400,000	分年編列， 108 年度以前已編列經費 679,953 千元， 109 年度編列無編列，110 年度預計編列 200,000 千元。 111 年度預計編列 545,831 千元。

	培育、知識傳播、地區發展等向上提升之能量。		
四十五、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和培植文學人才，推廣文藝欣賞之風氣，以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	6,500	
四十六、充實桃園市立圖書館館藏計畫	(一) 提升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縮小城鄉差距，並平均分配資源。 (二) 突顯各分館館藏特色。 (三) 新建館舍館藏基本需求。 (四) 充實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服務資源。	60,000	(一) 預估增購圖書 12 萬冊。 (二) 人均公共擁書量預計達 2.05。
四十七、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計畫	由「文學館主館」及「和風木造建築展示館」組成，典藏桃園文學作家的作品，作為文學的交流基地，吸引更多文學家落腳桃園，讓桃園成為有故事、有溫度、有文化的城市，預計於 112 年 7 月 4 日竣工。	19,500	分年編列，108 年以前編列 60,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25,000 千元，110 年度編列 13,900 千元，111 年度編列 2,000 千元。
四十八、草漯分館遷建工程	(一) 草漯分館將設於觀音區多功能場館 4、5 樓，所占面積約 1,167 平方公尺，是草漯舊館的 2 倍大；藏書預計將由目前的 2 萬餘冊增加至近 4 萬冊，以生態、手工藝圖書為館藏特色；更新增能容納近 60 人的可預約自修室，並採用自動化座位管理系統。 (二) 臨近草漯市區、主要學區和地區信仰中心保障宮的草漯分館，期望深植在地居民的文化習慣，將規劃說故事時間、電影欣賞、親子共讀、主題書展及各式研習講座，兼具學習及休閒等多功能，成為適合幼兒遊憩及民眾活動的重要場所，未來將成為社區生活圈的文化中心。	364,640	觀音區公所為全案之洽辦機關及聯繫窗口，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統包，總經費 3 億 6,464 萬元皆由台電公司全額補助。

	(三)本案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開工，於 112 年 3 月 19 日竣工。		
四十九、大溪分館遷建工程	結合市民活動中心及親子館，打造閱讀、學習、休閒等交流空間，提供市民更優質閱覽環境。	154,520	分年編列，本案預算由大溪區公所編列，108 年編列 6,371 千元，109 年編列 20,000 千元，110 年編列 1,000 千元，111 年編列 20,000 千元。
五十、李科永基金會圖書館	以生態教育、多元服務及數位城市之圖書館全方案發展潮流結合風禾公園防災、鄰里、生態、休閒、展演及運動六大功能，形塑中路地區動靜皆宜與以知識文化為主體帶動周邊區域朝向人文發展底蘊的獨一無二森林系圖書館。	10,000	分 5 期（109、111、112、113 及 114 年）撥款，並業於 109 年捐贈撥付第 1 期款各 1,000 萬元。
五十一、大溪大禧	以登錄本市無形文化資產之「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遶境儀式」為內涵，透過「大溪大禧」品牌塑造，發展系列活動及商品，以行銷推廣地方慶典。	7,000	
五十二、辦理博物館典藏研究及展示計畫	<p>(一) 調查研究計畫：持續以「木藝文化」、「慶典與社頭文化」及「大溪生活文化與自然資源」等主題進行調查研究，累積大溪學內涵，並作為展示基礎。</p> <p>(二) 辦理展示更新：歷史館、藝師館、木家具館及李騰芳古宅年度特展。</p> <p>(三) 改善藝設中心 0614 庫房，包含牆面地坪、儲物櫃架、溫溼度控制、消防及監視系統等，作為永久庫房使用。</p>	20,800	<p>(一) 調查研究 4,000 千。</p> <p>(二) 展示計畫 7,500 千。</p> <p>(三) 典藏業務：4,500 千。</p> <p>(四) 典藏庫房建置裝修工程及藏品保存環境提升 4,800 千。</p>

	(四) 典藏業務：進行文物整飭、價值評估、分級管理及調查研究作業。		
五十三、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教育推廣計畫	推動環境教育與友善平權服務，辦理木藝、李宅、慶典主題教育推廣活動、木藝教育扎根計畫、特色市集活動等。	7,500	
五十四、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館刊及系列出版計畫	出版《一本大溪》雙月館刊、大溪記憶與風土圖文、出版生態博物館學術專書(英/日語)、大溪易讀手冊與博物館年報。	4,800	
五十五、辦理 2023 木家具工藝競賽	以木家具工藝競賽方式，吸引設計及家具創作人才至大溪交流，並辦理競賽特展。	3,000	
五十六、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	街角館補助及輔導計畫、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社頭文化保存補助及輔導計畫。	8,530	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
五十七、二期宿舍群營運及工藝進駐計畫	以工藝基地、駐村宿舍、木工場、工藝交流館等空間，結合「木與漆工藝品牌研創」、「國際工藝師駐村傳習」、「國際木漆工藝交流展演」等主題進行人才培力及國際交流。	4,600	「工藝基地」管理營運、工藝進駐及國際交流計畫等
五十八、田野資源蒐集及地方創生串聯平台	補助大嵙崁文教基金會辦理田調及創生計畫，如順時埔空間活化、休閒農業區農產與遊憩品牌推廣、內柵仁安宮文物盤點及觀光文旅節慶永續性發展規劃。	4,000	
五十九、大溪國小日式宿舍(普濟路 84 巷 3、4 號)	大溪國小日式宿舍(普濟路 84 巷 3、4 號)修復工程計畫	3,057	全案經費 18,170 千元，文化部補助 9,085 千元，本

修復工程計畫			府自籌 9,085 千元，分 2 年執行，112 年編列 3,057 千元，餘 15,113 千元以後 1 年繼續編列。
六十、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公共服務空間改善工程計畫	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空間優化工程案、國定古蹟李騰芳古宅燈光照明工程	5,760	全案經費 5,760 千元，文化部補助 2,880 千元，本府自籌 2,880 千元。
六十一、鳳飛飛故事館營運	鳳飛飛故事館營運及維護，展示調整、志工召募、行銷宣傳，鳳飛飛大溪年度紀念活動，及主題推廣活動。	6,500	
六十二、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計畫	辦理本館美術館建築物外牆工程、隔間牆施作、門窗安裝工程；兒童美術館工程竣工。	1,059,511	分年編列： 105 年編列 3,000 萬元、106 年編列 3,000 萬元、107 年編列 9,700 萬元、108 年編列 1 億 4,100 萬元、109 年編列 9,500 萬元、111 年度編列 17 億 2,119 萬 1,964 元、112 年編列 10 億 5,951 萬 714 元。 千元進整 286。
六十三、辦理年度展覽及國際展	辦理 2023 桃源國際藝術獎、2023 桃源美展、兒童美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書藝館年度展覽、研究專題展等。	42,750	(一) 2023 桃源國際藝術獎、2023 桃源美展活動 8,750 千元(其中獎金 2,350 千元)。 (二) 兒童美術館

			<p>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 18,000 千元。</p> <p>(三) 橫山書法藝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研究專題展 16,000 千元。</p>
六十四、辦理教育推廣計畫	<p>執行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兒童美術館教育推廣活動，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計畫、館際交流及館校合作計畫、觀眾公共服務計畫；執行橫山書法藝術館之書藝獎項與推廣活動、橫山獎、春聯書法比賽等，拓展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p>	17,500	<p>(一) 教育推廣活動 7,300 千元、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計畫 3,100 千元、館際交流及館校合作計畫 400 千元、觀眾公共服務計畫 200 千元。</p> <p>(二) 書藝教育推廣活動 3,000 千元、橫山獎 2,000 千元、春聯書法比賽 1,500 千元。</p>
六十五、辦理研究典藏計畫	<p>辦理美術館藝術文獻詮釋翻譯及藝術資料庫建置計畫、美術館學術研究計畫、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與保存修復計畫、美術館出版品計畫、年度美術品購藏計畫、美術館藝術專業圖書購置計畫。</p>	41,986	<p>(一) 美術館藝術文獻詮釋翻譯及藝術資料庫建置計畫 2,750 千元。</p>

			<p>(二) 美術館學術研究計畫 2,236 千元。</p> <p>(三) 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與保存修復計畫 7,000 千元。</p> <p>(四) 美術館出版品計畫 2,000 千元。</p> <p>(五) 年度美術品購藏計畫 25,000 千元。</p> <p>(六) 美術館藝術專業圖書購置計畫 3,000 千元。</p>
--	--	--	---

地方稅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稅收為本市財政收入之主要來源，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提供穩定財源，以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為主要目標，以「創新、貼心、效率」的核心價值，秉持「愛心辦稅、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藉由各項稅籍清查健全稅籍，即時掌握稅源、落實稽徵，追求完美的服務品質，締造成長的稅收榮景。

二、任務

執行財政部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計畫辦理地方稅稅籍清查，並持續清理欠稅，以維護租稅公平，充裕庫收；擴大網路申辦業務與資料查詢，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強化單一窗口提供快速便捷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加強租稅教育宣導，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提升稽徵效能。配合市府政策，積極推動資訊公開並落實節能減碳。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落實稅籍清查作業，擴大稅基：辦理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稅籍清查作業，暨加強各類案件稽徵，以維護租稅公平。
- 二、強化公務行銷，促進徵納和諧：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暨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
- 三、加強防止新欠、清理舊欠作業：落實欠稅案件之取證、移送執行作業，有效徵起欠稅，以增裕庫收。
- 四、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持續推動民眾使用網路申辦及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達成辦公室自動化目標。
- 五、落實跨機關及單一窗口服務，並推廣 e 化租稅教育宣導：賡續派員至地政機關駐點服務，持續推動稅務秘書即時通及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並提供數位線上課程，以推廣 e 化租稅教育宣導。
- 六、為擴大服務在地鄉親，減少民眾奔波辛勞，在無總、分局所在之 7 個區公所(大園、八德、觀音、平鎮、新屋、龍潭及復興區公所)及桃園、中壢 2 大監理站設置服務櫃臺，並於龜山區成立大坪頂便民工作站，落實在地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納稅服務工作	<p>(一)推動執行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全方位跨域整合服務網絡，提供創新簡政便民服務，營造親切便民洽公服務環境。</p> <p>(二)辦理學校社會租稅教育宣傳各項稅務法令及便民服務措施宣傳。</p> <p>(三)利用各種管道，積極推廣網路申報作業。</p> <p>(四)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傳活動。</p>	11,794	
二、房屋稅稽徵	<p>(一)辦理房屋稅稽徵業務：釐正各項房屋稅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案件申請，並依房屋稅條例第 1 條規定辦理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房屋稅。</p>	36,907	
三、地價稅稽徵	<p>(一)辦理地價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清查、釐正各項地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減免案件申請，並依土地稅法第 14 條規定，辦理地價稅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地價稅。</p>	21,767	
四、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稽徵	<p>(一)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依據土地稅法第 28 條規定，辦理土地移轉案件課徵土地增值稅業務。</p> <p>(二)辦理契稅稽徵業務：依契稅條例第 2 條規定，辦理房屋移轉案件課徵契稅業務。</p>	13,656	
五、消費稅稽	<p>(一)配合監理機關車籍資料作業，辦</p>	32,477	

徵	<p>理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管理，及各項清查作業。</p> <p>(二)辦理車輛異動查欠補單作業、違章案件入案舉發作業、各項異常處理及免、退稅申請等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p> <p>(三)辦理印花稅、娛樂稅稽徵及加強查緝防止逃漏業務：依據印花稅法規定，辦理印花稅檢查工作，並委託代售印花稅票及代扣印花稅手續費。加強辦理稅籍清查作業，並輔導臨時公演舉辦人辦理娛樂稅徵免手續。辦理民眾檢舉逃漏稅案件及財政部交付之重大逃漏稅案件。</p>		
六、法務及清欠執行	<p>(一)辦理稅務管理工作、財務案件執行、加強稽徵清理欠稅。</p> <p>(二)加強違章與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以維護納稅人權益。</p> <p>(三)欠稅案件辦理保全、移送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執行分署執行。</p>	21,919	
七、稅務資訊工作	<p>(一)辦理稅務資訊系統、執行及管理作業。</p> <p>(二)網路通訊、資訊設備養護及各式耗材管理，維持網路運作正常。</p> <p>(三)資安防護系統管理，落實 ISMS 管理制度。</p>	45,325	

法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實現依法行政及保障市民權益之開放政府，端賴法務制度之完善規劃與落實，本局執掌本市自治法規審查、訴願案件審議、採購爭議事件處理、法律諮詢、消費爭議申訴、消費爭議調解及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均攸關民眾權益至鉅。因此提供便民、高效率之法律服務及確保民眾合法權益，使本市成為與時俱進之城市，是本局當前工作之基本核心。本局年度施政願景為：(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二、任務

- (一) 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制(訂)定符合法令規定、執行政策目標及維護民眾權益之市法規，並提升市法規立法品質，建置完備之法規體系，使本府及所屬機關於執行公務時有法可循，秉遵依法行政，確保行政行為之合法性及符合比例原則，積極完成市政，獲得民眾信賴。
- (二) 審慎處理訴願案件，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以加強行政處分之正確性，保障民眾之權益。
- (三) 提高處理採購爭議事件之效率，強化本府各項採購作業之公平與公開。
- (四) 擴大協助民眾諮詢法律意見，及充實專業法律常識，維護正當權益。
- (五) 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消費問題諮詢、消費爭議申訴及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等事項。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 (一) 遴聘法律、工程、會計等學者專家及指派本府所屬一級機關專門委員以上人員擔任委員，組成本府法規會，定期召開會議，逐案逐條就法令、實務、執行及政策面，審查本市自治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持續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以符依法行政。
- (二) 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及修正行政規則，完備其法制程序與內容之合法性及適當性，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 (一) 定期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遴聘學者專家擔任外聘委員，經由其參與審議訴

願案件，適時糾正違法或不當之行政處分，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

- (二) 人民依訴願法提起訴願後，不服本府作成之訴願決定，得向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應審慎處理訴願案件強化本府訴願決定之正確性，提高行政法院維持本府訴願決定之比率。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 (一) 發揮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功能，妥適處理採購爭議事件。
- (二) 掌握申訴與履約爭議調解事件之處理時效，迅速解決爭議，兼顧雙方權益與行政效能。

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

強化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之 15 個法律諮詢中心效能，擴大聘請專業律師於現場或以視訊等方式，為民眾免費解答日常生活中遇到之法律問題，節省民眾諮詢律師之費用與時間，並且避免不必要之訴訟勞費。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 (一) 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
- (二) 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
- (三) 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
- (四) 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定期召開法規會，逐案逐條專業嚴謹審查自治條例與自治規則之制(訂)定及修正案，並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及修正行政規則。	325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一) 訴願審議委員會預審會議及委員會外聘委員出席費。	300	
	(二) 訴願服務系統維護、訴願業務資料編印及宣導。	148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一) 採購申訴審議案件預審及調解委員出席費。	665	
	(二) 採購申訴審議委員審查費。	1,560	
四、推展法律諮詢	於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 15 個法律諮詢	3,072	

詢便民服務	中心，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p>(一)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p> <p>(二)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p> <p>(三)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p> <p>(四)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p>	3,380	

客家事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為客家第一庄，客家人口已逾 90 萬人，是臺灣客家人口最多的城市，客家局在各項文化推廣工作上，將奠基於「族群主流化」的基本概念，以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完備客庄創生基礎、推展客家文藝復興、深耕全球客家網絡為主要施政方向，並持續以創新思維開展各項業務，建立桃園客庄的族群主流意識，力求成為全國客庄標竿與楷模，進而讓臺灣成為世界客家文化交流新平台。

二、任務：

- (一) 客語在地主流化：推動客語為通行語，將結合機關、學校、家庭、社區及企業共同推動，完備客語服務量能、營造客語友善環境、發展客語沉浸式教學並擴展學習途徑，以建立在地主流的客家社群。
- (二) 客家節慶品牌化：打造桃園特有的獨特文化節慶品牌，為節慶活動注入文化傳承意義，以凝聚在地客庄社群共識，創造在地客庄核心文化價值。並提升藝文團隊創作和展演質量，增進客家藝文續航力，讓傳統藝文逐步走向生活化。
- (三) 館舍經營特色化：強化各客家館舍主題特色定位，並凝聚在地力量、引入民間資源推動在地經濟，落實館舍與在地的連結與文化扎根，打造成為桃園城市亮點。
- (四) 客庄創生永續化：挖掘在地客庄文化底蘊，完備客庄區域之公共設施、道路景觀、地景環境之基礎，形塑客庄移居及觀光環境，並藉由相關資源挹注，鼓勵青年進駐創生聚落，促進客庄永續發展。
- (五) 在地文史生活化：將客家在地人文知識體系以多元方式傳播推廣，讓客家文化走入民眾生活並向下扎根，啟動客家文藝復興。
- (六) 客家產業創新化：辦理客家特色產業輔導、產業創新研發及人才培育工作，以推動客庄產業創新增值，並辦理產業行銷、通路開發及觀光旅遊發展，以活絡客庄產業經濟。
- (七) 客家網絡國際化：深耕全球客家網絡，籌辦世界首屆「世界客家博覽會」，以族群主流化思維的觀點，將臺灣客家文化的軟實力行銷全球，拓展客家文化外交，打造臺灣成為全球客家文化交流中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動客家語言復甦，強化扎根推廣工作：

- (一) 訂定各式客語認證獎勵措施，推動公教人員及民眾參與客語認證，以提高本市客語認證報考率及通過率；並充分利用客語薪傳師的豐富資源，針對不同社群之不同需求，辦理各式客語研習推廣，以加強落實客語推展之深度與廣度。
- (二) 推動客語於媒體自然露出，提高政策宣導或公益訊息客語版比例，以營造客語友善環境；並協助各區公所落實客語為通行語，保障民眾以客語作為接近使用公共服務之權利。
- (三) 推動幼兒園加入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把握幼兒之語言學習黃金期；並推動中小學之客華雙語教學計畫，協助學校推動客語教學，營造校園講客環境，使客家語言文化永續發展。
- (四) 加強校園推廣工作，鼓勵各級學校成立客家社團研習，辦理各式研習、藝文展演及寒暑假營隊等，以增強學生持續學習之意願與效果；並辦理各式競賽，以做為學習成果之交流平臺，同時提升客語口說能力。
- (五) 針對學生、成人等不同對象，編印主題式客語教材，以充實及提升客語教學品質；同時製作客語友善環境教材，提供各類職場運用，使客語友善環境更加完善。
- (六) 加強客語薪傳師培育，以教學創意設計、客家文化實做體驗等為主要課程內容，並於結訓後輔導薪傳師接受本局補助於本市開設客語薪傳班。

二、振興客家固有文化，傳承地方藝文活動：

- (一) 辦理本市特有之客家民俗文化節慶，用創新方式賦予傳統節慶新氣象，並以各式各樣的系列活動推廣節慶的文化內涵與精神，以強化民眾對客家傳統歲時、習俗及信仰的認識，進而持續傳承。
- (二) 輔導本市各區公所辦理在地客家文化節慶及相關藝文活動，以傳承並推廣當地特色文化，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 (三) 推動客家藝文與生活結合，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厚植民間文化活力。
- (四) 輔導本市青年客家戲團或青年八音班，以加強傳統藝術傳承、發揚優質客家文化，並提升本市客家藝文展演品質，促進長期穩定發展，擴大民眾參與及活動推廣之效益。

三、多元經營客家館舍，數位保存在地客家文化特色

(一) 多元經營本市客庄十大館舍

1. 桃園市客家文化館以客家文學及音樂為發展主軸，以數位觸控式影音資訊導覽機打造主題常設展，並結合當代生活元素規劃各式相關活動、競賽與課程，同時以親子探索館為基地，聚焦發展各式兒童學習之客家主題活動。
2. 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將鍾肇政先生於 1956 至 1967 年居住於龍潭國小日式宿舍時所使用之 50 件生活物件，以 3D 掃描技術建模結合 AR 展示手法策展，並辦理各式動靜態藝文展演；同時連結周邊景點共築文學地景，打造為名人故居之文學聚落空間。
3.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之客家工藝館以客家百工百業為核心，推動各式工藝相關展覽與工作坊；戶外草原區結合龜殼劇場，廣邀客家藝文團隊以親子群體為標的辦理相關展演，並辦理各式客家元素之綠野體驗活動。
4. 桃園北區客家會館作為北桃園客家文化基地，以客家山歌與詩歌文學為核心，辦理各式活動，將經典客家元素帶入隱性客家族群生活中，並持續推廣在地社團群體利用該場域辦理客家文化傳承活動。
5.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以促參案委託專業團隊進行營運，將以客家茶文化主體進行創意加值與行銷，規劃探索客庄茶文化之相關活動，以活絡地方經濟與藝文發展，使生活與客家茶文化得到有效連結與發揚，期使本館成為臺灣國家級茶文化觀光館舍。
6. 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以海洋客家產業為核心，並融合當代客家生活元素、結合在地社區資源辦理海洋議題相關之體驗活動，以推廣傳承在地獨特海客文化；另館內展示亦結合新技術，如互動體感遊戲裝置、虛擬實境遊戲等手法增加展示內容豐富度。
7. 1895 乙未保台紀念公園之記憶展示空間以乙未戰役文化歷史脈絡為核心，利用互動投影平台、3D 建模及影像投放、地面投影等方式，讓民眾理解相關知識。另串聯周邊客家文化資源辦理相關系列活動，並結合褒忠祠義民廟之義民精神，共構桃園市義民文化園區，發揚客家保鄉衛土之精神。
8. 中壢第一市場改建後之 5、6 樓將做為客家文化交流中心，5 樓空間將規劃以在地客庄歷史為背景推出之影劇場景特展，6 樓則規劃做為多功能交流空間。
9. 新富市場客家文創空間取名為天光雜貨店，以打造小農、文創及百工百業市集，將陸續輔導更多品牌進駐，以帶動客家文創產業之經濟效益及提升

客家品牌質量，並利用電子商務平臺進行網路行銷。

10.龍潭客家青創孵育基地內設有多功能教學教室、藝文沙龍、電腦教室及創客空間，除開放民眾租借使用，並歡迎有志於客家創意生產之團隊申請進駐。

(二) 在既有基礎上，賡續依據各客家場館之核心主題，以建立客家文化資料庫為目標，進行相關文獻之蒐集與保存；並與本市學術研究機構合作，持續推展深化各式客家學術文化研究，以利未來擴充館舍之展示內容。

四、推動客庄創生環境，鼓勵青創永續發展

(一) 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推動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輔導本市各機關單位及區公所持續盤點、串聯本市在地客庄文化資源與特色，提出客語生活圈營造計畫，以凝聚民眾認同，促進地方發展，達成地方活化再造之目標。

(二) 邀請本市客庄青年團隊發揮創意，利用所轄館舍空間舉辦文藝沙龍、知識工作坊及移地交流等系列活動，傳承優化客家文化。

(三) 訂定獎勵方案鼓勵青年參加歲時節慶、科儀祭典及傳統八音等訓練，以培養客家青年素養。

(四) 輔導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持續推廣客家文化，以臺三線文學、客庄青創及客家品牌塑造為三大主軸，打造產、官、學合作的文化經濟體驗平台，使客家文化能深耕、轉譯並達到有效推廣，並實質帶動客庄文化體驗經濟及地方創生。

五、蓄積影像文字紀錄，厚植在地文化底蘊

(一) 定期出版《Meet Hakka》專刊，以生活化議題喚起讀者心中的客庄印象，帶領讀者認識桃園客家文化的內涵，並持續秉持創新設計及編排概念，提高年輕讀者數量，進而拓展桃園客家文化的觸及範圍。

(二) 持續以創新概念經營社群媒體，並拍攝製作相關文化推廣影片，建立與年輕世代的連結，並推動客家影音人才培訓計畫，提供創作者展演及與民眾對話之平臺，增進社會大眾對桃園客家文化之認識。

(三) 蒐集百工百業人才資料並記錄各式傳統技藝，透過文字、相片及影像紀錄質樸的客家藝術及其背後蘊藏的生活智慧，並藉此推動文化資產的保存與維護工作。

六、輔導客家特色產業，繁榮客庄地方經濟

(一) 倡導客家餐廳認證，以推廣本市客家優質美食產業，並透過實體客語友善環

境營造及網路行銷推廣活動，吸引民眾前往消費，藉此振興客家餐廳產業、活絡在地經濟。

- (二) 以競賽模式促進青年參與本市客家服飾特色產業，並刺激業界開發客家創意服飾，提升客家文化跨界影響力，並藉此帶動地方產業發展。
- (三) 辦理魯冰花季、桐花祭及蓮花季等客庄人文自然風貌之相關推廣行銷活動，打造獨特客庄體驗及相關文創產業，創造工作機會以吸引青年回流返鄉，以帶動客庄觀光產業發展。

七、深耕全球客家網絡，打造全球客家新都

- (一) 辦理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以「Travel to Tomorrow 天光日个客家」為主軸，展現客家人移動至世界各地，發展出客家與當地文化融合後的多元面貌，亦結合桃園智慧城市特色，透過新科技與未來對話。並以此為起點，規劃觀光遊程，完整呈現桃園特有的客家風情，將桃園打造成全球客家新都。
- (二) 與日本、新馬等地之客家鄉親或社團交流，宣揚本市創新客家政策並觀摩當地館舍經營、特色節慶辦理等相關規劃，加強與該地區客屬團體之聯繫溝通，以推動世界客家文化交流。
- (三) 補助本市優良客家社團或團體到海外進行文化、工藝、語言、藝術等演出及互動，讓海內外客家團體彼此觀摩交流，建立良好溝通管道，發展更緊密的合作關係。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客家語言扎根推廣計畫	(一) 推動公教人員及民眾參與客語認證計畫 (二) 營造客語友善環境計畫 (三) 客語口說能力提升計畫及客華雙語師資培訓及輔導團 (四) 補助機關民間團體參與客語認證團報及民眾通過客語認證獎勵金 (五) 補助學校及區公所營造客語友善環境及推廣客家民俗文化等計畫	22,500	
二、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	(一) 桃園天穿日活動 (二) 敬聖惜字節活動	3,900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三) 三界爺文化祭活動		
三、輔導公所、民間團體推廣客家藝文活動	(一) 補助本市人民團體辦理客家文化活動經費 (二) 補助各區公所辦理客家文化節慶 (三) 補助演藝團體辦理客家藝文展演	18,900	
四、多元經營客家館舍	(一) 所屬館舍常態性藝文展演活動 (二) 海客文化藝術季 (三) 乙未客家戰役文化季 (四) 客庄找茶文化季 (五) 文學音樂節 (六) 客庄故事節 (七) 閱讀我庄及詩歌朗讀競賽	33,600	
五、推動客庄創生環境及在地文化紀錄	(一) 客家影音人才培訓計畫 (二) 出版桃園客家專刊 (三)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推動客家文化計畫 (四) 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辦理百工百業紀錄片	29,000	
六、輔導客家產業	(一) 好客料理產業輔導計畫 (二) 美食音樂宴 (三) 靚客服飾產業輔導計畫 (四) 龍潭戀戀魯冰花系列活動 (五) 好客音浪音樂會活動 (六) 客家桐花祭相關活動	12,800	
七、海外客家交流	補助有關客家事務之民間團體辦理海外客家事務交流	1,000	

青年事務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青年築夢城市—培育青年‘多元體驗’開創未來

青年是國家競爭及社會發展的關鍵力量，具有熱忱、活力、創意及勇於挑戰的特質，為打造一個青年可以在地就業、在地創業、快意生活、逐夢築巢、安居樂業的新城市，青年事務局將持續以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提供資金、項目資源、社群、數位等多元資源服務，打造桃園成為青年創業最友善的城市，並促進青年公共參與、鼓勵青年體驗學習、擴展國際視野及深化在地認同做為未來施政願景。

二、任務

(一) 推動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

1. 打造友善青創環境，培育創新人才。
2. 營運青創基地與結合大專校院育成能量，協助並輔導青年發展創業模式。
3. 健全青年職涯規劃，提升青年創業與職場競爭力。
4.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活動，累積創新創業能量。

(二) 促進青年公共參與，扶植青年發揮社會影響力：

1. 以志工服務、社會企業實習等途徑引領青年關心公共議題。
2. 輔導地方創生青年團隊振興在地產業與文化。
3. 透過培育社會企業萌芽，以創新技術與商業模式解決社會問題。
4. 透過召開青年諮詢會，建構青年參與市政平台。
5. 帶領原住民族青年探索多元職涯興趣。

(三) 促進青年多元學習，提升青年國際視野：

1. 打造友善青年文創產業生態圈，與學校學群共創競爭力。
2. 積極串聯校園社團，並建置友善青年社群發展環境。
3. 推廣青年多元文化及戶外探索教育。
4. 積極宣導反毒反暴力及網路禮儀。
5. 強化青年設計、文創、音樂等領域多元發展，增進青年國際視野與交流。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打造桃園成為青年創業最友善的城市及提升青年職場競爭力

- (一) 資金友善：增加桃青創業貸款利息補貼額度與年限，充沛青年創業資金。
- (二) 項目友善：以專案輔導方式協助多元類型創業需求，包括科技、電競、設計、

文創、社會創新、永續發展等，並以青年重視之創業主體活動優先補助，以促進青年創業及發展創新產業。

(三) 資源友善：

1. 積極與中央部會、大專院校及民間單位合作推動青年創業業務，經營三處青年創業基地，增設「青創服務」窗口，透過完善創業資源整合及輔導服務分工，提供桃園創業家友善創業協助，增加青年創業成功率。
2. 設立加速器基地，提供科技、設計、品牌、商展及國際化之能量，協助成熟新創團隊對接產業，優先輔導採用新創產品及技術，強化新創團隊商務媒合能量。

(四) 社群友善：

1. 組織大學創業聯盟，結合桃園大專院校研發能量，定期舉辦創新創業競賽，以鼓勵校園創業風氣。
2. 協助青年與產業對接，透過實習及職場體驗學習產業實務，並辦理「青創實習生」計畫，提升青年職場競爭力及創業能量。
3. 舉辦「青創博覽會」，集結百組以上青創團隊至桃園展出不同領域的產品服務與新商業模式，增加觀摩學習與相互交流機會，激發青創業者擴展商業模式能力，強化創業資源。

(五) 數位友善：

1. 成立數位轉型基地，輔導住宿餐飲業者應用新創團隊所研發數位工具，並協助批發零售業發展電子商務。
2. 開辦數位工具應用課程，包含 XR 延展實境、AI 智慧機器人、雲端技術及人工智慧演算等，積極培育相關產業人才

二、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一) 經營青年志工資源中心，辦理志願服務培訓，鼓勵青年參與國內外志願服務方案，建立青年志工資源庫，媒合各項志工服務方案，選拔及表揚付諸行動的青年學子，鼓勵優秀青年持續投入志工行列。

(二) 成立地方創生主題青創基地，整合地方創生輔導資源，免費提供地方創生團隊成果及產品展示空間等，協助桃園地方創生事業發展，創造地方新體驗服務與新價值。

(三) 因應近年永續發展 (SDGs)、社會創新等新興議題，加強投入輔導青年運用創新科技及營運模式解決社會與環境等問題，除擴大提供租金與設備補助，

更重視健全企業商業體質，以市場機制取得永續經營。

- (四) 媒合青年進入社會創新、地方創生類型之新創企業短期實習，讓青年從產業角度觀察企業如何與利害關係人互動並解決公共議題，從而啟發青年投入改善社會的具體行動。
- (五) 透過召開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與串聯大專院校自治組織，打造青年與政府、社區及部落對話平台，強化青年參與市政平台之機制。
- (六) 推動原住民族青年發展運動休閒服務產業，並聯結各大專校院原民青年社團、學生專班及學生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公共參與活動。

三、拓展青年發展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深植文創發展

- (一) 營運桃園設計庫及成立文創職人基地，提供文創輔導及媒合機會，串聯中央與地方之產官學能量，辦理民眾推廣活動，建置友善青年文化創業環境。
- (二) 成立社團資源中心提供校園青年社團單一服務窗口，提供經費補助、場地借用、培訓課程、職涯探索及交流活動等服務。
- (三) 支持青年多元觀點，提供國內外青年多元議題交流機會，透過青年體驗學習園區，提供完善的戶外探索教育及環境教育。
- (四) 推動反毒反暴力與網路禮儀，促進青年健康社交並平衡身心發展。
- (五) 辦理國際及多元文化營隊，提供國際參與補助及多元文化補助，並優先包含設計、文創及流行音樂等領域。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打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	(一)數位轉型基地建置及營運費。(含營運管理、裝修費、設備費及租金費用等) (二)機捷 A8 長庚轉運站新創加速器辦公室營建置及營運費。(含營運管理、裝修費、設備費等) (三)青創指揮部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四)安東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五)桃園市青創資源中心營運管理。 (六)新明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七)青年創新創業國際育成計畫。 (八)大專院校職場體驗計畫。	87,095	中央統籌分配稅款 14,650 千元

	<p>(九)推動青年實習及輔導方案。</p> <p>(十)桃園市數位人才培育計畫。</p> <p>(十一)青農行銷媒合示範計畫。</p> <p>(十二)電子商務平台桃園好物專區推廣計畫。</p> <p>(十三)補助機關、私校及民間團體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創業主題相關活動。</p> <p>(十四)桃園市青年創業貸款利息補貼計畫。</p>		
二、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p>(一)推展成年禮、志願服務體驗營隊。</p> <p>(二)辦理青年行動家暨青年志工選拔及表揚活動。</p> <p>(三)辦理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p> <p>(四)辦理全國性社會企業創業競賽、社企體驗推廣活動、創業知能工作坊、輔導媒合育成及校園推廣計畫。</p> <p>(五)推動青年諮詢委員會及大專校院青年公共服務培力計畫。</p> <p>(六)辦理高中職校青年公共服務培力計畫。</p> <p>(七)辦理原住民族青年發展計畫。</p> <p>(八)2023 青年投入地方創生日本參訪交流。</p> <p>(九)中壢一號社會住宅地方創生基地建置及營運費。(含營運管理、裝修費、設備費及租金費用等)</p> <p>(十)補助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志願服務、桃園青年行動家、社會企業創業競賽及社會企業創業租金及設備等相關活動經費。</p>	51,127	
三、拓展青年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發展多元文化	<p>(一)社會住宅中路四號文創人才孵化基地租金。(繳予本市住宅發展基金)</p> <p>(二)桃園青年體驗園區及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桃漾館)房屋稅及地價稅。</p> <p>(三)中路四號文創人才孵化基地營運經費。</p> <p>(四)桃園設計庫基地營運計畫。</p>	56,172	

<p>素養</p>	<p>(五)青年設計人才培育計畫。(含桃園設計獎及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設計計畫)</p> <p>(六)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校園社團培育及交流活動推廣計畫。</p> <p>(七)本市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務單位聯繫會議。</p> <p>(八)桃青之星暨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桃園表演藝術學科發展計畫。</p> <p>(九)青年多元才藝及寒暑假體驗學習工作坊。</p> <p>(十)青年職人輔導及推廣計畫。</p> <p>(十一)桃園市青年創業基地、體驗學習園區及相關青年福利措施等整體形象宣傳。</p> <p>(十二)青世代多元觀點社群平台發聲計畫。</p> <p>(十三)青年節系列活動。</p> <p>(十四)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反毒反暴力暨網路公民素養宣導計畫。</p> <p>(十五)技職生國際締約城市短期體驗學習營(含國外差旅費)。</p> <p>(十六)中原創藝聚落營運經費</p> <p>(十七)補助青年舉辦或參與具多元才藝之人才培訓、公開競技、公共展演、議題倡導及參與國際競技、展演及正式會議計畫。</p> <p>(十八)桃園市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桃漾館履約管理。</p> <p>(十九)採購中原創藝聚落家具、家電、辦公用品及展演舞台等裝配硬體設備財物經費。</p>		
-----------	--	--	--

體育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健康活力·運動城市。

本局於 104 年 4 月 1 日正式掛牌成立，本市成為臺灣第 2 個成立體育局的 城市，象徵本市體育發展邁入新紀元。隨著世代的變化，市民對運動休閒需求 日益增多，本局期望透過全民運動推展及運動設施整體規劃興設，滿足市民對 運動的需求；藉由完善運動選手選訓賽輔獎工作及照顧績優運動選手生活，有 效留住並吸引優秀選手，提升本市競技實力；透過民間體育團體合作輔導、國 際(全國性)賽會申辦及國際體育交流等方式，健全本市民間體育團體運作，卓越 本市賽會申辦能力，擴增國際視野，培養國際體育人才，以落實本市打造體育 大市的一貫目標。

二、任務：

- (一) 運動理念之宣導：「用一個微笑，讓運動走進您生活」係本局推展體育工作的核心理念，象徵以熱情、活力及親民的態度，讓運動融入市民朋友的生活中。
- (二) 完備本市各項運動設施：體育運動場館設施強化係民眾健康生活中不可缺乏之一環，本市為完備各級運動賽事所需場館設施，著手規劃龍潭、楊梅、中壢、大園及桃園五大體育園區；又為打造優質全民休閒運動環境，除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積極辦理各區運動設施改善計畫，以及督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設施，落實運動權，實現桃園成為優質運動城市的目標。並在興建規劃本市各運動場館之時，亦將城市獨特的文化融合於建築、景觀環境中，強化市民認同感，營造多元友善體育運動環境。
- (三) 體育活動之推展：運動可以提昇健康、預防疾病、減緩老化，進而減少健保醫療支出，同時運動也可改造大腦，增加工作效率，提高創意，增加生產力，進而提升經濟產值，好處良多；因此本局透過結合現有場館廣開運動課程、提高體育活動辦理場次，並辦理多元運動賽事，據以推動本市運動風氣，培養辦理賽會人才，進而將本市行銷於全國及國際。
- (四) 運動人才之招募：積極辦理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計畫，以系統化之方式有效培訓教練、選手及體育從業人才，以期選手於國際性及全國性賽會中奪牌，為本市爭光。
- (五) 國際體育之交流：藉由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及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體育政策前瞻視野；透過主(承、

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有助於本市國際知名度提升，進行城市外交。

- (六) 運動場館之輔導及查核：鑒於國內運動健身風氣日盛，各類休閒運動成為民眾生活重心之一，為提升各類運動休閒場館營運管理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局透過運動場館的聯合稽查作業，輔導運動場館業者合法化經營，貼近民眾消費意願及權益，並逐步提升營運品質，營造友善安全的運動環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興建體育運動場館，完善本市運動環境：

(一) 推動體育園區興設作業：

為營造桃園成為體育大市，已規劃興建的 5 大體育園區持續推動中，園區內之各類運動場館內部設施設計規劃內容除考量全民運動使用外，亦期兼具標準競賽場地使用功能，包括目前已完成的龍潭體育園區、興建中的楊梅體育園區，其餘 3 座(中壢、大園及桃園體育園區)亦持續推動興建。

- 1.中壢體育園區：配合本府區段徵收工程進度賡續辦理規劃設計。
- 2.大園體育園區：辦理規劃設計作業。
- 3.桃園體育園區：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案已經內政部都委會審定，由本府接續辦理市地重劃作業中。

(二) 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本市已完成 10 座運動中心，將持續辦理龍岡全民運動館、龜山國民運動中心興建作業，且因應高齡化社會到來，規劃興設中壢長青運動中心，期盼透過運動中心普及化，讓市民朋友就近使用優質運動設施。

- 1.龍岡全民運動館及龜山國民運動中心：辦理工程發包及興建作業。
- 2.中壢長青運動中心：本案都市計畫變更案業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通過，將續提內政部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

(三) 辦理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 1.各區公立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自 104 年起，透過各區公所盤點本市現有公立運動設施及閒置空間，以補助機制協助各區進行老舊運動設施改善或增設天幕、夜間照明設備等，已核定補助共 68 案，尤以天幕籃球場設施，廣受市民朋友喜愛，目前已完成 28 座，並優化籃球、網球、棒壘球、槌球、曲棍球、溜冰等運動設施，打造多元運動場地，112 年將持續推動本計畫，藉以提高本市簡易運動設施使用率，實現民眾處處可運動、時時

可運動之願景。

2.大漢溪多功能運動草皮加值計畫：規劃觀景平台、多功能球類運動草皮、河階環境教室等設施，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計畫執行中，預計 112 年完工，以完備大漢溪整體活動空間串連。

3.桃園市立田徑場及體育館 B1 廁所附屬設施修繕計畫：規劃重新裝修既有廁所，依教育部體育署補助計畫執行中，預計 112 年完工，將提供更舒適及友善之運動環境。

二、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 桃園運動卡計畫

為培養市民良好的運動習慣，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特別結合本市特約之合格運動場館及國民運動中心，推出「桃園運動卡計畫」，配合市民卡之使用，以提供民眾入場門票優惠為主軸，增加民眾運動參與之機會與便利性，強化其規律運動之意識，讓全民運動紮根本市，活絡市民運動風氣。

(二) 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

推動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持續擴增國民運動風氣，實現「自發、樂活、愛運動」願景，促使民眾達到「運動健身、快樂人生」之目標，使民眾從為個人健康而運動，提升至為喜歡運動而運動，為愛好運動而運動，打造本市成為充滿健康樂活之體育大市。

(三) 補助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計畫

為推廣本市全民運動，提升運動人口，推動「補助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計畫」，以及編列對國內體育團體之補助款，補助並輔導本市各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供公開且多元之運動參與機會，鼓勵民眾投入運動，強化市民身心健康。

(四) 辦理各項全民性體育活動

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長青健康趣味運動及石門水庫楓半馬等，建立市民運動風氣，落實「健康活力 運動城市」之願景，不分男女、老少、種族，以滿足其運動需求，促使市民自發性、自主性的規律運動習慣，並讓運動結合生活及文化，發展地方性的特色運動，使市民瞭解及認識地方特色的運動文化。

(五) 籌組代表隊參與 112 年全國運動會，賽會係由教育部體育署統籌規劃，112 年由台南市政府主辦，為 2 年 1 次全國性大型綜合運動會，本市於賽前辦理代

表隊選拔及選手集訓等前置作業，賽會期間成立隊本部照顧與慰勞隊職選手，並規劃於各參賽項目增聘隨隊運動防護員，成為本市代表隊的堅強後盾，期盼選手全力以赴，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三、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 辦理 2023 國際自由車環台賽：

- 1.本市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辦理「國際自由車環台賽」將邁入第十三年，2023 賽事桃園市站將於 112 年 3 月 13 日辦理，起點設於市府前廣場，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仁愛停車場，競賽路線規劃繞行本市 10 個行政區，藉此行銷桃園。
- 2.本賽事係採國際最盛行之自由車競賽 Tour 方式，結合台灣觀光及文化特色，藉由國際媒體電視轉播，將本市之美行銷全球，並經國際自由車總會 (UCI) 認證為 1 級(2.1)大型頂尖國際賽會，目前為亞洲區規模最大且最具指標性的賽會，亦為台灣自由車界影響最廣的國際職業自由車多日賽。

(二) 辦理各層級運動賽事：

為提供選手競技舞台，本市 111 年辦理桃園市運動會各單項市長盃錦標賽、桃園市運動會田徑及游泳錦標賽、全國春季室內划船錦標賽、桃園市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2022 海風馬拉松及全國手球菁英賽等賽事，112 年將持續辦理各項馬拉松及其他全國性賽事，以活絡本市體育活動，帶動運動熱潮。

四、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 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本市致力於培育競技運動優秀人才，積極發掘具潛能之青少年運動人才，112 年將持續辦理本計畫，規劃提供本市體育總會及各單項委員會等申請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菁英訓練營」、「週末測驗賽」及「奪金訓練站」等 6 項子計畫。歷年來本計畫執行成效俱佳，有效培植本市菁英教練及選手，提升競技運動實力。

(二) 辦理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補助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體育團體培訓經費，建立優秀運動人才培訓機制，透過有計畫且系統性的訓練，提昇及強化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選手競技實力及運動水準。

(三) 辦理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計畫：

為鼓勵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公開組前三名之績優選手，

並增進其爭取榮譽之動機及減輕選手經濟負擔，使選手更能專心投入訓練，112 年將持續發給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以留住本市優秀體育人才，於各項賽事中拔得頭籌，為桃園爭光。

(四) 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為彌補本市基層缺乏運動教練，同時建立優秀選手職涯發展機制，使選手退役後可順利就職，並於基層培育運動人才，本局於 107 年起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成效良好，112 年將持續辦理補助委員會聘用教練，每月薪資約新臺幣 4 萬 5,000 元，並酌予補助國內出差旅費(每年上限 2 萬元)。

(五) 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為改善本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環境，以提升競技實力，112 年規劃持續提供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申請訓練器材、重量訓練器材、運動傷害防護器材、雜項設備、場地使用費(含租金、門票等)及水電費等其他必要資源之補助，以利落實培訓工作，據以培養優秀選手。

(六) 辦理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計畫：

1. 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為照顧本市優秀選手，提供其醫療支援，112 年將持續辦理本計畫，補助醫療團體或院所，計畫內容包含組織運動醫療服務團隊、建立本計畫醫療服務網、支應菁英選手就診經費、提供完善就診服務、建立選手個人健康檔案、配合大型賽會提供醫療服務及辦理選手滿意度調查等 7 項服務。

2. 城市籃球隊冠名合作計畫：

112 年持續與臺灣男子職業籃球聯盟(P.LEAGUE+)所屬球隊合作成立城市球隊，執行冠名合作計畫及代表桃園出賽，執行內容包含球隊冠名桃園、建置官方網站、配合本市行銷宣傳、提供賽事門票、籌組加油團、辦理球迷會及基層籃球訓練教學等工作，期有效建立桃園屬地職業籃球隊，培養屬地球迷，提升本市籃球競技實力。

(七) 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

為使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透過科學方式檢測各項能力、監控訓練成效、修正訓練方法及調整身體機能，協助選手及教練進行應用型運動科學輔助訓練，另提供選手防護支援服務，協助預防運動傷害，提供必要之傷害處理及防護建議，本局於 111 年開始辦理「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112 將持續辦理該項計畫，期透過應用運動科學輔助本市教練並結合運

動防護服務及選手訓練，藉此發掘體育人才，並提升訓練效能。

(八) 組隊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

本賽會係由教育部體育署統籌規劃，112 年由台南市政府主辦，為 2 年 1 次全國性大型綜合運動會，本市於賽前辦理代表隊選拔及選手集訓等前置作業，賽會期間成立隊本部照顧與慰勞隊職選手，並規劃針對各參賽種類增聘隨隊運動防護員，成為本市代表隊的堅強後盾，期盼選手全力以赴，為本市爭取最高榮譽。

五、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 (一) 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前瞻視野。
- (二) 國際體育組織來臺交流，經由互動切磋，截長補短、互惠互利，提升雙方體育實力，並精進運動行銷能力。
- (三) 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

六、辦理運動場館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

- (一) 游泳池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每年來函，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排定期程會同市府相關機關依據「游泳池管理規範」辦理轄區內公私立游泳池聯合稽查。
- (二) 高爾夫球場查核：依據「高爾夫球場管理規則」第 3 條、第 10 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 18 條及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會同市府相關機關每年排定期程聯合督導本市各高爾夫球場。
- (三) 健身中心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來函排定期程，邀集本府法務局、消防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建築管理處，對桃園市轄內健身中心抽查執行聯合查核。
- (四) 其他民營運動場館查核，邀集本府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

七、持續督導及強化本市運動場館之營運管理：

- (一) 本府對於促進民間參與運動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推動不遺餘力，目前已完成樂天桃園棒球場、市立蘆竹羽球館、市立游泳池、桃園、中壢、平鎮、南平及蘆竹、八德等國民運動中心委外經營管理，112 年將有觀音國民運動中心及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基地加入營運行列，持續委託廠商協助辦理查核、督導及履約等相關事宜，以確保提升公共服務水準。

- (二) 目前尚有龜山及龍岡等運動場館規劃辦理促參作業，相關履約管理作業事項亦將啟動，本府除現有委外場館外，另有規劃興建或興建整建中之各項運動場館，將委託專業廠商執行相關資料蒐集、分析、審閱、查核等專業工作，以確保公有運動場館於興建、整建、營運等履約品質及成效。
- (三) 為落實中央推行運動科技計畫及讓民眾體驗智慧運動樂趣，市府已向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及教育部體育署爭取運動科技計畫經費，推動場域分別為平鎮及中壢國民運動中心，透過運動智能地墊、運動科技檢測設備及智能羽球系統等，透過儀器檢測及競賽活動等設計，讓參與民眾瞭解身體體能狀態，未來將結合醫療資源，將運動科技導入中心，建構為國民健康場域。
- (四) 另為鼓勵長者走出戶外運動，本市敬老愛心卡使用範圍，普及至本市各運動中心及桃園市立游泳池，凡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持有敬老愛心卡進入運動中心及桃園市立游泳池，每月皆有 800 點可折抵桃園市立游泳池入場門票、國民運動中心各項運動設施(游泳池、體適能中心)及場地租借等費用；因應場館型態愈趨多元，體育園區及市立網球場亦納入優惠場域，將持續完善敬老愛心卡使用機制，鼓勵老人健康運動。

八、新設微型運動中心，提供市民多元運動環境

- (一) 為有效利用市府轄管公共設施之餘裕空間，並持續擴充本市運動場域，針對各區可再利用之空間，規劃設置有別於大型運動場館的微型運動中心，第一階段與社會住宅結合試辦，目前共計有 6 處社會住宅空間結合微型運動中心，分別位於八德區八德三號、蘆竹區捷運 A10 站、龜山區善捷段及中興段、中壢區北富台及捷運 A20 站等社會住宅。
- (二) 微型運動中心空間需求至少 250 坪，運動設施以體適能中心(含跑步機及基礎重訓器材)及韻律教室為主，附屬設施包括服務台、置物櫃、淋浴間及廁所等，後續將由本府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相關法規委託廠商營運管理。
- (三) 八德三號社會住宅預計於 112 年上半年啟用，為本市首例微型運動中心結合社會住宅示範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體育園區興建規劃前置作業及興建計畫	(一)中壢體育園區	0	
	(二)大園體育園區	17,100	
	(三)桃園體育園區	0	

二、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一)龜山國民運動中心	20,000	總經費 600,000 千元(109 年起 由龜山區公所編列預算)
	(二)龍岡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53,833	總經費 366,740 千元(中央補助 156,250 千元)
	(三)中壢長青運動中心	0	
三、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	(一)補助本市各區公立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50,000	
	(二)大漢溪多功能運動草皮加值計畫	0	
	(三)桃園市立田徑場及體育館 B1 廁所附屬設施修繕計畫	0	
四、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桃園運動卡計畫	6,000	
	(二)推行運動 i 臺灣 2.0 計畫	33,971	中央補助款 26,971 千元
	(三)補助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42,000	
	(四)辦理全民性體育活動	14,300	
五、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辦理國際性運動賽事	4,000	
	(二)辦理各層級運動賽事	20,000	
六、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15,000	

	(二)辦理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3,600	
	(三)辦理桃園市績優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作業	35,000	
	(四)辦理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10,000	
	(五)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12,000	
	(六)推動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	4,200	
	(七)桃園市競技運動科學輔助暨防護支援計畫	3,000	
	(八)組隊參加 112 年全國運動會	17,000	
七、辦理運動場館查核	(一)辦理游泳池查核 (二)辦理健身中心查核 (三)辦理高爾夫球場查核 (四)辦理其他民間營運運動場館查核	2,800	
八、持續督導及強化本市運動場館之營運管理	(一)辦理桃園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二)辦理中壢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三)辦理南平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四)辦理平鎮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五)辦理蘆竹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六)辦理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七)辦理蘆竹羽球館營運履約	2,600	

	<p>管理</p> <p>(八)辦理樂天桃園棒球場營運履約管理</p> <p>(九)辦理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微型運動中心履約管理</p>		
九、桃園市微型運動中心	辦理微型運動中心社宅租金	3,156	

捷運工程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近年來工商發展迅速，人口、產業及都市空間發展變化極大，為解決整體交通運輸問題，規劃機場捷運線、捷運綠線、綠線中壢延伸線、捷運棕線、三鶯延伸八德線及臺鐵地下化等「六線」所串聯的環狀軌道系統，聯結航空城、桃園及中壢「三都心」，透過軌道運輸大量、快速及便捷的旅運服務特性，提供整體都市再發展的動力。

二、任務

本局現階段目標為辦理已核定之捷運綠線建設計畫細部設計及施工，使其如期如質完工通車；中期目標為依據「三心六線」路網計畫，逐步推動捷運棕線、三鶯線延伸八德、綠線延伸中壢。

另因應桃園社經發展改變，本局刻正辦理「桃園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延續桃園都會區「三心六線」路網規劃本市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且配合其他大眾運輸工具接駁建構完整之運輸網路，故長期目標為完成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推動及建設，以達成使桃園成為大眾運輸導向的宜居樂活城市。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桃園都會區之整體軌道路網將以「目字型路網」為主要架構，其中綠線為整體路網中與重大建設與其他交通建設結合的優先推動路線，規劃與桃園鐵路地下化及機場捷運線直接轉乘，發揮路網效益，有效紓解交通壅塞，使桃園逐步發展成便捷、繁榮、優質的生活環境。

- (一) 112 年度持續進行土建高架橋樑、潛盾隧道、車站站體及出入口等工程；機電系統細部設計、軌道工程、北機廠與南主變電站土建施工作業等。
- (二) 辦理車站土地開發招商作業，以 TOD 模式促進捷運沿線都市更新及帶動地區發展，並於捷運通車及土地開發後有效挹注捷運建設及增加公益設施，以建構便捷及友善環境，實現宜居城市之目標。

二、桃園捷運三心六線路網規劃：

三心六線路網規劃捷運機場線、綠線、綠線延伸中壢、棕線、三鶯線延伸八德段及桃園鐵路地下化等「六線」串聯成環狀軌道系統，聯結航空城、桃園及中壢「三都心」，以及串接大台北都會捷運路網。其中捷運機場線刻正營運中，捷

運綠線及鐵路地下化刻正施工中，未來將賡續辦理捷運綠線延伸中壢、棕線及三鶯線延伸八德等計畫送審及推動事宜，構築桃園軌道生活圈。

三、捷運機場線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案招商作業：

辦理捷運機場線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招商作業，期待開發後於周邊規劃興建社會住宅，並結合微型運動中心及既有圖書館等公共服務，以提升周邊地區生活機能，帶動區域發展。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一)專案管理暨監造顧問服務費用。 (二)土建標工程費用。 (三)機電標工程費用。 (四)IV&V 認證費用。 (五)用地取得相關費用。	8,487,820	
二、桃園捷運三心六線路網規劃：	(一)桃園捷運棕線(綜規、環評及(非)都市計畫變更) (二)桃園捷運綠線延伸至臺鐵中壢站(綜規階段作業) (三)捷運三鶯線延伸至桃園八德段暨其土地整合發展計畫	15,410	
三、捷運機場線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用地費	A10 車專區土地專案讓售總價新台幣 2 億 9,195 萬 7,431 元，分期 8 年付款，自 110 年起逐年編列預算，撥付本府地政局。	36,500	

資訊科技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為推動本市智慧城市發展、資訊科技生活應用，以及發展數據治理、提升行政效能、連結在地產業升級，本局在現有人力、資源和預算有限的情況下，無論是推動市民卡一卡多用與多元管道結合、智慧城市發展與國際交流，或運用數據分析深化市政服務、爭取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推動資訊平權等方面，以及在防疫及紓困工作，都已初見成效。

為落實市長施政理念，推動桃園「科技+」，本局將精益求精，加強數位基礎建設、協助在地產業轉型升級，除持續積極爭取中央資訊科技類計畫補助經費，統整協調本市資訊發展與規劃以及跨局處資訊科技應用需求外，持續推動「市民卡服務推動與整合」、「市政資料治理暨大數據分析平台維運」、「3D GIS 平台和資料開放平台」及「數位平權計畫」等四大計畫，加強與產、官、學、研緊密合作，藉由推動各項資訊計畫與建置服務，運用數位技術，落實智慧城市，打造科技、國際、智慧的新桃園。

二、任務

- (一) 推動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持續推動市民卡多元服務，提升市民卡使用便利性，並建構推廣市政服務的創新系統「紅利桃子」平台，持續增加點數特約商店等在地消費版圖，協助在地商家數位轉型，創造桃園點數生態圈願景。此外，精進「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持續增修「福利智慧雲」及「網路 e 指通」系統，提供民眾個人化福利資訊查詢與線上申辦功能，打造宜居智慧桃園；此外，為拉近市民與資訊科技的距離，透過於辦理課程或活動，培養民眾數位科技知識，減少數位落差，提升市民資訊素養。
- (二) 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擴大本府數據資料應用範圍，利用新興資通訊技術創新再造，串聯市府既有數據資源，並爭取預算建立大數據中心，自動化蒐集各項即時資料，建立即時預警機制，輔助提升市府及時因應各項突發案件之相關作為，打造以資料驅動決策的智慧政府。配合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推動之「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以政策引導鼓勵國內業者與本府共同投入，依桃園各區域需求與特性，提出適性的解決方案，帶動相關產業發展。此外，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會」，

並爭取建置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以智慧化的治理思維，結合本市獨有樞紐優勢，連結國際資源，回應民眾需求與連結產業發展。

- (三) 府內各機關共通資訊系統的維運管理與建置：持續強化城市數位基礎建設，優化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品質，定期檢討各熱點使用人次及使用量，以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的上網環境。持續彙整本府各機關二維及三維地理圖資資料，並精進本府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此外，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集數量、品質，使各機關及民間單位可善用政府開放資料進行創新加值應用。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

- (一) 以數位轉型為概念，推動市民卡創新服務，並延續本府振興產業、活絡經濟發展為出發點，以數位轉型的概念，打造市民卡紅利點數平台，將政府、在地商業與民眾需求相互結合，提供市民服務專屬性，協力打造具有在地特色的數位生活圈。
- (二) 提升數位服務便利與可近性，精進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提供民眾諮詢市政多元交流管道。
- (三) 「福利智慧雲」介接市府公務雲及市民卡等平台，提供民眾輸入相關個人資料，由系統智慧化篩選引擎過濾並挑選出符合資格之福利補助項目，提供貼心個人化福利補助諮詢服務。
- (四) 推動數位平權計畫，為拉近市民與資訊科技的距離，透過於辦理課程或活動，培養民眾數位科技知識，減少數位落差，提升市民資訊素養。

二、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

- (一) 兼顧數位人權與資訊安全，擴大本府數據資料應用範圍，利用新興資通訊技術創新再造，串聯市府既有數據資源，破除數據孤島，並爭取預算建立大數據中心，自動化蒐集各項即時資料，建立即時預警機制，輔助提升市府及時因應各項突發案件之相關作為，打造以資料驅動決策的智慧政府，達成智慧治理，創造更多加值效益，創造智慧宜居生活環境。
- (二) 配合數位發展部數位產業署推動之「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智慧城鄉應用計畫，以政策引導鼓勵國內業者結合地方政府共同投入，以「產業提案，中央補助，地方參與，國際輸出」的精進作法，跨縣市共同生活圈的概念，依各區域不同的需求與特性，提出適性的解決方案，共同推動智慧城鄉應用服務，促成智慧生活普及與優化產業鏈結構，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 (三) 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會」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並爭取建置智慧城市專案辦公室，推動各項智慧城市科技應用計畫，以智慧化的治理思維，從各面向呼應民眾需求與連結產業發展。
- (四) 結合桃園樞紐優勢，連結國際資源，推動國際智慧城市交流，透過城市間相互學習與交流，聽取其他城市發展策略與現況，更將桃園經驗推向國際，更讓國際看見桃園智慧城市發展成果。
- (五) 參與智慧城市相關展覽，讓其他國家及城市看見本府智慧城市亮點計畫，行銷桃園智慧城市推動成果。

三、府內各機關共通資訊系統的維運管理與建置，強化數位基礎建設：

- (一) 穩定並優化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品質，定期檢討各熱點使用人次及使用量並作適當增加或遷移調整，以服務更多民眾，並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的上網環境。
- (二) 持續彙整本府各機關地理圖資資料，精進本府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成為城市發展數位基礎，發揮地理圖資最大使用效益，輔助市府施政決策支援，提升各局處行政作業效率。
- (三) 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品質服務，藉由資料公開使政府施政透明化，民間亦可善用政府資料進行創新加值應用，發揮資料價值。
- (四) 配合行政院「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強化政府基層機關資安防護及區域聯防計畫」，持續提升本府資安防護能量及資通安全管理效能，加強資安防護縱深機制，降低本府各機關資安威脅及風險。
- (五) 配合行政院資訊資源向上集中與整合運用政策，持續整併本府所屬機關網路及網域。
- (六) 辦理本府所屬機關資訊安全應辦事項稽核作業，強化本府整體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市民卡共通資訊平台應用功能維護優化	(一) 持續改善市民卡網站應用系統正常營運，並提升系統使用率。 (二) 持續增強行銷營運資訊平臺系統穩定度、可靠度。 (三) 配合桃園公共運具幸福里程 30 公	16,596	

	<p>里政策，結合市民卡，市民搭乘桃園公共運具包括桃園公車、桃園微笑單車，每日可享有合計 30 公里之「免費」交通優惠里程。</p> <p>(四) 配合本府各機關行銷活動，進行市民卡暨紅利桃子政令宣導作業。</p> <p>(五) 持續精進卡務系統相關服務，並維持系統高可用度，以提供更好的服務品質。</p>		
二、市民卡服務推動與整合	<p>(一) 辦理市民卡整合優惠活動與紅利桃子宣傳，及特約商店維運。</p> <p>(二) 配合本府局處活動，行銷宣傳市民卡及紅利桃子相關應用服務。</p>	4,050	
三、市政資料治理暨大數據分析平台維運案	<p>(一) 完善本府資料倉儲。</p> <p>(二) 擴大本府數據資料應用範圍。</p> <p>(三) 維運本案平台與各項工具。</p> <p>(四) 辦理數據分析工具平台教育訓練。</p> <p>(五) 優化既有數據分析主題案例內容。</p>	3,432	
四、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維運	<p>(一) 於桃園市政府官網提供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p> <p>(二) 維運智慧機器人，提供市民多元諮詢管道。</p> <p>(三) 提供 Web、APP、Google 語音助理等多元渠道，連接智能客服。</p>	1,000	
五、福利智慧雲系統運作及維護	<p>(一) 維護市民福利互動諮詢、福利補助資料庫、線上申辦機制、市民福利智慧化補助資料查詢等系統功能之正常運作，提供個人化福利補助諮詢服務。</p> <p>(二) 與其他應用系統介接(包括：公務雲、市民卡卡務平台、.....等)，資料互通</p>	1,500	

	<p>有無，免去民眾重複提供資料困擾。</p> <p>(三)定期更新本府各機關福利項目內容，提供民眾正確精準之福利資訊。</p>		
六、城市程式培力計畫	為拉近市民與資訊科技的距離，透過於辦理課程或活動，培養民眾數位科技知識，減少數位落差，提升市民資訊素養。	3,000	
七、地理空間決策分析平台維運及衛星影像服務	<p>(一)維護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正常運作，更新本市全區衛星影像圖、各種人口分布、經濟結構、區域地理、水利交通等社會經濟資料與地理圖資，提供府內各機關介接使用，以充分發揮資料互通、共享與多目標加值應用效益。</p> <p>(二)持續蒐集各局處二維及三維地理圖資與系統發展情形，將收納之圖資整理以擴充平台成果。</p>	4,500	
八、資料開放與服務匯流整合平台之維運及擴充	<p>(一)資料開放平台之維運。</p> <p>(二)針對現有開放資料集之品質進行盤點清查，並協助本府各業務機關辦理資料品質提昇作業。</p>	2,300	
九、桃園市政府智慧城市科技應用計畫	<p>(一)參與「2023年智慧城市展」，設置桃園主題館。</p> <p>(二)透過參展，推廣本府智慧城市亮點計畫，行銷桃園智慧城市推動成果。</p>	5,500	
十、推動本市免費無線上網服務	<p>(一)維持本市現有免費無線上網熱點，並於人潮眾多或弱勢偏鄉地區評估建置新熱點。</p> <p>(二)監測各熱點服務流量，確保無線上網之穩定性，並視民眾使用需求及地區特性，適度調整熱點分布。</p> <p>(三)建構本市免費無線上網之優質服務</p>	12,082	

	環境，強化資訊基礎設施。		
十一、資安監控暨情資交換中心服務	<p>(一)持續辦理本府各機關資安監控相關作業：包含資安設備、網段等之監控(SOC)服務維運、區域情資交換與分享(ISAC)服務維運、資安事件處理及鑑識服務。</p> <p>(二)持續辦理本府同仁個人電腦之端點威脅監控服務及協助各局處處理資安事件。</p> <p>(三)辦理本府各機關同仁之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強化其資安知識。</p>	10,053	
十二、本府所屬機關對外線路整併	針對本府所屬機關對外連網線路及網域納管，以達資訊資源向上集中及整合運用。	8,632	
十三、本府資訊安全管理制維護及稽核	<p>(一)持續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規劃、執行、檢查及改善之管理流程。</p> <p>(二)辦理本府所屬機關資訊安全應辦事項之稽核作業。</p>	3,300	

新聞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隨著網際網路創新應用服務的蓬勃發展，本處精進媒體服務流程，即時澄清不實訊息，提升新聞發布效率，妥善運用多元媒體宣傳資源，傳遞市政、民生資訊，打造桃園全方位「進步」城市意象，並整合國際行銷資源讓各界「看見桃園」，並提升有線電視多元匯流服務，保障市民收視權益。

二、任務

- (一) 本處持續精進市政新聞發布速度、媒體服務品質及輿情蒐集效率，強化數位民主，包括即時精準傳遞市府重要訊息及政策，協助各局處推廣重要活動，並宣傳施政成果與建設進度；強化即時澄清機制，有效防制錯假訊息之危害；於災害發生時，建立「標準作業程序」(SOP)並有效傳播災害防治消息及民生相關資訊；考量外在環境及疫情發展，應變調整新聞發布方式，以配合媒體採訪及發稿需求，精進媒體服務流程，同時善用傳媒力量，以利各界即時、精確掌握重要市政資訊及議題，進而增進新聞聯繫效率。
- (二) 整合各式媒體管道並搭配多元國內、外宣傳資源進行城市行銷，翻轉桃園過去形象，從桃園交通、公共安全、科技產業、觀光、生態、教育、青年、住宅、多元族群等面向改造桃園，並與世界接軌，善用科技技術，提升桃園競爭力，創造屬於桃園的在地特色，打造桃園最友善城市意象，期許市民能一起見證桃園的成長。
- (三) 數位匯流趨勢下，追蹤中央匯流法規訂定進程，藉由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結果，滾動調整有線電視多元方案、增加公用頻道多元性；透過纜線清整標章計畫、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落實自主纜線巡查，提升市容整潔；並實施有線電視費用經濟弱勢減免措施，定期進行有線電視頻道側錄，以保障民眾之媒體閱聽權。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 (一) 因應數位匯流時代，本處配合媒體作業流程，持續優化軟硬體設施，並主動、迅速發布市政新聞及照片，協助媒體精準、有效報導市政資訊。
- (二) 掌握社會輿情，運用每日晨間剪報與即時輿情蒐集作為施政參考，並協助各局處針對外界關注之重要議題迅速回應與說明，幫助各界瞭解市政議題。

(三) 持續增進新聞聯絡人媒體素養、專業知能，並加強各局處橫向溝通、重大議題澄清速度及內容品質，完善訊息澄清機制。

二、多元化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一) 善用各界資源，運用多媒體多元管道，以市民角度，深度行銷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打造具有意涵之桃園品牌意象，傳遞桃園正向轉變；同時加強國內、外宣傳，使桃園走向世界，展現桃園國際競爭力，成為國際化智慧城市。

(二) 運用多元通路即時宣傳市政、民生、防疫及紓困振興資訊，讓資訊完整傳遞並強化各局處橫向溝通，保障市民權益。

(三) 持續以吉祥物「丫桃」、「園哥」正面、親民角色風格代言本市城市意象，結合參與活動及政策宣導，加深市民城市認同感，並與民間企業合作，透過市場化推廣機制將城市品牌向外擴展，共同開創萌經濟，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四) 市政刊物定期編印及發行，以文字故事將在地特色的人事物、有感政策連結市民讀者，忠實記錄桃園的進步與蛻變，展現城市邁向美好的每一瞬間。

三、積極推展有線電視業務

(一) 透過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持續了解民眾收視行為，參考調查結果及產業發展，滾動調整多元方案內容及政策。

(二) 協同推動纜線清整，督促有線電視系統業者落實自主纜線巡查、加強側溝附掛品質，並執行纜線清整標章計畫，以提升市容整潔。

(三) 實施有線電視費用經濟弱勢減免措施，要求有線電視系統業者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提供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收視優惠，以保障經濟弱勢民眾之媒體閱聽權。

(四) 透過產學合作、推廣民眾拍攝及撰寫故事，強化地方人才媒體素養，使民眾充分行使並運用公用頻道，增加公用頻道使用效能與內容多元性，以實踐媒體近用權。

(五) 每月定期進行有線電視頻道側錄，並定期審閱平面報紙刊載之應徵廣告，對於違規之媒體進行裁處，以保障市民閱聽權及兒少權益。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一)辦理新聞輿情資料之蒐集與分析，提供施政規劃參考。	1,219	
	(二)辦理媒體聯繫、公共關係及新聞發布等事宜。	1,500	
二、深度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一)運用媒體資源，辦理重大市政政策行銷及活動。	30,000	
	(二)透過各類媒體管道，辦理城市形象行銷相關宣傳。	17,000	
	(三)運用吉祥物進行市政及城市行銷，提升重大政策、活動行銷效益。	4,000	
	(四)市政刊物定期編印及發行，記錄桃園豐富的城市樣貌。	8,500	
三、落實有線電視輔導管理，全面升級多元收視服務與品質	(一)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 (二)推動纜線清整標章計畫，落實纜線自主管理及維護。	1,480	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980 千元

秘書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綜理市府幕僚業務，安排國際城市聯繫互訪，並積極推動友好城市及兩岸間交流，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為精進市府文書效能，本處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優化檔案管理知能，健全檔管制度，提升公文品質，及持續落實公務車輛、財產、物品及宿舍之維護管理；因應 COVID-19 疫情，本處將持續落實市政大樓紅外線偵測儀量測體溫等措施，加強環境清消與防疫物資整備，並完善各類大樓管理系統設備，打造更卓越與安心的洽辦公環境。

二、任務：

- (一) 辦理與駐臺單位交流聯繫工作，推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交流，並以多元管道參與國際事務，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 (二) 辦理市政工作與府會聯繫，配合推動市政業務、活動及貴賓接待等相關事宜，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及服務品質。
- (三) 辦理本府市政大樓辦公場所、會議室、桃園市綜合會議廳及府前廣場等空間管理規劃、環境綠美化及各式修繕，並定期維護市政大樓清潔、廣播及音響系統、汰換高低壓電器設備、中央空調系統、電梯、能源管理、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監視系統及緊急發電機等機電設備，力行節能減碳措施，並因應疫情變化調整落實防疫措施，維護安全洽辦公環境。
- (四)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化與線上簽核，精進文書品質；提升本府機關檔案管理效能，落實檔管制度，輔導所屬機關爭取金檔獎。
- (五) 持續落實公務車輛、財產、物品及宿舍之維護管理，並優化工友、出納、勞健保、勞工退休金及公務手機等各項庶務工作之效能。

貳、年度策略目標及策略

一、推展城市外交及多元交流：

- (一) 積極推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多元交流。
- (二) 辦理接待國際訪賓工作，致力城市外交。

二、持續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 (一) 持續與駐臺單位互動聯繫，奠定國際交流基礎。
- (二) 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增加媒體曝光度。

(三) 邀請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以線上或實體方式參與本市主辦之活動，並積極以更多元的管道參與國際活動，爭取國際曝光度。

三、推廣線上申辦輓聯及中堂服務：

持續推廣婚喪喜慶之中堂及輓聯線上申請，優化便民服務。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環境，提供優質安全辦公場域：

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屋頂防水工程。

五、落實市政大樓防疫措施

- (一) 辦理公共空間防疫清潔消毒。
- (二) 體溫管控設施(紅外線偵測儀)管理維運。

六、健全政府檔案管理，樹立檔管品質標竿：

- (一) 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 (二) 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學習。

七、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目標值，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行政運作機制。

八、工友管理：

參照中央員額精簡政策，工友出缺一律不補，持續維持本府工友不新僱之管制措施。另為保障本府工友職場健康，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實施健康檢查，並自111年起編列預算補助健康檢查費用。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城市外交及多元交流	(一) 推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多元交流 (二) 辦理接待國際訪賓工作 (三) 辦理首長出國考察 (四) 辦理首長參與國際活動 (五) 處理本府與國際城市聯繫事宜	10,900	
二、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一) 加強與駐臺單位互動聯繫 (二) 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 (三) 邀請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	2,000	

	好城市參與本市主辦活動，並積極參與國際活動		
三、推廣線上申辦 輓聯及中堂服務	持續推廣婚喪喜慶之中堂及輓聯 線上申請管道，優化便民服務。	0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 環境，提供優質 安全辦公場域	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屋頂防 水工程。	9,900	
五、落實市政大樓 防疫措施	辦理公共空間防疫清潔消毒	500	
六、健全政府檔案 管理，樹立檔管品 質標竿	(一)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 管理作業 (二)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 學習	460	
七、持續推動公文 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 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 目標值，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 行政運作機制	0	
八、工友管理	(一)工友離職、資遣、退休及死亡 出缺不補 (二)實施在職工友健康檢查補助 措施	29	

人事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秉承市長施政理念，遵循中央人事法制，致力實現「本市團隊最佳人資策略夥伴」之願景，以彈性調整組織，合理配置員額，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活化人力資源運用，表彰模範楷模，落實考核獎懲，重視人力培育，厚實核心職能，精進員工協助，貫徹友善職場，落實退撫業務，關懷退休同仁，及營造幸福職場，提供多元福利等策略目標，發揮公務人力效能，建構優質專業的市府團隊，提升公共服務效能。

二、任務

- (一) 組織功能健全：配合施政重點，協助本府各機關適時調整組織，合理配置員額，提升人力運用效能。
- (二) 人力運用精實：積極遴補人力，促進職務歷練，照顧弱勢族群，精實人力運用。
- (三) 人員素質提升：落實考核獎懲規定，推動公務多元培訓，深化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績效與組織效能。
- (四) 同仁士氣高昂：辦理多元活動，照顧同仁身心健康，提供多元福利，營造幸福職場，落實退撫業務，關懷退休同仁。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彈性調整組織，合理配置員額

(一) 適時調整組織，契合施政需要

因應各項市政建設及公共服務推動需要，於行政院核定之員額總數範圍內，協助各機關檢視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情形，本於統籌調整及撙節用人原則，適時調整機關組織，以提升機關運作效能。

(二) 因應市政推動，合理配置員額

為充實本府各項重大施政計畫所需必要人力並靈活運用有限員額，藉由預算員額審查等機制，檢視各機關人力需求，協助將人力優先配置於核心業務，確保人力配置契合業務需求，以發揮人力運用最大效益。

二、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活化人力資源運用

(一) 積極遴補人力，促進職務歷練

配合國家考試用人政策，協助各機關提報考試任用計畫，申請分發考試及格

人員，充實基層承辦人力，並辦理考試錄取人員集中實務訓練，以增進新進人員專業工作知能，培養在地人才。另協助各機關透過內陞及外補等方式甄補人力，並秉持公平、公正、公開方式，拔擢內部優秀人才，以激勵同仁士氣，且為增加同仁職務知能與經驗，鼓勵同仁積極參與職務歷練，以提升本府人力素質。

(二) 照顧弱勢族群就業，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

積極促請各機關應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等相關法規，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並鼓勵各機關學校踴躍提列身心障礙人員、原住民族人員等特種考試職缺，提供更多公職就業機會，落實照顧弱勢就業精神。

(三) 營造友善性別職場，積極鼓勵任一性別參與決策

適時拔擢優秀女性人才，提倡女性人力資本，打造性別平權之友善工作環境，同時為達成任一性別共同參與公共事務之目標，定期檢視本府各機關任務編組成員性別比例，積極促進性別平權。

三、鼓勵傑出同仁，落實考核獎懲

(一) 表彰模範楷模，提升工作士氣

為表揚本市公務人員對國家社會之貢獻，以激勵服務熱忱及提高工作績效，每年定期舉辦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公開表揚獲獎人員並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5 日及發給獎金，同時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又為表揚所屬女性公務員對機關及社會之傑出貢獻，每年於 3 月 8 日前選拔傑出女性公務員，公開表揚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3 日及發給禮券。

(二) 覈實考核獎懲，發揮獎優懲劣

本綜覈名實、信賞必罰、獎當其功、懲當其過之意旨，落實公務人員平時考核，以作為年終考績及陞遷重要依據。對於獎勵案件，按敘獎原則覈實辦理，以激勵同仁士氣；對於懲處案件，確實審酌違失人員行為動機、目的、手段及對公務秩序之損害事項，依規定辦理議處，以達賞罰分明之效。

四、重視人才培育，厚實核心職能

(一) 推動多元培訓，提升人力素質

為提升公務同仁工作服務品質，因應各機關業務推展之需要，依市府施政目標及各層級人員所需職能，規劃完善員工訓練計畫，開辦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自我發展及政策性等 4 大類訓練，並運用個案研討、體驗式學習及工作

坊等多元教學方法，發展創新培訓課程，以深化訓練成效，厚實人才素養。

(二) 運用數位科技，增進學習成效

配合數位化全球發展趨勢及市府推動國際智慧城市政策，發展數位科技課程，採取「實體、遠距直播」多元彈性教學模式，讓學習因地制宜，以因應疫情對學習型態轉變影響，並藉由培育同仁數位科技能力，強化數位自主學習、提升工作服務品質及行政效能。

五、精進員工協助，貫徹友善職場

透過多樣化員工協助措施，如提供專業個別諮詢與團體諮詢服務，以及針對重大危機事件與非自願個案，提供後續協處追蹤，協助同仁提升工作績效及增加組織效能，同時促進身心健康、舒緩工作壓力，取得工作與生活衡平，創建幸福友善職場。

六、落實退撫業務，關懷退休同仁

(一) 即時辦理退撫案件，發放退撫給與

依規定即時辦理退撫案件，按時發放退撫給與、三節慰問金及年終慰問金，以維護及保障退休人員權益，並落實挹注退撫基金經費及優惠存款利息查對。

(二) 辦理退休規劃課程，打造晚美人生

辦理退休規劃及權益說明、健康促進、體驗學習等課程，讓成就退休要件的同仁，透過多元體驗方式學習，協助妥適規劃退休生活。

(三) 主動關懷退休人員，安享樂齡生活

為加強關懷退休高齡退休人員，主動結合各機關學校退休照護資源，持續推動高齡退休公教人員關懷訪視活動，並致贈暖心禮品，以關心退休人員生活近況，使其感受溫暖與祝福。

七、營造幸福職場，提供多元福利

(一) 辦理多元活動，照顧同仁身心

舉辦各項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多元文康活動，並輔導員工社團推動社務，鼓勵同仁從事正當休閒活動，紓緩工作壓力，促進機關間交流，提升工作士氣。

(二) 暖心托育服務，加值員工福利

為減輕同仁家庭育兒負擔，使其能兼顧工作與家庭，提供低利率公教人員育嬰急難貸款、積極洽簽特約托育機構及特約商店，加值員工福利，並持續鼓勵本府所屬機關(構)運用合適場地或閒置空間設置托育設施，滿足員工子女

托育之需求，建構友善育兒環境。

(三) 優惠健康檢查，關心員工健康

為照護同仁身體健康，定期調查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編列及執行情形，並與優質醫療院所合作，提供同仁優惠健康檢查方案，鼓勵同仁管理自身健康。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公務菁英培訓計畫	辦理領導管理、專業職能、政策性 及自我發展等 4 大類訓練課程， 充實同仁本職學能。	4,850	
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辦理本府員工協助方案個別諮 詢、主管諮詢、團體諮詢及各項服 務措施。	1,000	
三、落實退撫業務，建構關懷網絡計畫	辦理退休照護相關活動與講座， 以及退休人員重病或婚喪喜慶予 以慰問、贈賀與關懷聯繫。	1,135	
四、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計畫	辦理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 多元文康活動。	1,360	
五、推動員工社團計畫	輔導員工社團推動社務。	400	

主計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等 3 部分，其中歲計工作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合理的分配及運用政府資源進行預算編製和決算編造；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記錄，以了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督導各機關內部審核，以符合法令並減少浪費；至統計工作則在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前開歲計、會計、統計工作，具有相互為用的整體性，以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增進本府財務效能，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助推動市政建設」為目標。

二、任務

- (一) 審編本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以妥善規劃整體財務資源。
- (二) 規劃經常性支出節流機制，以加強資源運用效率。
- (三) 強化會計管理及編造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以發揮財務管理效能。
- (四) 督促及輔導各機關強化統計作業實務知能及方法，以加值應用統計資料。
- (五) 自辦家庭收支調查，俾供制定決策之參據。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改善預算籌編品質，協助各機關預算編製及市政之推動

協助各機關妥適籌編預算，改善預算編製品質，以利提升預算執行效益並協助未來各項市政推動。

二、加強資源運用效率，有效擷節財政資源

就經常性支出建立節流機制，以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三、提供政府財務資訊，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 (一) 審核各機關半年結算報告，編造本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以作為日後編製決算之參考。
- (二) 審核各機關決算報告，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定，以明財務責任。

四、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

- (一) 辦理統計專業知能研習，提升統計工作質效。

- (二) 持續推動及維護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並擴充相關功能，提升行政 e 化管理及資料庫應用。
- (三) 編製各類統計指標及書刊，以供各界參考應用。
- (四) 撰擬各類市政議題之應用統計分析及統計通報，以呈現重要施政成果。
- (五) 彙製各項市政成果之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增進統計服務效能。

五、提升自辦家庭收支及中央委辦調查之品質，以供相關機關參考

- (一) 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供相關機關訂定最低生活費、法院審理給付生活(扶養)費及產官學界學術研究等參考。
- (二) 強化各調查規劃工作及勤前教育，以提升調查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核編本市總預算	(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3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 (二)依中央 113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府頒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機關單位概算。 (三)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期限編竣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送請市議會審議。	2,180	
二、督導本市總預算執行	(一)編訂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二)依法核定分配預算、修改分配預算、專案預算分配及辦理第二預備金之控管核簽。 (三)編具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 (四)依本府業務實際需要檢討修訂	485	

	開源節流計畫獎懲要點。		
三、督導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總預算與追加減預算之籌編及執行	(一)審核本市山地原住民區 112 年度追加預算及 113 年度總預算編列情形，並將審查結果，送請審計機關參閱。 (二)辦理本市山地原住民區計畫及預算考核。	35	
四、辦理本市總預算核編及執行等教育訓練	(一)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教育訓練。 (二)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線上輔導計畫。	536	
五、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3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3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 (二)依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概算，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752	
六、督導本府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	(一)編訂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二)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每月會計報告。 (三)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預算保留事宜。 (四)依限核編完成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	425	
七、彙編本市	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	370	

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	成 111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併同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		
八、辦理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業務教育訓練	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83	
九、辦理本市總會計事務	(一)加強總會計決策功能，編製總會計報表。 (二)依限核編完成 112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	109	
十、彙編本市總決算	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成 111 年度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	264	
十一、督導本府各機關辦理單位會計事務	(一)審核本府各機關每月單位會計報告。 (二)審核本府各機關單位預算保留事宜。	793	
十二、辦理會計業務教育訓練	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	270	
十三、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	(一)辦理公務統計實務研習會等專業知能研習，俾健全統計管理制度。 (二)持續推動及維護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並擴充相關功能，提升行政 e 化管理及資料庫應用。 (三)編製統計速報、6 都重要統計指標、統計年報及性別圖像與撰寫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供本	1,769	

	<p>府各機關及各界查詢應用。</p> <p>(四)規劃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專區，持續發布各項重要施政成果主題圖表，提供各界依需求快速解讀資料趨勢，增進市政統計支援決策功能。</p>		
<p>十四、提升自辦家庭收支調查品質</p>	<p>(一)強化調查規劃工作，辦理勤前講習。</p> <p>(二)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俾供相關機關之施政參考。</p>	3,199	

政風處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為建立廉潔政府，提升行政效能，本處依循法務部廉政署「反貪」、「防貪」及「肅貪」政策，並遵從市長揭示「公務員操守」原則施政，在反貪面，落實反貪教育向下紮根，將廉政倫理的概念推展至機關學校；在防貪面，強化市府公務人員的廉潔觀念，積極建構廉政平台，推動透明化監督機制；在肅貪面，受理民眾陳情案件並積極發掘貪瀆線索，秉持「主動發掘、毋枉毋縱、明快處理」原則查究不法，進而端正政府風氣，提高行政效率，促進廉能政府之目標。

二、任務

- (一) 落實多元社會參與，昇華全民反貪意識。
- (二) 加強廉潔自律觀念，提升整體行政效能。
- (三) 強化風險預警功能，推動行政透明措施。
- (四) 跨域整合公私協力，建構廉政平臺機制。
- (五) 發掘貪瀆不法案件，辦理檢舉交查案件。
- (六) 強化安全維護業務，落實資訊機密安全。
- (七) 推展採購稽核機制，減少缺失提升效率。

貳、年度策略目標及策略

一、政風反貪業務

(一) 加強法紀教育

1. 針對與本府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團體、民眾等不同對象，透過建立多元廉政交流管道，廣納各方意見，結合社會矚目議題，整合機關資源協力辦理法紀宣導與廉政行銷。
2. 為建立公務人員廉能觀念與法治素養，俾利執行職務時能有所遵循，規劃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圖利與便民」等相關廉政法令宣導，期能強化公務員正確法律之認識，使公務員勇於任事。

(二) 建構廉潔文化

持續推廣校園誠信與品格教育，以培養本市青年學子正確法治觀念，期將誠信、廉潔等價值向下扎根。

二、政風防貪業務

(一) 建構廉政平臺

為落實預防性政風及行政透明，針對重大建設推動廉政平臺，以發揮政風興利服務功能，使全民共同參與監督，享受完善施政建設；區辨「便民與圖利」以維護廠商合理權益，使廠商能專心履約，使公務員能勇於任事，建構優質公務環境；跨機關結合專業職能，使重大工程如期、如質、無垢完工，展現廉能政府效能。

(二) 強化風險內控

本於風險管理之思維，強化政風預防功能，降低機關廉政風險，達到防微杜漸效果，結合機關內部控制制度，擇定機關潛存高風險業務(含採購)實施稽核，以瞭解業務現況、作業程序及執行面向，並從中提出改善建議，評估機關狀況，發揮預警功能並適時推動行政透明。

(三) 增進社會參與

為擴大社會參與層面，運用廉政志工深入校園及社區辦理反貪倡廉宣導工作，提升全民反貪意識，建構貪瀆零容忍社會。

三、發掘貪瀆不法案件，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

(一) 針對易滋弊端業務，積極查處違失情形，並蒐集研析發生異常之案件，主動發掘及查明不法。

(二) 宣導多元受理陳情管道，並嚴守相關保密規定以落實保障人權，針對各類陳情案件，縝密規劃並擬定查處計畫，必要時將進行現場會勘、政風訪查及蒐證等作為，以周延查處工作。

(三) 適時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查處業務講習，以精進同仁查處業務專業知能。

四、優化機關維護工作，強化機密資訊安全

(一) 配合本府重大活動，強化安全維護措施

針對本府辦理重大活動或涉及民眾權益重大事項會議(例.公聽會、說明會等)，結合業管單位周延妥訂執行安全維護措施。

(二) 建立危安通報機制，增進橫向聯繫功能

為有效處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危安或偶突發事件，維護機關設施安全及人員安定。除期前掌握陳抗事件情資、成因與民情外，並責成所屬政風機構加強危安通報密度，以強化機關橫向聯繫，協助業管單位妥適處理。另提升員工居安思危意識，辦理機關設施安全檢查工作，以強化整體維安功能。

(三) 培養員工保密觀念，落實檔案文書管理

為增進機關員工保密觀念，結合本府特性及員工需要，辦理公務機密講習訓練，並定期或不定期會同相關單位辦理機密維護檢查，以防止員工越權查閱或公務機密不當外洩情形。

(四) 協助資訊安全稽核，強化個資保護觀念

為強化本府暨所屬機關資訊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密，結合專業資訊單位，針對資安等級及掌管民眾個資密度較高之機關，辦理資訊安全專案稽核，俾防止機敏資料外洩及資安危害事件發生，以維護個人資料及完善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五、落實採購稽核機制，增進採購效率與品質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各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有無違反法令；另處理上級交辦、媒體及民意關切或廠商檢舉案件，每年計稽核 300 案以上採購案件，稽核完成後逐案編擬報告，函知受稽核機關針對缺失採行改正措施，並參與各項採購業務推動與興革會議、進行採購稽核作業評核、分級管制作業、彙整建立錯誤樣態分析、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以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更臻確保並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廉政宣導會議、強化預警、再防貪	包含講習、教育訓練、座談會及廉政業務交流等相關費用支出。	199	
二、印製廉政宣導品、簡訊、月刊等相關費用	編撰廉政簡訊、月刊；印製員工法紀宣導文宣；購買相關書籍用品等。	60	
三、辦理社會參與、志工計畫	為宣揚本府廉政措施、建立政風種子人員，透過廉政志工服務學校、社區，並協助辦理反貪活動及建立法治觀念。	471	
四、發掘貪瀆不法案件	(一)針對易滋弊端業務，積極研析查處違失資料，以符合 SDGs 之適時發掘並掌握機關風險違常計畫項目。	218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二)主動發掘不法，蒐集研析採購異常案件，辦理專案清查。		
五、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	(一)運用受理檢舉管道，並宣導揭露貪瀆不法弊端。 (二)就檢舉案件除落實保密規定及保障人權外，並縝密資卷研析，擬定查處計畫，必要時採以現場會勘、政風訪查及蒐證等作為，以周延查處工作，以符合 SDGs 之計畫項目。 (三)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查處業務講習，精進查處專業知能，以符合 SDGs 之提升貪瀆線索品質計畫項目。	77	
六、機關安全維護	辦理機關設施安全狀況檢查及安全維護講習訓練、宣導。	25	
七、公務機密維護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公務機密維護講習及宣導。	25	
八、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採購案件	(一)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勾稽篩選可能有異常之採購案件，辦理一般(書面)稽核；並就監審檢調機關移送、主管機關交辦、民眾廠商檢舉(陳情)等異常採購案件，辦理專案稽核。 (二)提升稽核效率，辦理業務交流。 (三)辦理政府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暨檢討座談會，精進專業知能及提升稽核監督執行成效。	749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2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會以市長施政理念為主軸，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將政策落實於施政計畫，輔以合宜的管制考核機制為整體施政把關，將創新發展的概念引入施政，希冀本府能提供市民優質、效率、創新的服務。在全球重視永續發展課題環境下，市政府在未來各項施政及建設，也將以永續作為政策規劃的原則，將桃園市打造成一個友善共好、永續樂活的城市。

二、任務

本會任務為提升行政效能，強化管考機制、優化服務品質，提升民眾滿意度、致力多元參與及創新，完善規畫政策。將透過開放公民參與、運用網路科技、善用跨機關協調合作等方式，期能強化政府治理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提升行政效能

- (一) 辦理重大建設進度檢討會議與實地查證工作，落實施政計畫管制。推動機關使用研考資訊系統，強化局處列管機制，提升重要列管案件執行績效。
- (二) 輔導各級機關落實公文流程管理，加強逾期案件之檢討分析，辦理公文教育訓練，考評各機關公文處理績效，以強化各機關公文自主之能力，另針對民眾及議員之案件回復時效加強控管，以縮短辦理時效。
- (三) 辦理政策民調，掌握市民對本府施政之滿意程度與對重大議題的看法，以供施政參考。

二、優化服務品質

- (一) 鼓勵機關經由參獎過程精進服務作為，藉以樹立標竿學習楷模，帶動本府服務品質全面躍升。
- (二) 編印市民手冊，內容包含福利政策、生活資訊、亮點故事、常用通訊錄及農民曆，方便民眾紙本及線上閱讀。
- (三) 辦理電話應答品質考核，提醒各機關建立專業形象及友善服務態度。
- (四) 強化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提高民眾對話務服務之滿意度。
- (五) 提供多元申辦管道，善用資通訊技術，提供市民優質、便利的市政服務。
- (六) 重視民情，整合陳情管道，管控案件時效及品質。

三、致力多元參與及創新

- (一) 鼓勵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提出與市政業務相關之興革或創新便民服務措施。
- (二) 輔導並深化機關持續推動公民參與相關工作，促進市民參與意願，讓施政更貼近民意。
- (三) 建置本市地方創生交流平台，協助各行政區推動地方創生業務，提出具地方特色之事業提案。
- (四) 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宣傳桃園推動 SDGs 相關成果，並辦理永續發展意識培力課程，提升機關永續發展政策規劃能力。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重大建設計畫選項列管及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列管	訂頒計畫列管作業要點，透過召開管制會議、實地查證、考核及獎懲等機制(如進度超前獎勵、績優工程人員及工程風險預警有功人員獎勵、平時及年終考核及績優人員出國計畫)，督促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1,919	
二、市政管考資訊整合系統建置	整合現行研考資訊及中央管考系統之填報欄位，盡量以系統資料串接方式達成填報資料之一致，減少各機關同仁管考資料重複填報情形。	5,000	
三、研考資訊系統及施政成果透明資訊網維護	(一)進行研考資訊系統功能維護。 (二)進行施政成果透明資訊網系統功能維護及資料更新。	815	
四、議會質詢案件追蹤列管	(一)彙編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書。 (二)系統追蹤本府各機關逾期函復及填報情形。	260	

五、公文績效評核實施計畫	<p>(一)考評並強化各機關公文處理績效及自主管理能力，就公文時效、自主管理成果及不定期抽檢情形等綜合評分，並分組評比。</p> <p>(二)辦理公文講習及教育訓練。</p> <p>(三)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定期檢視公文依限辦結率。</p>	59	
六、提升行政機關服務品質	<p>(一)不定期辦理為民服務實地查核，以確保本府各機關服務品質。</p> <p>(二)辦理為民服務教育訓練，包括電話應答、臨櫃服務、陳情案件處理，加強本府各機關同仁專業服務品質。</p> <p>(三) 每月實施電話應答品質考核。</p>	1,024	
七、編印便民文宣	<p>提供本市重大政策簡介、福利查詢、生活資訊、市府活動、行事曆、農民曆及機關聯絡資料等資訊，採各家戶發送一本市民手冊，另同步建置電子書，達到節能減碳效用。</p>	14,000	
八、1999 市民諮詢服務	<p>(一)建置全方位單一窗口，提供民眾 24 小時不中斷諮詢服務，包括市政諮詢、市政信箱、轉接電話、告知電話及市容查報等服務。</p> <p>(二)提供國、台、英、客、日及手語等多種語言服務。</p> <p>(三)提供總機電話轉接服務。</p>	28,144	

九、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p>(一)藉由參與 SDGs 交流活動及製作 SDGs 宣導品等方式，宣傳桃園推動 SDGs 相關成果。</p> <p>(二)辦理永續發展意識培力課程，讓機關同仁認識自身工作與永續發展之關聯性，進而落實於施政工作。</p>	1,200	
十、施政滿意度與政策議題民意調查	<p>(一)辦理市府施政滿意度調查，定期瞭解民眾對市府團隊的滿意度。</p> <p>(二)針對重大政策議題或突發議題進行民意調查，以即時了解民意。</p>	1,000	
十一、推動公民參與，行銷公民參與理念	<p>(一)邀請專家學者協助輔導各機關研提適合辦理公民參與之施政項目。</p> <p>(二)深化各機關公民參與的素養，適時納入公民參與於施政項目。</p> <p>(三)利用網路社群或推廣活動，行銷公民參與理念。</p>	1,358	
十二、地方創生推動計畫	<p>(一)協助本市各行政區推動地方創生業務，提出具地方特色之事業提案。</p> <p>(二)建置本市地方創生交流平台，與在地團隊及企業連結，進行交流與分享。</p>	2,131	
十三、創新提案實施計畫	<p>(一)鼓勵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研提與業務相關之興革意見。</p> <p>(二)遴聘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小組依創新性、可行性及效益性等進行綜合評比，選出獲獎提案，予以表揚。</p>	127	

桃園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公文管理線上簽核系統作業，實施電子公文收發並強化檔案管理設備安全。
- (二)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業務，並依行政院頒訂各項庶務管理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市政府精進為民服務品質，辦理重大建設計畫列管等作為。
- (四)強化資訊安全軟、硬體管理規劃，加強同仁資訊安全觀念。
- (五)有關國家賠償業務、一般法制行政業務處理。
- (六)加強廳舍、車輛及公有財物之管理與維護。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

- 1.辦理區轄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
- 2.分梯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里鄰長暨協助里基層工作人員聯誼活動。
- 3.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 4.鄰長遴聘、異動管理與表揚。
- 5.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區轄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6.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之執行。
- 7.執行市政府補助區轄各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
- 8.辦理總統副總統及立法委員選舉。

(二)兵役行政

- 1.編練業務：替代役役男之徵處事宜，替代備役管理。
- 2.徵集業務：及齡役男兵籍調查，各年次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
- 3.勤務業務：男子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慰助案處理。
- 4.後備軍人管理：歸鄉報到、異動管理及清查作業。

(三)民防業務：民防團編組管理與訓練；守望相助隊輔導並辦理敦親睦鄰有關業務。

(四)災害防救：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之成立及全民防衛動員準備體系相關事宜；辦理災害防救宣導、教育訓練及演習。

(五)教育行政

- 1.辦理區轄國中小學強迫入學、學區劃分及調整事宜。
- 2.區轄各國小模範生及畢業生獎品發回事宜。
- 3.辦理區語文競賽及參加市語文競賽。

(六)國民體育：配合辦理桃園市運動會；辦理本區全民運動。

(七)調解業務

1.調解業務：每週二、三、四下午召開調解會議，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

2.法律扶助：每週二、四晚上辦理，為市民解答法律疑難問題。

(八)市民活動中心業務：辦理區轄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業務；各市民活動中心之修建、維護與管理。

(九)環境衛生：協助病媒防治及各項環保政策之執行。

三、社會業務

(一)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經濟弱勢老人、兒童少年及婦女等弱勢民眾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等各項福利申請暨年節寒冬送暖活動，積極提高兒童及少年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貫徹積極關懷弱勢社會救助目標。

(二)社會福利：辦理育兒津貼及大班就學補助，減輕家庭育兒經濟負擔，維護兒童成長與福祉；推崇尊老、敬老，發放三節老年市民獎勵金及重陽敬老金。

(三)全民健保：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各項業務，確保被保險人應享有之醫療照顧。

(四)國民年金：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資格認定。

(五)社政業務：辦理推薦及表揚模範母親、模範父親及重陽敬老活動。

(六)社區業務：協助成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 C 級據點，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資源申請及核銷，維護管理市民活動中心，提升市民活動中心多元使用。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並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業機械補助、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加強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工作。

(二)林業推廣：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違規查報及宣導工作，並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地政業務：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都市計畫內外農業用地違法使用查報及管制工作。

(四)工商輔導：辦理工廠校正、抽查市售商品之商品標示，協助市府辦理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發展等業務；另配合市府辦理違章工廠取締小組執行稽查作業、

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公用事業等電力及桃園煉油廠回饋等相關業務。
(五)市場管理：觀光夜市輔導、南門、新永和市場及東門市場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

五、建設業務

- (一)都市計畫：配合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整合、通盤檢討及專案變更。
- (二)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 (三)水利工程：市區水路重點清疏、112 年度防汛搶險發包工程(開口契約)。
- (四)排水及下水道工程：112 年度桃園市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 (五)道路及橋梁工程
112 年度辦理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開口契約)；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開口契約)；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開口契約)；112 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 (開口契約)；112 年度桃園區天空纜線清整委託服務(開口契約)。
- (六)其他公共工程
 - 1.桃園市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
 - 2.桃園區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改建工程。
 - 3.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暨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六、公園及綠化業務

- (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 1.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維護管理。
 - 2.公園、綠地、廣場及兒童遊樂場設施維護及修繕。
 - 3.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及廣場辦理各項活動。
 - 4.受理民間團體申請認養公園、綠地及廣場。
- (二)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
 - 1.路樹倒塌排除；遷移路樹申請；道路除草業務。
 - 2.行道樹及路樹種植維護管理；行道樹分隔島等綠美化工程。

七、人文業務

- (一)推展宗教禮俗活動，健全宗教組織發展，協助宗教寺廟管理及輔導合法，讓宗教寺廟文化永續傳承。
- (二)祭祀公業為傳承宗祠祭祀文化，弘揚祖德孝道精神，延續宗族傳統及健全，清查、輔導桃園區祭祀公業辦理申報或辦理祭祀公業法人。
- (三)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落實推動原住民政策，受理族人多樣化補助及相關諮詢服

務。

(四)客家文化維護、推展與傳承，透過多元管道積極推廣客語能力認證。

(五)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宣導，並邀集多元族群共同參與本區活動，發展多元文化。

(六)辦理節慶文化及觀光推廣活動，促進地方人文發展。

(七)辦理長青學苑銀髮族樂活學習，開設「多元、在地、養生、數位」課程，增進高齡者互動交流機會，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八)成立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永續發展，輔導營造區域亮點，盤點轄內資源，資源整合，建立跨領域的交流平台，建立公私協力之模式，開創桃園區社區營造能量。

八、會計業務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單位預算案，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二)編製單位決算、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會計報告等會計業務。

(三)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四)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九、人事業務：健全機關組織人力運用公平升遷；監督考核辦公紀律提升公務素質；辦理退休、撫卹及各項補助，增進員工福利。

十、政風業務：強化機關員工廉潔意識，擴大社會參與反貪活動；強化預警機制、積極查察不法案件以正官箴；強化機關安全、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

桃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	桃園市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公二公園) (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9,980萬元，自110年度起改分4年編列，因計畫期程改變，調整如下：總經費1億1,050萬元，分5年執行，除108年至111年已編列8,300萬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5年經費2,750萬元)	110,500	
二、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改建工程。	三民市民活動中心拆除重建工程(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 2,700 萬元，自 112 年度起分 3 年編列，因計畫期程金額改變，調	37,000	

	整如下：總經費 3,700 萬元，分 3 年執行，除 111 年已編列 1,000 萬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 2 年經費 1,500 萬元，其餘 1,200 萬元分以後 1 年繼續編列)。		
三、桃園區中路、中信市民活動中心暨公設民營托嬰中心。	中路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總經費5,550萬元，分3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500萬元，其餘5,050萬元分以後2年繼續編列)。	55,500	

中壢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創新以提升本所為民服務品質，強化研考、資訊等相關業務，以提升本所行政效率。
- (二)提升出納領款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提供轉帳、匯款功能，減少民眾領款風險並節省往來時間，加強便民服務。
- (三)加強實施本所公文稽核作業，提升公文品質及效率。
- (四)檔案業務：充實檔案庫房各項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加強歸檔公文及檢調案卷之管理作業，以增進管理之功能。
- (五)辦公廳舍管理：有效管理辦公廳舍，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加強各項設施維護及辦公廳舍綠美化，提供民眾良好洽公環境。
- (六)財產管理業務：辦理本所有關動產之登記、增置、養護、減損、報表等事項；不動產之產籍登錄、報表、租(占)戶租金補償金開徵等事項。
- (七)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所各項財物、勞務、工程採購案件。
- (八)辦理志工業務，強化服務志工組織與功能，提升本所便民親民之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健全區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根基。
- (二)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建言，以利加強各里基層建設，市民活動中心新建、修繕及設備汰舊換新等，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三)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 (四)辦理守望相助隊繼續運作經費補助相關事宜。
- (五)加強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 (六)辦理強迫入學，加強推動中輟生返校復學。
- (七)辦理語文競賽，培育學生語文表達能力。
- (八)辦理徵兵處理，包含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等役政業務。
- (九)辦理後備軍人轉免回除役、退伍報到列管緩召、資料清查等及替代備役管理召集相關業務。

- (十)辦理在營軍人或家屬生活扶助、兵役宣導。
- (十一)提升調解及法律服務績效與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二)強化法律常識宣導，增進市民法制觀念，以維護權益及避免紛爭。
- (十三)辦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與長生電廠回饋金，維護山東、月眉及內定里民身心健康之補助，辦理各項研習活動及基層建設維護。
- (十四)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演練及宣導等業務，配合消防局推動災害防救業務。
- (十五)辦理事制相關業務，配合法院及市府法治宣導。
- (十六)辦理國家賠償相關業務，協助民眾國家賠償案件申請。
- (十七)辦理本區環境及衛生業務，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及促進民眾身體健康。

三、社政業務

- (一)辦理桃園市老年市民三節禮金(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業務，落實市府老人福利政策之推行。
- (二)辦理社區發展業務，積極督(輔)導中壢區 38 個社區發展協會業務及協助市政府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推展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另社區關懷據點共計 32 個(16 個里辦公處，16 個社區發展協會)。
- (三)辦理低收入戶寒冬送暖關懷活動，另受理物資捐贈轉發弱勢族群業務。
- (四)辦理模範父親、模範母親、重陽敬老楷模及金鑽白金佳偶等表揚業務。
- (五)辦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活動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 (六)辦理本區婦幼館、社福館及松鶴會館設施維護及管理業務，婦幼館另開設成人和兒童學苑課程，營造市民優質學習環境。
- (七)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2 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及 5 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業務。
- (八)辦理低(中低)收入戶業務。
- (九)辦理身心障礙福利綜合業務。
- (十)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相關福利業務。
- (十一)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及國民年金宣導訪視業務。
- (十二)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補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十三)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業務。
- (十四)辦理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臨時防災避難收容所等業務。
- (十五)辦理第五類、第六類健保業務。

(十六)辦理無名屍、有名無主、獨居老人遺體公告認領及遺產點交業務。

(十七)配合市府辦理就業服務宣導及市民卡業務。

(十八)配合中央辦理防疫補償審核發放業務。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各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及農作物生產報告、每月蔬菜預測、天然災害救助。

(二)農地管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業務。

(三)病蟲害防治：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配合本市滅鼠週計畫辦理野鼠防除及宣導、其他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及宣導。

(四)辦理農業機械推廣：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農業機械使用證及免稅油量核發。

(五)什糧生產：辦理各年度「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轉(契)作、休耕申報、實地勘查、造冊及農地污染停耕補償等。

(六)畜產推廣、水產推廣、家畜禽保健等相關動物防疫、推廣輔導等資料公告及宣導。

(七)工商管理、工商調查業務：辦理市售商品標示抽查及宣導、違規商號及違規工廠之會勘、辦理工廠校正。

(八)發揮耕地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召開調解會議協助解決租佃爭議。

(九)受理審核租佃雙方申辦私有耕地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等登記案件。

(十)辦理非都市土地編定使用管制檢查作業，涉有違反使用情形者報府處理。

(十一)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違規攤販集中區之查報、辦理中壢觀光夜市管理業務及推廣行銷區內形象商圈等相關業務。

五、工務業務

(一)道路附屬設施維護，含路平養護、附屬設施小型工程、排水溝蓋更新、人行道人本環境、標誌及反射鏡、標線、天空纜線清整、地下道機電及設備維護、道路橋樑維修、下水道排水、其他排水系統疏濬及天然災害防汛整備等，計 16 項開口契約。

(二)管理中壢區 10 處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 1.中壢區中原國小地下、中鑄、中北健行、興仁親子公園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109 至 112 年度）。
 - 2.中壢區中央、文康、環北、青雲、青商、青松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109 至 112 年度）。
- (三)辦理建築管理，建案公共設施查驗、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公寓大廈管理等，及受理民眾臨時使用道路申請。
- (四)管理免費市民公車，現共 4 條行駛路線，平日 42 班、假日 27 班。
- (五)配合辦理市區側溝及天空纜線巡檢清理計畫。
- (六)配合「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競爭型補助計畫，施作中壢區中大路道路及人本環境、中壢區興國國小周邊道路改善等工程，申請前瞻經費。
- (七)本區市民人本環境人行道路段共 9 條：環西路、環北路、延平路、中華路一段、中平路、大同路、西園路、永福路、遠東路。
- (八)市府道路拓寬代辦工程：中壢區華安二路(華仁街 78 巷至華勳街 309 巷 35 弄 39 號)道路拓寬工程。
- (九)市民活動中心及里集會所修繕：龍岡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舊明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中壢區興和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 (十)雨水下水道及其他排水疏濬等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展原住民文化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租屋、修繕補助及急難救助，輔導並協助都市原住民生活改善；協助原住民集會所管理、租借及設備維護。
- (二)輔導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配合祭祀公業土地清理，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化。
- (三)加強寺廟、教會(堂)之管理與輔導，以利其組織之運作。
- (四)推動客家語言、技藝等文化之傳承。
- (五)協助辦理小型藝文活動之補助，加強推廣藝文發展新環境，提升藝文水準。
- (六)藉由本區區域型社造中心的推廣，強化民眾參與意願，營造宜居城市環境。

七、公園管理業務

-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及維護管理等業務，136 座公園委外清潔維護打掃，公園維護面積持續接管增加中，計 1 類等開口契約並分責任區維護管理。
- (二)公園小型設施改善工程，含土木工程、水電工程、戶外遊憩運動設備更新工程計 3 類等開口契約。

(三)公園設施專案工程，如配合市府政策公園設施改善及整建修繕、公有地綠美化工程及新設臨時性設施等。

(四)道路植栽除草、路樹修剪、花草新設、遷移及維護管理等，計 1 類等開口契約並分責任區維護管理。

(五)公園綠地廣場使用、巡查、認養、查報及公園志工等行政業務。

八、人事業務

(一)健全機關組織功能，貫徹分層負責；強化人力資源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激勵同仁士氣，凝聚組織向心力；推動行政革新，提升組織效率與效能。

(二)貫徹人事公開，加強考用配合；落實人才培育，厲行公平陞遷；實施激勵誘因，留住優秀人才。

(三)加強訓練進修，提升人才素質；嚴密實施考核獎懲，獎優汰劣激勵士氣。

(四)落實公務人員待遇福利，優化退休服務，提升人事服務品質與效能。

九、會計業務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 113 年度單位預算案，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二)督導執行單位預算，以避免預算保留。

(三)編造 111 年度單位決算，以明財務責任並供編製爾後年度預算之參考。

(四)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五)加強單位會計管理功能，編製單位會計報告。

(六)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七)配合市府或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

十、政風業務

(一)端正政風，肅貪倡廉，建立一個廉潔且具效率的優質機關。

(二)加強公務機密維護，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三)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協助處理陳情請願，增進應變制變能力。

(四)加強反貪及廉政宣導。

中壢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中壢區龍岡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於龍岡之原有建物增建 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	6,000	總經費 3,000 萬元，分 4 年執行，110 年編列第 1 年經費 100

			萬元、111 年續編列 1000 萬元，112 年度續編列第 3 年經費 600 萬元，其餘 1,300 萬元，分以後 1 年繼續編列。
二、中壢區興和市民活動中心及公托中心新建工程	初步規劃 1 樓為公托中心，2 樓為市民活動中心，總樓地板面積 992 m ² (每層各約 150 坪)及周邊附屬設施。	未定	本案 111 年獲桃園市政府民政局補助技術服務費 306 萬 6,281 元，112 年預算俟新建工程概算完成後全額向民政局申請補助。
三、元生公園新建老人文康中心	規劃興建 1 樓約 301 坪、2 樓約 285 坪，共 2 層樓建物。1 樓作為日照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使用，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合計樓地板面積約 586 坪。	20,000	本案原總經費為 7,998 萬元，本所 111 年已編列 1,000 萬元，112 年編列 2,000 萬元，其餘約 2,675 萬元於 113 年續編列。其餘前瞻計畫及社會局共補助約 2,323 萬元。 因物價上漲等因素，將另爭取前瞻及桃園市政府補助 1,655 萬元，總經費將調整為 9,653 萬元。
四、中壢區舊明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於舊明之原有建物增建 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	33,151 (總經費)	總經費 3,315 萬 1,252 元，111 年民政局補助 3,146 萬 2,564 元、109 年保留款 68 萬

			8,688 元、110 年保留款 100 萬元。
五、桃園市中壢區仁和段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	興建 2 層樓，新設中壢幼兒園。	93,721 (總經費)	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約 3,905 萬元，其餘由市府教育局補助。
六、石頭段幼兒園新建工程	興建 3 層樓，新設中壢幼兒園。	67,970 (總經費) (暫定)	本案為前瞻計畫，總經費 6,797 萬元，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約 3,126 萬元，其餘由市府教育局補助 1,690 萬元。後續細部設計完成後，其餘經費再行由本府教育局補助。
七、中壢區中大路道路及人行環境改善工程	道路路面鋪設使用再生材料以達循環經濟效益、人行道改善(含都市無障礙系統建置)、樹穴及雨水花園等	30,270 (總經費)	總經費 3,027 萬元，中央補助 50%: 1,513 萬 5,000 元，市配合 50%: 1,513 萬 5,000 元)(收支併列)
八、未達 15 米道路及附屬設施修復養護管理	11 項開口契約及其它雜項支出。	116,524	
九、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	2 項開口契約。	18,000	
十、中壢區道路標線及標誌交通工程	2 項開口契約。	8,500	
十一、公園清潔維護管理、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及道路植栽維護工作	執行 5 大類等開口契約及專案工程、規劃設計等費用。	175,726	

十二、辦理國內外流行金曲演唱會、親子藝術校園巡演活動經費	演唱會以國內外多元性流行金曲為主軸，邀請知名歌手開唱；校園巡演以表演藝術為主，演出內容具教育意義，適合親子觀賞。	5,250	
十三、2023 中壢區中元慶典藝術節活動經費	延續歷年慶讚中元祭祀活動，結合特色遊車繞境、慶典晚會及裝置藝術等多元活動，擴大為地方重要慶典。	3,500	
十四、辦理中壢區地方志書纂修作業經費	多面向進行資料蒐集、田野調查、訪問紀錄、資料整理、分析研究及成果彙整，編纂為中壢區志，保存中壢區地方史料，以提升文化內涵並達到文化傳承之目的。	1,000	

平鎮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一)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業務，加強廳舍維安及檔案、財產、庶務各項業務管理。

(二)強化研考、資訊、檔案管理作業，推動創新為民服務方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落實公文、陳情及申請案件、重大計畫及工程等各項管考機制，掌握工作時效。

二、民政業務：

(一)健全村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自治根基。

(二)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及建言，以便加強各里基層建設，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三)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配合軍警暨協調相關單位，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四)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五)辦理公墓清理及納骨塔管理與維護工作。

(六)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格檢查、抽籤、徵集及異動管理。

(七)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轉免回除、禁役及緩召等。

(八)辦理退伍報到及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常備兵、替代役等入營輸送與留守業務。

(九)維持並改善現有調解及法律服務之優良績效與服務品質。

(十)配合市政，加強各項政令及法律常識宣導，以提升市民守法觀念，協助市民維護權益及調解紛爭。

三、社會業務：

(一)辦理婦幼活動中心、長青文康中心、老人文康中心設施維護，並辦理各項婦幼活動，積極落實營造友善婦幼及長者空間。

(二)辦理市民活動中心設施維護、充實各項必要設備，提升社區民眾生活品質。

(三)輔導社區辦理改善民眾生活品質之精神倫理及福利服務各項活動，並協助市府辦理社區關懷據點、長照據點及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補助申請案。

(四)依天然災害相關規定辦理災民安置及救助金發放事宜。

- (五)受理民眾申辦、補辦市民卡(一般卡、敬老卡、原民敬老卡、愛心卡、愛陪卡、兒童優待卡、志工卡)業務。
 - (六)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工作及弱勢民眾年節關懷活動餐會，結合民間資源協助發放物資給弱勢民眾。
 - (七)辦理桃園市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個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醫療補助業務。
 - (八)執行各項老人福利工作，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及審核、長青學苑課程，配合市府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 (九)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申請及各項補助。
 - (十)辦理兒童及青少年、特殊境遇家庭等生活扶助。
 - (十一)辦理未滿2歲育兒津貼、2歲以上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
 - (十二)辦理桃園市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有名無主公告殮葬等業務。
 - (十三)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減免保費申請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升計畫訪視業務。
 - (十四)辦理各項模範楷模之選拔、表揚及致贈禮品。
 - (十五)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加退保業務之審查及登錄。
 - (十六)配合市府辦理勞工就業徵才及輔導之宣導事宜。
- 四、農經業務：
- (一)策辦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獎助辦理農作防治及農藥使用。
 - (二)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並提供及宣導民眾領取藥劑自主防治。
 - (三)促進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輔導調節農地使用，紓解糧產過剩，執行稻田轉作休耕。
 - (四)辦理農地農用證明、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及查編與農經不可分離土地調查、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受理勘查，瞭解農業生產情形，確保農民權益及良田使用。
 - (五)推廣農業機械使用、農機調查管理、輔助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措施。
 - (六)加強公私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辦理公有市場建物修繕，配合取締違規攤販。
 - (七)加強工商調查，營利事業及工廠登記、校正、檢查、商品標示查報，配合違規工廠取締。
 - (八)配合辦理工商業及服務業對象判定普查。

- (九)辦理有關租佃爭議案件調解、租佃災歉勘查及審核地租租額減免情形。
- (十)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違反編定使用查報。
- (十一)推廣在地農特產品，藉此提振地方農業經濟，幫助農民收益。
- (十二)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及農林作物遭公害汙染損害查估。
- (十三)辦理環境綠美化，苗木發放及造林事宜。
- (十四)辦理山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巡查及取締。
- (十五)辦理公園管理與維護，提供安全之休閒生活設施。
- (十六)進行公園遊戲場增設及改善，打造特色公園。
- (十七)辦理公園綠地改善工程，提供優質休憩空間。
- (十八)辦理平南里步道再造工程。
- (十九)辦理民俗文化公園共融式遊戲場整建工程。
- (二十)辦理新街溪步道跨橋新建工程。
- (二十一)辦理廣仁公園共融式遊戲場整建工程。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含：道路鋪面、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 (二)辦理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三)辦理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四)辦理水利設施周邊附設景觀工程維護管理。
- (五)辦理水利天然災害搶修(險)工作。
- (六)公寓大廈之社區管理委員會管理。
- (七)公有路外停車場、免費公車管理。
- (八)違章建築及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查報作業。
- (九)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
- (十)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及市府辦理租金補貼、住宅補貼及社會住宅申辦業務。
- (十一)辦理都市計畫相關配合事項。
- (十二)辦理市區公車及自行車 U-BIKE 相關配合事項。
- (十三)辦理側溝纜線附掛暨天空纜線清整工作。
- (十四)辦理建築管理相關人民申請業務。

六、人文業務：

- (一)輔導宗教團體各項業務、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辦理已登記法人之祭祀公業各項

- 變動登記，以利各宗教及宗祠性團體組織運作。
- (二)辦理平鎮藝術季、在地藝文推廣活動及各項發展本區主題特色及表演藝術等藝文活動補助作業。
- (三)客家文化之保存與教育、傳統活動的舉辦，包括義民節慶及客家語言、技藝、民俗禮儀等推廣活動。
- (四)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相關工作。
- (五)配合辦理各項觀光行銷推廣工作。
- (六)協助原住民族集會所場所租借及設備維護。
- (七)配合辦理推展原住民文化藝術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建購、證照獎勵及急難救助。
- (八)辦理新住民生活輔導及配合推行人口政策宣導和青年事務相關業務之推動。
- (九)辦理社區營造及推動國際安全社區認證工作，凝聚地方資源，活絡社區。

平鎮區公所 11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2023 平鎮藝術季	辦理平鎮藝術季系列活動，內容包含戲劇、音樂、舞蹈、歌唱、民俗技藝表演等。	6,500	
二、本市客家義民節慶活動	辦理推廣本市客家義民節慶相關活動。	2,500	

八德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強化行政管理，杜絕浪費，力求節約，貫徹行政革新。
- (二)加強為民服務，提昇為民服務效能，充實員工知能與服務熱忱，增進工作績效。
- (三)賡續加強推行工作簡化，樹立正確工作觀念，達到便民之宗旨。
- (四)加強推動業務自動化，提高行政效能。
- (五)落實「反貪、防貪、肅貪」之廉政工作，以型塑本所廉能風氣。
- (六)加強內部審核，增進預算執行效率，提升及確保政府會計工作品質。
- (七)加強人力培訓，推動組織學習，樹立核心價值，以型塑優質之行政文化。
- (八)促進硬體建設更完善，增進工作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長工作研習，提高服務績效，運用里基層工作經費，提升基層建設，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 (二)落實里自治制度，召開里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鄰工作會報，切實宣導政令，溝通民意。
- (三)落實各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藉以增進里民情誼及加強政令宣導等多元使用功能。
- (四)辦理國民教育業務，加強國中小中輟生的追蹤聯繫，並與學校密切配合，期許轄內中輟生名額降至個位數或歸零，以達真正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五)賡續推行全民體育，增進國民體能，符合強國強民之要求；加強體育設施設置與維護，提供市民運動最佳場所。
- (六)建全民防組織、宣導民防教育、辦理民防演習、強化鄰里守望相助，推動社區民防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七)積極推展調解業務，宣導調解制度功能以及提供市民免費法律諮詢服務，以疏減訟源減少紛爭，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 (八)辦理殯葬設施之維護與管理相關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低收及中低收傷病看護補助、桃園市市民醫療補助、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及其他相關業務。

- (二)老人福利業務：辦理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審核、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轉發、失能老人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愛心手鍊等業務。
- (三)身障福利：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表發放、身心障礙證明寄發、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輔具補助及協助辦理各項身心障礙服務。
- (四)急難救助：辦理本市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紓困等業務。
- (五)社會保險：受理第五類、第六類全民健康保險之申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之申請。
- (六)婦幼福利：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各項補助、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桃園市育兒津貼、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識別證發放等業務。
- (七)辦理社政各項業務：
- 1.慶祝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 2.長青學苑活動。
 - 3.百歲人瑞敬老贈禮活動。
 - 4.辦理市民卡。
 - 5.本區八德社福館場地租用申請等業務。
 - 6.性別平等業務
 - 7.社會福利服務宣導活動
 - 8.年節關懷活動
 - 9.災害防救業務、災害救助金申請。
 - 10.社會安全網業務。
- (八)社區發展業務：
- 1.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會務，健全組織運作與功能。
 - 2.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各項社區發展工作，促進社區發展，增進居民福利。
 - 3.辦理福利社區旗艦計畫。
 - 4.各市民活動中心(原社區活動中心)管理與維護。
 - 5.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增進居民福利。
 - 6.辦理全區性地瓜節、社會成果暨產業展等活動。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

- 1.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 2.配合市府辦理農機相關業務。
- 3.配合市府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
- 4.配合市府加強農糧情調查工作。
- 5.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 6.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
- 7.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作業。

(二)林業推廣：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地政業務

- 1.辦理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
- 2.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

(四)工商管理

- 1.辦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
- 2.辦理市售商品標示稽查。
- 3.配合市府辦理商圈及產業發展等相關業務。
- 4.配合市府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
- 5.配合市府簡易自來水申請。
- 6.辦理水資源保育及回饋業務。
- 7.配合市府公用事業等電力相關業務。

(五)市場管理：加強公有零售市場管理運作及攤販整頓。

(六)公園維護

- 1.加強全區各公園設施之維護管理，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美好之休憩空間。
- 2.加強全區各公園環境清潔、草皮及灌木修剪養護，以維持良好景觀。
- 3.行銷「八德埤塘自然生態公園」，提供民眾良好休閒及自然生態教育場所，並成為八德區生態景觀及休閒活動的重心。

五、建設業務

(一)土木工程

- 1.辦理區內道路 15 公尺(含)以下巷弄道路及側溝維護暨附屬設施(人行道、護欄)維護工程，加強改善巷弄排水、改善路面坑洞不平，以美化市容觀瞻。
- 2.改善區域排水系統。

(二)一般公共工程

- 1.改善全區交通系統、交通號誌、交通標誌、道路名牌及反射鏡維護裝設。

- 2.區內道路橋樑維修。
- 3.行道樹修剪及除草工程。
- (三)其他公共工程：各項公共工程新建及維護，改善市民生活品質。
- (四)建築管理：建築管理及違章建築查報處理。
- (五)都市計畫：辦理都市計畫之勘測及規劃或變更業務。
- (六)公設地徵收撥用：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取得及撥用作業。

六、人文業務

- (一)廣續辦理宗教寺廟輔導工作；加強國民禮儀範例及改善社會風氣之推行事宜。
- (二)落實祭祀公業清理申報、健全祭祀公業土地地籍管理，以延續祭祀祖先，發揚孝道之宗族傳統。
- (三)配合推行本市人口及新移民政策宣導。
- (四)辦理在地藝文活動、小型藝文補助，及推動社區營造、管理維護八德區藝文廣場，並配合市府推廣區文化特色與觀光。
- (五)辦理三元宮祈龜活動及配合市府辦理各種慶典活動；以及殯葬以外之紀念節日活動推動事項。
- (六)配合上級執行都市原住民族生活發展計畫，辦理有關保障原住民族各項補助申請，並改善其生活品質推動多元服務福利，配合市府政策推動辦理原住民族祭典祭儀等文化傳承活動事項。
- (七)客家文化之保存及推動，客家語言、民俗禮儀、技藝、宗教之傳承及協調，客家教育文化活動之推動及獎助。
- (八)配合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推行輔導青年就業、創業及社團活動，推廣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 (九)編纂八德區地方志書，以完善地方政治、經濟、人文等各方面志事的發展。

八德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道路養護計畫	(一)機動路面改善工程。 (二)人行道改善工程。 (三)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四)交通號誌及相關設施電費。 (五)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六)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	91,746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七)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旁排水溝新增及維護。		
二、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全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視現況進行相關新增維護工作。	7,000	
三、全區排水及相關設施工程	(一)全區其他排水新增及維護。 (二)全區雨水下水道新增及維護。	14,000	
四、八德區公園養護管理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維護管理。 (二)公園管理中心經營管理。 (三)公園、綠地及廣場公共設施維護修繕。 (四)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辦理各項活動。 (五)公園及綠地設施水、電費。	95,222	
五、社政各項活動	(一)舉辦慶祝父、母親節活動。	1,108	
	(二)重陽敬老各項表揚活動。	1,000	
	(三)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500	
六、各項社福館舍	(一)社區活動中心暨綜合大樓管理維護。	6,709	
七、里鄰長相關活動	(一)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	198	
	(二)里基層建設座談會。	330	
	(三)里鄰長自強活動。	5,525.7	
八、公共設施改善及新建工程	辦理本區各里各式公共設施(含土木、建築、機電、排水)。	150,000	
九、八德區國道 2 號橋下槌球場興建工程	辦理八德區國道 2 號橋下槌球場興建工程	10,000	
十、重要人文活動	(一)八德祈龜傳統推展活動	900	
	(二)媽祖昇天祭等文化推廣活動	2,000	
	(三)八德區地方志書編纂	2,000	
	(四)推動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2,156	

大溪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持續推動工作簡化，藉由業務流程縮減，以節省人力、物力、時間，以提高行政效率進而強化為民服務。
- (二)加強公文查核，提升公文處理品質及績效，嚴格執行檔案借調管理，管控公文書檔案保密工作。
- (三)受理各項民眾申訴、陳情及行政興革建議案件，進行列管、考核，以提升為民服務為目標。
- (四)辦理廳舍維護管理，保障洽公民眾及辦公同仁安全；充分運用電子看板、社群網站及跑馬燈宣導各項政令及便民服務措施。
- (五)各項資訊軟硬體設備購置、規劃及維護，公所官方網站及各行政資訊管理系統維護，鞏固資通訊安全及降低數位落差。
- (六)依照人事法令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嚴密考核獎懲及人事管理業務。
- (七)依照政風法令辦理廉政宣導、貪瀆不法之預防與處理、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等工作。
- (八)加強內部審核，嚴格控制預算，發揮會計功能。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行政區域調整，推展各里基層自治，配合市府推動區政建設。
- (二)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 (三)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四)辦理板新給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
- (五)辦理防災應變中心編組及組訓等事宜，暢通災情查報系統、推動災防教育訓練。
- (六)辦理學齡兒童就學戶籍查證、入學通知，整備國小學籍資料，規劃學區劃分，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七)配合市府推動各項體育競賽，發掘國中小學各項優秀體育選手；提倡全民體育活動，辦理全民健行活動。
- (八)生命紀念園區管理及申請服務，對區內違法設置、擴建、增建、改建或經營殯葬設施、違法從事殯葬服務業及違法殯葬行為之查報。

(九)持續推展調解業務，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及減少紛爭，避免浪費司法資源。

辦理法律扶助，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以有效解決民眾生活法律問題。

(十)辦理市民活動中心新建、維護管理及場地租借業務。

(十一)辦理役男、替代役、僑民及後備軍人各項調查、體檢、抽籤、徵集、清查及管理作業，落實各項兵役政策。

三、社會業務：

(一)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資源申請核銷，維護管理市民活動中心，提升活動中心多元使用。

(二)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及複查，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及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申請，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國民年金保費減免及訪視、宣導等業務。

(三)辦理全民健保第五、六類被保險人轉入、轉出、停保、復保等資料變動及相關業務。

(四)辦理老人(含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育兒津貼、水質水源保護區及周邊區民團體意外保險、身心障礙者鑑定及停車位識別證、桃園市民卡、敬老愛心卡申請等社會福利工作。

(五)辦理寒冬送暖、父親節、母親節及重陽敬老等活動，就業資訊及各項社會福利宣導。

(六)辦理災後災害救助、災民收容及民生救濟物資整備等事項。

四、農經業務：

(一)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設備補助，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提高農作物品質及產量，以確保本區優質農業之永續經營。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農地違規使用現場勘查及防範，加速農地農用及農業設施容許使用業務申辦流程，並向民眾加強農地農用觀念宣導。

(三)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宣導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資訊化措施，配合市府持續辦理小型農機補助作業及受理大型農機申請審查。

(四)加強農作物病蟲害資訊傳遞及防治，輔導農民正確用藥觀念，以防止病蟲害發生及擴散。

(五)推廣休閒農業區農業創意市集活動，行銷休閒農業區觀光亮點及農特產品，以

提高曝光度及增加農民收入。

(六)辦理農林漁牧類、工商管理類、地政類等業務，包括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情調查工作、商品標示抽查複查、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登記申請事項等。

(七)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取締工作，防止濫墾(伐)、濫建(葬)，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範圍內防範教育訓練。

(八)加強轄管公園綠地之環境清潔及設施維護管理，提供民眾安全、舒適休憩空間。

(九)加強公有零售市場攤商營運秩序管理、硬體維護修繕，環境清潔、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維護，健全市場營運。

五、工務業務：

(一)道路橋梁及其附屬設施(包含：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登山步道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二)水利、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設施維護管理。

(三)汛期提供沙包發放、預防災害發生及災後搶修工作。

(四)公有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管理。

(五)受理違章建築檢舉查報、轄內公寓大廈管理備查、協助市府各項重大都市計畫宣導及協辦地區說明會工作，改善民眾居住品質。

(六)路樹及道路雜草維護及修剪，維護市容景觀。

(七)道路挖掘埋設管線工程申請及道路修復品質管理。

(八)配合其他公共工程宣導事項。

六、人文業務：

(一)深耕本區特色藝文活動，結合特有文化傳統、空間環境及表演團體，推展創造本區文化特色。

(二)辦理原住民族各項社會福利及文化活動，配合市政府輔助原住民生活安全及社會救助，協助武嶺橋下廣場清潔及籃球場和射箭場等設備維護。

(三)辦理登記有案寺廟辦理換領寺廟登記證及各項異動申報登記。

(四)辦理各祭祀公業地籍清理及各項申請案件。

(五)辦理客家文化活動及推動客家友善環境，提升大溪區客家人的凝聚力與認同感。

(六)持續辦理本區七夕音樂晚會和原住民族豐年祭等地方特色活動。

大溪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里基層工作業務	辦理每里每月5萬元里基層工作經費，符合各里需求。	15,500	
二、辦理全民運動會	辦理全民健行活動，使民眾走出戶外接觸大自然。	3,300	
三、辦理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各里協助市政宣導，配合佳節活動辦理相關活動，增進里民間的互動。	2,480	
四、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每位學童每月補助300元。	6,9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五、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每戶每月補助100元。	10,8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六、永福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市民活動中心將規劃設計「活動中心」、「社區廚房」及「多功能社交空間」，提供里民休憩活動之場所。	5,000	含規劃設計及部分購地費
七、員樹林傘儲庫等土地興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提供市民活動空間及促進情感交流營造友善空間。	26,700	延續性計畫
八、義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集會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及提供義和里區內長期照顧服務計畫，進而促進市民情感交流。	5,000	含規劃設計費
九、瑞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提供市民活動空間及促進情感交流	5,000	延續性計畫

	營造友善空間。		
十、一德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提供民眾多功能活動場所、老人關懷及聚會地點，里內舉辦里佳節聯誼活動或召開里民大會場地。	2,000	延續性計畫
十一、辦理父親節、母親節、重陽敬老慶祝活動	藉模範父親、母親、長青、敬老楷模之表揚，塑造家庭核心價值，樹立社會典範。	1,410	
十二、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意外保險	為照顧本區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於其遭受意外事故致死亡、殘廢等傷害時，提供社會救助。	5,2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2,8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400 千元
十三、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農業休閒園區輔導產業推廣及農特產品行銷活動	(一)配合市府辦理 112 年桃園花彩節(月眉)、客家桐花祭(康莊)、韭菜花節(中庄)、苦茶油節(草嶺溪)等活動。 (二)配合市府風箏節活動推動本區農業市集及有機蔬菜推廣活動。 (三)辦理回饋區內休區農特產品行銷、農事體驗活動推廣及媒體宣傳作業。	3,4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四、推廣石門水庫保護區優質農特產品及行銷宣導活動	(一)辦理 112 年綠竹筍節推廣活動。 (二)配合市府辦理 112 年金針花節(百吉)活動。	500	石門水庫回饋金
十五、辦理本區各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計畫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	2,0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1,0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1,000

			千元
十六、辦理本區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等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1,6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6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400 千元，市預算 600 千元
十七、辦理租佃委員及山坡地研習觀摩活動	租佃委員及本區山坡地相關業務人員觀摩研習活動。	150	
十八、辦理保護區內漁業保育宣導	推廣魚苗放流-小小魚兒要回家活動。	250	石門水庫回饋金
十九、辦理本區公園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本區公園共融式遊具、兒童遊具、體健設施等改善工程	7,500	
二十、辦理保護區內生態休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	大溪橋休憩園區、大慶洞步道、月眉堤防、月眉休區遊客中心、彎彎館及各式景觀照明等公眾設施維護管理費用。	9,2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4,200 千元，市預算 5,000 千元
二十一、辦理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	辦理本區 20 座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約 52 公頃的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等環境養護。	23,693	
二十二、康莊休閒農業區入口意象設置工程	增設康莊休閒農業區入口意象，增加休區亮點。	3,000	
二十三、補助藝文工作者或立案團體、法人辦理藝文活動	補助在本區辦理的各項藝文、表演或視覺藝術等活動。	200	
二十四、推廣在地藝文活動及地方文化產	辦理音樂會，邀請在地團體及知名藝人演唱。另辦理各項在地文	3,5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業	化產業推廣活動。		
二十五、宣導水資源 保育與水上活動	配合水資源保育宣導活動，透過 風帆、輕艇等水上運動，認識正 確水上活動安全技能。	200	板新給水廠 回饋金

楊梅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辦理本所行政大樓清潔及維護管理事宜。
- (二)加強檔案點收、分類、整理、保管、清理及歸檔、調檔之管理。
- (三)辦理本所工程採購、財物採購及勞務採購之招標作業。
- (四)建立多元化電子參與、陳情管道，提供全時、零界線服務。
- (五)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績效，推動服務流程簡化、單一窗口整合及行動服務。
- (六)實施管制考核，加強公文處理時效、辦理各類施政計畫及工程進度管考。
- (七)落實電子化政府，透過網路提供資訊公開及檢索服務，定期檢核網頁正確性。
- (八)獎勵研提創新提案計畫，致力業務之創新改造，塑造溫馨、愛心且具有高效率之組織文化。

二、民政業務

- (一)促進基層建設，提升里長合作，齊力為民服務。
- (二)召開里基層建設會報，彙整興革意見，積極與議員、里長間溝通，推動地方發展。
- (三)舉辦里鄰長研習及聯誼活動，增進彼此聯繫及凝聚向心力，提高里鄰工作效率。
- (四)調解民眾糾紛，紓解訟源，促進地方祥和，提供市民法律諮詢，協助市民維護自身權益。
- (五)積極協助中輟生復學，邀集學校、警政、社福單位共同家訪輔導學生返校就讀。
- (六)廣邀各界研商學區劃分，健全學齡兒童就學管理，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七)辦理區級體育活動，提倡全民運動，促進市民身心健康。
- (八)辦理民防團隊編組及常年訓練，提升民防知識與觀念。
- (九)推行守望相助，防範竊盜犯罪，強化地區安全及和諧。
- (十)設置災害防救辦公室，專人辦理災防工作，辦理防災宣導及教育訓練，培養民眾憂患意識及防災觀念，強化救災整備工作。
- (十一)落實兵籍調查、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及免(禁)役作業。
- (十二)落實後備軍人異動管理及各項清查，落實後備軍人管理工作。
- (十三)辦理選舉選務工作。

- (十四)辦理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加強設施及設備維護修繕與管理。
- (十五)加強棒壘球場、籃球場、槌球場等運動場所維護管理。
- (十六)辦理區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十七)推行環境衛生及教育，協助病媒蚊防治，配合執行環保政策。
- (十八)加強公墓殯葬設施使用管理、環境維護及管理修繕。
- (十九)辦理崇德納骨塔春、秋祭祀法會。
- (二十)辦理新冠肺炎防疫工作。

三、社會業務

-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助及生活扶助，照顧中、低收入民眾生活並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
- (二)辦理弱勢族群身心障礙，急難救助並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
- (三)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弱勢兒少補助及育兒津貼婦幼福利措施。
- (四)辦理模範父、母親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 (五)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福利措施。
- (六)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 (七)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提升老人生活品質。
- (八)辦理各項老人文康中心設施維護，積極落實營造友善長者空間。
- (九)開辦長青學苑，提供長者各項學習課程。
- (十)辦理市民卡(敬老、愛心、愛陪及一般卡)之製發。
- (十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輔導及補助申請、社區關懷據點補助經費申請，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維護。
- (十二)配合健保署辦理第五、六類民眾全民健保加、退保等工作。
- (十三)辦理天然災害發生設置災民臨時收容所及救濟工作。
- (十四)協助就業宣導業務。

四、農經業務

- (一)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野鼠防治及作物病蟲害防治。
- (二)推廣楊梅農特產品，稻米、楊梅梨、有仙則茗仙草茶、秀才紅茶等。
- (三)辦理年度「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及配合市府辦理桃園市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畫。
- (四)辦理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 (五)辦理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推廣休閒農業。

- (六)辦理工商管理及商品標示查察，加強四維商圈之行銷。
- (七)辦理公園環境整潔、綠美化及設施維護。
- (八)辦理市場管理、設施修繕及清潔之維護。
- (九)辦理三七五租約訂立、變更、終止、註銷之登記、租佃耕地爭議之調解。
- (十)辦理有無三七五租約簽註及租佃耕地災歉勘查。
- (十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則情形之查報。
- (十二)辦理山坡地保育教育宣導、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查報制止等。
- (十三)楊梅區楊富段 1279 地號新闢公園工程。
- (十四)公園綠地景觀改造暨共融式等公園規劃建置。
- (十五)協助市府辦理仙草花節。

五、建設業務

- (一)加強區內及連接各里交通暢通之建設及整修、養護。
- (二)加強區內水利工程及下水道工程系統暢通。
- (三)加強 15 米以下道路養護及路樹之維護管理。
- (四)查報違章建築，維護街道觀瞻。
- (五)公有停車場維護管理。
- (六)免費公車契約管理、路線與班次規劃及站牌之增設等。
- (七)四維兒童公園四維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 (八)富裕公園及和平森林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 (九)自立街停車場變更機關用地及新建幼兒園暨市民活動中心工程規劃設計。

六、人文業務

- (一)協助原住民弱勢、年長者關懷，推動原住民傳統文化活動。
- (二)推廣多元文化活動，促進地方文化發展。
- (三)建立完整宗教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舉辦公益活動及協助轄區內宗教團體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四)配合市府宣導轄內各宗教團體環保節能、動物保護、端正禮俗等事項。
- (五)建立完整祭祀公業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及協助轄區內祭祀公業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六)維護觀光步道環境設施，結合在地觀光資源，辦理各項觀光行銷推廣活動。
- (七)推行客家事務，辦理客家各類活動，推廣客語文化，營造客家生活空間。
- (八)編纂《桃園市楊梅區志》，傳承並保存地方文化，供後代子孫尋根溯源，作為

相關研究及地方中小學編製鄉土教材之參考。

楊梅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楊梅區公所行政大樓暨停車場興建工程	原行政大樓主體建築物經耐震評估建議拆除重建，由市府新工處辦理新建行政大樓原地重建。	21,660	墊付轉正
二、辦理楊梅區四維公園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新建之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包含市民活動中心暨老人文康中心、公托中心、身障福利設施、親子館等，屬多目標用途之建築物，可提供埔心地區更優質的公共空間。	17,540	墊付轉正
三、辦理楊梅區富裕公園及和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提升當地里民生活品質，讓里民有優質的聚會活動場所。	3,944	墊付轉正
四、自立停車場新建公共化幼兒園暨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並興闢公共化幼兒園及市民活動中心，提升當地民眾生活品質。	1,000	
五、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工程	(一)辦理全區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及增設。 (二)排水系統疏濬等相關水利工程。	23,000	
六、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附屬設施等相關經費(含路樹修剪、天橋、地下道、涵洞、擋土牆、駁坎、水溝等新設及維護)。 (二)辦理全區公共設施及附屬設施改善及增設。	70,440	
七、辦理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道路交通標線養護及新設。	3,500	

八、辦理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費用。	22,660	
九、辦理本區楊富段1279地號新闢公園工程	規劃設計本案計畫基地由閒置墓地轉型為主題公園，營造多功能綠意環境。	2,000	
十、辦理觀光步道維護	(一)辦理觀光步道環境除草。 (二)辦理觀光步道設施維護。	750	
十一、編纂《桃園市楊梅區志》	傳承並保存地方文化，供後代子孫尋根溯源，作為相關研究及地方中小學編製鄉土教材之參考。	2,000	
十二、辦理楊梅地方特色等相關藝文活動	辦理本區地方特色藝文活動(如梅市·響樂去系列活動及梅事·鬧熱去系列活動)	2,000	
十三、客家節慶相關活動經費	透過客家節慶活動結合在地客家庄文化精神，邀請本區各里辦公處及社區發展協會等組隊共同參與，呈現傳統與創新之客家文化，提升活動創意與水平，增進在地觀光能量，打造在地口碑客家活動品牌。	5,000	

蘆竹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公關及新聞聯繫、區務會議、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研考、資訊、志願服務、採購招標、國際交流、法制及不屬於其他各課、室之事項。

(二)人事業務：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三)政風業務：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四)會計業務：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二、民政業務：

(一)發揮基層組織效能，執行村里基層工作計畫，加強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維護，改善里鄰生活環境，增進工作績效。

(二)改善鄰里長福利，增進工作效能；舉辦里鄰長研習及參觀活動，增進其現代化政治之認識，培養政治人才。

(三)加強環境衛生，落實市容查報以美化市容，造福民眾，提升區民生活品質。

(四)辦理區級災害防救業務，降低人民生命財產損失；更新區級防災網路，建立社區自救體系。

(五)辦理調解業務，發揮調解功能，疏解訟源，促進和諧，並開辦法律扶助業務，接受民眾法律諮詢，保障人民權益。

(六)加強執行推動國民義務教育、發展地方體育活動。

(七)加強民防組訓，配合支援春安工作。

(八)辦理國民兵資料管理及各項業務清查。

(九)依據徵兵規則規定辦理徵兵四大工作（兵調、徵檢、抽籤及徵集作業）。

(十)辦理列額在營軍人貧屬扶助、救濟、留守業務、新兵入營運輸及兵役宣傳。

(十一)加強後備軍人管理、緩召、轉免、回、除、禁役、就業輔導作業、協助組訓活動及各種召集之實施。

(十二)辦理全區傳統公墓及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公園化公墓與納骨塔維護管理。

三、社會業務：辦理社會救助、身心障礙福利、老人福利、兒少福利、全民健康保險、就業服務、社區發展、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等社政業務。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助及福利補助：低收入及中低收入、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

生活補助、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生活扶助、急難救助、國民年金、0至2歲與2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全民健康保險等福利資格審查及政策宣導。

(二)續推動社區各類建設：市民活動中心、老人會館、婦幼館等館舍維護管理、推展社區綠美化、輔導推動各項旗艦計畫及設置社區關懷據點，提高社區民眾生活品質，落實福利社區化之目標。

(三)續辦中午不打烊服務：申辦桃園市民三節及重陽禮金、國民年金之老年年金、全民健保、桃園市民卡(一般卡、敬老、愛心、愛心陪伴卡)及領取身心障礙證明等業務。

(四)配合辦理衛生福利部「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隔離及檢疫期間防疫補償金」審查作業及受理相關紓困方案。

四、農經業務：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農林漁牧、公園綠地維護管理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五、工務業務：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建築管理、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水利、都市計畫、道路交通事項管理、免費公車管理、停車場管理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六、人文業務：宗教禮俗、祭祀公業、社區總體營造、原住民行政、客家事務、閩南文化推廣、人文慶典活動、青年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觀光、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蘆竹區公所 112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5,000	
二、山鼻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山鼻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	15,000	
三、南興水岸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南興水岸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	5,000	
四、濱海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濱海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	5,000	
五、新莊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新莊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	5,000	

六、蘆竹生命紀念園區經營工程	(一)土葬區修建墓基及墓穴清理工程。 (5,400) (二)納骨塔設備修繕及公墓除草維護綠美化工程。(3,000)	8,400	
七、公園路燈管理費用	112 年列管公園綠美化工程及土木水電設施維護相關費用。	47,859	
八、市場管理及農魚畜產業務相關經費	(一)公有市場管理。 (二)農林漁牧相關費用。	11,220	
九、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	(一)里環境清潔。 (二)路燈照明。 (三)溝渠疏通。 (四)里守望相助。 (五)災害防救。 (六)里公務設備。 (七)其他。	23,400	
十、推動全民體育實施計畫	(一)發展地方體育辦理全民運動會。 (二)輔導各運動單項委員會提昇運動人口。	4,400	
十一、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	改善蘆竹區道路品質，破損路面之級配填築及瀝青混凝土路面層修補及改善，提升路面坑洞修復效率，確保民眾通行安全，維護民眾行的權益。	122,500	
十二、水利工程、管理及維護	(一)其他排水路設施維護管理。 (二)雨水下水道系統設施維護管理。	35,000	
十三、台灣電力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計畫	(一)調解委員會辦理節約用電宣導及研習相關活動。(100) (二)本區各級學校辦理相關體育藝文經費。(800) (三)蘆竹區義警中隊、民防中隊及義消中隊、婦宣隊辦理轄區內所屬各分隊及	12,930	

	<p>小隊觀摩、研習或宣導等活動。(540)</p> <p>(四)區內守望相助隊辦理研習訓練等相關活動。(730)</p> <p>(五)海湖里濱海里及坑口里居民生活扶助金。(9,500)</p> <p>(六)補助體育會辦理區內各項體育活動。(660)</p> <p>(七)里鄰長研習觀摩活動。(1,200)</p>		
十四、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計畫	<p>(一)補助區內老人會辦理研習及節能減碳宣導活動。</p> <p>(二)補助區內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節能減碳宣導活動。</p> <p>(三)補助海湖、坑口、濱海轄內社區發展協會、環保團體及休閒文化團體等辦理節能減碳宣導活動。</p> <p>(四)妥善運用回饋金協助遭遇失業、重大傷病、無力殮葬或其他事由等致生活陷困之民眾，核發標準將依「桃園市蘆竹區公所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核發急難救助金實施要點」辦理。</p>	5,800	
十五、台灣電力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計畫	補助各立案民間團體、寺廟辦理公益活動及用電宣導活動相關經費。	4,065	
十六、海湖發電廠營運回饋金補助相關費用	補助民間團體等辦理觀摩、文化慶典、公益活動等。	55,262	
十七、殯葬設施回饋金補助計畫	蘆竹生命紀念園區殯葬設施影響區域外社(5,700)、坑子(800)、山腳(800)及山鼻(800)等4里辦理社會福利、公益活動、急難救助等回饋金運作管理。	8,100	

龜山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持續推動電子公文及線上簽核作業，以達到節能減紙目標，並辦理公文檢核，提升公文處理時效及品質。健全檔案管理各項作業，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效能。
- (二)強化物品及財產管理，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並活化運用公物財產。
- (三)辦公廳舍設施改善、事務機器養護及環境、安全等維護，進行化糞池更新，以提供優質、安全的洽公環境。
- (四)持續推動本所服務品質各項計畫實施，包括為民服務實地查核、電話應答品質考核、為民服務滿意度調查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 (五)持續維持本所網站、資訊系統的順暢運作及行政園區無線上網服務，並加強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期便民服務資訊網路更加便捷及安全。
- (六)落實政府採購制度公平、公開之精神，並遵循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本所採購效能及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推動地方自治業務，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及里鄰長聯誼活動、績優鄰長表揚，以提高里、鄰工作效率。
- (二)辦理本區運動體健活動，並推廣區級各項體育運動風氣。
- (三)協助區內中輟學生人數較高學校，整合相關網絡資源，提高復學率。
- (四)受理民眾申請起掘證明、埋葬、墳墓修繕申請作業及公墓管理作業。
- (五)依民防法規定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建立民防團隊廉正、專業、效能及關懷形象，落實民防團隊編組，灌輸民防知識，統一民防觀念。
- (六)辦理災情查報講習訓練，提升災情查報人員相關防災常識。配合市府執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充實本區災害防救相關資源。
- (七)推行各里環境衛生及教育，配合環保政策執行與考核。
- (八)辦理市民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維護修繕，提供民眾借用。
- (九)提升調解案件成立率及精進法律諮詢顧問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辦理兵役身調、體檢、抽籤、徵集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持續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業務，包括中低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等，使弱勢族群得到適切照顧。
- (二)持續辦理各項社會救助業務，包括低收及中低收、急難救助、急難紓困、防疫補償、災害救助、市民醫療補助及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認定作業等，使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族群等得到適切救助。
- (三)持續推動社區發展工作，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申請核銷，落實福利社區化；加強各市民活動中心維護管理，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 (四)配合中央及市府長照政策推動，輔導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等，普及社區式照顧服務。
- (五)配合健保署辦理第五、六類民眾全民健保加、退保等工作。
- (六)辦理其他社政業務，包括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辦理市民卡之申請補換發、配合市府各項社會福利宣導及舉辦各項活動。

四、農經業務：

- (一)獎勵山坡地造林、農地農用證明申請，落實農地政策執行，降低農民納稅負擔。
- (二)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嚴禁濫墾、濫葬、濫採、任意傾倒廢土，以維護轄區山坡地保育。
- (三)配合上級政策辦理野鼠、紅火蟻防治、農機具補助，提高農作生產力。
- (四)辦理農田休耕轉作計畫、農糧情調查統計工作、災損查報補助，提升農地利用率及調節控管農作產量。
- (五)辦理年度工廠校正工作、定期執行商品抽查。
- (六)耕地租約管理，受理租約異動、爭議調解申請，確保租佃雙方利益。
- (七)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植栽、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提供民眾休憩、運動場所。

五、建設業務：

- (一)辦理全區 15 米以下道路路面及挖掘修護等機動養護工程，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 (二)受理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以利地下工程進行。
- (三)人行道養護管理，提升行人通行品質。
- (四)全區安全島、行道樹、植栽綠美化管理、維護、修剪。
- (五)受理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 (六)受理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 (七)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 (八)持續辦理本區免費公車業務，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及 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標

誌(路牌、標誌、反光鏡及其他設施)及標線施作維護。

(九)區內排水、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及維護管理，防汛期水利相關應變及搶修，以防水患發生。

六、人文業務：

(一)規劃辦理本區各項慶典活動、各項回饋金執行里辦公處慶典活動、藝文活動。

(二)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生活服務、推展原住民文化及維護原住民集會場所。

(三)觀光休閒步道除草、設施修繕及觀光指示牌維護，提升觀光品質。

(四)辦理宗教禮俗、祭祀公業土地清查工作，健全管理制度。

(五)辦理客家、閩南、新住民事務、青年事務及人口政策事務。

(六)盤點本區人文資源，扶植潛力社區及社群，加以輔導並定期訪視，建立整合平台及媒介資源，擴展社區營造。

龜山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里鄰長研習訓練	預計於3月~5月辦理	182	
二、里鄰長聯誼活動	預計於4月~6月辦理	3,629	
三、龜山區112年全區運動大會	預計於10月~11月辦理	2,600	
四、社政業務	(一)模範父、母親表揚活動 經費	710	
	(二)重陽敬老表揚活動相關 經費	720	
	(三)辦理推展社區工作業務 相關經費	400	
五、112年度龜山區公園養護計畫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等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經費	43,300	
六、本區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經費	本區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經費	20,000	
七、水利設施改善	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	20,000	

	管理及維護費用		
八、道路路面改善	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 附屬設施工程	66,140	
九、路牌、標線標誌、 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 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交通標線養護及新 設	2,000	
十、區內路樹修剪及除 草等綠美化業務	全區路樹修剪、除草、植栽 養護等綠美化作業	22,000	
十一、區內道路側溝管 線纜線、天空纜線清理	全區道路架空纜線線路及道 路側溝管線纜線，全區巡檢 清理作業。	2,000	
十二、2023High 龜山仲 夏搖滾趴	規劃系列活動及主場活動， 邀請龜山各大廠區廠商、人 文團體、學校、在地小農及 精釀啤酒，於主場活動當天 進駐設攤，藉由攤位的展 示，讓民眾更加認識龜山特 色、塑造龜山啤酒音樂節的 品牌定位，帶動桃園及龜山 觀光效益。	5,000	
十三、在地藝文踩街	從龜山的歷史脈絡及在地特 色為發想主軸，邀請各里、 社區、學校及在地藝文團隊 妝扮創意踩街，凝聚社區共 識，擾動周邊店家及民眾， 展現社造推動成果。	1,500	
十四、2023 情龜楓茶 米·野 Fun 音樂會	於楓茶米休閒農業區-龜山苗 圃綠環境生態園區規劃 「2023 情龜楓茶米·野 fun 音樂會」活動，以「楓、 茶、米」為主軸出發，規劃	800	

	音樂會及周邊活動，另邀請在地休區小農攤位進駐，帶動龜山苗圃及楓茶米休閒農業區的能見度，活絡農家產業發展。		
--	--	--	--

龍潭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本公所的洽公環境設備以親切服務與提升效率為目標，致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加強辦公空間改善與場地維護管理、各項設備汰舊換新，提供網路陳情、市容查報等資訊管道，以提升優質、便利之洽公環境及為民服務品質。
- (二)依施政計畫及零基預算精神，籌編預算、督導執行預算、統計調查等業務。
- (三)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貫徹人事公開，加強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提升公務人力整體素質。
- (四)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宣導，持續辦理防貪業務。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里長、里辦公處行政基礎訓練及建設，以健全里基層組織功能，落實戶政便民服務及辦理公職人員選舉與公民投票案，改善殯葬設施推動敬祖文化，辦理兵役行政，推展民防團訓練以達全民防衛，推廣災害防救及里長災情查報等訓練以減少災害損失，配合環保局推動環保政策宣導環境衛生，推展國民體育、加強體育設施及場館維護管理，配合上級機關推動國民教育及語文教育。
- (二)妥善辦理役男、替代役徵集異動管理，後備軍人清查、異動管理等，以提升國家安全防護。
- (三)辦理黃唐與中山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各里小型工程、廣播系統維護等，以服務各里民眾需求，並健全在地組織功能。
- (四)強化運動公園體育場、二高橋下運動休閒園區、綜合體育園區等設施及維護，並推行龍潭運動季活動，以推展社區體育，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增進國民健康。
- (五)持續辦理調解業務，為民眾化解民刑事紛爭；加強辦理法律諮詢服務，解答民眾疑難法律問題。

三、社會業務：

- (一)辦理(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老人福利、育兒津貼、弱勢兒少扶助、特境家庭扶助等福利補助業務，災害救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認定及全民健保、就業輔導等業務。
- (二)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輔導及補助申請、社區關懷據點補助經費申請，長青學苑推

廣、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文康活動中心及親子坊等社福場館管理維護。

(三)配合社會局積極照顧弱勢族群之需求外，主動連結民間資源，透過整合公、私部門之力量，持續規劃及推動各項創新服務方案，藉由在地之社區關懷，建構完善之社會福利輸送網絡。

四、農經業務：

(一)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簡易自來水業務、健全三七五私有耕地租約管理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綠美化苗木配發、野鼠防除、入侵紅火蟻防治、農業生產資材補助，推廣茶產業及造林、山坡地水土保持。

(二)推行市場管理及商品標示、違規工廠調查等工作，並配合市府致力發揮農業與糧食安全、生態環境、文化景觀等多元價值，並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促進農業之活化資源利用，確保農業之永續發展。

(三)辦理本區大池管理中心廠商營運管理、大池公園、大平(公11)公園、大平環保公園、八德環保公園、聖德文教公園、中興公園、永興公園、東興公園、三坑生態公園、祥和公園、日出公園、大平月彎、綠杉林公園、龍潭大池水體環教園區等環境清潔及園藝景觀維護、設施檢測、保養、修繕、新設及場地管理等業務，提倡綠化美化環境及休閒散步的場地。

(四)持續輔導大北坑休閒農業區產業發展，協助三坑水鄉休閒農業區順利完成申辦作業，同時評估新休閒農業區劃定之可能性。

五、建設業務：

(一)道路改善：針對路面狀況較差之道路辦理改善，以維護市區道路服務之品質，期使用路人能有安全、舒適之行車空間。

(二)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包含路邊側溝、標誌標線、反射鏡、自行車道及人行步道等設施損壞修復或新設，以期提供市民友善之人行環境。

(三)橋梁維修：對於結構有明顯損壞或有發生立即危險之橋梁設施進行補強改善水利設施治理。

(四)水利設施治理：改善維護現有雨水下水道設施，定期巡查清理各下水道及其他既有水道，使各排水系統隨時保持順暢，及易淹水地區疏濬治理，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五)工程進度及品質管控：監督監造及承商加強工程審核及督導，依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規定如期、如質、如度辦理，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並強化生態環境保護與建物綠美化工作，以嘉惠全市市民，提昇公

共建設整體品質。

- (六)全區道路綠美化：區內編號道路定期除草及路樹修剪，非編號道路配合里長通報除草，維護道路之整齊及美觀，提升都市景觀意象。
- (七)搶災搶險：提供民眾沙包及協助市民提前預防災害或災後搶救(通)工作。
- (八)龍潭社福館興建:龍潭國中舊宿舍用地興建公托、親子館及家庭服務中心，社會局規劃1樓為公托中心，2樓為親子館，3樓為家庭服務中心。
- (九)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為提供當地里民更好的集會空間，市府努力完成工程新建的各項問題，順利推動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十)龍潭區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改善龍潭區大三林地區(包括三林里、建林里、富林里等)因都市化後人口增加、土地開發及先天地理因素所導致之區域易淹水，保障地方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人文業務：

- (一)規劃營造龍潭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辦理本區傳統特色客家活動，如：元宵迎古董接財神活動、天穿日、龍潭歸鄉文化節—端午龍舟等系列活動，並推廣特色客家文化活動、生活環境營造提案申請、規劃與執行。
- (二)受理各項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之申報及未立案寺廟與神壇管理業務。
- (三)配合市府辦理觀光活動、行銷推廣等宣傳，如桃園燈會、桃園熱氣球嘉年華及石門觀光節等。
- (四)配合市府有效行銷桃園，營造友善便利的旅遊環境，各項大型活動的宣傳行銷、網站行銷、旅遊導覽規劃及媒體宣傳等，帶動本區之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經濟成長及產業發展。
- (五)舉辦在地藝文活動及配合市政府舉辦藝術巡演活動，活絡龍潭藝文氣息。
- (六)加強及宣導原住民族福利措施及辦理原住民補助及急難救助金申請等。
- (七)配合上級機關推動人口政策及新住民政策。

龍潭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油彈庫睦鄰專案改善計畫	(一)改善本區道路基礎建設。 (二)辦理疾病防治；環境保護等公益支出活動。	10,000	中央補助款 10,000 千元
二、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	(一)里基層建設經費、基礎建設及環境修繕維護。 (二)辦理志工培訓及環境觀摩、營養午餐費。	12,500	中央補助款 12,500 千元
三、龍潭社福館興建	(一)為建立本市支持家庭、友善親職的社會福利體系，以「一區一公托中心」及「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 (二)將現有龍潭國中宿舍拆除，並於原址興建一棟地上 3 層，總樓地板面積約 600 坪之社福建築，提供民眾更良好的生活環境及多元社會福利服務。	5,000	
四、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辦理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10,680	總經費 42,680 千元，分 5 年執行，108 年 2,000 千元，109 年 10,000 千元，110 年 5,000 千元，111 年 15,000 千元，112 年 10,680 千元。
五、龍潭區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辦理龍潭區大三林區域排水治理工程「短期—2 民生路改善/富華街口至老街溪上游」	9,000	

新屋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嚴格列管人民陳情案件及公文處理時限與作業流程。
- (二)維護網路資通安全，防止駭客及病毒入侵。
- (三)辦理公務用汽機車保險等事宜，實施油料管理並定期檢討車輛耗用油料。
- (四)依據檔案法，建立檔案管理資訊化，辦理檔案清理、銷毀作業。
- (五)推動陽光法案，促進利衝迴避執行，加強反貪宣導，維護機關安全。
- (六)配合區政業務發展合理配置員額，彈性運用人力，激勵同仁士氣，公正考核獎懲，強化自主學習，以提升人事行政效能。

二、民政業務：

- (一)依各里辦公處需求執行里基層工作經費；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促進機關與地方共識，召開區務會議解決地方需求及推動地方建設。
- (二)健全基層組織，舉辦里鄰長訓練講習、環境生態觀摩聯誼，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 (三)精進災害防救業務，定期辦理工作會報及防火、防溺、防颱、防震、防海嘯及防疫等各項宣導演練工作，提升個人或團隊的防災能力及觀念。
- (四)建全民防團隊編組訓練及教育，實施常年訓練，協助萬安、民安演習及重要節日安全維護等工作；協助守望相助工作及服務市民。
- (五)精進調解及法律扶助業務，為民眾排解紛爭、減少訴訟、促進地方和諧。
- (六)推展國民體育，發展本區全民運動，活化運動設施，打造宜居的健康城市。
- (七)通知學齡兒童入學，成立強迫入學委員會辦理中輟學生復學，保障學生之受教權；獎勵模範兒童、績優畢業生及補助學校社團、設備、活動；推展社會教育，徵選孝行獎楷模。
- (八)宣導金紙香燭減量政策，提升公墓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配合政府政策協助於閒置公墓用地建置太陽能供電系統。
- (九)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後備軍人管理、緩召、徵屬生活扶助及身心障礙退役人員三節慰問金發放、在營軍人服務連線、全民國防業務宣導、替代備役召集業務。
- (十)配合協助市政府環境及衛生業務，提升市容環境整潔。

(十一)辦理航空噪音防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台電公司發電年度促協金補助計畫。

(十二)配合辦理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其他交辦事項。

三、社會業務：

(一)受理低收入戶業務，依家戶核列低收入戶類別，依老人、身心障礙者、兒童、少年等不同對象，提供不同額度之生活扶助。

(二)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中低收入戶傷病看護費用補助初審業務。

(三)辦理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災民收容所等業務。

(四)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及國民年金宣導訪視業務。

(五)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車位識別、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等福利綜合業務，媒合民間物資捐贈，轉發弱勢族群。

(六)維護兒童及少年健康，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對於需要保護、救助、輔導、治療、早期療育、身心障礙重建及其他特殊協助之兒童及少年，提供所需服務及措施。

(七)協助遭逢特殊境遇如喪偶、離婚、未婚生子、配偶入獄或遭受家庭暴力等情形之家庭，給予其家庭經濟補助及照顧。

(八)辦理全民健保第 5、6 類業務(轉入、轉出、資料異動)、市民卡之申請及換補發等事宜。

(九)落實在地老化政策理念，成立 19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提供老人延緩失智服務、臨托服務、供餐及送餐服務，建構完整長期服務照顧體系。

(十)辦理衛福部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教育部 2 至未滿 5 歲幼兒育兒津貼等婦幼福利業務。

(十一)辦理模範父親、母親、重陽敬老、長青楷模、敬老楷模等表揚活動。

(十二)健全社區組織及功能，建立社區服務體系，強化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

(十三)開放租借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會館、松柏館等社福館舍，提供機關、學校、社團、社區及公司行號舉辦公益性活動場所。

(十四)(十四)運用台電回饋金辦理本區居民住院及喪葬急難救助、發放鄰近大潭發電廠住戶睦鄰回饋金、補助社區及社團辦理各項公益活動經費、發放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重陽敬老金等各項社會福利服務。

四、農經業務：

- (一)辦理工商管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商品標示查核及宣導等業務。
- (二)辦理新屋區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攤商及附設停車場管理、收費及設備維護、修繕等業務。
- (三)協助辦理自來水外線補助及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暨補助申請事項。
- (四)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含爭議調解、災歉減免勘查、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等)。
- (五)協助區域計畫法執行，辦理非都市土地檢查及違反使用查報工作。
- (六)協助辦理農民申報轉(契)作、生產環境維護、自行復耕種植登記及農業環境基本給付作業。
- (七)配合市政府辦理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工作。
- (八)辦理紅火蟻全區防治事宜，提供紅火蟻防治藥劑並發放農地野鼠防除餌劑，供民眾自主防治。
- (九)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另配合市府辦理農機補助事宜。
- (十)辦理本區農作種植面積及產量等農情調查事項。
- (十一)辦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之核發業務，配合辦理農保地會勘及審查會事宜。
- (十二)受理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老建地改課田賦)申請及勘查業務。
- (十三)辦理補助農民購買化學肥料、產銷班生產資材及研習訓練補助等業務。
- (十四)辦理農(漁)民節慶、瓜果農特產品展及稻米品質競賽等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
- (十五)辦理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樂場及其他公共設施維護、修繕等業務。
- (十六)協助休閒農業區辦理各項相關業務及活動之輔導、推廣事項。

五、工務業務：

- (一)持續辦理本區產業道路、農路拓寬及危險路口之改善及農水路之維護等，並持續提升工程之品質。
- (二)持續提升濱海綠色隧道自行車道道路品質及周邊景觀設施，促進本區觀光遊憩之發展。
- (三)配合戶政整編，持續更新本區特色路名牌。
- (四)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及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河川堤岸、護岸、灌溉溝渠之維護、設計、興建及疏濬等工程。
- (五)積極執行台電公司電協會發電年度協助金，辦理里鄰道路維護及危險路口反射鏡設置。
- (六)審核管理各管線單位所提之道路挖掘申請案件及各管線單位人孔蓋管理等工作。

(七)持續辦理建築管理業務，管制並降低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之比率，提升本區之整體建築風貌及品質。

(八)配合市府及中央辦理推動城鄉發展及提報有關都市計畫各公共設施之興闢計畫。

(九)積極辦理水利及易淹水地區之改善，減少因風災水災帶來之危害。

(十)積極爭取前瞻計畫補助，辦理新屋區環市自行車道系統、以增加地方特色促進發展。

(十一)積極辦理停車場維護管理，消防設備維護，以維公共安全。

六、人文業務：

(一)結合在地文化力，持續補助轄內藝文社團精進及辦理各項藝文活動，並結合創新及傳承地方民俗、祭典節慶，保存與延續在地文化。

(二)培育社區人才、凝聚社區意識，鼓勵社區參與公共事務，盤點並統整在地可用資源，建構社區總體營造目標及在地知識平台，扶植社區從事社造並協助提案的申請。

(三)推動客語教育，營造客語友善環境，加強推動客家語言及文化發展計畫。促進客家文化產業，突顯本區海洋客家獨特魅力。

(四)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理念，提供民眾信仰及教化功能；輔導宗教團體按時申報財務報表，並持續輔導轄內未立案宗教團體完成立案。

(五)持續受理祭祀公業變動事項核定案件及祭祀公業法人例行性業務備查核轉案件。

(六)提供新住民課程學習資訊，普及新住民終身學習管道；提供青年事務發展政策及相關資訊。

(七)協助原住民申辦各項補助業務、舉辦原住民族豐年祭、親子、青少年、幹部訓練研習等活動，並積極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增進民族福祉。

新屋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針對本區轄管道路及其附屬工程老舊、破損、喪失功能、危害民眾生命安全等進行維護或新設等相關工程	88,941	

二、新屋社福館興建工程	設置多功能綜合性之室內場館，提供社區居民生活育樂空間，營造居民向心力。	10,000	
三、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就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進行管理及維護	7,000	
四、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全區路樹修剪及路邊雜草清除等美化作業	11,600	
五、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針對轄內休憩場所進行改善作業	17,000	

大園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推動服務創新，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建立市政信箱、線上及紙本滿意度調查等多元陳情管道，控管處理品質及回覆時效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每月辦理區務會議、每 2 個月邀集區內學校、警、消、環、衛生等基層單位召開擴大區務會議，推動區政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 (三)持續辦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新聞聯繫、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志願服務、採購招標、法制業務。
- (四)受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申請及居民醫療保健費發放。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業務：

- 1.廣為運用里廣播系統及其他傳播管道，加強政令宣導與防颱、防火、防震、防盜、交通安全及消除髒亂宣導工作。
- 2.拓展新興自治事業，強化市民活動中心運用，促進地方建設。
- 3.配合上級政府辦理環保衛生行政工作業務，提升基層良好環境衛生居住品質。
- 4.依據桃園市政府 112 年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辦理各里基層工作。
- 5.加強里鄰長各項研習教育訓練、落實政令宣導事項，提升里鄰長為民服務知能。

(二)教育及體育業務：

- 1.積極發展國民教育；繕造學齡兒童名冊；落實強迫入學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工作。
- 2.辦理大園區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學金申請及發放。
- 3.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倡運動風氣，維管體育設施，積極發展全民體育。

(三)民防業務：

- 1.健全民防團隊組訓與運用，並加強防護措施。
- 2.配合上級政府辦理「萬安」演習。
- 3.配合警政單位辦理春安工作及防火、防災、搶救演練、防範犯罪及實務演練。

(四)墓政業務：

- 1.維護公墓園區暨安祥塔、生命紀念館納骨塔堂、樹葬區安祥園等殯葬設施，

並辦理使用情形資料建檔及各項祭典工作，受理民眾申請殯葬業務。

- 2.配合市府政策，辦理轄內公墓各項公共工程遷葬、禁葬之公告及墳墓查估工作。
- 3.配合市府辦理轄內各種傳統公墓土地實測、地籍清查等資料之建檔。
- 4.辦理轄內公墓除草、整潔、廢棺木清理、墓基建造及綠植養護等工作。

(五)役政業務：

- 1.替代役備役及役政人員列管；僑民役男、役齡前出境役男列管。
- 2.役男兵籍調查、體檢、抽籤、徵集入營、補充兵申請及辦理役男出境就學。
- 3.留守業務服務連線，加強在營軍人及家屬各種權益保障優待扶助、慰助事項。
- 4.後備軍人管理、組訓、轉、免役申請，緩召及各種召集就業輔導等業務。
- 5.替代役申請、初審、抽籤、徵集事項及替代役役男管理。

(六)調解業務：加強推行調解委員會業務，推展民眾法律扶助，疏減訟源。

(七)防災業務：

- 1.每年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會報及災害防救辦公室工作會議。
- 2.災害防救各項整備工作；汛期、颱風季節應變中心開設工作。
- 3.轄區內各里災情查報聯繫工作。

三、社會業務：

(一)社區發展工作：

- 1.辦理社區各項發展工作，輔導各社區會務、財務、業務正常運作。
- 2.推動旗艦社區計畫，積極發掘潛力社區成為領航社區或協力社區。
- 3.市民(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業務，推動社區老人關懷據點業務。
- 4.配合福利社區化政策，輔導辦理老人、婦女、兒少、新住民、身心障礙者等持續性服務方案及計畫，提升社區民眾幸福感之社區轉型業務。
- 5.輔導轄內各社區發展協會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C級巷弄長照站。

(二)老人福利業務：

- 1.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中低收入老人裝置活動假牙、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失能老人接受長期照顧機構服務等各項補助申請業務。
- 2.辦理老人福利工作暨補助辦理各項老人團體活動、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及重陽敬老禮金業務。
- 3.老人文康綜合活動中心之維護、管理與租借業務。

- 4.舉辦重陽敬老各項楷模(長青楷模、敬老楷模)表揚活動，樹立社會尊老風氣。
- 5.辦理獨居老人相關業務；輔導本區老人會、松柏會推展老人福利業務。
- 6.辦理百歲人瑞訪視關懷活動，以及長期照顧服務轉介業務。

(三)身心障礙者福利：

- 1.辦理身障生活輔具、生活補助、醫療輔具業務。
- 2.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住宿式照顧，及租賃房屋租金補助業務。
- 3.辦理身心障礙者停車位識別證，核(換)發、身心障礙證明業務。

(四)社會救助工作：

- 1.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含以工代賑)資格審核、複查業務。
- 2.受理急難救助、急難紓困，以及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補助業務。
- 3.受理本市市民醫療補助、遊民業務、無名屍、中低收入戶補助及住院看護醫療補助等申請業務。
- 4.天然災害發生設置災民臨時收容所及救濟工作。
- 5.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補助。
- 6.辦理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五)婦女福利業務：

- 1.舉辦模範母親表揚及婦女節等各項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 2.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3.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資格審查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 4.積極辦理性別平等推展業務及提升婦女權利與知能課程，以提升女性競爭力。
- 5.積極進行資源整合，結合民間團體利用各種活動宣導婦女福利業務。

(六)人民團體業務：

- 1.補助民間立案社團辦理各項社會福利、社會公益活動或配合本市政令宣導推行等活動補助申請審核。
- 2.舉辦模範父親暨各項典範楷模表揚等各種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七)兒少及兒童福利業務：

- 1.辦理兒少生活扶助申請、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2.辦理教育部2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補助及5歲至6歲就學補助申請。
- 3.理衛生福利部0至2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八)其他社會福利業務：

- 1.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六類人口之加退保申請作業。

- 2.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申請(含外勤訪視)。
- 3.申辦市民卡業務(敬老卡、身障卡、愛陪卡、一般卡、原民卡)。
- 4.協助就業宣導。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方面

1.糧食生產

- (1)辦理 112 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1 次耕作措施期間自 3 月 15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第 2 次耕作措施期間自 8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止。
- (2)辦理水泥田埂補助及農機補助案。
- (3)編列機場回饋金推廣本區農漁特產及補助人民團體辦理相關農漁業推廣活動。

2.病蟲害防治

- (1)112 年度紅火蟻防治主要以民眾到所內領藥及提供農會與里長防治藥劑予農民領用為防治作為，另僱工實施全區區域防治，並招募志工協助防治。
- (2)配合 11 月份全國滅鼠週，防治面積 4,400 公頃，野鼠防治發放給農民約 2,000 公斤餌劑，公共地僱工投藥約 200 公斤。
- (3)為防治秋行軍蟲疫情本區圈選 5 類農作物區塊農地進行監測與普查蟲害範圍。

3.發展休閒農業

- (1)為推動本區休閒農、漁業觀光發展，增進農業競爭性與地方觀光，提供景觀綠肥種子美化農村，並編列機場回饋金補助地方人民團體、社團辦理相關活動。
- (2)結合社區及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重大節慶活動。

4.核發農用證明書及農業設施容許：

- (1)受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案件和農業設施容許。
- (2)5 月份受理申請農業經營不可分離改課田賦案件。

5.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

6.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遏止違規使用之蔓延，以達國土永續利用目標。

(二)公園業務方面

- 1.辦理本區 19 處公園綠地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 2.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體健與休閒設施維護及新設工程，改善兒童遊戲場設施。

(三)執行經濟發展局權限委託事宜及館舍維護，包括市場之管理輔導事項，市場地下停車場附屬設施經營契約簽訂及後續履約管理事宜。

(四)辦理工商管理及公用事業、工廠校正、商品標示稽查及工商普查、簡易自來水申請。

五、建設業務：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未達 15 米道路)計畫：

1.辦理道路養護、人行道設置公共設施及申請、橋樑養護。

2.受理道路側溝管(纜)線附掛、申請所轄道路側溝搭排。

3.辦理 15 米以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等交通設施工程、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

4.公共設施查驗、臨時道路使用申請。

(二)辦理區內路樹修剪及除草業務。

(三)建築管理：

1.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2.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申請報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後申請報備、核(補)發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3.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4.使用執照謄本及建築圖說影本申請。

(四)違規廣告物之查報、違建案件之查報。

(五)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包括雨水下水道巡查、查報及管理維護業務、區排範圍內非水利建造物設施維護及其他排水疏浚及維護管理。

六、人文業務：

(一)持續協助原住民急難救助申請、修繕及建購住宅補助，並鼓勵參與族語能力認證等，以落實桃原新政。

(二)為紓解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內原住民租屋戶因徵收造成的衝擊，辦理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特定區區段徵收案原住民族租屋戶搬遷補助計畫。

(三)強化在地文化特色，持續辦理各類藝文及慶典活動，促進地方文化永續發展。

(四)推展社區總體營造，持續盤點社區資源，結合社群聯繫合作，並落實行政社造化。

- (五)配合辦理觀光行銷相關活動，活化在地產業及文化蓬勃發展。
- (六)輔導轄區宗教團體、實施未立案宗教場所訪查、辦理祭祀公業申請登記變更事項。
- (七)持續加強端正宗教禮俗之倡導工作，推行傳統禮儀及祭典節約。
- (八)配合市府推行人口政策、新住民文教、青年事務等業務，落實多元文化發展。
- (九)持續推廣客家語、落實客語友善環境及客家生活環境營造相關業務。

大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內海墘段 1595-1 及 1595-2 地號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興建工程所需經費	84,853	本案為本所代辦市府教育局工程
二、大園區越野摩托車練習場興建工程	興建工程所需經費	21,504	本案為本所代辦市府體育局工程

觀音區公所 112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2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市政計畫，積極推動行政創新，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加強文書處理時效與作業流程，提昇文書處理效率及品質，持續辦理網站資訊更新作業，加強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三)統籌事務管理，健全財產管理，提昇辦公效率及品質。
- (四)依據政府採購法規範採購作業各階段要項，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各階段採購作業，提升採購效率，達成機關業務採購之需求。
- (五)依法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案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業務執行計畫，以維護確保人民應有之權益，做好新聞聯繫及公共關係以宣揚區政建設成果及加強區政宣導。
- (六)定期辦理區務聯繫會議，促進溝通、聯繫、集思廣益，以推動區務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二、民政業務：

- (一)協助推行各項政令宣導，溝通民意、促進基層建設、發揮區里組織功能。
- (二)加強宣導調解委員會組織功能，致力調解，疏減訟源，增進社會祥和風氣。
- (三)推展法律扶助，聘請法律顧問，提供民眾各種法律問題諮詢。
- (四)辦理里、鄰長訓練暨觀摩研習，促進地方自治發展。
- (五)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執行，迅速完成各項基礎建設，致力提升民眾福祉，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 (六)辦理里民基層建設座談會、市民活動中心業務。
- (七)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業務，宣導全民國防教育，推動社區民防、守望相助隊、防災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八)加強協助國中小學中輟生之輔導，貫徹強迫入學政策，推行社會教育，發揮社教功能，淨化社會風氣。
- (九)推廣全民體育活動，增強國民體魄與健全身心。
- (十)為減輕家長負擔，彰顯政府照顧民眾福祉，凡就讀本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幼生補助營養午餐。
- (十一)加強宣導與公墓巡查，防止違法濫葬及辦理查報作業。
- (十二)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未來將引入

市場、日照中心、親子中心、活動中心及圖書館等多元使用空間。

(十三)新建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

(十四)新建保障市民活動中心。

三、社會業務：

(一)受理社會救助相關業務(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扶助、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民間慈善團體轉介等)，並辦理相關物資發放作業。

(二)執行兒童福利政策，辦理生育、育兒、托育、就學等福利措施。

(三)落實 65 歲以上老人福利政策(免費裝置活動假牙、三節獎勵金及重陽節敬老金發放)及辦理獨居老人業務；提供設籍本區滿 6 個月之 65 歲以上市民(原住民為 55 歲)台電大潭電廠回饋敬老金。

(四)督導社區發展協會正常運作，促進社區建設，增進團結合作，並進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作業。

(五)執行關懷據點拓點計畫，以一里一據點為目標，輔導並強化各據點功能，進而轉型為長照 C 級據點。

(六)落實身心障礙者福利措施，執行身心障礙者的便民服務。

(七)落實天然災害時收容、救濟及災後救助業務。

(八)市民卡(敬老卡、愛心卡、一般卡)發放作業。

(九)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業務。

(十)辦理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及第六類地區人口團保轉入、轉出等業務及民眾出國停保、復保業務；協助中、低收入戶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申請及協助設籍前新住民健保費補助之申請；桃園市健保各項業務跨區申請。

(十一)辦理本區市民重病及喪葬補助；市民醫療補助業務。

(十二)辦理保生、大潭、武威里電協會健保費協助金及崙坪等 9 里機場噪音回饋金醫療保健費發放作業。

(十三)辦理本區廢棄物掩埋場營運回饋金發放作業

(十四)辦理「桃園市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四、農經業務：

(一)協助推動農作物有機友善耕作，輔導農民轉作本區特色農作，以及休耕種植綠肥或景觀作物，以維護農田地力。

(二)配合市府政策加強推廣民眾對於主要農作物病蟲害防治知識、秋行軍蟲防治、紅火蟻防治、野鼠防治，以減低農作物損害，增加農民所得。

- (三)加強辦理農情統計、預測、調查提供正確資訊做為農業政策依據；迅速提報農作物災害損失，做為農民災害救助依據；辦理產銷班輔導及補助作業。
- (四)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增進農業生產力，加強輔導各項農產品種更新，督導輔導休閒農場經營，發展觀光蓮園精緻農業，全面輔導休閒農業並配合市府推行成立休閒農業專區及辦理蓮花季活動，吸引觀光客，增加農產品產銷商機與農民收益。
- (五)配合市府動保處執行的防疫保健工作，宣導確實徹底撲滅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疾病及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推廣，增加畜牧生產，提高農民所得，並宣導家犬、家貓節育，根源減少流浪犬貓數量，提高區民生活水平。
- (六)全面清查本區租約案件，維護三七五減租政策成果，實施耕地租約登記管理。
- (七)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查報工作及後續追蹤有無恢復原編定使用。
- (八)辦理工廠校正及營利事業校正及配合各項商品標示抽查。
- (九)辦理公園維護管理工作，提供區民良善休憩場所。
- (十)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及大潭、觀音風力發電機組等協助金相關業務。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橋樑養護及交通號誌等工程，提升用路品質及行的安全。
- (二)辦理水利、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工程，強化防汛整備作業。
- (三)辦理路樹修剪、除草及綠美化，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四)代辦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工程，負責工程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各項工程估驗、初驗、複驗及紀錄簽核，並至現場勘查，落實施工督導，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 (五)辦理違章建築物、廣告物及建築管理相關作業。
- (六)辦理管線挖掘路證核發。
- (七)辦理天空纜線清查專案及側溝纜線附掛清查作業。

六、人文業務

- (一)配合市府辦理各項慶典紀念活動，協助輔導寺廟、宗教團體及祭祀公業各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舉辦公益慈善事業。
- (二)配合市府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推廣、地方特色活動及社區營造。
- (三)輔導原住民族社團組織活動、協助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生活環境改善等事項。

- (四)配合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協助客家文化保存與生活環境改善。
- (五)配合辦理各項觀光活動及行銷推廣。
- (六)配合辦理人口政策宣導及新住民生活輔導事務。

七、人事業務：

- (一)組織功能健全：因應施政重點及員額管理原則，統籌彈性調整本公所各單位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促使人力運用發揮最大效能。
- (二)人力運用精實：積極補實人力，增進同仁職務歷練，關懷弱勢族群，有效運用人力。
- (三)人員素質提升：落實考核獎懲機制，多元培育公務人力，健全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身心照護及機關整體效能。
- (四)同仁士氣高昂：規劃多元文康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完善員工照護，營造幸福職場，提升工作士氣，覈實辦理退撫業務。

八、政風業務：

- (一)辦理廉政宣導，推動社會參與，型塑全民貪腐零容忍之廉政共識。
- (二)鎖定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及預警作為，機先防止貪瀆弊端滋生。
- (三)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確立陽光政府。
- (四)執行廉政民意調查，瞭解民隱、民瘼及民眾需求事項，賡續推動施政革新。
- (五)提昇員工保密警覺，強化資訊機密意識，維護公務機密安全。
- (六)加強蒐報危安或陳抗情資，確保市長參與本區公開活動順利，維護機關與市長安全。

九、會計業務：

依照主計法規辦理預算編製、分配之歲計業務，督導各項預算執行、經費收支、帳務處理之會計決算業務並兼辦各項統計業務。

觀音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補助本區各校生營養午餐	(一)就讀本區國中小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之幼生，就學期間免費使用營養午餐。 (二)因學區劃分至他區就讀者亦提供補助。	39,905	
二、補助高中職以上學生就學獎學金	設籍本區就讀高中職、大專、研究所學生提供獎學金。	18,500	

三、觀音區多功能場館 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規劃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	396,033	
四、桃園市觀音區第六 (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 工程	地上 4 層 RC 造，可提供納骨櫃數量約 33,267 位。	216,480	
五、新建保障市民活動 中心	規劃設計監造費	2,607	
六、機場回饋金補助防 制區計畫	辦理大同等 9 里居民，桃園機場回饋金居民 醫療保健費補助款及行政作業費。	11,978.958	
七、社會福利津貼及濟 助	補助本區居民重病喪葬補助費。	17,500	
八、補助大潭、保生、 武威里電協會健保協助 金	分配予大潭、保生、武威三里全體里民。	29,900	
九、台電大潭電廠回饋 敬老金	補助設籍本區逾 6 個月之 65 歲以上市民(原 住民為 55 歲)	12,860	
十、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觀音區內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14,345	
十一、觀音區公共建設 及設施改善計畫	(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 設施工程。	1,500	
	(二)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 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	11,000	
	(三)道路養護計畫(含道路橋樑、纜線清整、 路樹修剪)。	100,000	